

梁由之
著

锦瑟无端
十年自选集

004

视野
书系

梁由之主编

直面过去，踏实而稳健地构筑现在通往未来梦想的津梁和路径

上海三联书店

004

视野
书系

梁由之主编

梁由之
著

锦瑟无端
十年自选集

上海三联书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锦瑟无端：十年自选集 / 梁由之著. —上海：上海三联书店，2015.9

ISBN 978-7-5426-5252-2

I. ①锦… II. ①梁… III. ①随笔—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①I267.1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5)第166745号

锦瑟无端：十年自选集

著 者 / 梁由之

责任编辑 / 陈启甸 朱静蔚

特约编辑 / 周青丰

监 制 / 李 敏

责任校对 / 张思珍

出版发行 / 上海三联书店

(201199) 中国上海市闵行区都市路4855号2座10楼

网 址 / www.sjpc1932.com

印 刷 / 山东临沂新华印刷物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版 次 / 2015年9月第1版

印 次 / 2015年9月第1次印刷

开 本 / 690×960 1/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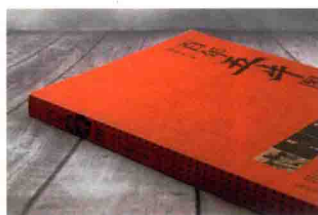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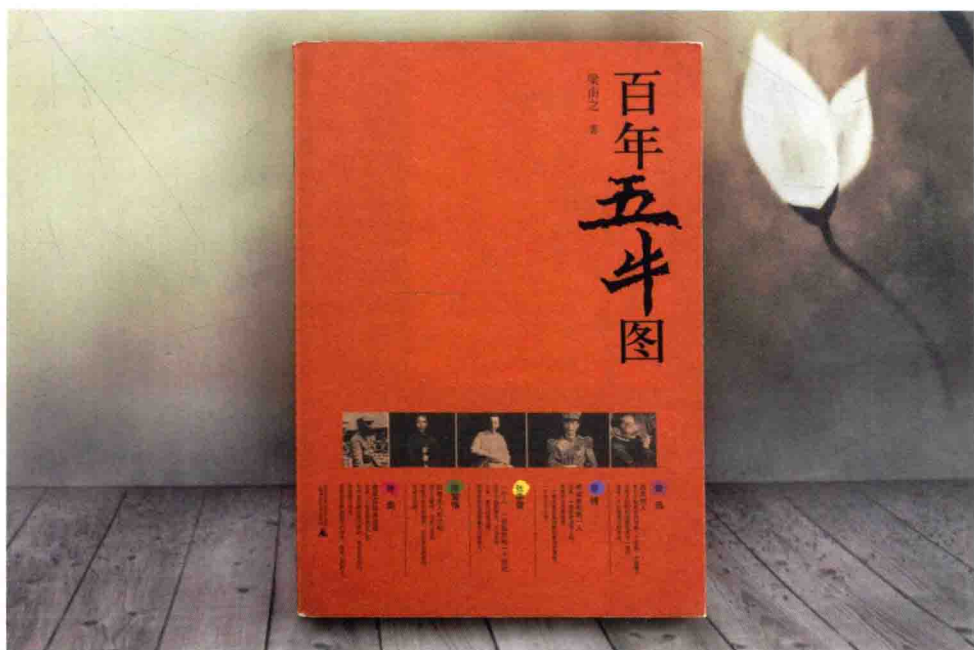
字 数 / 185 千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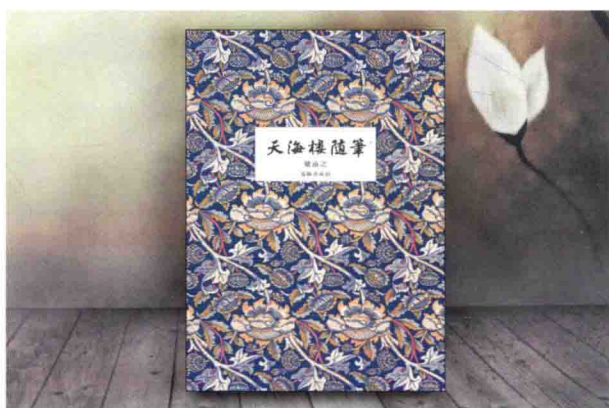
印 张 / 2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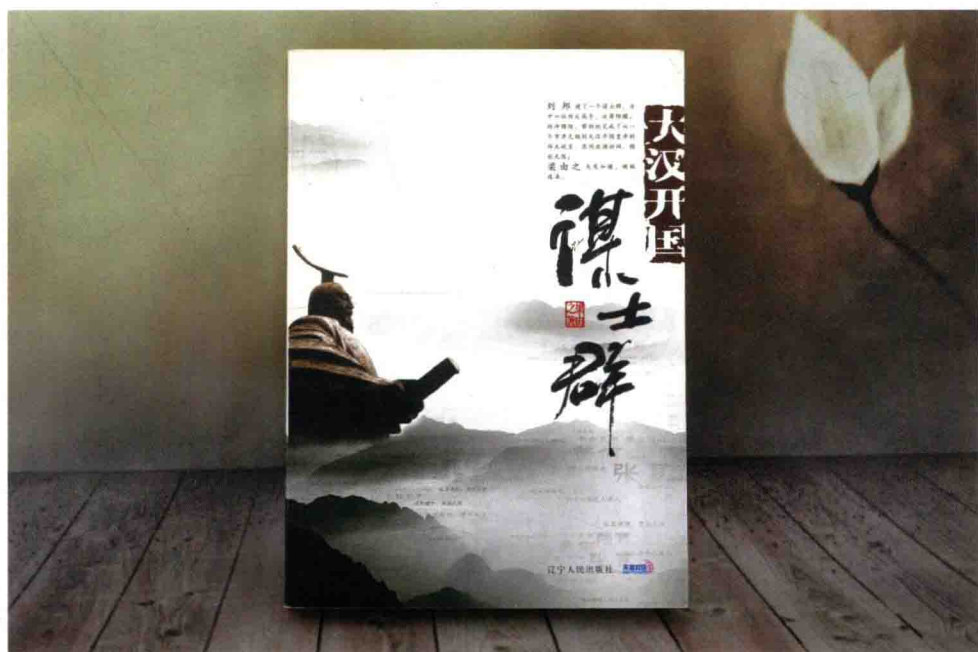
书 号 / ISBN 978-7-5426-5252-2 / I · 104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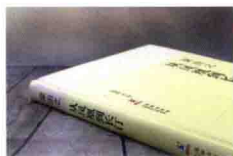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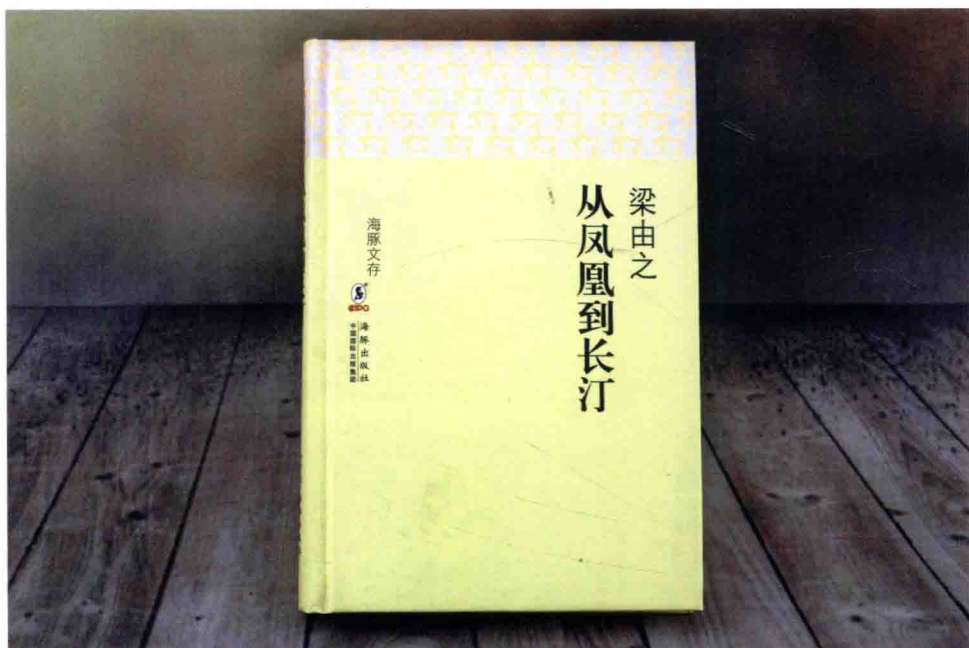
定 价 / 48.00元

敬启读者，如发现本书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印刷厂联系0539-2925680。









自序

这是我的第一本自选集，也是我的第五本书。从开始写点东西迄今，转眼一瞬间，快十年了。其间，先后出过三本书，有一本即出，还有数篇曾入选几种文集：本书即据此选编而成。

选编兼顾了内容、文体、篇幅及写作时间的平衡，差堪算是十年涂鸦的选萃。文章多系天马行空不中绳墨的野狐禅，但大抵有感而发，信笔而书。在写作上，我一向很任性，一凭己意，不受羁绊，行云流水，汪洋恣肆。多年来，据说倒也不乏人追看，亦有若干好评。譬如《读库》主编张立宪，就觉得我写和编的书，比较对他的口味。老六曾吹嘘说：“老梁出品，精品保证。”如此说来，《十年自选集》计划外出世，附骥海内诸名家之侧，亦属应运而生，水到渠成，不必过分夷犹忐忑。

十年来，玩票所涉及与文化有关的工作，除写了几本书、主编出版了两套各达百余万字的多卷本外，应友人邀约，我策划主编了六套丛书：最先，是海豚出版社《海豚文存》；随后，中信出版社《梦路书系》和辽宁人民出版社《回顾丛书》接踵而至；后来，又增加了新华文轩北京出版中心《主见文丛》和商务印书馆《一苇文库》；最新品种，则是上海三联书店《视野书系·视

野书坊》——这也是我与周青丰先生继《梦想与路径：1911—2011 百年文萃》和中信出版社《梦路书系》之后的第三次合作。诸套丛书，特色、取向各有不同，拢共已出书三十余种，并将不断推出新作。

2014年3月21日，甲午春分，《深圳商报》以差不多一个整版，刊发了记者谢晨星对我的专访：《一个“圈外人”的跨界之路：专访作家、策划人梁由之》，不啻是对此前相关工作一个比较系统全面的阶段性回顾和总结。因篇幅关系，发表时略有删节。经小谢同意，本书收入采访稿全文，作为附录。

书很快编好了。取何书名呢？苦思良久，不得要领。有经验的作者都知道，一个好的、铢两悉称乃至令人满意的书名，殊不易得，可遇而不可求。

去年11月15日，复旦大学中文系骆玉明教授来深圳讲学，我在罗湖一家老牌酒店为他接风。两人喝了一瓶陈年佳酿，微醺而别。骆先生是我私心偏爱的当代人物，负不羁之才，具魏晋风度。那晚，是我们第三次见面。小饮剧谈，体悟到一种事关命运和人生撼人心魄却又难以言喻的快乐和悲哀。午夜独归，心事浩茫，风云飘啸，星月澄澈。翻读《汇评本李商隐诗》，至《锦瑟》篇，刘学锴引钱锺书《谈艺录》曰：“首二句言华年已逝，篇什犹留，毕世心力，平生欢戚，清和适怨，开卷历历。”……

醍醐灌顶，福至心灵：有了，何不叫《锦瑟无端》？飘渺又贴切，惆怅而美妙。就是它了。端的踏破铁鞋无觅处，得来全不费工夫也么哥。

锦瑟无端五十弦，一弦一柱思华年……怎么时间宛如流水逝者如斯？怎么遭遇了如许值得吟咏记忆的人物事件书籍景致？怎么写下了这些文字？怎么就有了这本书？……

事所必至，理有固然？说不清楚，道不明白。此情若待成追忆，只是当时已惘然。

2015年3月5日，夏历乙未羊年元宵节凌晨，梁由之记于深圳天海楼；7月28日大暑后五日午后改定于井冈山大井。

目录

自序 - 1

卷一 张良 - 001

帝者师 - 002

博浪椎与圯上老人 - 005

风云际会 - 012

鸿门宴 - 020

运筹帷幄 - 029

定国安邦 - 039

功成身退 - 047

黄老学说与汉初政治 - 053



少年哀乐过于人 - 196

血沃中原肥劲草 - 203

卷三 从井冈山到九疑山 - 209

卷四 杂缀 - 261

以貌取人 - 262

士可杀，亦可辱 - 266

盛世才盖棺难定 - 270

汪曾祺居大不易 - 274

旁观余秋雨 - 278

曾国藩与对联 - 288

老六和他的《读库》 - 297

望岳偏惊旧雁行——送龙子仲兄远行 - 302

只有爱是不会忘记的 - 306

从经济角度读名家书信 - 311

麻婆豆腐 - 319





卷二 百年树人：关于鲁迅

—069

题记 —070

岂有豪情似旧时 —077

身后是非谁管得 —080

老归大泽孤蒲尽 —092

怒向刀丛觅小诗 —098

风波浩荡足行吟 —106

送客逢春可自由 —111

以沫相濡亦可哀 —118

有弟偏教各别离 —127

心事浩茫连广宇 —136

偶开天眼觑红尘 —146

高丘寂寞竦中夜 —155

谁令骑马客京华 —162

故乡如醉有荆榛 —169

扶桑正是秋光好 —176





卷五 序跋 -323

《大汉开国谋士群》小引 -324

《从凤凰到长汀》自序 -328

《天涯社区闲闲书话十年文萃》后记 -332

《梦想与路径：1911—2011百年文萃》后记 -336

《海豚文存》小引 -342

《梦路书系》总序 -343

《回顾丛书》引言 -345

黄裳和他的《故人书简》 -346

问汝平生功业——《众说钟叔河》后记 -350

附录 -355

一个「圈外人」的跨界之路：

专访作家、策划人梁由之（谢晨星） -356



卷一
张良

帝者师

002
×
003

当年博浪金椎，惜乎不中秦皇帝！
咸阳大索，下邳亡命，全身非易。
纵汉当兴，使韩成在，肯臣刘季？
算论功三杰，封留万户，
都未是，平生意。

.....

这是素有清代首席词人之称的金风亭长朱彝尊的名作《水龙吟·谒张子房祠》的前半阙。

如果说萧何、韩信是刘邦的左右手，曹参、周勃是其爪牙，樊哙、夏侯婴是其心腹的话，那么不妨也可以说，张良才是刘邦的大脑。

张良深明韬略，文武兼备，气度恢弘，见识高远，精通黄老之术，在大汉开国谋士群中稳坐第一把交椅，是刘邦身边摇鹅毛扇的宾师和决策人物。

贵族出身的张良，在汉初开国布衣将相群中显得鹤立鸡群，是一个难得的异数。清代学者赵翼指出：“汉初诸臣，惟张良出身最贵，韩相之子也。其次则张苍，秦御史。叔孙通，秦待诏博士。次则萧何，沛主吏掾；

曹参，狱掾(yuàn)；任敖，狱吏；周苛，泗水卒史；傅宽，魏骑将；申屠嘉，材官。其余陈平、王陵、陆贾、酈商、酈食其、夏侯婴等，皆白徒。樊哙则屠狗者；周勃则织薄曲吹箫给丧事者；灌婴则贩缻者；娄敬则輓(wǎn)车者。”

一般而言，刘邦是个主体意识很强的雄猜之主，又特别喜欢侮辱捉弄别人。吕后则为人刚毅，果于杀戮。就三杰而言，以萧何之老成练达，小心谨慎，亦曾锒铛入狱，饱受凌辱。以韩信之英武才略，功高盖世，终于难免兔死狗烹，身死族灭。其他如勇将英布、谋臣酈食其，开始都遭受过刘邦难堪的戏弄，英布甚至差点儿因之愤而自杀。周昌是参与丰沛首义的老筒子，既是重臣（在功臣榜中排第十六名，封汾阴侯，任赵相，受命辅佐戚夫人所生高祖爱子赵王如意，其“为人强力，敢直言，自萧、曹等皆卑下之”），又是烈属（周苛是其堂兄），却被刘邦骑在脖子上作威作福耍弄！但这对活宝却自始至终对张良毕恭毕敬。

刘邦称帝前后，对萧何、韩信以下一概都是直呼其名，可于张良却是唯一的例外，一直称其为“子房”，字而不名，表现出一种特别的亲近和尊重。他对张良一贯言听计从，十分信服。吕后则因为让次兄建成侯吕释之强请留侯点拨而终于保住了太子刘盈岌岌可危的地位，而格外对他感恩戴德礼敬有加。奇怪的是，当初项羽也很买张良的账，一再受骗却痴心不改，对他非常信任。

刘邦几乎所有重要的政治、军事决策，如设计先入关中，抢占

咸阳；还军霸上，避免决战，利用项伯，鸿门脱险；烧绝栈道，迷惑项羽，激楚攻齐，调虎离山；重用韩信，联结彭越、英布，建立广泛的统一战线，使项羽左支右绌，应接不暇；明察时势，不立六国之后；割地韩、彭，合击项羽，宜将剩勇追穷寇；群臣争功人心浮动时，果断先封雍齿，达成安定团结；迁都长安，以图长治久安；巩固太子地位，稳定政局……凡此种种，都是根据张良的建议或得到他的支持才作出决定的。

张良对黄老之术的研究和运用十分精到，其心计之融通，手段之高明，令人叹为观止。他先帮刘邦跟秦朝斗，再帮刘邦跟项羽斗，而后又在刘邦和功臣的争斗中置身事外，还苦心孤诣留着心眼并以适当的手法跟刘邦、吕后斗。作为指挥若定的大军事家，张良并不直接掌兵。作为运筹帷幄的大政治家，他极少出任实职，更从未掌握过国家的具体行政权力。作为刘邦心悦诚服的兴汉三杰之首，“以三寸舌为帝者师”，他却在天下底定、大功告成后毅然急流勇退，明哲保身，尽量不介入错综惊险波诡云谲的现实政治，犹如闲云野鹤，优游自如。张良以其杰出的才能和智慧，在大汉开国前后的整个表现极为出彩，几乎无可挑剔。难怪一向持论甚苛的宋儒朱熹也对留侯敬服不暇，一再说：“论三代以下，人品皆称子房、孔明。”真德秀所论则更为全面：“子房为汉谋臣，虽未尝一日居辅相之位，而其功实为三杰之冠，故高帝首称之。其人在伊吕之间，而学则有王霸之余。其才如管仲，而气象高远过之。其汉而下，唯诸葛孔明略相伯仲。”

汉业存亡俯仰中，留侯于此每从容。下面，就让我们一起见识见识，什么才叫天才人物，什么才是大家气度。

博浪椎与圯上老人

陕西留坝张良庙有一副言简意赅的名联：
辞汉万户，送秦一椎。它出自民国元老兼书法大家于右任的手笔。寥寥八个字，简约传神地勾勒出了留侯张良一生的两项主要事迹。
“辞汉万户”的故事后文会讲到，这里先说说何为“送秦一椎”。

公元前 221 年，秦王嬴政削平六国，一统天下，自号“始皇帝”，建立起以汉族为主体、中央集权、高度专制的大秦帝国；嗣后，“百代都行秦政治”。这是中国历史上空前的伟业。诗仙李白由衷赞叹：秦王扫六合，虎视何雄哉！狂人李贽更是无限景仰地称之为“千古一帝”。

秦始皇出巡途中突然发病暴死在沙丘（今河北广宗西北），只活了 49 岁（前 259—前 210）。这明显出乎他的意料外，很多重要的军国大事（包括至为关键的选定继承人）都根本没来得及安排妥当。大秦帝国勃兴忽灭，“二世而亡”，与此干系匪浅。

嬴政的一生，固然波澜壮阔，威武雄壮。却也曾数度被人行刺，受到莫大的惊吓。虽

然结果都很侥幸，有惊无险，但这肯定对他的精神和身体都造成了无法愈合的双重打击，严重损害了他的身心健康。

最有名的一次遇刺事件，即是众所周知的“荆轲刺秦王”。事情发生在秦王政二十二年（前 227），强秦攻灭六国的战争正如火如荼的当儿。谁也未曾想到，9 年之后，在早已走进“溥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滨，莫非王臣”格局的新时代，竟然又有居心叵测胆大妄为之徒想要始皇帝的性命。

这年春天，秦始皇率领大队人马，东游抵达博浪沙（今河南省原阳县东南）地界，庞大的车队正在蜿蜒起伏的山路上不紧不慢地行进。说时迟那时快，忽然间，一只大铁椎从天而降，“嘭”的一声巨响，将中间的一辆车子砸得粉碎。秦始皇就坐在它前面紧邻的那辆车上。他回头一看，不禁魂飞魄散：自己肯定才是行刺目标，要不是差了那么一点点，误中了随行副车的话，恐怕十有八九已经一命呜呼。

事出突然，长长的车队停下来待命。嬴政回过神来，由惊转怒，立即下令侍从武士四面搜索；并紧急通告全国各地进行地毯式搜查，不惜一切代价捉拿刺客。结果却毫无所得。他至死也不知道，这次谋刺事件的主使，是一个名叫张良的青年。

张良，字子房，韩国人，贵族出身，身世显赫，他的祖父张开地、父亲张平先后担任过 5 位韩王的丞相。张平死后 20 年，秦灭韩。那时张良年纪还小，未及在韩国出仕，但已经在心中埋下了报复嬴秦的种子。仇恨入心要发芽。长大成人后，他的家财还很丰饶，光是奴仆就有 300 人之多。张良别有怀抱，兄弟死了也只是草草安葬，却不惜用全部财力访求得力刺客，密谋干掉秦始皇，颠覆秦国，为韩国报仇，企图相机复国。

为了增长见识和历练，张良外出游学。在淮阳学习礼仪时，结识了当地很有名望的高人仓海君，两人成为忘年之交。仓海君知道

张良的心愿后，介绍了一个有神力的勇士给他。张良大喜，倾心结纳。勇士被感动，情愿为他赴汤蹈火。张良特意铸造了一个重达120斤的大铁椎，打算利用秦始皇巡游四方的机会，选择其必经之地，在险要而便于自身脱逃处隐蔽埋伏，伺机狙击。于是他精心组织一手策划了博浪沙事件。可惜人算不如天算，结果误中副车，功亏一篑。

博浪沙事件至少说明了三个问题：一是张良对秦帝国仇恨之深。这在六国旧族中很具代表性，并非个别现象，折射出貌似强大的秦朝完成统一大业后很多相关问题没有得到妥善处理，后遗症多多，各种尖锐矛盾只是暂时潜伏下来，一旦遇到合适的气候和土壤，就会迸发并迅速感染。二是张良的决心、胆量和行动能力。行刺当今皇帝，是泼天大胆的灭族勾当，张良敢想敢干，而且居然能够全身而退，诚非项羽、刘邦所能梦想，足以说明这个青年很不寻常，具有过人的才能和胆魄。三是张良当时没有也不可能找到反抗秦朝的适当办法和手段，只是依仗匹夫之勇，冒险犯难，以求一逞。

作为一种副产物，这次未遂的行刺，倒是在历史上留下不少有趣的谈资。

唐代大诗人白居易“晚年唯好静，万事不关心”。分司东都洛阳后，更是明哲保身，纵情山水，阅尽人间春色。唯一让他感到美中不足的是膝下无子。与他齐名的好友刘禹锡作诗劝慰道：雪里高山头白早，海上仙果子生迟。

无独有偶，清代著名诗人袁枚重蹈了白乐天的遗憾。袁子才“文章草草皆千古，仕宦匆匆只十年”，名满天下，优哉游哉，可惜就是从未享受过弄璋之喜。他在诗中一再抱怨：“情疑中副车！”

当代诗人余光中同样膝下无子，单有四位千金，他笑称自己是一连中了四次副车。余光中倒只是自我调侃而已，并无不快。毕竟时代不同了，生男生女都一样。

智深勇沉的张子房如果身后得知自己的生死一搏被历代文人弄

成这般文绉绉酸溜溜的说辞，恐怕会哭笑不得。

为了躲避搜捕，张良隐姓埋名，逃到下邳（今江苏睢宁）隐居。他一方面不敢造次，尽量夹起尾巴做人；另一方面毕竟心高气傲，血气方刚，猛气难以自抑。他兀自行侠仗义，打抱不平，逐渐也有了一些名气。项伯杀了人，就慕名前来投奔，隐藏在张良那儿，得到很好的庇护和招待。

那些日子过得不好不坏，就是比较郁闷。闲暇无事时，张良喜欢独个儿到下邳的桥上散步，有一搭没一搭地想些心事。他抬头看看天边如血的残阳，又低头看看桥下滚滚东逝的河水，心想：难道就这样不尴不尬不良不莠地混将下去吗？

想起江山故国，秋水伊人，张子房忽然感觉很烦躁。于是他吟诗一首，自我排遣：

似一曲不尽悲歌萦绕在我的心头，
你就是那歌中最凄凉的音符。
时间令我识破了那么多虚伪丑陋，
心中便只剩下了冷漠与虚无。

往日的一切像一座隆起的坟墓，
我蒙受着永远失去你的痛苦。
梦魂若是一叶眷恋江河的扁舟，
就让它载着我漂洋过海把你寻求。

期待着有一天能再见到你的倩影，
像冻僵的百灵仍然在歌唱春之树。
向着大地我千声呼唤：你在哪儿？
我的纯真，我的青春，我的爱慕？

要来的早晚会来，事情终于有了变化：“圯(yí)上老人”出现了。圯，就是桥的意思。

这天，张良又在桥上随意溜达。忽然有个老人，穿着粗布短衫，径直走到他跟前，故意将鞋子掉到桥下，冲着他嚷：“小伙子，下去替我把鞋子捡上来！”张良感到莫名其妙，看着老人那副大大咧咧的样子，很想揍他一顿，好让他知道马王爷有三只眼。念他是个须发皆白的老者，就强捺住性子，下去把鞋子拾了上来。

不想老人得寸进尺，又说：“给我穿上！”

张良想：反正已经到桥下帮他把鞋子取上来了，干脆好人做到底，就给他穿上吧，看他葫芦里到底卖的是什么药。就蹲下来帮老人把鞋子穿好。

老人伸着臭烘烘的脚丫让张良把鞋子给他穿上，而后头也不回地离开了，嘴角带着一丝莫测高深的微笑。张良一直注视着老人渐行渐远的背影，隐隐觉得这事不无蹊跷。

老人走出里把路，又折返回来，对张良说：“孺子可教！五天后的拂晓，与我在这儿碰头。”

张良知道遇到了异人，心中一阵狂喜，恭恭敬敬地跪下来说：“是。”

五天后，天刚蒙蒙亮，张良就到桥上赴约，可是老人已经先到了。老头儿生气地说：“与老人约会，为什么迟到？”不等张良解释，拔腿就走，又回过头说：“过五天再在这儿见。你小子来早点！”

又过了五天，鸡一叫，张良就去了，可是老人又已先期而至。老头儿又生气地说：“怎么又迟到了？”还是不待张良解释，拔腿就走，只交代了一句：“过五天来得更早点！”

再过了五天，张良半夜就去了桥上。没等候多久，老人也来了。这回老头儿总算高兴了，喜孜孜地说：“这样就对头了。”

他郑重其事地拿出一部书交给张良，说：“精读了这本书，你

就足够做帝王的老师了。10年以后你就会发迹变泰，13年以后你到济北来见我，谷城山下有块黄石，那就是我。”说完就走了，没有别的话。张良从此再也没有看见过他。

天已经蒙蒙亮，张良借着晨光端详老人送他的书。好家伙，原来是一部《太公兵法》！秦火焚书之余，这个可着实是太稀罕了。张良知道这本书的价值，极为珍视，时常研读揣摩。日积月累，他的政治、军事理论水平有了突飞猛进的提高。

圯上老人犹如神龙见首不见尾，其人其事其言其书，扑朔迷离，虚诞飘忽。他的出现，改变了张良的整个人生。子房的性情也发生了巨大变化，由凌厉刚猛转而英华内敛，气定神闲。

宋代大文豪苏东坡在其名作《留侯论》中对此曾有精辟分析：

古之所谓豪杰之士者，必有过人之节。人情有所不能忍者，匹夫见辱，拔剑而起，挺身而斗，此不足为勇也。天下有大勇者，卒然临之而不惊，无故加之而不怒。此其所挟持者甚大，而其志甚远也。

夫子房受书于圯上之老人也，其事甚怪。然亦安知其非秦之世，有隐君子者出而试之？观其所以微见其意者，皆圣贤相与警戒之义；而世不察，以为鬼物，亦已过矣。且其意不在书。

当韩之亡，秦之方盛也，以刀锯鼎镬待天下之士。其平居无罪夷灭者，不可胜数。虽有贲、育，无所复施。夫持法太急者，其锋不可犯，而其末可乘。子房不忍忿忿之心，以匹夫之力而逞于一击之间；当此之时，子房之不死者，其间不能容发，盖亦已危矣。

……夫老人者，以为子房才有余，而忧其度量之不足，故深折其少年刚锐之气，使之忍小忿而就大谋。

已忍伶俜十年事，强移栖息一枝安。在长达 10 年的颠沛流离逃亡生涯中，张良广泛接触到社会各个层面形形色色的人和事，又深刻领悟了《太公兵法》的奥义，出落得世事洞明，人情练达，辩才无碍，足智多谋。作为一个高瞻远瞩的开创型人才，他自身已经做好了蜕变腾飞的一切准备。所等待的，只是时代给他提供的契机了。

他比姜太公幸运，没有“书生老去机会方来”，不用等到七老八十等白了胡子。秦二世元年（前 209）七月，陈胜、吴广在大泽乡揭竿而起，首树义旗，天下豪杰争先恐后群起响应。不久，张良与刘邦萍水相逢。他们风云遇合，一见如故，如鱼得水亲密无间地合作导演了覆秦、灭楚、兴汉的伟大史剧。

风云际会

012
x
013

陈胜首义，天下景从。张良也聚集起身边 100 多个不安本分的年轻人，打算去留县投靠已经自立为楚假王的景驹，大干一场；刚巧在半路上碰到了沛公刘邦。刘邦这时已有几千人马和基本班底，正由丰、沛向下邳以西地区扩张。刘邦与张良风云际会，极为投契，一夕饮谈，相见恨晚，杯盘狼藉，不知东方之既白。在沛公盛情邀请下，张良当即决定入伙丰沛集团，不去景驹那儿了。刘邦大喜，任命他为管理军马的厩将。子房多次根据《太公兵法》向沛公献策，刘邦响鼓不用重锤，一点就通，言听计从，几乎无往而不利。可是张良对别人解说兵法战策的时候，却无人能懂。张良仰天长叹道：“沛公的才智，大概是老天授予他的吧，没人能比得上。”他们彼此之间更加相互欣赏，情好日密。

诗云，靡不有始，鲜克有终。幸运的是，张良与刘邦的关系是一个难得的例外。

张良随沛公来到薛县，拜见项梁。这时陈胜已经败死，项梁成为义军新的盟主。他

接受范增的献策，拥立流落民间替人牧羊的楚国公子熊心为楚怀王，以资号召。张良想趁机恢复韩国，就对项梁说：“你已经立了楚王后裔，大快人心。韩国的公子横成君韩成颇为贤能，何不立他为韩王，以增强自己的党羽，作为臂助？”项梁一听，认为有道理，就派张良找到韩成，立他为韩王，并任命张良为韩国的司徒（即丞相）。于是张良告别刘邦，与韩成率兵千余人向西攻略韩国故地，倒也占领了一些地盘和几座城邑，分散吸引了部分秦军兵力。但因实力有限，秦军反攻时又屡次将城池夺了回去，双方形成拉锯战。韩成、张良所部就成为一支游军，在颍川一带往来游击。

秦军主将章邯冒雨夜袭定陶，击杀连胜后骄傲轻敌、疏于防备的项梁，重挫楚军。他志得意满，趾高气扬，错误估计形势，认为“楚地兵不足忧”，放过了剿灭项羽、刘邦等部的良机，没有穷追猛打，以竟全功，而是率领秦军北渡黄河，进攻赵国。

楚怀王获知项梁战死的消息后，采取了一系列措施来应对新的局面。他从盱眙迁都彭城，整顿军力，调整人事：将项羽、吕臣率领的两支劲旅收归自己直接指挥；以项羽为长安侯、鲁公，参与军事决策；以吕臣为司徒，吕青（吕臣之父）为令尹，负责政府日常运转；以刘邦为武安侯、碭郡长，率所部从西边屏障彭城。随着秦军主力北上，义军力量迅速恢复壮大起来。

当时天下大势是：章邯所部主力秦军与王离所部精锐边防军正在会攻赵国，赵王歇和张耳被包围攻击，承受着巨大压力，危在旦

夕，连连告急求救；黄河以南直至关中，则已经没有秦军较大较强的机动部队，异常空虚。

在这种情势下，楚怀王决定兵分两路：派宋义、项羽率楚军主力北上救赵，寻歼秦军主力，再转进关中；派刘邦率一部兵力乘虚西进，犁庭扫穴，直捣咸阳。怀王引进激励机制，与义军领袖相约：

“先入定关中者王之。”

俗话说，瘦死的骆驼比马大。陈胜、项梁相继牺牲，秦军经常打胜仗，貌似还很强大。救赵固然是啃硬骨头，挺进关中也困难重重，良非易易。多数将领都还对秦军心存畏惧。“独项羽怨秦破项梁军”，自告奋勇，愿与刘邦一同入关破秦。但怀王周围有一帮近臣对项羽有看法，他们说：“项羽为人彪悍狡黠，以前他攻打襄城，军民几乎都被坑杀，剩下的活人没几个。这厮残暴成性，河边洗手鱼也死，路过青山树亦枯，他所经过的地方没有不遭到残灭的。不如另派忠厚长者率军西征，恩威并用，依仁义行事，向秦人讲明道理。秦地父老对君主给予他们的痛苦已经忍无可忍，如今要是派个能干厚道的人前往主事，不使用暴戾手段，善待他们，关中不难攻取。项羽凶暴，不可派遣。只有沛公素来恢弘大度，必能胜任愉快。”怀王认为有理，就做出了上述人事安排。秦二世二年（前208）闰九月，两路楚军分头出发。

花开两朵，各表一枝。项羽破釜沉舟、全歼秦军主力的伟大壮举，上文已作过交代。这里单说刘邦的进军路线。

受命西进关中时，刘邦所部不过万人。他率部从彭城出发，经由碭、城阳、成武、栗、昌邑等地，一路收集陈胜、项梁的散兵游勇和其他小股部队，招兵买马，攻击秦军，保存自己，消灭敌人，打得赢就打，打不赢就绕道走，力量像滚雪球一样膨胀。其间，“高阳酒徒”酈食其慕名投奔，从此成为刘邦的重要谋士。酈生的故事，将在《酈食其》一章专门介绍。刘邦采纳酈生的建议并派他为说客，

招降了陈留郡守，获得大量粮秣军资，得到了充分补给。又收编了酈食其之弟酈商的队伍 4000 人，实力大增，为进一步西进创造了条件。酈商亦非寻常之辈，他后来获封曲周侯，在功臣排行榜中稳坐第六把交椅，是大汉开国名将中响当当的角色。酈商的儿子酈寄在历史上也有些名气，被认为是“卖友”的代表性人物。

刘邦进攻开封，不克。再与秦将杨熊战于白马、曲遇，大败秦军。攻打荥阳，没有得手，便率军转折向南，攻占颍川。又北攻平阴（今河南孟津），封锁了黄河渡口，以防偏师西进的赵将司马卬先行入关。除了打击敌人，还要阻遏盟军，够忙乎的。刘邦进攻洛阳时，再度失利，便向南迁回，与韩成、张良的游击部队会师。刘邦商请张良跟随自己西征，让韩王成率部留守阳翟（今河南禹州市），牵制洛阳一线秦军，保证主力翼侧安全。经过反复考量，刘邦接受了张良的建议，决定不走当年周文军由函谷关进入关中的老路，出其不意攻其不备，攀越轘辕关（今河南偃师东南）险道，改由武关切入关中。

秦二世三年（前 207）六月，西征军进至犇（chōu）邑东面，大破南阳郡郡守吕齮（yǐ）的军队，占领了南阳郡大部分地方，吕率残部退入宛城（今河南南阳）凭险死守。刘邦急于进关，不愿在坚城之下耗费时间和力量，依照老办法，率军绕过宛城西进。张良认为不妥。他说：“抢占先机入关固然是当务之急，但秦军还不少，又有险可守，斗志尚未崩溃。如果不攻下宛城就冒进，宛城的守军从后面追击，强大的秦军在前面阻拦，这样会导致我们腹背受敌进退失据，是非常危险的！”刘邦认为有理，就根据张良的计策，偃旗息鼓连夜回师，黎明时分就将宛城包围得水泄不通。吕齮没料到楚军去而复来，惊慌失措，在门客陈恢的劝说和运作下，举城投降。刘邦封吕齮为殷侯，让他继续镇守南阳。又赏给陈恢食邑 1000 户。

榜样的力量是无穷的。秦法极为苛刻，兵荒马乱之际，将领和地方官员们兢兢业业加倍小心，还是时刻提心吊胆，担心稍有闪失，

就会招致身死族灭的灭顶之灾。现在好了，归顺义军不但可以活命，而且照样当官，甚至加职晋爵。如此好事，何乐而不为？这在以后起了极佳的示范作用，大大消解了秦军的斗志，减少了义军西征的阻力。

刘邦在宛城稍事休整。七月，继续西进，所过城邑大多望风降服。到丹水，收编了戚鳃、王陵等部。回军攻打胡阳时，遇到鄱君吴芮的部将梅鋗（xuān），会同攻下析、郾两城。八月，攻破关中的东南门户武关。这时，章邯屡战失利后已在赵国率领全军投降了项羽。项羽率领麾下的铁血雄师经过短暂休整后正兼程西进，准备抢占秦都咸阳，一举灭秦。

两支楚军日益逼近。在强大的军事压力下，秦王朝感觉到末日即将来临，分崩离析，内部矛盾进一步激化，接连发生宫廷政变，力量进一步削弱。

秦二世在赵高的唆使下，诛杀了李斯、蒙毅等大批功臣、能臣，又大量杀戮宗室贵族。赵高指鹿为马，欺上罔下，专权恣肆，也让二世渐渐有所觉察和不满。根据张良的提议，刘邦派人潜入咸阳与赵高暗中联系，以图里应外合事半功倍。赵高深知秦廷大厦将倾，又担心二世会对自己不利，决定先下手为强。经过密谋，他令郎中令赵成（赵高之弟）、咸阳令阎乐（赵高之女婿）率亲兵千余突入秦二世居住的望夷宫，击杀宫廷侍卫数十人，捉拿二世。大祸临头，二世这才如梦方醒。他埋怨一个留在身边随侍未走的宦官说：“赵高居然是这种人！你们为什么不早些告诉我呢？那也就不至于弄到现在这样不可收拾！”宦官见皇上命在旦夕，胆子也壮了，回答说：“臣不敢说真话，才苟活到了今天。假设早说，也早就做了陛下的刀下之鬼，哪能看得到今天这出戏！”二世面红耳赤不再说话。

这个十足的孬种，死到临头还心存侥幸，企图苟免。他先哀求阎乐：“愿得一郡为王。”阎乐摇头不许。又退而求其次：“愿为

万户侯。”阎乐依然摇头不许。于是索性一下子退到底线：“愿与妻子为黔首。”只求活命，夫妻相守，做个老百姓就心满意足了，可是阎乐兀自摇头不许。生子如此，而且居然还是“祖龙”事业的继承人，不知秦始皇地下有知的话，该会作何感想？阎乐面无表情阴恻恻地说：“丞相有令，只要陛下的脑袋。对不起了！”

逼杀二世后，赵高以义军蜂起、秦地缩小、山东六国后裔皆已继立为理由，废除皇帝称号，立“二世兄子”子婴为秦王。同时派出使者来到刘邦军中回报，提出共灭秦室、分王关中的计划。刘邦虚与委蛇，不置可否，只是加紧了进军的步伐。九月，芒刺在背惴惴不安的秦王子婴与两个儿子合谋，在斋宫将赵高刺杀。

客观地说，新科秦王子婴应该算得上是个人才。他既不像秦始皇那样残暴，更不比二世那般昏庸。子婴头脑清醒，心思缜密，行事果决。即位没几天，就采取迅雷不及掩耳的霹雳手段，将枝繁叶茂盘根错节的神奸大慝赵高干掉，“三族高家以徇咸阳”，着实了得。只是形势比人强，二世已将秦朝积累的雄厚资本挥霍殆尽，历史已经没有子婴进一步施展才智的时间和舞台。才自精明志自高，生于末世运偏消，奈何？

子婴垂死挣扎，增派军力防守峽（yáo）关。峽关前据峽岭，背靠蕢山，地势险要，是由武关北上咸阳的最后一道关卡。张良建议一方面在山上遍树旗帜，作为疑兵；一方面派得力谋士郦食其、陆贾联袂去游说出身屠户的秦军守将，诱之以厚利。刘邦依计而行，守将“果欲连和，沛公欲许之。”张良又认为这只是守将贪利欲叛，“恐其士卒不从，不如因其怠懈而击之。”于是刘邦率兵乘绕过峽关，翻越蕢（kuì）山，乘其不备，发动突然袭击，取得大胜。又连败秦军于蓝田（今陕西蓝田），逼近咸阳。

汉元年（前206）十月，刘邦率军进抵霸上，并向子婴下了最后通牒。这时，军心民气已经完全瓦解，抵抗已经没有任何意义和

可能。秦王子婴无可奈何，素车白马，脖子上系着丝带，双手捧着皇帝的玉玺和符节，拜伏在轺道亭旁边，向沛公刘邦投降。曾几何时，烈火烹油之盛的大秦帝国灰飞烟灭。刘邦与身边的张良对了一个眼神，彼此会心地露出胜利者的微笑。

左右亲信有人主张杀掉子婴，以绝后患。沛公说：“当初怀王选派我入关，就是因为老子能宽大人。再说，人家降服以后还去杀他，没有道理，也不吉利。”于是把子婴交人管束，待之以礼，自己率部开进咸阳。

刘邦进入秦朝的宫殿，看到巍峨雄伟的宫室、精致秀美的帷帐、奇形怪状的狗马、琳琅满目的珍宝，尤其是那些婀娜多姿楚楚动人的美女，土包子开了洋荤，大开眼界，目瞪口呆，迈不动脚步了，立马想留下来在宫里住宿，尽情享受。樊哙有些担心，劝他还是远离这些玩意出去居住，做好下一步的打算，刘邦不听。

又轮到张良出场了。他说：“正是因为秦朝无道，你沛公才能有今天。为天下铲除凶残的民贼，当以崇尚朴素为是。而今刚到秦宫，就像亡秦那样耽于安乐享受，那无异于‘助纣为虐’，是不能久远的。忠言逆耳利于行，良药苦口利于病。樊哙说得很对，希望你听从他的意见。”刘邦谁的话都可以不听，只有张良是唯一的例外。虽然这回多少有点不情不愿，他还是率领军队回驻霸上，顺便捎带了两个最招眼的靓女。

沛公爽了几把，精神焕发，开始做正经事。他根据萧何、张良的意见，召集秦地父老豪杰，对他们说：“列位苦于秦朝的严刑苛法，已经很久了。诽谤朝政的要灭族，偶然埋怨几句也要杀头，什么事嘛，至于吗？我与诸侯们一同接受怀王的约定，先入关中者王之，这关中王当然就非我刘某莫属了。现在与各位父老约法三章：杀人的抵命，伤人和抢劫的依法治罪。其余的秦法，一律作废！所有官吏和百姓都各依故常，该干吗还干吗。我来这儿，是为了替父老们兴利

除害，不会胡来，大家不要害怕！我回军霸上，是等候各路诸侯到来，制定纪律大家一体遵守。”大伙儿一听乐坏了，台下来长时间的、热烈的、暴风雨般的掌声。

刘邦派人与前秦官吏一起到各个县、乡、邑，进行广泛宣传。秦地百姓都很高兴，争先恐后送些牛羊酒食慰劳士卒。沛公一再谦让不肯接受，说：“我们仓库的存粮很多，并不缺乏，不想再麻烦百姓了。”人们更是争口相传感恩戴德，唯恐刘邦不在秦地为王。刘邦就这样收结了人心。

有人献计说：“秦地比其他地方富足十倍，地势又很险要。听说章邯已经投降项羽，项羽把关中之地封给了他，称为雍王。他一来，这地盘恐怕就没你沛公什么事了。不如赶快派兵把守函谷关，不让诸侯军队进来；同时在关中逐步征兵，增强实力，御敌于国门之外。”刘邦未暇深思，连称“好计”，照着做了。

个把月后，项羽率领诸侯军队浩荡西进，进抵函谷关，却见关门紧闭。又听说刘邦已经捷足先登，尽享胜利果实，拟自为关中王，而以子婴为丞相。项羽不由大为震怒，立即命令英布等攻破函谷关。十二月中，大军到达戏水，准备攻击刘邦，夺占咸阳。

一时间，波涛汹涌，阴云密布，战争一触即发。

鸿门宴

020
x
021

这时，项羽拥兵40万，号称百万，驻扎在新丰鸿门（今陕西临潼东之项王营）；刘邦的部队也扩大到10万人马，号称20万，驻屯在霸上（今陕西西安东南霸水西面之白鹿原）。两地相距40里。

刘邦派兵守御函谷关，又迟迟不来晋见，本来就让项羽很不开心。正好沛公的左司马曹无伤派亲信潜来密报：“沛公打算称王关中，用子婴为丞相，独吞全部珍宝。”这无异于火上浇油。项羽更为愤怒，向亚父范增问计。

范增说：“沛公在山东的时候，贪财好色，胸无大志。入关后却一反常态，不收取财物，不贪恋妇人，看来是得了高人指点，其志不可小觑。我叫人观察他那边的云气，说是五彩缤纷，呈龙虎状，这是天子的气象啊！要先下手为强，赶快发兵攻打他，勿失良机！”项羽边听边点头。当即下令：“明日早晨好好犒劳士卒，准备击灭沛公！”身边文武立刻着手备战。这可急坏了项伯。

项伯，名缠，是项梁的兄弟，项羽的叔父，时任楚国左尹（即左丞相）。他倒不在乎刘

邦的生死，而是担心张良的安危。项伯跟张良很要好，是过命的交情。早在秦始皇时代，项伯杀了人，曾逃到下邳张良那儿长期隐蔽，度过了一段难忘岁月，两人可谓是患难之交。项伯这个人挺念旧，他知道张良在沛公军中，唯恐殃及池鱼玉石俱焚，就连夜快马加鞭赶到霸上军营，悄悄会见张良，把事情的来龙去脉原原本本告诉了老朋友，想让张良当即跟他一起走，先脱离险境再说。至于高官厚禄，自然是题中之意，一个都不能也不会少。他说：“君子不立于危墙之下。项王兵锋，势不可挡！你赶紧跟我一起走吧，犯不着陪着沛公白白送死。”

张良说：“老朋友就是老朋友，真是太感谢你了！只是，你向来深知我的为人。我受韩王之命陪伴沛公，今天他危在旦夕，我却私下逃走的话，就太不仗义了，实在说不过去；我不能不对他说明。区区微衷，还望老友谅解！”

这一层却是项伯情急之中没有预料到的，他一时间目瞪口呆无言以对。既然找不到合适的理由来说服张良，又了解张良的性格，无奈之中，他只得勉为默许。张良马上入见沛公，详细禀告了相关情况。

刘邦大吃一惊，急得连连跺脚：“麻烦了！麻烦了！这可如何是好呢？”

张良反问道：“是谁为王支了这个高招？”

刘邦说：“咳，别提他了，他叫我派兵把守函谷关，不让诸侯

进来，说那样就可以独占关中自在为王了。都怪我一时糊涂，听信了他的话，也没顾上征询你的意见。”

张良说：“依大王看，你的军队能够抵挡项王吗？”

沛公沉默了一会儿，回答：“当然抵挡不了。事情已经这样了，还是先说说咱们该如何应付吧。”

张良道：“眼下只有沛公自己去向项伯解释清楚，说明你不敢背叛项王，事情才可能有转圜（huán）的余地。”

刘邦点头称是。又好奇地问：“你是怎么认识项伯的，关系还那么铁。”

张良笑着说：“秦时项伯就与我交游。他杀了人，我救过他。今天我有急难，亏他不忘旧情，投桃报李，特意来告诉我一声。”

原来如此。刘邦一听也笑了，这才放下一半心来。此公思维呈跳跃性，脑子转得飞快。他又问道：“你和项伯谁年长？”

“他比我大。”

“好的。有劳子房去把他请进来，我要以兄长之礼隆重接待他。”

于是张良出来，邀请项伯会见沛公。事已至此，恭敬不如从命，只能走一步算一步。项伯就跟着张良进来。

溜须拍马灌迷魂汤本来就是刘邦的强项。他对项伯满口恭维，十分客气；更兼张良在一旁穿针引线指导渲染，几杯酒下肚后，项伯彻底放松，飘飘然起来，油然对沛公产生了同情与好感，打心眼里感到他是个被委屈了的好同志。刘邦一再向项伯敬酒，两人一拍即合，洽谈甚欢，并约为儿女亲家，转眼间两人居然成了哥们兼亲戚。张良冷眼旁观，也不不得不在心里佩服刘邦的灵活机变。

刘邦笑容满面地说：“大哥啊大哥，兄弟入关以后，登记吏民，封存府库，除了本性难移玩了两个女人，其他都秋毫不敢染指；至于派兵守关，那是为了防备强盗出入和发生意外情况，属于维护地方治安的临时措施。兄弟日想夜盼项王早日到来，看他的意思行事，

他说如何，便当如何。项家的门第功业，全楚第一，无人能比！不听项王的，还听谁的？我刘季就是做梦，也不敢想到反叛。天地良心，兄弟我冤枉啊！还望老兄在项王面前代为分说，消除误会。在下绝无二心，绝不是妄自尊大忘恩负义的小人！”刘邦的美酒、好话让项伯沉迷，张良深沉而热烈的目光则让他感到一种无可闪避的责任感。他不能不硬着头皮答应下来。

项伯嘱咐刘邦：“我跟子房的关系，非同一般，他的事就是我的事。何况我们又是亲家了，我也相信你无罪有功。项王面前，自会尽力而为。不过，无论如何，你明晨务必趁早亲自来鸿门向项王解释道歉。”

刘邦一口应承：“多谢，多谢！一定，一定！”

张良送项伯上路返程时，已经帮他编好一套说辞。刘邦一贯出手阔绰，当然也决不会让新亲家空手回去，馈赠相当够意思。这些且略过不表。

吃里扒外以私废公却又秉性忠厚问心无愧的项伯不虚此行满载而归。他夤夜赶回鸿门军中，在自家稍作停顿，就赶去觐见项王，把刘邦的话添油加醋学样了一遍。当然，他谎称是张良主动找了他。见侄子沉默不语，项伯进而又说：“沛公率先打进关中，立下头功，我们才得以轻易入关，人家既有功劳，又有苦劳。他对我们老项家特别是大王你，可是毕恭毕敬推崇备至。如果我们不分青红皂白就去击杀人家，这是违背道义的行为，天下人都会寒心。沛公有意明早主动前来谢罪，当面说清原委，解除嫌隙。依我看，不如善待人家。”项王沉思良久，认为有理，点头应允。范增年老，早就进入梦乡，对这些变故全然不知。

次日清晨，刘邦在张良陪同下，率樊哙、纪信等轻骑百余人，来到鸿门，晋见项羽。其他人留在军门，张良随刘邦进入中军大帐。来的都是客，全凭嘴一张。项王留他们饮谈，于是有了历史上著名

的“鸿门宴”。

刘邦显出既高兴又难过的样子，向项羽谢罪说：“我与将军兵分两路，合力攻秦。将军神武，在河北歼灭了秦军主力；我才得以在河南趁虚而入，率先进入关中，有幸在这里与将军胜利重逢。九死一生，不胜侥幸！遗憾的是，没想到有小人从中挑拨，使将军和我有了隔阂。”

经过项伯的分说，项羽已经在心里原谅了刘邦，把他视为战友、兄长而非敌人；刘邦这一番分说，听起来又是如此恳挚动情。于是项王漫不经心大大咧咧地笑着说：“这可都是你沛公的左司马曹无伤告的状。要不，何至于误会到这等地步呢。哈哈！”刘邦掂量项羽的语气、表情和脸色，心里踏实了些。同时，他下意识地暗暗咬了咬牙关。除了张良，没有人注意到这个微枝末节。

开场白过后，鸿门宴上演。项羽、项伯向东坐，范增向南坐，刘邦向北坐，张良向西陪坐。

酒过三巡，范增见项羽兀自若无其事谈笑风生的样子，心中着急，几次给项王递眼色，并再三举起自己佩戴的玉块向项王示意该动手了，可项王一直默然不应。项伯、刘邦和张良看出不对劲，各怀鬼胎，心里头又都七上八下起来。

范增轮番将在座的几个人打量一过，又歪着脑袋想了想，终于大致明白了是怎么回事。他起身离席，出去招来项羽的堂兄弟、健将项庄，对他说：“大王心地仁慈，心肠不狠，对沛公动了恻隐之心。这怎么得了！这样吧，你进帐去敬酒，敬酒完毕，请求表演剑舞，趁机将沛公在座席上一剑结果！其余一应事宜由我负责，你不用管。否则，坐失良机，后果不堪设想，我们这些人迟早都要成为他的俘虏！”项庄应命而入。

敬完酒后，项庄说：“君王与沛公欢饮，军中没有什么娱乐，请让我舞剑助兴。”项王认为这个主意倒是不错，说：“好。”项

庄于是拔剑起舞。张良见不对头，目视项伯，于是项伯随即也拔剑起舞。两人舞剑的时候，项伯经常用自己的身体掩蔽刘邦，使项庄一时得不到刺杀的机会。在座诸人，除了项羽外，都很紧张，刘邦的额头开始冒冷汗，场面非常富有戏剧性。

张良看情形不对，急忙出帐来到军门找到樊哙。樊哙问：“现在情况怎么样？”张良简明扼要作了介绍，说：“项庄舞剑，意在沛公。情势十分危急！”樊哙说：“真是要命！狭路相逢勇者胜。我马上进去，与沛公同生共死！”立马持盾带剑，直入军门。守门的卫兵两戟交叉，不许他进去。樊哙用盾掩护，侧过身子将卫兵撞倒在地，排闥直入。

樊哙急奔大帐，掀开帐帷，向西而立，横眉怒目，正对项羽，头发直竖，眼眶欲裂。

项王又惊诧又好奇，按剑起身，平静地问道：“客从何来？”

张良赶紧说：“他是沛公的随身护卫樊哙。”

项羽点点头，说：“嗯，像是一名壮士！赐他酒喝。”左右斟了一大杯酒送过去。樊哙拜谢过项王，站起来一饮而尽。

项羽又点点头，露出赞许的微笑：“嗯，果然是壮士！赐他猪腿吃。”左右又送过去一只生猪腿。樊哙把盾翻过面搁在地上，将生猪腿放上去，拔出剑来切开大嚼。

“这厮端的是条汉子！你还能再喝酒吗？”项羽越发欣赏樊哙了。

“我死都不怕，一杯酒算得什么！秦王心如虎狼，严刑峻法，杀人如麻，天下人困苦不堪，都起来造反。怀王与诸将有约：‘先攻破秦军进入咸阳的为关中王。’如今沛公拔得头筹，纹丝不动，秋毫无犯，还军霸上，专候大王前来处分一切。至于派兵把守函谷关，只是为了防范强盗和发生意外而已。如此劳苦功高，却连封侯之赏都没捞到一个！这且不说，大王反而听信小人之言，要杀无罪

有功之人。樊哙敢问，这样做与亡秦的暴虐无道有何区别？良心何在？天理何存？窃以为大王如此对待沛公，很不可取！”武夫樊哙的一席长篇大论，铿锵有力慷慨激昂，居然使得四座皆惊鸦雀无声，二项的剑舞也戛然而止。项王脸膛发红，无言以对，竟然感觉有几分惭愧。他只是对樊哙说：“坐。”樊哙就在张良下首坐下。酒筵重开，局面却有几分尴尬。

过了一会，沛公起身如厕，做出不胜酒力的模样，招呼樊哙一道出去照应。稍后张良也跟着出帐。剩下的几个人面面相觑，也许是喝多了酒，都有点大脑供血不足，一时都没反应过来。

刘邦出帐以后好久没有消息，项羽就派都尉陈平去看看情况并促请沛公回席。项王自问并无恶意，但他却没有设身处地换位思考一下觥筹交错刀光剑影之下的“鸿门宴”对于客人是什么况味，没想到人家已经不寒而栗准备不辞而别了。只是沛公倒还是有些担心和过意不去。他说：“是该走了。只是我们出来时没跟项王辞行，怎么办呢？”樊哙朗声说：“大行不顾细谨，大礼不辞小让。如今人为刀俎，我为鱼肉，趁项王还没改变主意，早走为妙，哪里还顾得上那些形式！”张良说：“樊将军所言极是。三十六计，走为上策。你们马上就走，我留下来负责处理善后就是。不会有什么事的。”又问刘邦：“大王来时可带了什么礼物？”沛公说：“我带来白璧一双，打算献给项王；玉斗一双，打算送给大将军亚父。遇到他们生气，没敢进献，请你替我奉上吧。子房多加小心！”张良说“遵命。”

为了不惊动主人，张良让沛公将带来的百余车骑都留下来，单身匹马疾速返程，令随同而来的亲信将领樊哙、夏侯婴、靳强、纪信四人手持剑盾步行侍卫，从骊山经芷阳抄小路返回霸上。刘邦对张良说：“子房如此安排，甚是稳当。从这条路到我们的军营，不过20里。我们赶紧走，估计到了，你再进去道歉。”话音未落，刘邦拍马溜之乎也。

张良估计沛公等人已回到霸上军营，才回到大帐赔罪。他说：“沛公酒量有限，已经醉得一塌糊涂，不能亲自来向大王辞行。特意叫我奉上白璧一双，拜献给大王；玉斗一双，拜送给大将军。区区非物，不成敬意，尚请笑纳。”项王问：“沛公现在哪里？”张良回答：“他本来就喝多了，又怕大王责备，就先走了。现在想已回到霸上军营。”

项羽接过白璧，放在座上。范增接过玉斗，抛在地上，拔剑怒击，玉斗粉碎。老头儿恨恨地说：“唉，竖子不足与谋！将来夺取项王天下的，必定是沛公。良机坐失，夫复何言！”张良毫无表情，没有做声。

项羽也没有说话。作为叱咤风云的一代霸主，他的智商并不低。其实，各色人等心中的那点小九九，他基本上洞察若火一清二楚，只是不动声色罢了。他何尝不知道亚父是全心全意为自己打算，何尝不晓得此时干掉刘邦事半功倍易如反掌。但是，他不愿，不肯，更不屑。

刘邦很可能是个潜在的麻烦制造者。不过，他既然是有功之臣，又已经低眉折腰表示坚决拥戴自己，服从命令听指挥，自愿交出关中之地，无条件接受对他的一应安排……也满够意思了。凭什么杀他，杀他有什么好处，何必杀他？

项羽崇尚力量，对自己更有充分的、基于实力之上的自信。刘邦不制造麻烦，安分守己，当然再好不过。万一他真要搞事，瞧他那副孬样，又能搞出什么名堂？能经得住几揍？枚平扫荡，轻而易举，而且名正言顺，师出有名。总而言之，项羽之所以在鸿门宴上放了刘邦一马，归根结底，还是因为自信和对刘邦的蔑视。

顺便说一下刘项双方两个奸细的结局。

曹无伤。沛公一回到军中，立刻诛杀了曹无伤。曹无伤是个人物，左司马的位置也非同小可。与曹无伤同时或在其前后担任这项职务的，尚有孔臧（蓼侯）、陈贺（费侯）、唐厉（斥丘侯）等人，他

们后来都成为大汉开国名臣，封侯拜将。也可以说，杀死曹无伤的，其实是嘴上不把风的项羽。由此足见此公缺乏政治头脑和用间意识，一味盲目自负，不知变通。原在楚营的韩信、陈平等拔尖人才争相弃项归刘，英布、周殷等勇将则先后被诱降；汉将周苛、枞公等人被楚军俘虏后，则坚拒威胁利诱，宁死不屈——却并无相反的对流情况发生，看来绝非偶然。

项伯，他继续获得项羽的信任，后来又多次帮过刘邦的忙。劝项羽厚待刘邦被楚军俘为人质的父亲和妻子，后来更干脆将之完璧归赵，即为一例。所以，项羽败亡后，项伯幸运地成为覆巢之下的一只完卵，赐国姓，封射阳侯，良非幸致。

运筹帷幄

卷一
张良

运筹帷幄

三国谋士群中的顶级高手、晋朝的实际奠基人司马懿说过，两军对垒，不外乎五种结果：战，和，走（逃跑），降，死。

由于实力悬殊，刘邦只得违背本愿，冒着风险亲赴鸿门向项羽赔罪。张良成功利用了项羽性格中固有的自大轻信和妇人之仁，全力斡旋，终于达成谅解，有惊无险，全身而退。既然即时开战等于以卵击石，毫无胜算；那么退而求其次，在拱手交出主导权和战果后尚能适当保证自身利益，在弱势明显的情况下暂时求得和局，也算是差强人意了。

首先攻入关中的第二大帮主刘邦既然已经公开表示服软听命，其他人自然就更无话可说。项羽得到众诸侯的一致拥戴，以盟主的身份统一主宰天下权力和利益的重新分配，堂哉皇哉，威风八面。汉元年（前206）正月，项羽论功行赏，大封王侯。分封的具体内容，可参看第一章第五节。

项羽的理想是割土自雄，衣锦还乡。他自称西楚霸王，统辖梁、楚9郡之地，定都彭城，打算引兵东归。他自己不要关中之地，

但也不愿交给刘邦。霸王封沛公为汉王，统辖边远的巴、蜀两郡；而将关中之地一分为三，分封给对自己十分恭顺的秦朝降将章邯、司马欣和董翳，并令他们联手遏制汉王或有的异动。这让刘邦和手下将领们愤愤不平，甚至不惜冒险一战。在萧何、张良的极力劝说下，刘邦恢复了冷静，认清了形势，决定强忍一口恶气，等待时机，以退为进，从长计议。

巴山蜀水，山高水长。如果真的一退千里，远赴巴蜀的话，届时天下有事，汉王想要进取，恐怕也难以及时应变。张良又在沉思中皱起眉头。

刘邦自然也要论功行赏。他赐给张良黄金百镒，珠玉两斗。张良计上心来，借花献佛，全部转赠给了项伯；同时诉说了沛公所受到的不公正待遇，要求项伯伺机向霸王进言，将汉中之地加封给汉王，稍作弥补，示天下以大公。老友一如既往的慷慨，让项伯既高兴又有点儿过意不去，他对张良唯一的要求二话没说就一口应承下来，拍着胸脯包办。事情果然很快办妥。刘邦得到地沃人丰、临近关中的汉中，改都南郑，不用前往巴蜀了。汉中与巴、蜀连为一片，地形险要，易守难攻，退则足以自保，进则便于突前。这是至关重要的一招，汉军的战略态势顿形改观。刘邦知恩图报，通过张良厚馈了亲家，两人彼此有数心照不宣。

汉王奉命率领3万人马，就国汉中。张良一直送他到褒中，距南郑已经不远了。天下没有不散的筵席，又到了分别的时候。刘邦泪眼婆娑地说：“送君千里，终有一别。子房请回吧。后会有期！”两人依依惜别。张良身为韩相，只是刘邦的客卿，辅助沛公完成覆秦大业、送他就国后，他准备回到韩都阳翟，一展身手治国安邦，韩王成已经派人来催请过好几回了。

张良最后说：“大王何不烧毁所经过的栈道，向天下人表示自己安于本分，没有东归的意图呢？这样还可以使项王更安心，自己

也更安全。”刘邦立马照办。那些天，秦岭的崇山峻岭悬崖峭壁上，狼烟滚滚，火光熊熊。

揆情度理，刘邦当时应该并无威加海内唯我独尊的雄心，张良似乎也没有一定要扶刘灭项兴汉亡楚的壮志，他们都还只不过是见机而作、走一步看一步而已。然而，形势比人强。

回去后，张良却很郁闷。原来霸王因为张良充当汉王谋主的缘故，迁怒于韩王，不让韩成就国，裹挟他跟随自己东归，一起回到彭城。张良多方譬解，无奈项羽不听。后来，项羽更将这个可怜的王爷降封为侯；即便如此，兀自意犹未平，又干脆将他杀死。

杀害韩成，梁子结梗，事情做绝，绝则错。项羽无疑就成了张良不共戴天的生死冤家。奇怪的是，项王似乎居然对此浑然不觉，全然缺乏应有的敏感。无国可立，无家可归，张良成为丧家之犬，除了辅助刘邦，已经别无选择。悍然杀戮无关轻重又没有纤毫罪过的韩成，让张良铁心成为自己的死敌，政治上的失策，起码不在命人击杀义帝之下。这充分展现出项羽其人政治上幼稚和性情上暴戾的一面。

在范增的聒噪下，项羽还是有些担心刘邦，并对在鸿门宴上没对刘邦采取断然措施不无后悔。他还去问张良：“跟你关系好得很的那个家伙究竟有没有异心啊？”张良说：“汉王烧掉了栈道，已经没有再回来的意思了。”

不久，田荣在齐国首先反叛，挑战项羽的权威；陈馥随即在赵、代响应。项羽大怒，亲自领军前往齐地镇压。刘邦、韩信乘其无暇西顾，明修栈道暗渡陈仓，轻而易举还定三秦。几方警报同时拉响，项羽一时莫衷一是，对攻击的方向和秩序心存犹豫。这时张良写信给他，说刘邦只不过想得到本来就应该属于他的关中之地，目的只是达成当年怀王旧约，不敢有其他打算；又将田荣邀约各诸侯的策反书信故意送给项羽，危言耸听地强调指出，“齐与赵欲并灭楚”，

诱导项羽孰轻孰重，孰后孰先。西楚霸王果然中计，被抑留牵制在北线战场，使得刘邦乘隙东进，势如破竹。张良趁机逃离彭城，抄小路投奔汉王。

今夕复何夕？共此灯烛光。刘邦大喜过望，连呼“天助我也”。两人执手对望，恍如梦寐。至此，兴汉三杰张良、萧何、韩信齐聚汉王麾下，铁三角形成，项羽的日子不好过了，从此每况愈下。

海纳百川，有容乃大。刘邦出身流氓，性情粗鄙，斗大的字识不得几筐，有种种可嗤可笑之处。但他确实又极具人君风范：灵活机变，能屈能伸，高瞻远瞩，恢弘大度，知人善任，从谏如流。就三杰而论，张良来自第三方；萧何是老哥们、首义英雄；韩信则自敌营来归。韩信独立率兵开辟北方战场，负责战，克敌制胜；萧何留守关中，建设后方根据地，负责守，确保后勤供应；张良身体不好，没有亲自带兵，也不能料理繁剧，刘邦封他为成信侯，让他留在身边当自己的军师，负责谋，运筹帷幄，决胜千里。三杰各得其所，各尽所能。没有人能随随便便成功，汉王当然也不例外。

汉二年（前205）春，刘邦为义帝发丧，号召各路诸侯征讨项羽。四月，他统率5国诸侯联合部队共56万大军，趁楚军主力转战于齐地的间隙，浩荡东征，攻占彭城。刘邦趾高气扬，以为自己稳操胜券，项羽已经难成气候。其实，当时楚汉双方综合实力并没有发生根本性变化，汉王统率数十万乌合之众，长驱直入，切到楚军腹地，虽然一时侥幸得手，但协调指挥大成问题，粮饷筹措也很伤脑筋，实难持久。攻下彭城之后，又未能及时采取正确的政治、经济、军事各方面的政策措施，来瓦解敌人，收结民心，布置攻防；而是恶习发作，耽于享乐。他更没料到心雄万夫的西楚霸王竟然星夜率3万精锐部队回援，出其不意猛烈逆袭联军。刘邦措手不及，一败涂地，几乎全军覆灭，连父亲刘老爹和妻子吕雉都被楚军俘虏，诸侯们纷纷叛汉投楚。他只与几个亲信带了几十个骑兵仓皇出逃，一

路狂奔，抵达由大舅子吕泽率领一支完整的生力军驻扎的下邑时，才惊魂稍定。

新败之余，刘邦万念俱灰，下马坐在马鞍上，长长叹了一口气，然后问道：“独霸天下看来是不可能了，就算想回到汉中，项王恐怕也不会答应，只得与他周旋到底了。听说‘重赏之下，必有勇夫’，我准备豁出函谷关以东地区不要，作为封赏。诸位看谁可以与我共同对付霸王建立功业呢？”

张良进言说：“九江王英布，是楚军数一数二的猛将，与项王有隔阂；彭越是个将才，他正与齐王田荣一起在梁地与楚军对攻；这两个人眼下就可以使用。而汉王的将领，只有韩信可以委任大事，独当一面。如果要舍弃关东地区，那就给韩信、彭越、英布这三个人好了，这样肯定可以打败楚军。”这就是历史上著名的“下邑之谋”。

汉王深以为然。于是派遣谋士随何去游说策反九江王英布，又派人去联络彭越，都获得了成功。不久魏王豹反叛，刘邦就委派韩信率军攻击，先下魏地，接着先后攻占了代、赵、燕、齐等国，开辟了北方战场，所向克捷，一路凯歌。刘邦亲自掌握的正面战场，情况却一直不甚美妙，常常吃紧，败多胜少。最后得以战胜楚军，凭借的果然是张良所说的这三个人的力量。

汉三年（前204），刘邦被项羽紧紧围困在荥阳，忧愁恐惧，就同酈食其商量对策。酈生献计说：“从前商汤讨伐夏桀，封夏朝子孙于杞国。周武王讨伐商纣，封商朝子孙于宋国。秦朝却不取法先贤，一反常态，失德弃义，侵吞六国，灭其社稷，实行郡县制，使得诸侯的后代没有立锥之地。陛下如果能够重新拥立六国后裔，授予他们国王的大印，各国君臣和百姓必将感恩戴德，竭诚拥护。须知仁者无敌！随着德义的施行和声名的远播，陛下就可以称孤道寡独霸天下。就算项王，别看他现在多么牛皮，到时候也不得不整肃衣冠，恭恭敬敬地前来朝见陛下！”刘邦大喜，道：“居然有这

等好事。高见，高见！分封六国之后就有劳先生了。赶快刻印，你出发时好带着。”君臣自以为得计，置酒高歌，夜深才散。

酈食其还没动身，张良从外面回来，进见汉王。刘邦正在吃饭，说：“子房来得正好！有人给我献了一条削弱楚军力量的妙计。”随即眉飞色舞滔滔不绝地把酈食其的话转述了一遍。然后问：“子房，你看怎么样？”

张良反问：“是谁给陛下出的这个主意？真要这样做，陛下的大业就完了。”刘邦大吃一惊，追问：“此话怎讲？”张良说：“请让我借用陛下面前的筷子，把形势比画一下。”刘邦赶忙将空置的一双筷子递给他。张良接过筷子，一边比画，一边连珠炮似的说出了一番令刘邦醍醐灌顶的道理：

从前商汤伐桀、武王伐纣而封其后人，那是汤、武自料能够置桀、纣于死命。今天陛下有把握得到项羽的人头吗？此其一。

周武王进入商都朝歌后，在商容住过的闾巷口树立牌匾进行表彰，拜谒箕子的住所以示尊崇，重修比干的墓表达追思。今天陛下能够做得到吗？此其二。

周武王曾经尽发巨桥的粮食、尽散鹿台的钱财以救济贫穷的百姓。今天陛下能够散发府库的粮食和钱财来周济久困兵事生计艰难的民众吗？此其三。

武王灭商后，把战车改成轩车，倒置兵器并用虎皮覆盖，向天下表示偃武修文，不再用兵。今天陛下能够放弃武装，推行文治，不再用兵了吗？此其四。

武王将战马放在华山南面牧养，表示不再使用。今天陛下做得到吗？此其五。

武王又将牛放在桃林北面牧养，表示不再用来运输和积聚粮草。今天陛下做得到吗？此其六。

尤其紧要的是，那些追随陛下的谋臣勇士，他们之所以愿意抛

妻弃子背井离乡，内在的驱动力只不过是梦想能够得到一块哪怕是小小的封地。今天如果重新分封六国，拥立韩、赵、魏、燕、齐、楚的后代为王，那么这些谋臣勇士就会离心离德，一哄而散，返回本国，各事其主，与自己的亲朋好友相聚，祭扫祖坟，建功立业。还有几个人会跟着陛下玩下去？你会成为一个真正意义上的孤家寡人。还能依靠什么平定天下？此其七。

况且，力量决定一切。楚国目前一枝独秀，强大无敌。重新封立的六国，也只会唯楚国马首是瞻。陛下凭什么能使各国臣服听命呢？此其八。

刘邦听了，如梦方醒。他放下碗筷，把吃到嘴里尚未咽下肚去的饭菜吐了出来，仿佛那就是酈食其的主意似的。他恨恨地骂道：“老酈这个书呆子，险些坏了老子的大事！多亏子房回得及时！”当即下令将已经刻好的六国王印予以销毁。

吕思勉指出：

封建之制，至秦灭六国，业已不可复行。然当时之人，不知其不可行也。乃以秦灭六国，为反常之事。陈涉一呼，旧邦悉复；戏下之会，益以新封；几谓带砺山河，可传苗裔。然不可行者，终于不可行也。五年扰攘，所建侯王，几无不殒命亡国，耗矣。

所论自然极是。强大如项羽，高明如韩信，都见不及此，到死都没能明白这个带根本性的道理。刘邦其实也是似懂非懂，他的问题出在另一方面，“于是有汉初之封建”。这个且待后文再说。不过，窃以为吕先生应该补充一句才算得上公允确切：“独有张子房已知其不可行也。”

出身“相韩五世”的贵族之家，自己也曾竭力拥立、辅佐韩王

成并亲自担任韩相的张良，与时俱进，独具只眼，看清了历史发展的趋势和方向，思想和认识的高度超过了同时代的任何人。他成为千古一人的“帝者师”，实在是实至名归。

汉四年（前203），韩信攻破齐国，想自立为齐王，令苦于应付楚军的刘邦极为恼怒。经张良劝说，汉王派遣他亲至齐地把齐王大印授予韩信。这其实做的是一桩顺风人情，无本生意，但却有效笼络住了说客盈门的韩信，效果极佳。诚如东汉荀悦所论：“取非其有以予于人，行虚惠而获实福。”刘邦倘若当时与韩信闹翻，后果将不堪设想。

汉五年（前202），汉王追击项羽到固陵。诸侯军失约未至，汉军战败。刘邦向张良问计。张良说：“楚军已是强弩之末，崩溃在即。韩信、彭越没有得到明确的封地，他们不来会合是很自然的。如果陛下能够大方一些，说话算数，与他们共分天下，他们就会争先恐后立马前来。如果不这样做，事情就不好说了。不如把陈县以东直到海滨的地区都给韩信，将睢阳以北直到谷城的地盘许给彭越，让他们好有新的动力，各自为扩大自己的封地而战。这样，打败楚军就不会很费力，成功可以计日而待。”刘邦依计而行。果然使者一到，韩信、彭越就各率大军前来会合。于是才有垓下会战、四面楚歌、霸王别姬、乌江自刎等精彩历史剧目的轮番上演。

同年二月，刘邦在山东定陶即皇帝位，是为汉高祖，定都洛阳。大汉王朝正式建立。六月，迁都长安。

第二年正月，高祖大封群臣。有人认为张良并无战功。高祖笑道：“运筹帷幄之中，决胜于千里之外，这就是子房的功劳。哪个都没有这等本事，包括朕！请子房自择齐地三万户作为封邑。”

张良推让说：“当初我在下邳起事，有幸在留县与陛下遇合，这实在是天意。陛下用我的计策，侥幸时或成功。只要把留县封给我就足够了，三万户是不敢当的。”恭敬不如从命。于是高祖便封

张良为留侯，食邑万户。在功臣中排名第一、获封酈侯的当朝宰相萧何，食邑也不过 8000 户而已。

秦朝、项羽相继灭亡，大汉立国，君臣们都心花怒放，欢欣雀跃。唯有张良的心情异常平和冷静。他悄悄去祭扫过韩成的墓，若有所思。

这年冬天，汉都长安下了第一场鹅毛大雪。雪絮飘飞的深夜，留侯张良写下了一首新诗：

雪夜迷踪

说是去看你其实
是我温暖的围巾渴慕冰凉的雪
却又不能像雪花一样
恣意飞舞所以
说是去看你

选了这么一条路
说是去看你
路也非路
一切都来投靠白色的苍茫与辽阔
什么都遮住了
什么都遮不住
草原的心事蕴了整个冬季
终究被雪说破
说得满山遍野

当我沉静

幽然独行

如果我也怀藏着心事

风雪寒夜会更诗情些

通往你门前的雪也会更哀愁些

然而，我什么也没带

枯树望我

轻淡似雪

说是去看你其实

是雪的冰凉想测我围巾的温度

其实是你决定这个方向

我不过是雪花无心

恣意飞舞

定国安邦

卷一
张良

定国安邦

大汉开国，刘邦登基。他先裂土分封了 8 个异姓王，又依次封赏了主要功臣 20 余人。其余的人日夜争功，一时间决定不下来。

高祖在都城洛阳的南宫里，从阁道上望见将领们常常三五成群坐在沙地上交头接耳，就问留侯：“这些家伙在扯什么呀？”张良故意危言耸听：“陛下知道吗？他们在准备谋反呢。”刘邦将信将疑：“是吗？天下刚刚安静下来，怎么又要搞事呀？”

张良说：“陛下起自布衣，利用这些人浴血奋战，终于取得天下。而今你贵为天子，预先获得封赏的，都是萧何、曹参这帮与你关系亲近的老朋友；而所诛杀的，则是陛下平生所仇恨疏远的人。现在军吏计算战功，恐怕就是拿出整个国家的地盘来，也不敷封赏之用。这些人担心好事轮不到自己，反被陛下抓住过去的小辫子加以诛戮。于是便心事重重，惴惴不安，聚在一起预谋反叛。”

刘邦担忧起来，急切地问：“那该如何是好呢？”

留侯反问道：“功臣当中，一向被陛下

憎恶、又为群臣所共知的，谁数得上头名？”

刘邦脱口而出：“当然是雍齿。这厮跟我也算是老熟人，却不止一次侮辱过我，使我蒙羞。后来又一度反水。本来早想干掉他的，看在这家伙也立了不少战功的份儿上，一直不忍心下手。”

留侯说：“那好。就赶快先行封赏雍齿吧，借此向群臣传递一个信号。大家看到雍齿受封，就会安下心，明白一个都不会少，要来的早晚会来。”

刘邦是何等聪明伶俐之人，一点就透。连称：“子房就是有办法！高，实在是高！”

于是马上摆设酒宴，封雍齿为什方侯，食邑 2500 户。同时催促丞相、御史大夫督率有关部门抓紧工作，加快定功行赏的进度。

这一招的效果立竿见影。不唯雍齿喜出望外，叽叽喳喳的群臣一下子也都放下心来，鸦雀无声。个个都在心里美滋滋地想：“雍齿尚且如此，还能少得了我那份，用不着瞎操心啦。”一场潜在的轩然大波就这样被化解于无形，事情轻松圆满得以解决，结果皆大欢喜。

功臣们大多身经百战九死一生，为大汉江山的横空出世，立下过汗马功劳。他们获得各等封赏，也是实至名归理所当然的。然而也有例外的侥幸者，比如齐人娄敬。

群臣争功那会儿，娄敬还是个即将前往陇西服役的戍卒。队伍路过洛阳歇息时，他放下拉车的绳套，穿得破破烂烂，前去拜见老乡虞将军说：“我想晋见皇上，陈述有利于国家的大事。”虞将军知道这人有点名堂，答应引见，并叫人拿出一套靛衫来，让他换上。娄敬却不愿意换，说本色一些，素面朝天，也许效果更好。虞将军也就不再勉强。高祖听说有新兵蛋子要面见他陈说军国大事，有些好奇，就召见娄敬，赐了他一顿美食。娄敬吃得油光满口，心花怒放，擦擦大嘴巴，开始说话。

他建议高祖迁都关中，说了一大篇理由。刘邦听了，犹豫不决，便征求群臣的意见。左右大臣几乎清一色是山东六国人，众口一词认为建都洛阳蛮好，不必迁往关中。他们说：“洛阳东有成皋，西有崤山、澠池，背靠黄河，面朝伊、洛，阻山带河，地形险要，足资凭借。再说，周朝建都洛阳，世祚传承了好几百年；秦朝建都咸阳，却二世而亡。完全没有必要多此一举。”高祖就去请教留侯。张良说：“洛阳四周虽有山河之险可资凭借，但中间地区狭小，不过数百里，缺少纵深，没有回旋余地；土地贫瘠，四面受敌，不是适合的用武之地。至于关中，左有崤山、函谷关，右有陇山、岷山，中间地区宽阔，沃野千里，又没有遭受战争破坏。更兼南有富饶的巴蜀之地，北有边塞的畜牧之利，西、北、南三面可以凭险固守，只须掌握东面，就可牢牢控制诸侯。这样，如果天下安定，就可以利用黄河和渭水的漕运来输送全国物资，以供应京师；如果有人反叛，大军可以顺流而下，粮草物资也可以顺水输送。这就是所谓金城千里，天府之国。娄敬说得没错。”高祖大喜，立即决定迁都，西入关中。先选址栎阳（今陕西临潼北），不久徙至长安（今陕西西安西北）。长安就此成为大汉王朝的帝都，是全国的政治、经济、文化和交通中心。

太史公说得好，读书不如力田，力田不如逢年。机运对每个人而言实在太重要了，当然你还要有能力把握住它才行。娄敬就是一个很好的例子。

建言迁都得到首肯，龙心大悦，娄敬自然不用再去戍边。刘邦赐他国姓，改名刘敬，任命为郎中，号为奉春君，备受亲宠。当然，皇上烦了的时候，一样骂得他狗血喷头。刘敬尝到甜头，更是来劲，又建议高祖将六国诸侯后裔及豪杰贵族社会贤达十余万人一并迁徙到关中居住，以便控制。后来，更因参与汉朝与匈奴的战和事务有功，获封为建信侯，食邑2000户。端的好彩也么哥。

如果张良来个恶作剧，故意不认可娄敬的意见，大加批驳，说

他纯属无事生非妖言惑众，刘邦会不会龙颜大怒，立马将这个不安本分夸夸其谈的家伙砍头呢？

作家孙犁说他读《韩非子》，单对其中两句话印象最深：其一是“儒以文乱法，而侠以武犯禁”。其二是“色衰爱弛”。

刘邦认为年轻美貌能歌善舞的戚夫人所生的儿子赵王如意像自己，想废掉太子刘盈，改立如意。很多大臣苦苦谏争，但郎心似铁，没有一个人能够使高祖改变主意。人老珠黄的吕后惶惶不可终日，坐立不安，却又无计可施。

有人向吕后献计：“留侯足智多谋，又深得皇上信任。如果能让他帮助拿个主意，太子的地位就会安如泰山，皇后也就可以高枕无忧了。”吕后认为言之有理，就去找二哥建成侯吕释之商议。吕释之认为计策虽好，但不大好办：留侯清高淡泊，基本上杜门谢客，不与外人交往；大汉建国后，更是称病引退，极少过问政务。吕后哀求老兄看在外甥的份儿上一定得想想法子，说否则会后患无穷。做舅舅的其实何尝不明白其中道理，只得硬着头皮答应下来。

兼有勋臣、外戚和旧友三重身份的吕释之跟张良搭得上话的时候也不是很多。他精心设计了一招“霸王请客”，终于创造出一个机会。建成侯半央求半胁迫地说：“阁下身为本朝首席谋士，陛下一向对你言听计从。如今，他打算更换太子，势必引发政局动荡，你怎么能高枕而卧不闻不问呢？”

张良说：“当初皇上屡次处于困难危急的状况之中，狼狈不堪，确实常常采用我的计策。现在天下已经安定，情况发生了变化。皇上因为个人喜好而想更换太子，这只是他骨肉间的家事。疏不间亲，我等外人，不便参与意见。”

吕释之坚决要求道：“无论如何，你一定要为我出个主意。”

留侯本来就曾与建成侯有点交情，对皇后吕雉和太子刘盈也并无反感，内心并不认可高祖关于废立太子的打算。瞧吕释之那副架

势，不点拨一下他，看来难以脱身，面子上也不大好看。于是便说：“这种事很难用口舌去争辩，只能另想办法。有四位名宿，年高德劭，素有贤名，称为商山四皓。皇上很尊重他们，想招用而未果。他们知道皇上很傲慢，喜欢侮辱人，就逃避在山里，不愿做大汉的臣子。如果你能够不吝惜金银财宝，让太子写封亲笔信，派遣一个能说会道善于办事的人，用谦卑的言辞，舒适的车辆，去诚恳邀请，相信他们是会来的。请来之后，作为贵宾款待，让他们随从太子参加朝会。皇上看到后，必然感到惊异，加以询问。问明白了，他也许就会改变主意。这对于巩固太子的地位，或许会有些帮助。我可以走了吧？”吕释之千恩万谢，自不待言。

好不容易总算不辱使命，吕释之颇有成就感，如释重负。他立刻进宫去见妹子，两人密谈良久。吕后黄不溜秋的苦瓜脸上终于绽开了久违的笑纹。

特使进了一趟山，商山四皓就随之进了京城，住在吕释之家里。一切都在有条不紊地进行。王阳明评论说：“果于隐者必不出。谓隐而出焉，必其非隐者也。”清人吴汝纶说得更为刻露：“金玉璧帛可招致，则其人可知。”

汉十一年（前196），淮南王英布反叛。这时，刘邦正在生病，打算让太子锻炼一下身手，统率军队前往平叛。商山四皓商量说：“我们到这里来，目的就是要保全太子。果真让太子率军平叛的话，事情就危险了。”于是就向东家吕释之建议说：“太子领军，有了战功，地位也无法再提高；无功而返，就会遭殃。何况从征诸将，都是跟随皇上打天下的元老功臣，一个比一个凶猛强悍。今天让太子驾驭他们，无异于让一只羊去统率一群狼，他们都未必肯尽力，建立战功谈何容易！我们听说‘受宠的母亲所生的孩子，常常被父亲抱着’，如今戚夫人日夜专宠，常常抱在皇上怀里的是赵王如意。皇上坦言‘反正不能让不肖之子居于爱子之上’，由此看来，更换太子已经

是箭在弦上。你何不赶快让皇后寻找机会向皇上哭诉，就说‘英布是天下闻名的猛将，善于用兵，如今可用的将领们又都是陛下旧日的平辈，要是让太子率领他们，无异于让羊去率领狼，他们是不会为太子卖力的。英布听说以后，就会无所顾忌，大张旗鼓向西进军，那麻烦就大了。陛下虽然有病，为天下社稷计，仍以御驾亲征为宜。这样，将领们就不敢不尽力，叛乱也较易得到平息。当然皇上要多吃些苦。但为了江山，为了妻儿，还是应该勉力一行’。”

吕释之连夜去见吕后。吕后就利用机会在高祖面前按照商山四皓的意思痛哭流涕地诉说了一番。

刘邦长长叹了一口气，说：“我就知道这小子不中用，指望不上！没有法子，老子还是亲自走一趟吧。”高祖无奈，只得带病统军东征英布。留守的群臣都送行至霸上。留侯当时正在病中，也勉强起来送行，到了曲邨，进见高祖，说：“我本来应该跟从陛下，实在是病体难支。楚人勇猛迅捷，希望陛下不要与他们争锋。”又顺便提议：“可令太子为将军，监护关中兵马，确保后方无忧。”刘邦点头同意。又说：“子房虽然有病，还请你勉力辅助太子。”当时叔孙通是太子太傅，留侯就挂了个太子少傅的名义。这样，不管怎么说，留侯张良与太子刘盈之间，就有了一层私人关系。

第二年，刘邦敕（mǐ）平叛军，凯旋回京。只是龙体宿疾未愈，又添新伤，身子骨和精气神都散了架。高祖心知来日无多，越发想更换太子。张良劝谏了一次，刘邦不听。这是绝无仅有的。留侯从此称病不出，不再过问任何政事。太傅叔孙通屡次三番苦口婆心唇干舌燥引经据典劝说皇上，甚至以死力争。高祖表面上松了口，心里头还是老主意。然而事情终于出现了转机。

有一天，高祖自我感觉良好，来了兴致，就在宫中设置酒宴。太子在一旁侍奉。商山四皓全体出动，都随侍在太子身边。四个八十开外的老头子，须眉雪白，衣冠壮伟，精神矍铄，道貌岸然，

鹄立在一个文弱恭谨的半拉小伙子旁边，确实很打眼，别是一道风景。高祖见了果然很惊诧，问道：“这几位是干吗的？”四人上前，各自说出自己的名号：东园公，角里先生，绮里季，夏黄公。高祖大为惊讶，说：“原来是商山四皓！失敬，失敬！我访求你们好几年了，你们躲避不见。今天怎么倒愿意与我儿子交游呢？”四个人都说：“陛下看不起士大夫，喜欢骂人。我们不愿受你侮辱，所以才隐藏起来。听说太子仁义孝顺，礼贤下士，天下人无不归心，愿意追随太子，为他效死力。于是我们就来了。”刘邦听了，沉默无语。过了好半天，才说：“很好，很好。那就有劳各位始终如一好好调护太子吧。”

商山四皓向皇帝敬酒完毕后，跟随太子起身辞去。威加海内为所欲为的刘亭长思前想后，一时间万念俱灰。他召来戚夫人，指着四个老头子的背影，说：“我本来想更换太子。可这小子有了商山四皓的辅佐，羽翼已成，很难变动了。算了吧！吕后真成你的主子啦。”戚夫人美梦破灭，悲惧交加，哭得泪人似的。刘邦说：“你给我跳楚舞，我给你唱楚歌。”戚夫人擦了一把泪，翩翩起舞。刘邦慷慨悲歌：

鸿鹄高飞，一举千里。

羽翮已就，横绝四海。

横绝四海，当可奈何！

虽有矰缴，尚安所思！

一连唱了好几遍。戚夫人泣不成声，高祖起身离去。酒宴就这样散了。刘邦从此打消了更换太子的念头。

高祖心里明白，元老重臣中，大多同情、拥护太子，几乎没什么重量级的人物支持废立。吕释之、樊哙、周昌、叔孙通……这班

文武倒还罢了，而张子房对此事介入之深，看来出乎自己的想象。吕后果然厉害，手眼通天啊！自己年事已高，精力不济，如果一意孤行，恐怕将更为孤立，如意不仅无法顺利继承大位，甚至可能遭遇不测。唉，别折腾了，大家各守本分吧。道高一尺，魔高一丈。刘邦英雄一世，终于逃不脱吕雉的掌握，废立太子的计划被迫放弃。这对汉初政权的稳定、巩固和顺利过渡，倒是善莫大焉。

从汉五年（前 202）大汉建国到惠帝六年（前 189）因病逝世，时间长达 13 年。其间，留侯张良除了与韩信一起系统整理编次了春秋战国以来的兵书战策外，大抵就做了上述 3 件事：劝封雍齿，支持迁都，保全太子。他的想法和做法与绝大多数功臣都截然不同：这位中国历史上表现非常特殊的忠臣和智士，主动选择了功成身退。

功成身退

渭水钓利，桐江钓名，名缰利锁，牢笼天地。人世悠悠，红尘滚滚，百年千载，概莫能外。

孔子虽被推尊为圣人，独一无二风光无限地吃了两千多年的冷猪头肉，但那都是身后的事。辛弃疾说得好：“身后虚名，何似生前一杯酒！”其实，夫子一生颠沛流离到处碰壁，活得根本谈不上潇洒，甚至可以说是相当落魄狼狈，经常要依靠子贡等门下高足的接济关照，才能免于饥寒。家喻户晓的《唐诗三百首》五律部分首选篇目就是《经鲁祭孔子而叹之》，作者李隆基。手创了中国历史上真正的黄金时代“开元盛世”的大唐玄宗皇帝劈头写道：“夫子何为者？栖栖一代中。”尊重同情之余，似乎也不无揶揄之意。

义利之辨，是人生观和价值观的具体展现。孔夫子本人，好像也对此充满迷茫困惑，左支右绌，莫衷一是。

他一方面说：“君子喻于义，小人喻于利。”分明轻利重义。“己所不欲，勿施于人。”强调将心比心，反对见利忘义，尤其反对无

原则的损人利己行为。

另一方面却又说：“富而可求也，虽执鞭之士，吾亦为之；如不可求，从吾所好。”对富贵的歆慕艳羡和求之不得的情态溢于言表呼之欲出。“邦有道，贫且贱焉，耻也；邦无道，富且贵焉，耻也。”公然将符合道义的贫穷和违背道义的富贵等量齐观，都认作可耻之事。“惠则足以使人。”更明明是说唯有实际的利益和好处，才是驱动人做事的动力。

孔老二毕竟是孔老二，既辩证，又有原则。经过几番颠簸历练后，他确信“君子爱财，取之有道”，认定“不义而富且贵，于我如浮云”。他打消了指点江山兼济天下的雄心壮志，不再谋虚逐妄，退而求其次，专心讲学课徒，终于成为千古一人的“万世师表”，在另一个向度上取得了成功。

对待名利的态度，孔圣人尚且如此二三其辞把持不定，何况芸芸众生乎。

司马迁在《史记·货殖列传》中已经说得非常明确：“天下熙熙，皆为利来；天下攘攘，皆为利往。”稍后的桑弘羊在《盐铁论·毁学篇》中进一步引申发挥道：“赵女不择丑好，郑姬不择远近，商人不丑耻辱，戎士不爱死力，士不在亲，事君不避其难，皆为利禄也。”

大家知道，《史记》是一部纪传体通史，而“世家”这种体例是太史公的独创。他将万世师表的布衣孔丘和首举义旗的佃农陈涉列入“世家”，尤见眼力和勇气，备受后世称誉（当然也受到少数迂腐不堪的正统论者的攻击诋毁）。

大汉开国功臣中，司马迁仅仅依次为萧何、曹参、张良、陈平、周勃这五个人修撰了“世家”，其他人都无此荣幸。按功臣排名，萧何第一，曹参第二，他们又是名垂千古的一代贤相，列为“世家”并排在首、次，无可争议。陈平虽然在功臣榜中只居第四十七，但他六出奇计，智术超群；特别是后来又与排名第四的周勃（周勃之

子周亚夫是景帝时期平定吴楚七国之乱的汉军主将，立下不世之功，《绛侯周勃世家》其实是周氏父子二人的合传）一起诛灭诸吕，安定刘氏江山，再建殊勋；他俩又都出任过丞相，也算得上是殊两悉称。

张良在 143 位功臣中仅排第六十二名，开国后更是急流勇退不理政务，位置却如此显要，这是为什么？汉高祖倾心推重一往情深当然是一个不可忽视的原因，但主要应该还是太史公本人对留侯其人格格外敬仰。这大体包括才能智慧和人格风度两个层面。

作为深明韬略、文武兼备的兴汉三杰之首，烽火岁月，无论情势如何，张良从未在汉营直接带过兵。和平年代，除了因为种种机缘曾挂名过太子少傅外，未曾出任过任何实际政府职务。立国十余年间所干的 3 件事：劝封雍齿，支持迁都，保全太子，无一出自主动。这是绝无仅有、很不寻常的。

非不能也，是不为也。仔细分析，在张良而言，这有身、心两方面的原因。

留侯多病，当是事实，毋庸多说。至于心理原因，就比较复杂了。

张良与刘邦一见如故，情投意合，这是没有问题的。女为悦己者容，士为知己者用，张良对刘邦，大约也有一种深切的感恩知己之心吧。但真正的智者，通常总是比别人思考得多一些，远一些，早一些，深一些。

早在遭逢刘邦之初，张良就为自己设计好了退路。他先是打出“为韩报仇”的旗号，在秦朝灭亡甚至是韩成被害后，还经常重申此事，明显是别有用心。其次，他一再强调自己多病，开国以后，更是以此为借口，长期闭门不出，甚至一度依照道家的养生方法，练习气功，不食五谷。他说：“我家世代相韩，关系异常深切。韩国被秦国灭亡以后，我不惜万贯家财，为韩国向强秦报仇，博浪一椎，震惊天下。如今凭着三寸之舌，成为皇帝的老师，位居列侯，食邑万户，作为一个平民而言，这已经登峰造极无以复加，我已经

心满意足了。我愿意抛弃人间的俗务，去和仙人赤松子交游。”

高祖去世后，惠帝刘盈顺利继承大位。吕后不忘旧事，感激留侯，劝说道：“人生一世，犹如白驹过隙，转眼即逝，何必这样自找苦吃呢？”张良不得已，勉强接受了她的意见，重新开始吃饭。这实在很有意思。张良也许认为在惠帝和吕后治下，自己的安全系数反倒比刘邦在位时要高得多，已经没有必要故弄玄虚装神弄鬼了吧。

赤松子和黄石公一样，大约都是张良为了保全自己而制造出来的烟幕弹。据说遭遇圯上老人13年后，张良跟随刘邦路经济北时，果然在谷城山下看见有块黄石。张良把它取回，当作珍宝供奉起来，按时祭奠。留侯病逝后，遗言嘱咐把这块黄石和他葬在一起。张氏后人每年夏、秋两季扫墓时，都要一并祭奠黄石。在迷信盛行的当时，这样做的效果不难想象。不过，这应该是“旁观者迷，当局者清”啦。

宋代史学大师司马光倒是看得很清楚。他说：

夫生之有死，譬犹夜旦之必然。自古及今，固未尝有超然而独存者也。以子房之明辨达理，足以知神仙之为虚诡矣。然其欲从赤松子游者，其智可知也。夫功名之际，人臣之所难处。如高帝所称者，三杰而已。淮阴诛夷，萧何寄狱，非以履盛满而不止耶！故子房托于神仙，遗弃人间，等功名于外物，置荣利而不顾。所谓明哲保身者，子房有焉。

矛盾是永远存在而不断发展变化的。就大汉开国皇帝刘邦的主要矛盾对象而言，开始是秦朝，然后是项羽；秦、项相继灭亡，汉王朝建立后，就依次演变为异性王、功臣乃至吕后及诸吕。这是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冷冰冰的客观现实。张良冷眼旁观，看透了这一切。他清醒地意识到功高震主的危险性，深知皇帝是靠不住的，

最好的办法，莫过于最大限度（根本是不可能的）地消除他的疑虑，若即若离，敬而远之。

留侯清高淡泊，看轻名利，既不愿同流合污，更不肯助纣为虐。于是便由大显身手转而置身事外。在汉初接连不断的清洗运动中，明哲保身之余，他的手上没有血迹。这是多么不容易的事！

封建帝制家天下的非人道本质，决定了它的自私性和残酷性。就功臣而论，君主用得着他们时，解衣推食，无所不至。一旦成为障碍和对立面，甚至哪怕只是心魔自生莫须有，立马就翻脸不认人，痛下杀手，必欲除之而后快。最便给的罪名，当然是十恶不赦的谋反。还嫌不够，就再加上点诸如里通外国这种猛料，让你身败名裂。刘邦临死前，甚至连樊哙都要杀！如果不是日薄西山英雄迟暮，废立太子之事，高祖恐怕不会那么善罢甘休，他与张良之间的关系，将面临前所未有的严峻考验。好在死神比圣意更其彪悍。

张良散尽家财为故国复仇；拿自己的赏赐转赠项伯为刘邦谋得汉中；群臣争功，气氛紧张，高明如萧、曹，亦未能免俗，嫌后不怕先，嫌少不怕多，都卷入进去推波助澜，唯独张良推辞掉“自择齐地三万户”的优厚赏格，劝封雍齿，平息事端。加以比照，高下立见。

纳兰容若词云：人生若只如初见，何事西风悲画扇。梁某认为，张良选择他与刘邦初遇的留县作为封邑，也是不无深意的。初见时的美好记忆，可以化解许多或有的误会和戾气，减少很多不必要的麻烦。

刘邦对待张良，犹如一个财大气粗趾高气扬的暴发户在一个神清气爽温润如玉的世家子弟面前一样，得意洋洋之余，未免自惭形秽。诚如林伯桐所言：

汉高一生最喜狎侮，又多猜忌。老成如酈侯，英雄如淮阴，皆不免于猜忌。他如黥布之勇，酈食其之辩，其始皆不免于狎侮。唯遇留侯，则自始至终无敢失礼，亦无有疑心。岂徒以其谋略哉！观留侯自称，一则曰“为韩报仇强秦”，再则曰“愿弃人间事，欲从赤松子游”，其进退绰绰有余于功名禄爵之外者矣。考其生平，居得为之地，而无田宅之好，无声色之嗜；至其经营天下，则如行所无事者，谁能及之哉？太史公称曰：“无知名，无勇功，图难于易，为大于细。”斯观其深矣，安得不令汉高心折也乎！

143个榜上有名的大汉文武功臣及其继任人，从高祖时受封起，中经惠帝7年，吕后8年，文帝23年，景帝16年，一直到武帝元封6年，历时102年。他们的封邑封号，从高祖时代起即开始被取消，到武帝末年，最后幸存者仅5个。君子之泽，五世而斩，信然。

留侯一脉的传承就更为短暂。张良去世后，他的儿子张不疑袭封为留侯。文帝五年（前175），不疑因犯“不敬”之罪，被削去爵位，废除封国。唐人刘长卿诗云，“汉文有道恩有薄”，由此可以得一旁证。

张良的所作所为，当然是有其指导思想的。他对黄老之术的研究运用，可谓已臻炉火纯青的化境。

黄老学说与汉初政治

经历秦朝苛政和楚汉战争后，社会面貌和人民的心理都发生了显著变化，急需休养生息。汉初约70年间，儒、法显学失势，一向备受冷落的道家忽然如鱼得水大行其道，其主要流派——黄老学说，更成为中国历史上第一个公认的盛世——“文景之治”时期的国家官方哲学。老子清静无为思想得到大力提倡，成为当时文化学术界的主流，并对现实政治和经济发挥了直接而巨大的影响。武帝“罢黜百家独尊儒术”后，黄老学说逐渐式微。但道家思想依然薪尽火传，流布不息，当然其间也发生了不小乃至质的变异。

著名学者、司马迁之父司马谈在《论六家要旨》中引述《易大传》“天下一致而百虑，同归而殊途”的观念，对当时“此务为治者也，直所从言之异路，有省不省耳”的阴阳、儒、墨、名、法、道德这六大流行学派的“要旨”逐一作了评述。他全面比较分析了六家学说的优劣短长，都有所肯定，也有所批评，

他个人的思想倾向则极其鲜明。

六家之中，司马谈重点比照了儒、道两家。在他看来，儒家的长处只是“序君臣父子之礼，列夫妇长幼之别”而已，但却“博而寡要，劳而少功”；而且儒家“以为人主天下之仪表也，主倡而臣和，主先而臣随，如此则主劳而臣逸”，结果必然是“形神骚动，欲与天地长久，非所闻也”，认为儒家迂远而阔于事情。佯褒实贬的意味是明显而浓厚的。

六家之中，司马谈对道家情有独钟，认为其“因阴阳之大顺，采儒墨之善，撮名法之要”，融汇了诸家之长而无其短。至于效果，“与时迁移，应物变化，立俗施事，无所不宜，指约而易操，事少而功多”，与儒家的“博而寡要，劳而少功”恰成对照。

司马谈说：

道家无为，又曰无不为。其实易行，其辞难知。其术以虚为本，以因循为用。无成势，无常形，故能究万物之情。不为物先，不为物后，故能为万物主。有法无法，因时为业；有度无度，因物与合。故曰“圣人不朽，时变是守”。虚者道之常也，因者君之纲也。群臣并至，使各自明也。其实中其声者谓之端，实不中其声者谓之窾。窾言不听，奸乃不生。贤不肖自分，白黑乃形。在所欲用耳，何事不成？乃合大道，混混冥冥，光耀天下，复反无名。凡人所生者，神也；所托者，形也。神大用则竭，形大劳则敝，形神离则死。死者不可复生，离者不可复反，故圣人重之。由是观之，神者生之本也，形者生之具也。不先定其神，而曰：“我有以治天下”，何由哉？

司马谈的说法是有根据的。他所说的道家，不是传统意义上的老庄道家，而是指战国后期到秦汉之际道家与名家、法家等融合后形成的新流派。《史记·孟子荀卿列传》说，齐国“稷下学者”慎到、田骈、接子、环渊等人“皆学黄老道德之术，因发明序其指意”。《史记·老子韩非列传》记载，著名法家申不害之说“本于黄老而主刑名”；法家集大成者韩非则“喜刑名法术之学，而其归本于黄老”。司马迁以史学宗师的卓绝眼力，一针见血地看出了道、法两家迥然不同的外貌下内在本质的一致性。王国维刻意讥评太史公不该将老子与韩非同传，实属智者千虑一失的皮相之见，并无道理。

当代学者金春峰进而指出，黄老刑名（法）是一个思想体系。他说：

汉初黄老思想，主张清静无为，对秦代的严刑酷诛来说，似乎确是一百八十度的大转变。但是，它的实质仍然是严酷而毫不放松控制与镇压的“法治”。它纠正与改变的是秦代对法治的滥用，而其法治的精神与立场，则是没有改变的。黄老思想，正如帛书（《黄帝四经》）所表明的，本身就是一种法家思想。它对政治、人生、社会、社会秩序，不诉诸于道德说教和宗法情谊，不祈求于理性的自觉，而完全求助于漠然无情的暴力和物质手段的奖罚，认为唯有法律、法令、吏治、强力，才是巩固统治、建立社会秩序的可靠手段。汉初统治者在清静无为的宽容面貌下，所严守不失的，正是黄老或法家思想的这个基本精神与立场。因此，“汉承秦制”，不只是指具体的政治经济制度、社会结构、施政大纲，也包括秦代奉行的法家指导思想。

这种说法虽然比较偏至，但透过表象看到了问题的本质，值得重视。

其实鲁迅早就说过：

刘邦除秦苛暴，“与父老约，法三章耳”。

而后来仍有族诛，仍禁挟书，还是秦法。

法三章者，话一句耳。

鲁迅进而指出：

老子尝为周室守书，博见文典，又阅世变，所识甚多，班固谓“道家者流盖出于史官，历记成败存亡祸福古今之道，然后知秉要知本，清虚以自守，卑弱以自持”者盖以此。然老子之言亦不纯一，戒多言而时有愤辞，尚无为而仍欲治天下。其无为者，以欲“无不为”也。

黄老一派学者拉大旗作虎皮，抬出传说中的黄帝与老子相配，以抬高本派地位，故称“黄老学派”。其主流思想，则被称为“黄老学说”。

黄帝又称轩辕氏，是中国历史传说中的帝王。他原是古代部落首领，与同母异父兄弟炎帝不睦，长期征战不息。其中以与炎帝后裔蚩尤在涿鹿一战，尤为惨烈。蚩尤请风伯、雨师相助，黄帝有应龙、天女魃等帮手，战况几度反复。其间蚩尤作大雾，黄帝靠玄女教导战法，又令风后作指南车辨别方向，终于战胜蚩尤，取得决定性胜利。从此黄帝被华夏各族首领一致拥戴为部落联盟领袖。

据说，黄帝不仅武功烜（xuǎn）赫，文治也成就卓著。举凡文字、音律、医学、算术、冕旒、衣裳、釜甑、舟车等，都为他和臣下所创制。黄帝还钻燧取火，教民熟食；又蒸谷为饭，穿阱猎禽。黄帝的妻子嫫祖发明了蚕丝，诸臣也多有创造发明。后世尊黄帝为中华民族的始祖。这是一个被高度神圣化、符号化、象征化了的传说中的史前英雄人物。《周易·系辞下》说：“黄帝、尧、舜：垂衣裳而天下治”，又将他作为垂拱而治的榜样。

老子姓李名耳，字聃，春秋时期楚国苦县（今河南鹿邑东）厉乡曲仁里人，和孔子同时而稍早，大思想家，道家学派创始人，又称老聃。与博尔赫斯一样，老子做过周朝“守藏室之史”（国家图书馆馆长）。孔子西游至周都洛阳，曾向他问礼。老子开导孔子说：“一个优秀的商人，深藏财货，而外表看起来仿佛是一无所有；一个有修养的君子，品质超群，而外表看起来好像是迟钝愚蠢。你务必去掉骄矜之气和贪欲之心，那些对你没什么好处。我所能告诉你的，仅此而已。”

自己干坐清水衙门的冷板凳，多年没有升迁，仕途渺茫；又看到周室每况愈下，日渐衰落，大环境也不甚美妙，老子心灰意冷，决定抽身退步溜之乎也。出关的时候，恰巧碰到了一向敬仰他的守关头目尹喜。尹喜苦苦请求说：“先生就要归隐了，以后难得一见。你平时不肯动笔，这次无论如何，有劳你勉强为我写一本书吧。”同时吩咐手下好酒好肉侍候。老子实在推辞不过，只得恭敬不如从命，暂作勾留写下一本书来，内容以谈“道”、“德”为主，共约5000言，计八十一章，分为上、下两篇。这就是道家的开山著作《老子》，又称《道德经》。老子写好书后立马走人，从此宛如在人间蒸发，没有谁知道他的下落。

老子提出“道”的观念，认为“道生一，一生二，二生三，

三生万物”，“道”是宇宙万物的本原，否定天的最高权威。主张“不行而知”，反对追求知识。对儒、墨两派的道德观不以为然，认为真正的道德是不追求道德。强调“柔胜刚，弱胜强”；“天下之至柔，驰骋天下之至坚。江河所以为百谷王者，以其善下之”；“人之生也柔弱，其死也坚强。草木之生也柔脆，其死也枯槁”；“大方无隅。大音稀声。大象无形。大巧若拙”；“吾有三宝，一曰慈，一曰俭，一曰不敢为天下先”，提倡柔软虚静，减少私欲，慈悲节俭，知足不争。老子心目中理想政治是无为而治，理想社会是小国寡民，“邻国相望，鸡犬之声相闻，使民至老死不相往来”。《老子》一书包含朴素的辩证法因素，提出“反者道之动”，“祸兮福之所倚，福兮祸之所伏”，一切事物都有正反两面的对立，对立面互相转化。《老子》是中国历史上屈指可数的最重要的具有原创性的几本经典著作之一，对中国思想史和政治史都有着巨大而持久的影响力。

黄老学说为何独领风骚于汉初？张荫麟对此有一段鞭辟入里痛快淋漓的论述：

汉初在武帝前的六七十年是道家思想的全盛时期，帝国的政治和经济都受它深刻的影响。

为什么道家会在这时有这么大的势力呢？道家学说的开始广布是在战国末年。接着从秦始皇到汉武帝的一个时期的历史恰好是道家学说最好的注脚，好像是专为马上证实道家的教训而设的。老子说：“法令滋章，盗贼多有。”秦朝就是法令滋章而结果盗贼多有。老子说：“民不畏死，奈何以死惧之？”秦朝就是以死惧民而弄到民不畏死。老子说：“飘风不终朝，骤雨不终日。”秦始皇和楚项羽就都

以飘风骤雨的武功震撼一世，而他们所造成的势力都不终朝日。老子说：“为者败之，执者失之。”秦始皇就是最“有为”的，而转眼间秦朝败亡；项羽就是一个“战胜而不予人功，得地而不予人利”的坚执者，终于连头颅也失掉。老子说：“柔弱胜刚强。”刘邦就是以柔弱胜项羽至刚至强。老子说：“自胜者强。”刘邦的强处就在能“自胜”。他本来是一个“酒色财气”的人，但入了咸阳之后，因群臣的劝谏，竟能“财帛无所取，妇女无所幸”，并且对项羽低首下心。老子说：“将欲歛之，必固张之；将欲弱之，必固强之；将欲夺之，必固与之。”刘邦所以成帝业的阴谋，大抵类此。他始则装聋作聩，听项羽为所欲为；继则侧击旁敲，力避和他正面冲突；终于一举把他歼灭。他始则弃关中给项羽的部将，并且于入汉中后，烧毁栈道，示无还心；继则弃关东给韩信、英布，以树项羽的死敌；而终于能席卷天下。像这样的事例，这里还不能尽举。道家的学说在战国末年即已流行，始皇的焚书，并不能把简短精警的五千言从学人的记忆中毁去。他们当战事平息，痛定思痛之际，把这五千言细加回味，怎么不警觉它是一部天发的神谶。况且当时朝野上下都是锋镝余生，劳极思息；道家“清静无为”的政策正是合口的味，而且是对症的药。我们若注意，当第一次欧洲大战后，于道家学说素无历史因缘而且只能从译本中得到朦胧认识的德国青年，尚且会对老子发生狂热的崇拜，一时《道德经》的译本有十余种（连解释的书共有四五十种）之多；便知汉初黄老思想之成为支配的势力是事有必至的了。

大汉开国后，“萧何次律令，韩信申军法，张苍为章程，叔孙通定礼仪。则文学彬彬稍进，《诗》《书》往往间出矣。自曹参荐盖公言黄老，而贾生晁错明申商，公孙弘以儒显，百年之间，天下遗文古事靡不毕集太史公”。

汉初君臣，如高祖、惠帝、吕后，张良、萧何、曹参、陈平等，都是黄老学说的信奉者，并将之直接运用于政治和社会，达成天下大治。陆贾则是儒道并尊。

一般认为，在汉初，第一个从理论上提出系统运用黄老学说指导政治的人，是谋士陆贾；第一个从实践上自觉运用黄老思想指导政治的人，则是宿将曹参。这当然是不错的。不过，追根究底，作为大汉开国皇帝刘邦的宾师亦即所谓“帝者师”，张良其实才是黄老之术不动声色的始作俑者。其种种心术手段，相信读者诸君已经有所领教。张荫麟如上述列举的刘邦的诸种做法，正是他听计于张良的例证，给人的感觉，刘邦有时简直就像是一个傀儡，张良则如同在幕后扯线牵动傀儡的人。司马迁说：“运筹帷幄之中，制胜于无形，子房计谋其事，无知名，无勇功，图难于易，为大于细。”宋人杨时的说法，刚好可作其注脚：“老子之学最忍。他闲时似个虚无单弱的人，到紧要处发出来，令人支吾不住，如张子房是也。子房如峽关之战，与秦将连和了，忽乘其懈击之；鸿沟之约，与项羽讲解了，忽回军杀之：这便是柔弱之发处。可畏！可畏！”

英国学者鲁惟一写道：

在无为的思想和皇权的行使之间存在着明显的关系。避免有意识地采取行动或作出决定，这部分地是由于对人的价值和个人判断力的新的认识；类似的思想应用于对君主适当的地位和权力的看法方面。按照理想的模式，君主

应在行政或决策方面力戒起个人作用；他不应有意识地打算行使自己的权力，而是应该满足于安然自得，袖手旁观，让自己的臣属去治理国务。他以自己的存在和无言的沉默来治天下，就像无形的道控制着自然界的一切活动那样。

文帝、景帝和窦太后也都尊崇黄老学说。《史记·儒林列传》说：“孝文帝本好刑名之言。及至孝景，不任儒者。而窦太后又好黄老之术，故诸博士具官待问，未有进者。”《史记·外戚列传》说：“窦太后好黄帝老子言，帝及太子、诸窦，不得不读黄帝、老子言，尊其术。”

窦太后则是汉初黄老学说承先启后的关键性人物。她和她的婆母薄太后的故事，都富于传奇色彩，饶有意趣，颇值一说。

史称“汉承秦制”，这大抵是事实。当然，时代不同了，环境和条件都发生了巨大的变化，为了适应社会的发展和需要，汉初各项制度，对秦制有因有革，从而具有自己的特色。

秦统一六国后，推行单一的郡县制，朝廷大权独揽。汉初则郡县制与封国制并行，实行的是一种混合式政体，大汉王朝由朝廷、地方郡县和各诸侯王国三大部分组成。

皇帝作为高高在上的“至尊”，是权力的核心掌握者和最终裁决者。朝廷的中央行政机构，设有丞相、太尉、御史大夫，分司行政、军事、监察大权，称为“三公”。“三公”之下，设有“九卿”，包括太常、郎中令、卫尉、太仆、廷尉、典客、宗正、治粟内史和少府，分管各项具体政务。三公九卿共同构成政府首脑机构，发挥国家职能的中枢作用，负责国家机器的日常运转，并向皇帝负责。

丞相是最高行政长官，是皇帝最重要的辅佐，是大政方针的主要决策者和执行者，专设有由其自行掌控的庞大办事机构“丞相府”，

总理百僚，位高权重。汉初丞相，多由位居列侯的开国重臣出任，如萧何、曹参、王陵、陈平、周勃、灌婴等人，都先后担任过这一要职。首任丞相萧何协助吕后谋杀韩信后，再度加封，丞相更名为相国，以示尊崇；继任者曹参去世后，相国又恢复为丞相原名。丞相有时一人，有时则有两人，分置左右。汉制以右为尊，右丞相事权稍高于左丞相，是实际上的首相。

太尉是最高军事长官，但这更多只是一种名义上的荣衔而已。因为太尉没有自己独立的官署，属吏寥寥，也没有调兵的权力。出统军队，必须有皇帝颁发的符节，才能有效行使职权。汉初，太尉这一职务时置时废，大抵因事设人。卢绾、周勃、灌婴等名将都当过太尉。

御史大夫官秩相当于九卿，实际权力则大得多。举凡监察文武百官，弹劾不法；管理重要档案，制诏转达；以及核算、审计等重要政务，都在其职掌范围之内。御史大夫是皇帝的近侍，协助丞相处理朝政，实际地位差不多是副相。灌婴、赵尧、周昌等汉初名臣先后担任过这一职务，前文提到过的相国曹参之子曹窋，积极要求进步，很快也由中大夫升任至御史大夫。后来有两任御史大夫，景帝时的晁错和武帝时的桑弘羊，建树和名气都更大，只可惜他们生不逢时，殊途同归，下场不妙。

太常职掌宗庙礼仪，后来也兼管博士、太学。帮助刘邦取名、制订朝仪的“圣之时者”叔孙通，就是大汉首任太常。

郎中令职掌侍卫皇帝。多由亲贵子弟出任，与皇帝亲密接触的机会多多，获得升迁的机会当然也水涨船高，是当时仕进的南山捷径。武帝以后改称光禄勋。本书主人公之一陈平曾长期担任郎中令。

卫尉职掌宫廷守卫，负责宫门警卫，统率皇家禁卫军。名将酈商（本书另一主人公酈食其的弟弟）曾任卫尉。

太仆职掌舆马，包括皇帝銮驾仪仗、宫廷车马、朝廷马政等。最有名的太仆当然是在功臣榜中排名第八、长期得到高祖和吕后格外信任和尊重的开国名将夏侯婴。

廷尉职掌刑狱，是最高司法长官。汉初最有名的廷尉当数张释之。

典客职掌诸侯王及各少数民族事务，负责其入朝觐见时的接待、礼仪等。武帝以后改称大鸿胪。

宗正职掌皇族事务。按照惯例，向由皇家子弟出任。

治粟内史职掌全国财政，负责钱谷盐铁赋税和国家的财政收支、各地贡物调度等。武帝以后改称大司农。

少府职掌皇家财政，负责征收计提山海池泽等专项赋税和皇室手工业制造，专供皇室花销。少府机构庞大，属官众多——只有这样，才能更好地完成任务，满足皇室的需要。曾经连败义军、投降项羽后获封雍王、又被刘邦“还定三秦”时逼得自杀的秦朝名将章邯，就是少府出身，秦汉之际做过少府的官员没什么人比他名气更大。

三公九卿之外，主要的中央政府官员，还有主管京师治安与防务的中尉、主管列侯事务的主爵中尉、主管少数民族事务的典属国、主管宫室修缮的将作少府等。京师的地方长官为内史，但官秩相当于列卿，稍高于一般郡守，首善之区嘛。

汉初地方行政机构的设置，跟秦朝一样，施行郡县制。郡设郡守，管辖全郡一应军民事务，如劝民农桑、稽征赋税、典郡兵事、治安司法、选举孝廉、属县吏治等。景帝时，郡守更名为太守。郡又设有郡尉，协助郡守掌管本郡军务。景帝时，郡尉改称为都尉。

郡下设县。县设县令，不满万户的小县设县长，管辖一县民政。又设有县丞、县尉，分别协助县令（县长）管理民政、司法及治安、

兵役等事务。乡设三老、嗇夫、游徼，属于地方基层自治机构，不在公务员编制之列。

为与汉初新的政治制度相适应，大汉王朝建立了新的军制，军队分为中央军与地方军两种。中央军驻屯京师，一称南军，一称北军。南军由朝廷直辖的各郡征调来的精壮兵士组成，人数在2000人左右，是皇室的卫队，并负责皇帝外出时的警备；南军分散驻守，没有固定的营垒，在北军之南，故称南军，由卫尉统率。北军多由京畿三辅地区选调的材官（步兵）和骑士（骑兵）组成，人数达数万之多，是京都长安的卫戍部队；其营垒在未央宫之北，故称北军，由中尉统率。

地方军称为郡国之兵，组成者为各郡县和诸侯王国的应役男子，每人必须服满两年兵役，由郡守、郡尉或诸侯国中尉统率。地方军根据各地区不同地理特点分为材官、骑士、楼船（水兵）三大兵种，朝廷有事时可以随时征调。

汉初，全国约有54个郡，每个郡通常辖治十几个县。但中央政府能够直接管辖的，只有云中、河东、南阳、汉中、巴、蜀、陇西、上党等15个郡，其他39个郡，都裂土分封为诸侯王国。就是在直属中央的15个郡中，还包含有很多公主和列侯们的食邑。也就是说，郡县制只在少数地区得以施行，全国大多数地区，实行的是诸侯王国制，即封国制。

刘邦坐稳江山后，“惩戒亡秦孤立之败”，一方面着手找茬翦除异姓诸王，一方面开始大封刘氏子弟，作为汉廷羽翼。用不了几年，除了地偏人稀安分守己的长沙王外，其余诸位异姓王先后灰飞烟灭。与之相对应的是，刘氏诸王则遍地开花，7年时间立了9个，不少都是乳臭未干的黄口小儿。

在汉初政体中，“多者百余城，少者乃三四十县”、可以坐享

本国赋税和徭役的诸侯王国权力很大，“宫室百官，同制京师”，无异于一个个国中之国。王国政府中，除了丞相由朝廷指派外，其余一切都由国王说了算。尾大不掉的局面势无可免地形成，成为皇帝的心病。

汉廷终于发现，削弱驾驭诸侯王国的诀窍，在于“众建而少其力”。数代君臣费尽移山心力，使用各种手法（包括残酷的战争手段），终于逐步弱化了诸侯王国的力量，化解了它们对朝廷潜在的威胁，强化了中央集权。《汉书·诸侯王表》说，文帝采贾生之议分齐、赵，景帝用晁错之计削吴、楚，武帝施主父偃之策下推恩之令，使诸侯王得分户邑以封子弟。自此以来，齐分为七，赵分为六，梁分为五，淮南分为三。皇子始立者，大国不过十余城。长沙、燕、代，虽有旧名，皆无南北边矣。

然而，新的问题随之出现，两个更大的麻烦纷至沓来：宦官与外戚。这两个封建制度的毒瘤和痼疾，给中国历史带来了无尽的灾难，历代王朝一直没能从制度的层面予以根本性解决。这是后话，且略过不表。

汉初数十年间，政府尊用黄老学说，与民休息，奖励生育，轻徭薄赋，宽刑简政。结果人口猛增，农业生产很快得到恢复和发展，经济繁荣，社会和谐。汉廷废除关卡和桥梁的过路费，又开放山泽，听人采掘垦殖，给工商业带来一个空前的发展机会。战国后期至西汉前期，又正是牛耕逐渐推广的年代，耕牛的普遍使用代替了很多人力，使农村中出现大量剩余劳动力，其中一部分流向都市，这进一步促进了工商业的兴旺发达。

一要生存，二要温饱，三要发展。世界潮流，浩浩荡荡，顺之则昌，逆之则亡，没有什么不能改变的清规戒律，与时俱进才是硬道理。

武帝时期，政权高度集中，内患完全解除，经过几十年的发展

积累，国家财富已相当可观，民力充裕，民气踔厉风发，国家臻臻日上欣欣向荣，正是大有作为的好时光。

岁月无敌，时过境迁，在全新的情势下，黄老学说的消歇沉寂，已经成为历史的必然。

黄老学说博大精深，治国方面的效用已见上述。其实，无论修身还是用世，它也都是上佳的器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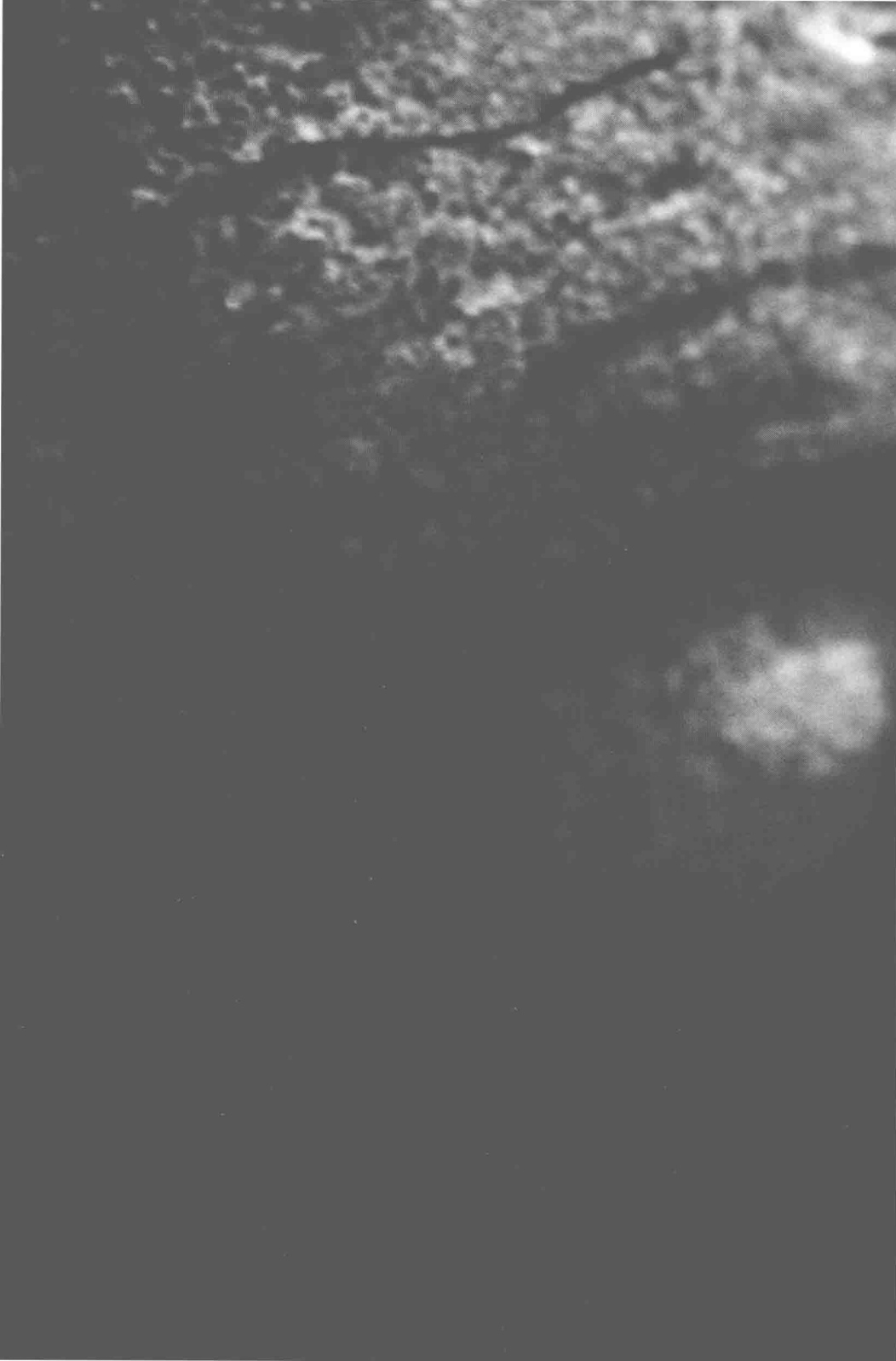
清朝咸丰年间，曾国藩以在籍侍郎身份，奉旨帮办团练，以对抗太平军，湘军横空出世。但开始几年并不顺利，经常失败，到处碰壁。咸丰七年（1857），曾国藩丁父忧回家守制。其间，一些亲友对他以往一味蛮干的做法给予了批评和劝导，他自己思前想后，也对前几年的经验教训进行了全面深刻的反思。除悟出领兵不兼督抚则处处受制外，还对自身修养作风、为人处事方面的种种不足做了一番认真点检。他搁置儒学，聚精会神精研黄老之术，极有心得，相见恨晚，自感十分受用。一年多后复出时，曾国藩的思想作风发生了巨大的变化，由刚猛激烈转为柔婉沉静，以致胡林翼批评他“渐趋圆熟之风，无复刚方之气”。但意气用事并无用处，事实才是最好的说明：曾国藩从此左右逢源，得心应手。

下面节录曾文正公家居学习黄老学说时写下的一段心得，与朋友们共享，并借以结束本章：

静中细思，古今亿百年无有穷期，人生其间，数十寒暑，仅须臾耳，当思一搏。大地数万里，不可纪极，人于其中寝处游息，昼仅一室，夜仅一榻耳，当思珍惜。古人书籍，近人著述，浩如烟海；人生目光之所能及者，不过九牛一毛耳，当思多览。事变万端，美名百途，人生才力之所能及者，不过太仓之粒耳，当思奋争。然知天之长，而吾所历者短，则忧患横逆

之来，当少忍以待其定；知地之大，而吾所居者小，则遇荣利
争夺之境，当退让以守其雌。

（选自《大汉开国谋士群》，梁由之著，辽宁人民出版社
2008年6月出版，2012年9月2版。）



卷二
百年树人：
关于鲁迅

题记

070
×
071

《关于鲁迅》位列《百年五牛图》之首，却是最晚动手、最后完成的，写作时间差不多拖了十个月之久。付梓前又修订一过，于2008年9月6日凌晨定稿。全文8万余字。

2005年底，羽戈、羲子约我为关天茶社写篇新年贺辞。我不习惯写这类文字，即予婉却。但又有点过意不去。于是决定提前开敲《百年五牛图之一：关于鲁迅》并在关天首发，算是用实际行动有所表示吧。说干就干。12月28日，《关于鲁迅》开篇。

2006年10月19日，是鲁迅先生逝世70周年纪念日。虞渔、石地等人计议届时筹办一个网上纪念专辑，拟用本文作为头条，一再催促我加速竣工。10月19日凌晨，《关于鲁迅》终于如期完稿，大家都松了一口气。这个名为“民族精魂暗夜丰碑”的专辑做得非常用心，影响很大，被誉为“天涯社区最成功的专题策划之一”。曾几何时，石地、虞渔先后离开了天涯，各奔东西。回念前事，不由感慨系之。

写鲁迅不会轻松，在准备阶段就有自觉。

或许可以说，另四牛加起来，也抵不上写头牛这么吃力。作为“具有巨大思想深度的伟大文学家”（李泽厚语），鲁迅实在太太，关于他的言说实在太多，关于他的误解实在太深太重。长期以来，因为种种原因，鲁迅先是被革命化、神圣化、工具化，被奉上圣坛，凛然不可侵犯；后来又被妖魔化、小丑化、侏儒化，仿佛他从前是个神，现在是个狗，从一个极端走向另一个极端，从一个坑掉进另一个坑，一再“毁誉过当”（陈独秀语），使其真实面目蒙上了层层烟雾，显得模糊不清。这些做法或左或右，其为“无知妄人”所为则一。现在后一种比较多见。

仅举一例，以概其余。迄今仍有所谓“自由主义知识分子”对鲁迅“反对报复、主张宽容的人，万勿和他接近”不以为然，甚至以此认定他心胸狭窄，人格缺陷明显；对“一个都不宽恕”大加诟病的各色人等更是大有人在。让我不解的是，这些人怎么对“损着别人的牙眼”和“让他们怨恨去”这两个极为重要的前提条件视而不见呢？鲁迅墓木已拱，这些人不是仍然在不遗余力地“损着别人的牙眼”而充满“怨恨”吗？何尝有丝毫“宽容”、“宽恕”？

真实的鲁迅只有一个。无论出于什么目的及用心蓄意将鲁迅异化，都是一种背离本真的歪曲，都是荒唐可嗤、不足为训的。也终将是徒劳的。真正要认识鲁迅，了解鲁迅，学习鲁迅，超越鲁迅，唯一正确的方法就是直接去读鲁迅本人的文本，在拥有充分的认知后得出自己的判断和结论。所有第二手的东东（包括拙文），可以

参考，但都不足凭信。对鲁迅这样一个巨大的存在缺少最起码的真切了解而贸然不负责任地道听途说信口雌黄，只能是“枉与他人作笑谈”。

能写出些许趣味和新意，描绘出自己心目中春温秋肃独步千古的鲁迅吗？委实没有把握。其间有些私事烦扰，又数度出游，加上世界杯，尤其是书话及关天版《关于林彪》“美得惊动了中央”，被社区奉命封口屏蔽……这些叠加起来，曾让我一度兴味索然，甚至对敲点文字究竟有无意义和必要产生深刻怀疑。刨一个巨坑摺在那儿不管不顾，使之成为一座烂尾楼，几近成为事实。细心的朋友或会注意到，第八章《有弟偏教各别离》与第九章《心事浩茫连广宇》之间，其间居然相隔了四个多月，而且有点文气不接。

克服自身情绪的干扰和外部困难的阻力，终成全璧，首先在于鲁迅本身巨大的吸引力与感召力，使人欲罢不能。其次，得力于朋友们一以贯之的支持、理解和帮助，在某种意义上，是热情宽厚而富有睿见的朋友们与我一起完成了它。此外，本人做事一向谋定后动有始有终期在必成的习惯大概也起了一定作用。

玩票敲点文字，除了要求有意思、有趣味外，梁某一向还追求一种“文本的自觉”，力求在表现形式上别具一格有所创新。

关于鲁迅，头绪之多，事端之繁，一望而知。我不避烦难，采用了倒叙的写法，由鲁迅的死写到他的生，“向死而生”，纵横开阖，收放有度。这也许还是首创。全文十六章，全部选用诗词成句作标题，其中鲁迅的十一句，陆游两句，杜甫、龚自珍、王国维各一句，也被一些朋友称许为“别致、警策而切题”。

需要说明的是，限于时间、篇幅、水平及当今语境，若干有意思的话题只能是蜻蜓点水，未予展开。有的甚至压根没有涉及。奈何奈何。

本文贴出后，得到不少朋友谬赏，反响很大，流布甚广。以下

摘录几则资料，俾使略见一斑：

1. 梁兄努力客观平静叙述，然到高处，仍可见性情，这一点性情与文中之言浓淡相宜。（天涯社区：夏虫语冰钦）

2. 这是时下评鲁迅的文章里，我喜欢的一篇。有才情，有激情，有见识，不卖弄。虽然作者极力做持平之论，但态度仍然极其鲜明。（百蹊助学网：了了）

而长期关注网络鲁迅研究的葛涛博士在他的论文《“网络鲁迅”的第二个高潮——2006年的“网络鲁迅”回顾与评析》（原载《北京科技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07年第4期）中写道：

2005年12月28日，网友梁由之在“天涯社区·关天茶社”发表的《关于鲁迅》一文中宣布自己开始写作《关于鲁迅（百年五牛图之一）》的系列文章，这是他计划撰写的《百年五牛图》的最后一个“牛”，此前他已经写完了《百年五牛图》（之二：蔡锷；之三：张季鸾；之四：陈寅恪；之五：林彪）的写作，并在中文网络中引起了较大的反响。梁由之向网友介绍了自己的写作提纲：一、岂有豪情似旧时（开篇）；二、身后是非谁管得（身后毁誉）；三、老归大泽菰蒲尽（与左联及国共两党的关系）；四、怒向刀丛觅小诗（与青年作家的关系）；五、风波浩荡足行吟（鲁迅在上海；关于经济）；六、送客逢春可自由（鲁迅与自由主义）；七、以沫相濡亦可哀（婚姻、家庭）；八、有弟偏教各别离（与周作人的关系及其相互影响）；九、心事浩茫连广宇（鲁迅的思想、性格）；十、偶开天眼觑红尘

(关于文学创作)；十一、高丘寂寞竦中夜(创作准备期)；十二、谁令骑马客京华(鲁迅在北京，公务员时期。与许寿裳、蔡元培等人的关系)；十三、故乡如醉有荆榛(在绍兴；教员生涯)；十四、扶桑正是秋光好(鲁迅在日本；早期的阅读、创作和思想)；十五、少年哀乐过于人(时代，故乡，家族，环境；少年时期)；十六、血沃中原肥劲草(结尾)。1月1日，该文的第二章“身后是非谁管得”作为祝贺网友新年的礼物发表在“关天茶社”，引起了众多网友的关注。在一些网友鼓励同时也有一些网友质疑的情况下，梁由之克服种种困难，终于在10月19日写完全文，为纪念鲁迅逝世70周年献上了一份厚礼。

梁由之在文章最后特别介绍了自己撰写此文的目的：“回顾历史，接近这些刚劲强健的灵魂，重温他们的思考和选择，是写作《百年五牛图》的初衷之一。目前各式各样的讨论，在理论上往往未能超越20世纪前期先贤思想之范围，深度和广度甚至常常不能及。不少议论都是矮人看场，人云亦云，隔靴搔痒，似是而非。看多了这样的争论，越发感到重新阅读、了解、思考、认识前辈的必要。检讨和反思他们对现实的态度和道路的选择，也许会给人们在当今时势下如何有所作为提供更多有益的启示。”可以说，梁由之在文章中不仅在一定程度上实现了自己的目的，而且也影响到一批网友像他那样重新认识历史名人，从历史汲取经验。

这篇长文虽然没有按照时间顺序来描述鲁迅的一生的重要经历，但也较为全面地描述出鲁迅一生的主要活动，在某种程度上也可以视为一部鲁迅传，而且也可以说中文网络中出现的第一篇从自由主义立场出发撰写的鲁迅传记。

需要指出的是，作者不仅对鲁迅的生平史实非常熟悉，而且能够较为全面地评述鲁迅的活动，这显示出作者在鲁迅研究方面已经具有较高的研究水平。不过，因为该文是作者断断续续地写成的，而且作者在后期为了赶在鲁迅逝世纪念日之前完成，所以该文不可避免的存在一些小问题，如后面的几章就略嫌仓促，没有前几章写得那样扎实。但是，这些小毛病无损于该文成为2006年中文网络中关于鲁迅的最有影响的文章。另外，该文也可以说是“网络鲁迅”发展史上第一篇由众多网友参与互动而写成的长文，从这篇长文中可以看出，梁由之在写作本文的过程中基本上是从自由主义立场出发去描述鲁迅，虽然他也通过与网友的交流不断修正自己的观点，努力使自己的描述更加客观，但在真实、客观地描述出真实的鲁迅形象方面仍存有距离。

.....

俱往矣。

我并不自称为基督徒……但我可以揭露这个事实，即其他人比我更配不上这个称号。

——克尔凯郭尔：转引自汤姆特《克尔凯郭尔的宗教哲学》

世界上最有力量的的人是最孤立的人！

——易卜生：《人民公敌》

孤伟自死，社会依然……

——鲁迅：《摩罗诗力说》

岂有豪情似旧时

蔡锷、林彪、张季鸾、陈寅恪相继成篇，终于轮到鲁迅了。

梁某一向并不谦虚，自诩亦不乏大将风度。但事到临头，却依然有几分激动，几许惶恐。

众所周知，《五牛图》是唐人韩滉的名画。而《百年五牛图》，则是我用文字为百年中国5位杰出人物绘制的一幅长卷素描。他们是：鲁迅、蔡锷、张季鸾、陈寅恪、林彪。其中，鲁迅是文人，张季鸾是报人，陈寅恪是学人；另两位：蔡锷和林彪，则是武人。

既然以鲁迅、蔡锷、张季鸾、陈寅恪、林彪为所谓“百年五牛”，虽属一家之言，当然也有我的理由、标准和尺度。需要预先说明一句的是：这并不是说这五个人没有缺点和局限，也不等于我对他们所有的思想和作为都予以认同。

以鲁迅为百年五牛之首，肯定不只是因为他年齿居长。读鲁迅本人及与其相关的各种著述，颇有年月，兴趣日增，却不曾专门写下过一个字。并不是没有想法，也不完全

是一向忙而又懒的缘故，主要还是度德量力，不敢率尔操觚，唯恐佛头着粪。

年幼时即接触到鲁迅，但对他那副横眉冷对不招人爱的倔巴模样并不特别感冒。中学语文课本里面，每学期必有鲁迅，但老师段落大意、中心思想之类的归纳和阐发，只能令我无精打采昏昏欲睡。找连环画看（如《祝福》），又觉阴森惨淡，一点都不好玩。不怕各位见笑，我迄今未曾将《鲁迅全集》通读一过。甚至连大先生为数不多的短篇小说，也有几篇是硬着头皮才勉强卒读的。

也有若干篇什，自己读出了沛莫能御的滋味。如《从百草堂到三味书屋》《社戏》《纪念刘和珍君》《为了忘却的纪念》《论“费厄泼赖”应该缓行》等。这几乎成为我在语文课上除了文言文外唯一的食粮。一遍一遍地读，玩味那些复杂的长句，觉得它们如此曲折又如此明晰，节奏上也缓急得当，富有韵律之美，真是一字不能易。两篇纪念文字冷峻文字背后的沉痛，曾深深打动过我。而那些论战文章，我也非常喜欢，爱看他把针在棉里埋伏得那样漂亮，爱看他居高临下似笑非笑地调戏对手，也爱看他把深沉的愤怒控制得那样有力量。

随着年龄和阅历的增长，进入自由选择阶段后，对鲁迅作品的理解与热爱不断深化。尤其是30岁以后这几年，更对其人其文有了酣畅而痛切的体会。难怪侯德健唱道：三十以后才明白。

林贤治指出：“在亿万奴隶中间加进一个鲁迅，中国整个主权文化的构成格局是不一样的。这是一个比重很大的异类。”

汪曾祺说：“鲁迅是个性格复杂的人。一方面，他是一个孤独、悲愤的斗士，同时又极富柔情。《故乡》、《社戏》里有一种说不出的惆怅和凄凉，如同秋水黄昏。”

鲁迅只活了56岁。生前身后，他享受到了世俗罕见的殊荣，也蒙受了常人难以想象的攻击与诋毁。这个“横站的士兵”，由于

种种原因，在复杂多变的时代背景下，被政治集团根据自己的即时需要加以歪曲利用，以讹传讹，以致不少人似懂非懂，人云亦云，不识庐山真面目。倒是鲁迅本人，生前对此已有预感。

写出自己心目中春温秋肃独步千古的鲁迅，是一个夙愿，更是一项艰巨的工程。现在，五牛已成其四，兵临城下，图穷匕见，撼大摧坚，无可闪避。

在下就要胡说鲁迅了。唐突西施、言不及义之处，在所不免，先生勿怪，看官勿笑。是所望焉。

身后是非谁管得

080
×
081

1936年10月19日晨5点25分，鲁迅（1881.9.25—1936.10.19）在上海北四川路底施高塔路大陆新村9号寓所逝世。9月25日，他刚刚度过自己的55岁生日。

18年前的1918年4月，在友人的一再劝说下，国民政府教育部佥事、浙江绍兴人氏周树人写了他的第一部短篇小说、同时也是中国现代文学史的开山之作《狂人日记》，发表在5月出版的《新青年》第4卷第5号，首次署名鲁迅。“从此以后，便一发而不可收”，鲁迅就此迈入中国文坛和思想界的中心位置，留下了近700万字的皇皇著译。去世的前两天，他犹然笔耕不辍，写下名文《因太炎先生而想起的二三事》。

鲁迅之所以成为鲁迅，不是或不仅仅是由于他是所谓“文坛盟主”、“左翼领袖”。更重要的，是因为他是一个“荷戟独彷徨”于“无物之阵”的“横站的士兵”。

鲁迅的一生，风波浩荡，斑斓多姿。仰慕追随者固然不计其数，从名公大贾直到引车卖浆者流，应有尽有，不胜枚举。

而他的论敌，也颇不乏重量级的名流学者、专家教授，如：章士钊、顾颉刚、胡适、周作人、陈源、徐志摩、林语堂、梁实秋、郭沫若、成仿吾、沈从文、李四光、杜衡、吴宓、杨邨人、张资平、高长虹、周扬……等等。这个驳杂奇怪的超豪华阵容，亦复惊人。他们给鲁迅戴上种种帽子：学匪、双重反革命、伪善者、堕落文人、刻毒者、封建余孽、杂感家、买办、收受卢布者、变态者、堂吉诃德、法西斯蒂……要是换作他人，这些大佬一人吐一口唾沫，就足以把对方淹死。但不幸的是：这次他们遭逢的是鲁迅。

鲁迅是一个独立而巨大的存在。1936年10月19日后，“他休息了”。名满天下，谤亦随之。身后是非谁管得？以下列举几家具体代表性的说法：

1. 毛泽东

鲁迅是中国文化革命的主将，他不但是伟大的文学家，而且是伟大的思想家和伟大的革命家。鲁迅的骨头是最硬的，他没有丝毫的奴颜和媚骨，这是殖民地半殖民地人民最可宝贵的性格。鲁迅是在文化战线上，代表全民族的大多数，向着敌人冲锋陷阵的最正确、最勇敢、最坚决、最忠实、最热忱的空前的民族英雄。鲁迅的方向，就是中华民族新文化的方向。

毛泽东多次称鲁迅是中国现代“第一等圣人”，称鲁迅为“无产阶级文艺队伍的总司令”。

2. 胡适

胡适的看法与毛泽东不同。这可以从周策纵的一封信中，略见一斑：

合肥（安徽）大学等举办胡适思想国际研讨会。予因双目白内障手术，未克出席，小诗二首为祝：

风谊藏晖耀日星，相期同席浴遗馨；
即令白障重洋阻，故国遥看重典型。

“铮铮如铁自由身，鲁迅终为我辈人。”
四十三年前告我，一言万世定犹新。

五十年代中期胡先生曾告我：“鲁迅是个自由主义者，决不会为外力所屈服，鲁迅是我们的人。”今言犹在耳，恍如昨日也。

周策纵

一九九九年己卯七月三十一日于美国威斯康辛州之陌地生市之弃园，时年八十又三。

3. 周作人

（鲁迅）工作的成就有大小，但无不有其独得之处，而

其起因亦往往很是久远，其治学与创作的态度与别人颇多不同，我以为这是最可注意的事。

《会稽郡故书杂集》……叙文署名“会稽周作人记”，向来算是我的撰述，这是什么缘故呢？查书的时候我也曾帮过一点忙，不过这原是豫才的发意，其一切编排考订，写小引叙文，都是他所做的，起草以至誊清大约有三四遍，也全是自己抄写，到了付刊时却不愿出名，说写你的名字吧，这样便照办了，一直拖了二十余年。现在觉得应该说明了，因为这一件小事我以为很有点意义。这就是证明他做事全不为名誉，只是由于自己的爱好。这是求学问弄艺术的最高的态度，认得鲁迅的人平常所不大能够知道的。

……他为什么这样做的呢？并不如别人所说，因为言论激烈所以匿名，实在只如上文所说不求闻达，但求自由的想或写，不要学者文人的名，自然也更为利，《新青年》是无报酬的，晨报副刊多不过一字一二厘罢了。以这种态度治学问或做创作，这才能够有独到之见，独创之才，有自己的成就，不问工作大小都有价值，与制艺异也。

鲁迅写小说散文又有一特点，为别人所不能及者，即对于中国民族的深刻的观察。……大约现代文人中对于中国民族抱着那样一片黑暗的悲观的难得有第二个人吧。

4. 梁实秋

他的文字，简练而刻毒，作为零星的讽刺来看，是有其价值的。他的主要作品是一本又一本的杂感集。但是要作为一个文学家，单有一腹牢骚，一腔怨气是不够的，他必须要有一套积极的看法，纵然不必构成什么体系，至少

也要有一个正面的主张。

不能单是谩骂，谩骂腐败对象，谩骂别人的改良主张，谩骂一切，而自己不提正面的主张。而鲁迅最严重的短处，即在于是。

五四以来，新文艺的作者很多，而真有成就的并不多，像鲁迅这样的也还不多见。他可以有更可观的成就，可惜他一来死去太早，二来他没有健全的思想基础，以至于被共产党的潮流卷去，失去了文艺的立场。一个文学家自然不能整天的吟风弄月，自然要睁开眼睛看看他的周围，自然要发泄他的胸中的积愤与块垒，但是，有一点颇为重要，他须要“沉静的观察人生，并观察人生的整体。”(To see life steadily and see it whole.) 这一句话是英国批评家阿诺得(Matthew Arnold)批评英国人巢塞(Chaucer)时所说的话。他说巢塞没有能做到这一点，他对人生的观察是零星的局部的肤浅的。

我如果要批评鲁迅，我也要借用这一句名言。鲁迅的态度不够冷静，他感情用事的时候多，所以他立脚不稳，反对他的以及有计划的给他捧场的，都对他发生了不必要的影响。他有文学家应有的一支笔，但他没有文学家所应有的胸襟与心理准备。他写了不少的东西，态度只是一个偏激。

5. 巴金

一九二六年八月我第一次来北京考大学，住在北河沿一家同兴公寓。我在北京患病，没有进考场，在公寓里住了半个月就走了。那时北海公园还没有开放，我也没有去

过别的地方。在北京我只有两三个偶尔来闲谈的朋友，半个月中间始终陪伴我的就是一本《呐喊》。我早就读过了它，我在成都就读过在《新青年》杂志上发表的《狂人日记》和别的几篇小说。我并不是一次就读懂了它们。我是慢慢地学会了爱好它们的。这一次我更有机会熟读它们。在这苦闷寂寞的公寓生活中，正是他的小说安慰了我这个失望的孩子的心。我第一次感到了、相信了艺术的力量。以后的几年中间，我一直没有离开过《呐喊》，我带着它走过好些地方，后来我又得到了《彷徨》和散文诗集《野草》，更热爱地读熟了它们。我至今还能够背出《伤逝》中的几段文字。我有意识和无意识地学到了一点驾驭文字的方法。现在想到我曾经写过好几本小说的事，我就不得不感激这第一个使明白应该怎样驾驭文字的人。拿我这点微小不足道的成绩来说，我实在不能称为他的学生。但是墙边一棵小草的生长，也靠着太阳的恩泽。鲁迅先生原是一个普照一切的太阳。

不，他不止是一个太阳，有时他还是一棵大树，就象眼前的树木一样，这树木给我挡住了风沙，他也曾给无数的年青人挡住了风沙。

6. 苏雪林

鲁迅之劣迹，吾人诚不能不呼之为玷辱士林之衣冠败类，二十四史儒林传所无之邪恶小人。方当宣其罪根，告诸天下后世，俾人人加以唾骂。

（顺便说一句：这个在鲁迅生前对他敬服有加的“苏奶奶”（刘

心武语)是反鲁派的急先锋。其鞭尸大作《与蔡子民先生论鲁迅书》、《鲁迅传论》，实属天下奇文。端的不可不读也么哥。)

7. 胡兰成

我以为，周作人与鲁迅乃是一个人的两面……人们可以看出，两人的文字，对于人生的观点上，有许多地方是一致的，几乎不能分辨，但两人晚年相差的如此之远，就在于周作人是寻味人间，而鲁迅是生活于人间，有着更大的人生爱。

8. 叶公超。

新月派是鲁迅的宿敌。新月派中坚分子叶公超在鲁迅死后说：

骂他的人和被他骂的人实在没有一个在任何方面是与他等同的。

9. 顾随

《译丛补》自携来之后，每晚灯下读之，觉大师精神面貌仍然奕奕如在目前。底页上那方印章，刀法之秀润，颜色之鲜明，也与十几年前读作者所著他书时所看见的一样。然而大师的墓上是已有宿草了。自古皆有死，在大师那样地努力过而死，大师虽未必（而且也决不）觉得满足，但是后一辈的我们，还能再向他作更奢的要求吗？想到这里，再环顾四周，真有说不出的悲哀与惭愧。

10. 王朔

鲁迅对自己到底怎么看，大概我们永远知道了，但有一点也许可以肯定，倘若鲁迅此刻从地下坐起来，第一个耳光自然扇给那些吃鲁迅饭的人脸上，第二个耳光就要扇给那些“活鲁迅”、“二鲁迅”们。

11. 陈村

我不能不要脸到说自己 and 鲁迅的心是相通的……我不喜欢看到的是，鲁迅现在往往成了某种事情的由头，而不是事情本身。我看到的是，那么多的人要在鲁迅的身上做出或正或反的学问以求实现社会价值。我看到的是，话都没说顺又根本不读书的一些人也敢谩骂鲁迅。无畏的岂止无知者。

就说学术吧，我从来不觉得学术是一种彻底民主人人有份的东西。那种理论上的有份是空虚的。我能和爱因斯坦讨论广义或狭义相对论吗？我不配。我因为不配，于是找点E为什么要写成这样的三横一竖、等号为什么不划三条平行横线、你就不能不叫相对论我看是绝对论那样的问题去和他搅和吗？当年想和莫扎特善意非善意地讨论音乐或以为比他高明的先生大概大有人在，莫扎特应该停止作曲去搭理他们吗？从参与的可能来说，学术就是专制的，科学就是专制的，只有进了门槛才有论说的权利，要有本钱。它从不追求人人的参与，它在乎的是找到真理。尼采说过，世界上有伟大的人，也有鸡毛蒜皮的人。如果他指学术，讲得一点不错。

.....

当代学人中，朱正、钱理群的鲁迅研究比较深入客观，对人们重新认识鲁迅多有助益。林贤治卓有建树，但不无偏激。汪晖、郜元宝、王彬彬、王乾坤等也各有千秋。

而对鲁迅的诸种非议也一直如影随形不绝于耳。其中，几个山西作家较具代表性。

作为一只久已不能下蛋的老母鸡，一直在体制内混饭吃的老“山药蛋”派“专业作家”韩石山穷则思变，改换面目干上了“酷评家”。别说，这一招还真灵光，老韩五花八门的蛋又开始下得倍儿溜顺。

最新的一枚取了一个貌似不甚亨通的书名《少不读鲁迅，老不读胡适》。封面的广告词是：“新文化运动以来对鲁迅最不认同的声音。”我在书城翻了翻，哑然失笑：就这老哥，也配评说胡适、鲁迅？

韩石山写道：

我们只能说，鲁迅是个会做文章的人，至于道理，怕难以令人服气。

梁某认为：韩石山连文章都做不通顺，至于道理，更是令人喷饭。姑举其一条“心解”，以概其余：

鲁迅为什么不喜徐志摩那样的人呢？是徐志摩的性格、作派，还有他那种虽说痛苦，却十分美好的婚恋生活，都让鲁迅看着心里不舒服。

这真是异常大胆的假设。

那我要问对女性美颇有研究的韩石山：鲁迅生前一直与郁达

夫、王映霞夫妇相处甚好，关系密切。“富春江上神仙侣”，郁、王男才女貌，当时被目为神仙眷属，王映霞的美丽更是天下知闻。这又该作何解释呢？莫非是鲁迅这个老不尊竟觊觎王的美貌，明修暗度？

严谨深刻的鲁迅对随意浪漫的郁达夫的“性格、作派”，恐怕也不会很欣赏。但这两个脾气不小、自视甚高的浙江人为什么能求同存异，成为很好的朋友？很简单：主要是两人俱为性情中人，惺惺相惜。

韩石山的高见，不由使人想起方舟子的一篇著名网文：《淫者见淫》。淫者见淫，千真万确。鲁迅在论及《红楼梦》时，早就表达过近似的意思。老韩开宗明义：“研究鲁迅，对我来说是一次学术训练。”这又使我忆及陈寅恪先生的雅谑：“乃以明清放浪之才人，而谈商周邃古之朴学。”不觉莞尔。端的羞煞人也么哥。

至于谢泳，则是另一种情况。

谢泳编了一本书：《胡适还是鲁迅》，里面收了六篇他自己的文章，内容则颇见重复。

这个书名就有问题。中国本土可资利用的思想资源刻下本来就非常有限，何必还要人为地画地为牢非此即彼？鲁迅、胡适难道没有交叉点和互补性？他们果真是那么针锋相对势不两立？兼容并包可不可以？《胡适与鲁迅》行不行？

不知为何不收雷池月《主义之不存，遑论乎传统》。建议有兴趣的朋友不妨仔细读读李庆西的《何谓“自由主义知识分子”》一文。可惜一直没见谢泳的正面回应。

印象中谢泳应该是个比较客观、冷静的有心人，对他的工作和文章，我曾经比较尊重和欣赏，并多次向朋友推荐。令我不解的是，每当论及鲁迅，谢泳就表现出出格的偏执。谢泳对鲁迅不以为然，对胡适则敬服无已。如上所引，周策纵曾亲聆晚年胡适评论鲁迅。

适之先生说：“鲁迅是个自由主义者，决不会为外力所屈服，鲁迅是我们的人。”

这才见识力和气度。前辈风范，真不可及。

谢泳排击鲁迅推崇胡适，但不知为何对兹事体大的“夫子晚年定论”忽然选择性失明了。

谢泳在《鲁迅研究之谜》中连珠发问：为什么鲁迅以反专制为基本追求却总是被专制利用？“文革”中鲁迅是他同时代知识分子中惟一个得到肯定的知识分子，这是为什么？为什么某党不选择补台的胡适而选择拆台的鲁迅作为旗帜？在那个年代里鲁迅的书是可以完整地读到的，他有全集在，那么多读鲁迅书的人怎么就不学好呢？鲁迅是反专制的，可专制偏偏又找着了鲁迅，这是为什么？

恕我直言：这些实属低级的策问，虚伪的问题。

我也问谢泳几个问题：

《圣经》传世之长、流布之广，自然远非《鲁迅全集》可比。可为什么直到现在，真正的圣徒还是寥若晨星？

.....

鲁迅生前明确指出：

如果孔丘，释迦，耶稣基督还活着，那些教徒难免要恐慌。对于他们的行为，真不知道教主先生要怎样慨叹。

所以，如果活着，只得迫害他。待到伟大的人物成为化石，人们都称他伟人时，他已经变了傀儡了。

又说：

文人的遭殃，不在生前的被攻击和被冷落，一瞑之后，言行两忘，于是无聊之徒，谬托知己，是非蜂起，既以自

炫，又以卖钱，连死尸也成了沽名获利之具，这倒是值得悲哀的。

其实这移用作为胡适的夫子自道，同样完全可以成立。不知谢泳对这些预见性极强的箴言有何观感？

谢泳近年思想没有突破，以吃老本居多。破例成为教授后，忽然变得心平气和，大谈他本来所知不多也并不擅长的“学术”。这是个很有趣的现象，值得识者深思。

罗稷南与毛泽东的沪上问答见报后，谢泳曾作过大胆的假设，力辩其事子虚乌有。可惜求证不够小心，当黄宗英以亲历者的身份在《南方周末》撰文坐实确定无疑后，他就只能沉默了。

1949年以前，“自由主义知识分子”折腾了几十年，一事无成，作鸟兽散，原因不一而足，其中，鲁迅的缺位乃至错位不容忽视。

时隔多年，眼下，“自由主义知识分子”又沉渣泛起。如果连一个鲁迅都容不下，甚至视友为敌，那么我可以断言：他们仍将一事无成，作鸟兽散。

在一个“告别革命”的年代，分清敌人与朋友，依然是革命的首要问题——即便只是“书斋里的革命”！

无庸讳言，在鲁迅生命的最后六年间，他的思想明显左倾，在某种意义上成为中共的同路人，这是不争的事实。

在此期间，他阅读、翻译了大量马列主义文艺理论和苏联文学著作，一度对苏联寄予厚望，写过不止一篇热情讴歌苏联的文字，以为它代表了人类未来的发展方向。现在看来，这在鲁迅十八年的创作生涯中，是最没有创造性的工作，是其著述中注定要“速朽”的部分。他为此枉抛了心力，虚耗了年华，损害了健康。

但鲁迅毕竟是鲁迅。作为一个独立的思考者，冷峻的观察者，深刻的怀疑者，彻底的悲观者，他对一切过于美妙的事物和期许几乎是本能地难以信任。他怀疑对于“黄金世界”的种种许诺和向往，明确反对预设一个最高目标，更对为虚幻的未来而舍弃此生幸福相当不以为然。

鲁迅曾为这一重要思想言之再四。他借阿尔志跋绥夫小说人物的口说：

你们将黄金世界预约给他们的子孙了，可是有什么给他们自己呢？

在给许广平的信中，他写道：

我疑心将来的黄金世界里，也会有将叛徒处死刑。

在《野草·影的告别》中，他说：

有所不乐意的在天堂，我不愿去；有所不乐意的在地狱，我不愿去；有所不乐意的在你们将来的黄金世界里，我不愿去。

所谓“黄金世界”，可以看作是“终极理想”的另一种说法。

正因为如此，他才能同流而不合污，能入而又能出，在众人陶然沉醉时保留了一份坚定的自我，不被喧嚣一时的时代大潮裹挟而去，而只是在衣衫上溅上了几朵浪花。

我认为，所谓独立精神、自由思想，在五四一代知识分子中，只有在鲁迅身上（也许还可加上陈独秀），才得到了最为充分、淋漓尽致致的展现。

1930年3月2日，在中共推动掌控下，以创造社、太阳社和鲁迅及其影响下的作家这三方面的人士为基础，“中国左翼作家联盟”正式宣告成立，鲁迅成为形式上的左联盟主。5月7日，由冯雪峰陪同，他应约在上海爵禄饭店会见了中共领袖李立三，但断然拒绝了李要他写文章公开斥骂蒋介石的要求。1933年1月17日，鲁迅参加“中国民权保障同盟”成立大会，并被推举为执行委员。这个组织有共产国际背景。中共把鲁迅当成同路人，并不完全是单相思。“鲁总司令”一说，倒也算是其来有自。

鲁迅与中共并无多少直接关系，主要是通过两个中共文化事业的地下领导人——冯雪峰和周扬——来作为中间人得以体现。那么，他们与鲁迅的关系，又如何呢？

周扬是“四条汉子”之首，“空头文学家”的代表性人物。鲁迅对他的厌恶和轻蔑，在其所有论敌中，如果不排第一，起码也算是相当突出的。

“奴隶总管”、“以鸣鞭为唯一的业绩”、“工头”、“元帅”、“大人物”、“英雄”、“深居简出，只令别人外出奔跑”、“轻易诬人”、“左得可怕”、“喊口号，争正统”、“借革命以营私”、“拉大旗作虎皮”、“大纛荫下的群魔”、“以指导者自居”、“哗啦啦啦大写口号理论”、“自有一伙，狼狈为奸，把持着文学界，弄得乌烟瘴气”……

这就是鲁迅心目中的周扬其人。

……

“被他们据为私有，眩惑群众，若偶像然。”从另一个角度解读徐懋庸当年的这一说法，倒是很有几分近似。

冯雪峰与周扬一直不和，而与鲁迅关系相对比较好。但我注意到一个很有意思的细节：

1936年夏秋，鲁迅病重，体重仅为38.7公斤，亟需静养。可是

树欲静而风不止，“国防一派争曾烈，鲁迅先生病正危”（聂绀弩诗），周扬等人挑起两个口号之争，徐懋庸“更是雄赳赳打上门来”，以鲁迅的战斗性，势必予以有力的反击。争奈病体难支，有几封信只得口授，由冯雪峰执笔完成，鲁迅再修改定稿。

有一天，胡风在鲁迅面前称赞冯雪峰代笔很像鲁迅的文风。鲁迅淡淡一笑：像吗？我看是没一点相像。

而冯雪峰也有他的不满。他曾对人抱怨：

鲁迅还是不如高尔基。苏共要什么样的文章，高尔基就给什么，由党委派的秘书拟好稿子，他签个名就是。鲁迅不行，非要自己动手，自己说话。

这说明了什么呢？

“既懂政治，又懂文艺”、与鲁迅最为投契的中共领袖，当数瞿秋白，鲁迅甚至以平生知己许之。但据冯雪峰说，瞿秋白在上海领导左翼文艺，是出于他的个人爱好，而非党的指派。瞿果然很快就被“指派”离开上海，去了江西苏区。红军长征，秋白不获从军，在福建长汀被国军捕杀，留下千古奇文《多余的话》。

1936年8月1日，徐懋庸奉命向鲁迅下了战书。其中说：

但我要告诉先生，这是先生对于现在的基本政策没有了解之故。

堂堂“鲁总司令”，居然对中共“现在的基本政策没有了解”，以至需要一个乳臭未干的无名小子来予以教诲，耳提面命，这是哪门子“总司令”？

鲁迅 1936年5月2日曾致信徐懋庸：

集体（按：指左联）要解散，我是听到了的，此后即

无下文，亦无通知，似乎守着秘密。这也有必要。但这是同人所决定，还是别人参加了意见呢，倘是前者，是解散，若是后者，那是溃散。这并不很小的关系，我确是一无所闻。

……好在现在旧团体已不存在，新的呢，我没有加入，不再会因我而引起一点纠纷。我希望这已是我最后的一封信，旧公事全都从此结束了。

这个总司令原来是假的。鲁迅表示了彻底分手的决绝态度。1936年10月5日，鲁迅致沈雁冰信中说：

“顾问”之列，我不愿加入，因为先前为了这一类职衔，吃苦不少，而且甚至于由此发生事端，所以现在要回避了。

老子不玩了。

鲁迅留下一份著名的遗嘱。那完全是一个存在主义者的态度。夏济安说：

鲁迅面临的问题远比他的同时代人复杂得多，剧烈得多。从这个意义上说，他正是他那一时代的论冲突、渴望的最真实的代表，认为他与某个运动完全一致，把他指派为一个角色或使他从属于一个方面，都是夸大历史上的抽象观念而牺牲了个人的天才。

这是很有眼力的持平之论。

国民政府播迁到台湾以后，鲁迅著作还曾被禁多年。大陆用一顶纸糊的高帽偷梁换柱，更是别有肝肠，谬托知己。

鲁迅是孤独的，独立的。他只属于他自己。

鲁迅晚年诗作中一再慨叹：

深宵沉醉起，无处觅菰蒲。

老归大泽菰蒲尽，梦坠空云齿发寒。

.....

年华已老，漫无依归，举首茫然，周身寒彻。

这才是真实的鲁迅。

怒向刀丛觅小诗

098
×
099

尼采说：在一切作品中，我独爱以血书写者。

鲁迅青年时代起，就立志“我以我血荐轩辕”。他的出色作品实在太多，不胜枚举；即令如此，《纪念刘和珍君》和《为了忘却的纪念》仍是其中相当惹眼和突出的两篇：它们不是用笔墨，而是先生用自己的血和泪为自己的青年朋友凝写成的不朽篇章。

1926年3月18日上午，北京各界群众向北洋军阀政府请愿，段祺瑞执政府卫队居然开枪屠杀手无寸铁的和平请愿者，死伤达三百多人，四十余青年被害。其中有鲁迅在北京女子师范大学的学生刘和珍、杨德群。

鲁迅称3月18日为“民国以来最黑暗的一天”。

据许羨苏回忆：

过了三天，我去看鲁迅先生，他母亲对我说：“许小姐，大先生这几天气得饭也不吃，话也不说。”几天以后，他才悲痛地说了一句：“刘

和珍是我的学生！”就这样，鲁迅先生气病了。

李霁野说：

我从未见到先生那样悲痛，那样愤激过。他再三提到刘和珍死难时的惨状，并且说非有彻底巨大的变革，中华民族是没有出路的。他恨透了残酷反动的军阀统治，他知道那样的社会不是枝枝节节可以改好的。

3月25日上午，鲁迅到女师大参加刘和珍、杨德群追悼会。会前，他悲愤苦闷，独自长时间在礼堂外徘徊。学生程毅志看到后前来问道：“先生可曾为刘和珍写了一些什么没有？”鲁迅回答：“没有。”程毅志说：“先生还是写一点罢，刘和珍生前就很爱看先生的文章。”

五天之后的4月1日，鲁迅写下了情文并茂，血泪交迸，意气昂愤，感人至深的《纪念刘和珍君》。鲁迅写道：

我只觉得所住的并非人间。四十多个青年的血，洋溢在我的周围，使我艰于呼吸视听，那里还能有什么言语？长歌当哭，是必须在痛定之后的。而此后几个所谓学者文人的阴险的论调，尤使我觉得悲哀。我已经出离愤怒了。我将深味这人生的浓黑的悲凉，以我的最大哀痛显示于非

人间，使它们快意于我的苦痛，就将这作为后死者的菲薄的祭品，奉献于逝者的灵前。

真的勇士，敢于直面惨淡的人生，敢于正视淋漓的鲜血。这是怎样的哀痛者和幸福者？然而造化又常常为庸人设计，以时间的流驶，来洗涤旧迹，仅使留下淡红的血色和微漠的悲哀。在这淡红的血色和微漠的悲哀中，又给人暂得偷生，维持着这似人非人的世界。我不知道这样的世界何时是一个尽头！

在四十余被害的青年之中，刘和珍君是我的学生。学生云者，我向来这样想，这样说，现在却觉得有些踌躇了，我应该对她奉献我的悲哀与尊敬。她不是“苟活到现在的我”的学生，是为了中国而死的中国的青年。

我向来是不惮以最坏的恶意，来推测中国人的，然而我还不料，也不信竟会下劣凶残到这地步。况且始终微笑着的和蔼的刘和珍君，更何至于无端在府门前喋血呢？然而即日证明是事实了，作证的便是她自己的尸骸。还有一具，是杨德群君的。而且又证明着这不但是杀害，简直是虐杀，因为身体上还有棍棒的伤痕。但段政府就有令，说她们是“暴徒”！但接着就有流言，说她们是受人利用的。惨象，已使我目不忍视了；流言，尤使我耳不忍闻。我还有什么话可说呢？我懂得衰亡民族之所以默无声息的缘由了。沉默呵，沉默呵！不在沉默中爆发，就在沉默中灭亡！

我已经说过：我向来是不惮以最坏的恶意来推测中国人的。但这回却很有几点出于我的意外。一是当局者竟会这样地凶残，一是流言家至如此之下劣，一是中国的女性临难竟能如是之从容。

苟活者在淡红的血色中，会依稀看见微茫的希望；真

的猛士，将更奋然而前行。呜呼，我说不出话，但以此记念刘和珍君！

这是现代哀诔文章中少见的杰作。

1931年1月17日，与鲁迅关系密切的青年作家柔石被捕。2月7日深夜，二十四位革命者（绝大多数是青年，其中包括柔石、殷夫等五名青年左翼作家）被国民党活埋或枪杀于上海龙华警备司令部。当局严密封锁，严禁报刊透露柔石等人被害的消息。鲁迅等人营救无效，想尽一切办法，甚至贿赂了行刑的刽子手，才打听到确切消息。

当时风声很紧。1月20日至2月28日，鲁迅全家避居花园庄旅店前后达三十九天。避难期间，在确认柔石遇难的一个深夜，鲁迅吸着烟，独自在旅店的院子里走来走去，心情沉痛，悲愤交加，吟成了他最好的诗作之一《七律·无题》：

惯于长夜过春时，挈妇将雏鬓有丝。

梦里依稀慈母泪，城头变幻大王旗。

忍看朋辈成新鬼，怒向刀丛觅小诗。

吟罢低眉无写处，月光如水照缁衣。

鲁迅对柔石一直不能忘怀。整整两年后的1933年2月7日午夜，终于写成7000余字的长文《为了忘却的纪念》。同日，鲁迅在日记中写道：

下午雨。柔石于前年是夜遇害，作文以为纪念。

这才算松了一口气。鲁迅写道：

我早已想写一点文字，来纪念几个青年的作家。这并非为了别的，只因为两年以来，悲愤总时时来袭击我的心，至今没有停止，我很想借此算是竦身一摇，将悲哀摆脱，给自己轻松一下，照直说，就是我倒要将他们忘却了。

我的决不邀投稿者相见，其实也并不是完全因为谦虚，其中含着省事的分子也不少。由于历来的经验，我知道青年们，尤其是文学青年们，十之九是感觉很敏，自尊心也很旺盛的，一不小心，极容易得到误解，所以倒是故意回避的时候多。见面尚且怕，更不必说敢有托付了。但那时我在上海，也有一个惟一的不但敢于随便谈笑，而且还敢于托他办点私事的人，那就是送书去给白莽的柔石。……无论从旧道德，从新道德，只要是损己利人的，他就挑选上，自己背起来。

在一个深夜里，我站在客栈的院子中，周围是堆着的破烂的什物；人们都睡觉了，连我的女人和孩子。我沉重的感到我失掉了很好的朋友，中国失掉了很好的青年。

前年的今日，我避在客栈里，他们却是走向刑场了；去年的今日，我在炮声中逃在英租界，他们则早已埋在不知那里的地下了；今年的今日，我才坐在旧寓里，人们都睡觉了，连我的女人和孩子。我又沉重的感到我失掉了很好的朋友，中国失掉了很好的青年，我在悲愤中沉静下去了，不料积习又从沉静中抬起头来，写下了以上那些字。

要写下去，在中国的现在，还是没有写处的。年青时读向子期《思旧赋》，很怪他为什么只有寥寥的几行，刚开头却又煞了尾。然而，现在我懂得了。

不是年青的为年老的写纪念，而在这三十年中，却使

我目睹许多青年的血，层层淤积起来，将我埋得不能呼吸，我只能用这样的笔墨，写几句文章，算是从泥土中挖一个小孔，自己延口残喘，这是怎样的世界呢。夜正长，路也正长，我不如忘却，不说的好罢。但我知道，即使不是我，将来总会有记起他们，再说他们的时候的。……

这篇文章与《纪念刘和珍君》遥相呼应，堪称双璧；但更加苍凉激楚，余味无穷。杜少陵所谓“庾信文章老更成，凌云健笔意纵横”，此之谓欤？

顺便说一句：柔石身上中了十颗子弹。

写有《二月》《三姐妹》《为奴隶的母亲》的柔石，鲁迅在上海“惟一的不但敢于随便谈笑，而且还敢于托他办点私事”的柔石，二十九岁的柔石，身上中了十颗子弹！

鲁迅后来在给颜黎民的信中说：

……看桃花的名所，是龙华，也有屠场，我有好几个青年朋友就死在那里面，所以我是不去的。

鲁迅为培养青年倾注了无数心血。他对青年的帮助和教育，从政治到生活，从思想到艺术，只要力所能及，无不尽力而为。

单说文艺青年吧，许钦文、台静农、李霁野、韦素园、韦丛芜、曹靖华、高长虹、向培良、艾芜、沙汀、叶永蓁、张天翼、巴金、黄源、徐懋庸、徐诗荃、冯雪峰、丁玲、聂绀弩、胡风、柔石、叶紫、萧军、萧红……未名、莽原、沉钟社的成员，一大批青年木刻家……多少有为青年直接吮吸过大先生的乳汁、承受过他的恩惠啊！

鲁迅为他们审阅、修改文稿，介绍发表，推荐出版，撰写序言，甚至亲自参与封面设计、装帧校对等具体事项。他为此花费了无数

精力、时间和心血。

1934年10月21日，鲁迅致信叶紫，指出他的小说《夜哨线》“有好的地方，也有不好的地方”，再具体说明好与不好各在哪里，最后提出修改意见：“我看这很容易补救，只要反过来，以写事件为主，而不以赵公为主要角色，就行。那办法，是将第一段中描写及解释赵得胜的文章，再缩短一些，就是减少竭力在写他个人的痕迹，便好。不过所谓的‘减少’，是减少字数，也就是用几句较简的话，来包括了几行的原文。”具体细致。

1935年11月16日，他在致萧军、萧红的信中说：“那序文上，有一句‘叙事写景，胜于描写人物’，也并不是好话，也可以解着描写人物并不怎么好。因为做序文，也要顾及销路，所以只得说的弯曲一点。”体贴入微。

1936年2月17日致信孟十还：“从三郎太太口头，知道你颇喜欢精印本《引玉集》，大有‘爱不释手’之概。尝闻‘红粉赠佳人，宝剑赠壮士’，那么，好书当然该赠书呆子。寓里尚有一本，现在持以奉赠，作为‘孟氏藏书’，待到五十世纪，定与拙译《死魂灵》，都成为希世之宝也。”亲切风趣。

.....

也有一些青年，因种种原因，与鲁迅反目，如高长虹、向培良、徐懋庸等。结果给双方都带来不小的伤害。这不仅仅是鲁迅的不幸。

孙犁晚年深情地说：

鲁迅是真正的一代文宗。“人谁不爱先生？”是徐懋庸写给鲁迅的那封著名信中的一句话，我一直记得。这是三十年代，青年人的一种心声。

书，一经鲁迅作序，便不胫而走；文章，一经他入选，便有了定评，能进文学史；名字，一在他著作中出现，不

管声誉好坏，便万古长存。鲁门，是真正的龙门。上溯下延，几个时代，找不到能与他比肩的人。梁启超、章太炎、胡适，都不行。

风波浩荡足行吟

106
×
107

胡适位高名重，著述等身，但不注意积蓄，晚年旅居美国时曾一度生活困窘。由是他多次劝后学唐德刚趁早多攒些钱。老舍直言：钱是人的胆子。

鲁迅对经济问题有切肤之痛，对钱非常在意和敏感，认识也更为清晰、深刻。别的且不说，厚厚一部《鲁迅日记》，除了略记亲朋酬酢及书信往来，基本上就都是书账、钱账。

鲁迅说：

梦是好的；否则，钱是要紧的。

钱这个字很难听，或者要被高尚的君子们所非笑，但我总觉得人们的议论是不但昨天和今天，即使饭前和饭后，也往往有些差别。凡承认饭需钱买，而以说钱为卑鄙者，倘能按一按他的胃，那里面怕总还有鱼肉没有消化完，须得饿他一天之后，再来听他发议论。

钱，——高雅的说罢，就是经

济，是最要紧的了。自由固不是钱所能买到的，但能够为钱而卖掉。人类有一个大缺点，就是常常要饥饿。为补救这缺点起见，为准备不做傀儡起见，在目下的社会里，经济权就见得最要紧了。

从少年时代起，鲁迅前半生一直为钱所困。上面那番话是他1923年12月26日在北京女高师的一次讲演中说的。当时，他已是名满天下的大作家，又当着不大不小、待遇尚可的官，还在好几所大学兼课，收入是颇为可观。但他不唯阮囊羞涩，而且经常举债度日。

这是什么原因呢？

1919年，费尽移山心力，连故乡绍兴的祖宅都卖掉了，鲁迅终于将周氏老老少少一大家人全都接到了北京。终于可以奉养慈母，承欢膝下；两个弟弟也各安其职，二弟作人更是出任名校教授，余暇为文，名动中外，影响之大，风头之劲，直可与其兄并驾齐驱；八道湾的“菟裘”也营造得像模像样，令人称羡。似乎能够从此过上舒心的好日子了。

然而好景不长。1923年7月19日，羽翼已丰的周作人断然与鲁迅绝交。随后，大哥被扫地出门，八道湾的大宅院没他什么事了。这当头一棒砸得鲁迅金星闪烁却又有苦难言。一切只得从头再来。

租房。买房。供养母亲、妻子。接济三弟建人。帮助学生和青年。应付各式各样的论敌和挑战。几次大病。——嗣后两年，也许是鲁

迅平生最为苦闷的时期，直到许广平出现，事情才算是有了变化。

1926年8月26日，鲁迅与许广平一起乘火车离开北京到达上海。随后，按预先约定，鲁迅转海轮去厦门大学任教，许广平则到广州工作。鲁迅在厦大时间不长，心情也并不是很愉快，但在写作上成绩斐然，收入亦不菲。他在北京的负债，正是到厦门后才渐次全部偿清的。次年1月18日，鲁迅离厦门经香港抵广州，担任中山大学文学系主任兼教务长。广州4·15事变后，他尽力营救被捕学生，并辞去在中大的一切职务，以示抗议。

1927年10月3日，鲁迅携许广平抵达上海，两人正式同居。此后的9年，尽管兀自风雨如晦，剑拔弩张，但却是鲁迅平生在生活上最为优裕、心态上最为从容、收入上最为稳定、经济上最为宽松的一个时期，他着实享受了一把尘世的幸福。他依旧愤怒、论战，但也常常下馆子、看电影；高兴时就洗洗脚。他们租住的房子，大致相当于刻下所谓“高尚社区”的“复式单位”，有上下水道和煤气等现代化设备。而且几度搬迁，越搬越高档。家中有专职女仆。

一些论者过于强调了鲁迅离开北京时的失落和惶恐，这实在是皮相之见。至于鲁迅自己，这个“世故老人”，也有意无意间总是摆出一副哀兵之态。其实，这在相当程度上只是一种烟幕罢了。

鲁迅何人？此翁“十分精细”（许广平语）。他南下由厦门而广州而至上海长期居留，是经过精心算计、胸有成竹、有恃无恐的。如果没有经济上的保障，与许广平一起开创新生活，对他而言，是不可想象的。大家细看他热恋时冰冷的名作《伤逝》，就不难明白其中道理。

在厦门大学，鲁迅月薪400元，大约相当于现在的15000元。在中山大学，月薪500元。——都比在北京时丰厚，而且发放及时足额，开支则要少得多。

初到上海，鲁迅再次得到了蔡元培的大鼎力襄助。蔡先生推

荐鲁迅为“大学院”特约撰述员，月薪300元。从1927年12月到1931年12月，定期足额支付达四十九个月之久，折合当时的黄金约490两。领高额干薪而可以不做任何事情，这等打着灯笼也难找的好事，居然让苦了大半辈子的鲁迅摊上了一回，真是何幸如之。这无疑是一个及时而巨大的奥援。1932年初，大学院改组为教育部，新任部长朱家骅以“绝无成绩”断了鲁迅的这份财路，鲁迅平生绝无仅有的尸位素餐宣告结束，好在这时他已经不缺这点银两了。

鲁迅在上海，除领了“大学院”几年干薪、在报刊发表文章领取相对高额的稿酬外，与他合作多年的北新书局一开始每月支付给他版税及《奔流》杂志编辑费各100元。北新书局的老板是鲁迅在北大时的学生李小峰，此公暗暗克扣了鲁迅著作的大量版税。鲁迅发现后，不动声色，暗中觅得若干无可争辩的证据后，在1929年通过律师杨铨为自己讨回了公道，索回应得版税20000余元。——这笔钱相当于鲁迅全部著述稿酬的五分之二，或者他一生全部收入的近五分之一！

梁某服膺鲁迅，除了他独立、自由、深邃、明察、下笔如有神之外，还佩服他很会打官司。

鲁迅打过两次官司。一次是大张旗鼓、痛快淋漓地与上司兼论敌“老虎总长”章士钊打，打出了威风，讨回了自己“不算区区”的职位，他赢了。另一次则是“关起门来谈判”，秘而不宣、悄无声息地与学生兼书商李小峰打，打出了实利，讨回了自己该得的钱；鲁迅有利、有理、有节、有度，在保证自己合法权益的前提下，并不过为己甚，也为对方留足面子和余地，因此双方并未撕破脸面，此后仍然保持合作并未再发生类似问题。

鲁迅靠自己的一支笔，过上了有尊严的体面生活，广有布施，达到了相当的自由度，几乎可以言所欲言，为所欲为。阅读、理解鲁迅而不注意其经济状况，难免似是而非，不得要领的。

周扬在上海滩混时，虽然借助于政治力量，具有“元帅”一般的威风，无奈没有能力写出有分量的文章，收入微薄，住在小亭子间，时常靠岳母救济才能把肚子填饱，日子过得狼狈不堪。

此公的男女私情与他的革命精神同样饱满高涨。他分进合击，两头冒烟，致使妻子吴氏和女友苏灵扬同时怀孕。送吴氏回湖南益阳老家后，又要大腹便便的苏灵扬四处告贷，聊以度日。1936年元旦，苏临产，比《乱世佳人》中的美兰妮还惨，周扬一文不名，无法送医院，出门跑了一个下午，好不容易从郑振铎手头借到20元，才解了燃眉之急。

鲁迅蔑视周扬之流，除了理念和作风方面的歧异外，经济上的优越感，亦当为原因之一。

送客逢春可自由

三十年河东四十年河西。一度风流云散臭不可闻的自由主义、自由主义者现在又走俏起来，炙手可热，甚嚣尘上。

那么，在现代中国，鲁迅与自由主义和以胡适为精神领袖的自由主义者之间，究竟是什么关系呢？

有人认为鲁迅才是真正的自由主义者。也有人不同意这种说法。

还有几个将自由主义口号叫得最响的先生见解很特别：他们认为鲁迅是专制思想的源头，是自由主义的大敌，甚至鲁迅用过很多笔名，也成了罪过和他不如胡适的证据。这些人一般都在体制内吃饱了混天黑，对现实社会的态度相当暧昧，却对鲁迅当年深恶痛绝的社会现实推崇、拔高、赞叹、陶醉，几乎将之当成了自由的黄金世界，给人的印象是他们简直以没能恭逢其盛而深感遗憾。这些人一般都自称是胡适的信徒，并认为胡适还是鲁迅，非此即彼，势不两立。

然则事实又如何呢？

1929年5月11日，胡适致信《评论报》

主编刘大钧，坚辞该报“名誉编辑”。这家报纸创刊时，拉大旗作虎皮，擅自将胡适列为名誉编辑。胡适本来打算抗议否认，但考虑到刘大钧是个小有名气的学者，估计他不至于有什么不好的动机和作为，一向乐于成人之美的胡博士也就默认了。后来，《评论报》社评居然出现了这样绝对主旋律、与国民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的文字：“在总的原则上，政府一直是承认言论自由的”。胡适忍无可忍，他说：“我读了这样的话以后，还有脸做《评论报》的名誉编辑吗？”“官办的报纸并不是不可办，但用不着我们来捧场。”

1930年，陈寅恪诗云：自由共道文人笔，最是文人不自由。

1931年，鲁迅作诗悼念柔石，辟头就是：惯于长夜过春时……大好春光，暗无天日。1933年，他更是干脆将自己一本杂文集命名为《伪自由书》。

……

1934年9月15日，年轻学人中的翘楚张荫麟在《大公报》撰文：《鲁迅：最富于人性的文人》。张荫麟写道：

（鲁迅）可以算得当今国内最富于人性的文人了。……我所指的，是那种见着光明峻美敢于尽情赞叹，见着丑恶黑暗敢于尽情诅咒的人，是那种堂堂赳赳，贫贱不能转移，威武不能屈服的人。象这样的人，也许不少，但缺乏的是周先生笔下的技巧和力量。

我想，周先生本来可作“吾道中人”。古董，他是好玩的。他的《中国小说史略》已成了一部标准的著作。只要他肯略为守雌守默，他尽可以加入那些坐包车、食大菜、每星期几次念念讲义、开开玩笑，便拿几百块钱一个月的群队中，而成为其中的凤毛麟角。然而他现今却是绅士们戟指而骂的匪徒，海上颠沛流离的文丐。他投稿要隐姓换

名，他的书没有体面的书店肯替出版。人性的确是足以累人，大丈夫确实是不容易做的。“伤屯悼屈只此身，嗟时之人我所羞”，读周先生的书每每使我不寐。

鲁迅逝世后，与梁实秋并称为“新月派”两大文学评论家的叶公超接连写了两篇在当时很有影响的文章，《关于非战士的鲁迅》和《鲁迅》。他说：

我很羡慕鲁迅的文字能力。……虽然他是极力的提倡着欧化文字，他自己文字的美却是完全脱胎于文言的。他那种敏锐脆辣的滋味多半是文言中特有的成分，但从他的笔下出来的自然就带上了一种个性的亲切的色彩。我有时读他的杂感文字，一方面感到他的文字好，同时又感到他所“瞄准”的对象实在不值得一粒子弹。骂他的人和被他骂的人实在没有一个在任何方面是与他同等的。

……在这些杂感里，我们一面能看出他的心境的苦闷与空虚一面却不能不感觉他的正面的热情。他的思想里时而闪烁着伟大的希望，时而凝固着韧性的反抗狂，在梦与怒之间是他最美满的境界。

当时胡适曾因之不快。

鲁迅生前对胡适多有批评。这些批评有的一针见血，有的则近乎小题大做，也有的纯属断章取义吹毛求疵。胡适从没作过公开回应。博士何人？这于他是平生仅见的。

胡适晚年漂泊天涯，却多次以赞赏的口吻谈及鲁迅，有时还饱含深情。20世纪50年代中期，胡适在美国当面对周策纵（威斯康星大学教授）说：“鲁迅是个自由主义者，决不会为外力所屈服，

鲁迅是我们的人！”适之先生感慨之深重，语气之激昂，四十余年
后仍让垂垂老矣的周策纵记忆犹新。这实在太不同寻常了。

陈村说：我不能不要脸到说自己 and 鲁迅的心是相通的。

鲁迅自己说：……当我写出上面这些无聊的文字的时
候，正是许多青年受弹饮刃的时候。呜呼，人和人的魂灵，
是不相通的。

那么，哪种说法比较靠谱？谁才是鲁迅真正的身后知己？

一种比较流行的否定鲁迅的理由是：鲁迅骂的人 1949 之后都
倒了霉，受了罪。

这是事实。但事实仅仅是这些吗？

胡风、冯雪峰、萧军、丁玲、巴金、聂绀弩……这些生前与鲁
迅最为接近的青年作家，哪一个 1949 之后没有倒霉受罪？其中多
数人受迫害的时间之长、程度之深，比所谓鲁迅骂过的人有过之而
无不及。问题不在这里。

早在 1942 年，萧军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发言说：作家是“独立”
的，要有“自由”，并以鲁迅为例，说鲁迅就不受哪党哪派指挥。
胡乔木起来反驳说：鲁迅当年没得到党的领导是他的不足，不是他
的光荣。

梁某对当代某些自由主义知识分子不甚佩服，原因之一是，他
们的见识和文采都比较差劲，却自以为是，褊狭固执。他们不懂鲁
迅，不懂毛泽东，当然也不懂胡适。

胡适成为他们最重要的思想资源，是他们的精神领袖。可偏偏
在鲁迅何许人也这个关键问题上，他们无视胡适对鲁迅的晚年定论，
选择性失明了。这岂非叶公好龙，买椟还珠？

还是看鲁迅自己是怎么说的吧：

有所不乐意的在天堂里，我不愿去；有所不乐意的在地狱里，我不愿去；有所不乐意的在你们将来的黄金世界里，我不愿去。

然而你就是我所不乐意的。

朋友，我不想跟随你了，我不愿住。

我不愿意！

呜呼呜呼，我不愿意，我不如彷徨于无地。

使奴才主持家政，那里会有好样子。最初的革命是排满，容易做到的，其次的改革是要国民改革自己的坏根性，于是就不肯了。所以此后最要紧的是改革国民性，否则，无论是专制，是共和，是什么什么，招牌虽换，货色照旧，全不行的。

我的处世，自以为退让得尽够了，人家在办报，我决不自行去投稿；人家在开会，我决不自己去演说。硬要我去，自然也可以的，但须仍凭我说一点我所要说的话，否则，我宁可一声不响，算是死尸。

文艺与政治时时在冲突之中。……政治家最不喜欢人家反抗他的意见，最不喜欢人家要想，要开口。

好的文艺作品，向来多是不受别人命令，不顾利害，自然而然地从心中流露的东西；如果先挂起一个题目，做起文章来，那又何异于八股，在文学中并无价值，更说不到能否感动人了。

我并不打算在这里对自由主义作某种学理上的界定。

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在《共产党宣言》中就已经指出：“每个人的自由发展是一切人自由发展的条件。”

约翰·穆勒在《论自由》中开宗明义：“这里所要讨论的乃是公民自由或称社会自由，也就是要探讨社会所能合法施用于个人的权力的性质和限度。”这种自由就是个人自由，也就是“按照我们自己的道路去追求我们自己的好处的自由”。

哈耶克在《自由秩序原理》中对法国传统唯理论自由主义和英国传统经验论自由主义作了详细的区分和疏理，后者发展成为主流的英美式自由主义。

鲁迅的最后十年，拒绝了喧腾的大学和宁静的书斋，义无反顾地选择了公共视域和独立社会批判立场——这种自觉的知识分子公共意识，才是现代社会公民精神的最高尺度。

鲁迅“对专制不平，但又向自由冷笑”，自由主义的帽子戴在头上与否，于他是无关紧要的。

克尔凯郭尔说：“我并不自称为基督徒……但我可以揭露这个事实，即其他人比我更配不上这个称号。”

如果鲁迅不是自由主义者，那么中国实在没有任何人配得上这个称号。

鲁迅指出：

自由固不是钱所能买到的，但能够为钱而卖掉。

可惜中国太难改变了，即使搬动一张桌子，改装一个火炉，几乎也要血；而且即使有了血，也未必一定能搬动，能改装。不是很大的鞭子打在背上，中国自己不肯动弹的。

中国人的性情是总喜欢调和，折中的。譬如你说，这屋子太暗，须在这里开一个窗，大家一定不允许的。但如果你主张拆掉屋顶，他们就会来调和，愿意开窗了。没有更激烈的主张，他们总连平和的改革也不肯行。

希望非议鲁迅建议不读中国书、倡言废掉汉字改用拼音字母……的朋友们能注意到上面两段话的深意，这对准确理解鲁迅当年的言行，意义重大。

梁某认为，正是鲁迅，而不是别的任何人，才为自由主义真正杀开了一条血路，客观上帮助胡适等人打开了言路，使得开窗、行宪成为可能。

以沫相濡亦可哀

118
×
119

1930年代的某一天，鲁迅在上海看到曹聚仁的书架上堆积着他的作品和种种相关资料，便问曹是不是准备写他的传记。曹聚仁笑道：“我是不够格的，因为我并不姓许。”鲁迅也笑了，说：“就凭这一句话，你是懂得我的了。”

确实，鲁迅平生与许姓似有不解之缘。他真正的好友并不算多，可姓许的就占了五个，而且都是有头有尾善始善终。五许是：许季上，许寿裳，许广平，还有许钦文、许羨苏兄妹。

朋友们一度以为许羨苏将会是鲁迅的爱人同志。但男女之事，难言乎哉。终成正果的，却是另一许——她们还是同学兼朋友呢。

1925年3月，27岁的许广平闯进了44岁的鲁迅的生活。她当时是北京女子师范大学的学生，正在积极参与反对校长杨荫榆的学潮，思想激进，作风泼辣，向有“害马”之称。

3月11日，鲁迅收到她的第一封信，许广平热切希望得到老师比在教室里授课更多的教导。一个女学生，用尊敬而别致的笔墨

要求与老师能有更亲密的联系，这种事于鲁迅还是首次，心如古井的他肯定觉得既新鲜又刺激，虚荣心也得到极大满足。死水微澜，春风骀荡，他当天就写了一封认真而精彩的回信。得到积极回应，许广平“喜极欲狂”，她表示：“学生是十分仰望于先生，尤其愿得作一个‘马前卒’以冲锋陷阵。”火花就此迸发。

开始，只是师生之间的良性互动，后来的进展却是一发而不可收，为他们始料所未及。正如鲁迅在1934年12月6日致萧军、萧红的信中说：“我们通信之初，实在并未有什么关于后来的豫料的。”但两人关系急遽升温，情好日密，也是事实。根据杨燕丽精准细致的考证，同年10月，鲁迅与许广平确定爱情关系。

作为狂飚突进的“五四”时代的知识女性，为了追求自己的爱，许广平大胆、主动、肆无忌惮。她说：“不自量也罢，不相当也罢……合法也罢，不合法也罢，这都与我们不相干，与你们无关系。”

然而鲁迅，她的老师和爱人，却多所瞻顾，远没有她这么勇敢、洒脱、义无反顾。原因很简单：使君有妇。

早在1906年夏秋之间，鲁迅就奉母命，从日本东京回到故乡绍兴，与朱安女士结婚。新娘大鲁迅三岁，是一位本家长辈做的媒。据周作人说：

新人极为矮小，颇有发育不全的样子，这些情形，姑媳不会不晓得，却是成心欺骗，这是很对不起人的。

鲁迅不愿伤母亲的心，把这桩婚姻作为老人送给自己的礼物，姑且接受下来。他内心的感受可想而知。他对封建礼教刻骨的怨毒和仇恨，与他自己的切身经历和体会密不可分。

他在“鲁迅味最足的小说”《孤独者》中写道：

传说连殳的到家是下午，一进门，向他祖母的灵前只是弯了一弯腰。族长们便立刻照豫定计画进行，将他叫到大厅上，先说过一大篇冒头，然后引入本题，而且大家此唱彼和，七嘴八舌，使他得不到辩驳的机会。但终于话都说完了，沉默充满了全厅，人们全数悚然地看着他的嘴。只见连殳神色也不动，简单地回答道：

“都可以的。”

我认为这完全可以看作是鲁迅对待婚事的写实。

婚后没几天，鲁迅就抛下朱安，再次东渡日本，并带去二弟作人。三年后他才回国，又长期旅居异乡，一年到头难得在家中呆上几天。朱安在北京时曾向人抱怨：“老太太嫌我没有儿子，大先生终年不同我讲话，怎么会生儿子呢？这明明是一个徒具形式的“幸福的家庭”。

对于家庭幸福、男欢女爱，鲁迅纵有欢肠已似冰，早已不抱指望。他决心拼着一世的牺牲，了却几千年的旧账，“自己背着因袭的重担，肩住了黑暗的闸门，放他们到宽阔光明的地方去；此后幸福的度日，合理的做人”。他也深知，“这是一件极伟大的要紧的事，也是一件极困苦艰难的事”。他的抄碑，研究，写作……其实都是一种无奈的逃避和移情。

许广平烈火般的热情融化了鲁迅心头的坚冰，他开始重新考量和设计自己的人生。他宣布：我可以爱！他也肯定在心里呐喊：我

可以作爱！壮年鲁迅的精神和肉身同时苏醒。《两地书》中不乏这样的妙句：“岂谓虽鞭之长，不及马腹乎？”他终于体味到了尘世今生的甜蜜和幸福。

但鲁迅毕竟是鲁迅。沉迷于爱情的同时，他依然是冷静的，严峻的，他惟一的爱情小说《伤逝》，就写于他与许广平定情前后。那是一篇冷得让人发飏的作品。对社会和人性，他实在看得太透。鲁迅没有发疯或者自杀，甚至避免了涓生子君式的悲剧，与许广平“十年携手共艰危”，简直是一个小小的奇迹。

下一步怎么办？

离婚是决不可能的，那无异要了旧式女子朱安的命。“母亲大人”也肯定不会同意。

双响炮，享受齐人之福？许广平绝对不会接受，鲁迅也碍难出此下策。

唯一的出路是离开北京，离开熟悉的人群和环境，觅地另过；同时仍旧负责母亲和发妻的生活与用度。作为无奈中的办法，庶可两全。好在许广平是新女性，并不计较名分。而当时的法律，也并无“重婚罪”一说。

1926年8月26日，鲁迅许广平同车南下。分而复聚后，1928年9月，他们选定上海为安身立命之地，觅屋公开同居。后来，儿子海婴出生，增添了不少欢乐。因是难产，医生根据惯例问“保大人还是保小孩”，鲁迅当即回答“保大人”，所幸母婴平安。据说海婴当时头被产钳夹了一下，他远不如父母出色，不知是否与此相关？不过，海婴也是好样的，起码遵从父嘱，没有做空头文学家或是美术家。

许广平个性很强，本想成为职业女性，但终于做了家庭主妇。他们当然也有摩擦，但从来没有大吵大闹过，这八年的家庭生活大抵是平静安稳的。

许广平能真正理解鲁迅的精神高度吗？恐怕很难。要不，鲁迅就不会那么喜欢屈原《离骚》中的名句：“哀高丘之无女”，并一再咏颂了。

有一幅木刻画，是鲁迅晚年的至爱。他放在枕边，不时拿出来玩赏。画面是：一个人，手握诗卷在朗诵，地面盛开着玫瑰花；远处，有一个穿着红色长裙子、头发披散的女子在大风里奔跑……

这是为什么？是什么意思？许广平说不知道。

鲁迅说：“做文学家的女人真不容易呢，读书时，老早通知过了，你不相信。”或者叹息说：“我这个人脾气真不好。”她的回答是：“因为你是先生，我多少让你些，如果是年龄相仿的对手，我不会这样的。”

鲁迅逝世三个月后，上海文化界同人拟印一本纪念集，大家认为书中应有一份“鲁迅年谱”。商定民国以前由周作人写，南京、北京时期由许寿裳写，上海部分由许广平写，最后由许寿裳总其成。许寿裳打算秉笔直书鲁迅的婚姻和爱情生活，先写信给许广平打招呼说：“年谱上（鲁迅）与朱女士结婚一层，不可不提，希谅解。”年谱初稿是这样写的：“（民国）前六年，六月回家与山阴朱女士结婚。”……“（民国）十六年，与许广平女士以爱情相结合，成为伴侣。”

许广平收到年谱初稿和信件后，当即将自己写的一份初稿寄给当时在北平的许寿裳，附信说：“朱女士的写出，许先生再三声明，其实我绝不会那么小气量。难道历史家的眼光，会把陈迹洗去吗？关于我和鲁迅先生的关系，我们以为……彼此间情投意合，以同志一样相待，相亲相敬，互相信任，就不要有任何俗套。我们不是一切旧的礼教都要打破吗？”在她自己拟的年谱初稿中，坦然自陈：“民国十六年，与许广平同居。”许寿裳欣然认可。

话虽是这样说，许广平是不是别有一般滋味在心头呢？

梁某非常喜欢读《鲁迅书信集》，从中获益匪浅。尤其是鲁迅写给章廷谦、李秉中的一些信件，更是耐看。

要不要结婚？要不要小孩？如何看待家庭与事业？这些问题，鲁迅想得很深而说得很少。在给学生兼朋友李秉中的信中，却几乎是没有保留地畅所欲言，诙谐风趣，言近旨远。节录如下，以飨同好：

“指导青年”的话，那是报馆替我登的广告，其实呢，我自己尚且寻不着头路，怎么指导别人。这些哲学式的事情，我现在不很想它了，近来想做的事，非常之小，仍然是发点议论，印点关于文学的书。酒也想喝的，可是不能。因为我近来忽然还想活下去了。为什么呢？说起来或者有些可笑，一、是世上还有几个人希望我活下去，二、是自己还要发点议论，印点关于文学的书。（1926年6月17日）

记得别后不久，曾得来信，未曾奉复。其原因盖在以“结婚然否问题”见询，难以下笔，迁延又迁延，终至不写也。此一问题，盖讨论至少已有二三千年的，而至今未得解答，故若讨论，仍如不言。但据我个人意见，则以为禁欲，是不行的，中世纪之修道士，即是前车。但染病，是万不可的。十九世纪末文艺家，虽曾赞颂毒酒之醉，病毒之死，但赞颂固不妨，身历却是大苦。于是归根结蒂，只好结婚。结婚之后，也有大苦，有大累，怨天尤人，往往不免。但两害相权，我以为结婚较小。否则易于得病，一得病，终身相随矣。

现状，则我以为“匪今斯今，振古如兹”。二十年前身在东京时，学生亦大抵非陆军则法政，但尔时尚有热心于教育及工业者，今或希有矣。兄职业我以为不可改，非为

救国，为吃饭也。人不能不吃饭，因此即不能不做事。但居今之世，事与愿违者往往而有，所以也只能做一件事算是活命之手段，倘有余暇，可研究自己所愿意之东西耳。自然，强所不欲，亦一苦事。然而饭碗一失，其苦更大。我看中国谋生，将日难一日也。所以只得混混。（1928年4月9日）

结婚之事，难言之矣，此中利弊，忆数年前于函中亦曾为兄道及。爱与结婚，确亦天下大事，由此而定，但爱与结婚，则又有他种大事，由此开端，此种大事，则为结婚之前，所未尝想到或遇见者，然此亦人生所必经（倘要结婚），无可如何者也。未婚之前，说亦不解，既解之后——无可如何。

国内颇纷纭多事，简直无从说起，生人籍口结舌，尚虞祸及，读明末稗史，情形庶几近之。（1930年5月3日）

生丁此时此地，真如处荆棘中，国人竟有贩人命以自肥者，尤可愤叹。时亦有意，去此危邦，而眷念旧乡，仍不能绝裾径去，野人怀土，小草恋山，亦可哀也。日本为旧游之地，水木明瑟，诚足怡心，然知之已稔，遂不甚向往，去年颇欲赴德国，亦仅藏于心。今则金价大增，且将三倍，我又有眷属在沪，并一婴儿，相依为命，离则两伤，故且深自韬晦，冀延余年，倘举朝文武，仍不相容，会当相偕以泛海，或相率而授命耳。盛意甚感，但今尚无恙，请释远念，并善自珍摄为幸。（1931年2月18日）

二月二十五日来函，顷已奉到。家母等仍居北京，盖

年事已老，习于安居，迁徙殊非所喜。五年前有人将我名开献段公，煽其捕治时，遂子身出走，流寓厦门。复往广州，次至上海，是时与我偕行者，本一旧日学生，曾共患难，相助既久，恕置遂难。兄由朔方归国，来景云里寓时，曾一相见，然初非所料，固当未尝留意也。

孩子生于前年九月间，今已一岁半，男也，以其为生于上海之婴孩，故名之曰海婴。我不信人死而魂存，亦无求于后嗣，虽无子女，素不介怀。后顾无忧，反以为快。今则多此一累，与几只书箱，同觉笨重，每当迁徙之际，大加擘画之劳。但既已生之，必须育之，尚何言哉。（1931年3月6日）

生今之世，而多孩子，诚为累坠之事，然生产之费，问题尚轻，大者乃在将来之教育，国无常经，个人更无所措手，我本以绝后顾之忧为目的，而偶失注意，遂有婴儿，念其将来，亦常惆怅，然而事已如此，亦无可奈何，长吉诗云：己生须己养，荷担出门去，只得加倍服劳，为孺子牛耳，尚何言哉。兄之孩子，虽倍于我，但倘不更有增益，似尚力有可为，所必要者，此后当行节育法也。惟须不懈，乃有成效，因此事繁琐，易致疏失，一不注意，便又往往怀孕矣。求子者日夜祝祷而无功，不欲者稍不经意而辄妊，此人间之所以多苦恼欤。寓中均安，可释远念，但百物腾贵，弄笔者或杀或囚，书店（北新在内）多被封闭，文界子遗，有稿亦无卖处，于生活遂大生影响耳。（1931年4月15日）

我安善如常，但总在老下去，密斯许亦健，孩子颇胖，

而太顽皮，闹得人头昏。四月间北新书店被封，于生计颇感恐慌，现北新复开，我的书籍销行如故，所以没有问题了。中国近又不宁，真不知如何是好。做起事来，诚然，令人心悸。但现在做人，我想，只好大胆一点，恐怕也就通过去了。兄之常常觉得为难，我想，其缺点即在想得太仔细，要毫无错处。其实，这样的事，是极难的。凡细小的事情，都可以不必介意。一旦身临其境，倒也没有什么，譬如在围城中，亦未必如在城外之人所推想者之可怕也。

(1931年6月23日)

有弟偏教各别离

鲁迅一生厌憎过不少人，树敌众多。他当然也有大爱。梁某以为鲁迅平生至爱，不是母亲，也不是许广平，甚至不是海婴，更不是别的什么人，而是他的二弟作人。

鲁迅比周作人大四岁，年龄相近，爱好相同。少年时代起，两兄弟就感情甚笃，形影不离，一起游戏、玩耍、上学、读书。他们的时代、社会、家庭和教育背景几乎完全相同，性情则有明显差异。作为家道中落的孤儿寡母家庭的正房长子，鲁迅很早就体味了人情冷暖，世态炎凉，他的使命感、责任心和处世能力都很强，倔强自信，崇尚力量。周作人从小性情温和，很好相处，好学深思，推重理性，耽于书斋生活，人情世故则有所欠缺。二弟的前半生，基本惟大哥马首是瞻。

1901年2月，鲁迅写了《别诸弟》三首七绝。他在后跋中写道：“嗟乎，登楼陨涕，英雄未必忘家；执手销魂，兄弟竟居异地！”原来冷峻生涩的鲁迅也有如此温情婉约的一面。作人对兄长也非常敬爱，日记中随处可见“大哥”如何如何，亦步亦趋，深情款款。

两人兄弟怡怡，相得益彰。下围棋的朋友都知道，一目孤处与二子并立，那气与势可是迥然不同的。

1902年，鲁迅到日本东京不久，毅然剪掉了头上的辫子，宣示不再做清朝的顺民。他特意去摄影留念，并翻洗多张寄给亲友。在送给二弟的那张上面，他这样写道：

会稽山下之平民，日出国中之游子，弘文学院之制服，
铃木贞一之摄影，二十余龄之青年，四月中旬之吉日，走
五千余里之邮筒，达星杓仲弟之英盼。兄树人顿首。

二弟非常喜欢大哥这张耳目一新的照片，“拟放假日往城南配壳子，悬之一室，不啻覩面。”

顺便说一句，鲁迅将这张照片也赠了一张给好友许寿裳，并题署著名的“自题小像”一诗。

他们当然也有冲突。据周作人回忆：

（1908年在日本，）大概我那时候很是懒惰，住在伍舍里与鲁迅两个人，白天逼在一间六席的房子里，气闷得很，不想做工作，因此与鲁迅起过冲突，他老催促我译书，我却只是沉默的消极对付，有一天他忽然愤激起来，挥起他的老拳，在我头上打上几下，便由许季弗赶来劝开了。他在《野草》中说曾把小兄弟的风筝踏扁，那却是没有的事，这里所说乃是事实，完全没有经过诗化。

这个有趣的小插曲，过去也便过去了，两兄弟当时谁都不会往心里去。但鲁迅这种峻急的大哥作派是不是在极端重视个性独立的周作人心中无形埋下不满和抗拒的种子，就非我所知了。

鲁迅与周作人携手并肩走过了青少年时代。他们读私塾，上新学堂，去日本留学，筹办《新生》，翻译《域外小说集》……思想和行为都高度一致，兄弟之间，连写作、翻译的署名都不分彼此。鲁迅对二弟的关怀爱护可谓无微不至，他带作人东渡扶桑，自己回国做事赚钱以在经济上补贴二弟夫妇的用途，在家庭责任上尽力担当，多方设法为作人谋得京都名校的教席……可以说，没有鲁迅，就没有周作人。他们不仅是同胞兄弟，而且是亲密无间的朋友和志同道合的同志。

在五四狂飙中，两兄弟因缘时会，横空出世，出手不凡，技惊四座，名满天下，实至名归，成为思想文化界的两座重镇。新文化运动的主将陈独秀和胡适都十分敬爱周氏兄弟，一代青年更是深受其影响。

1919年，周氏兄弟卖掉绍兴的老屋，买下八道湾的大宅，举家移居北京，誓言永不分离。三兄弟各有家小，却共财共餐，由周作人的妻子羽太信子总管家政。兄弟奉母而居，佣仆成群，读书著述，收入丰厚，过着优雅体面的生活，诚为人间乐事也么哥。

可惜事与愿违，好景不长。

1923年7月14日，鲁迅在日记中写道：“是夜始改在自室吃饭，自具一肴，此可记也。”

山雨欲来风满楼。发生了什么事？

7月19日，鲁迅忽然收到周作人的决裂信。全文如下：

鲁迅先生：

我昨天才知道，——但过去的事不必再说了。我不是基督徒，却幸而尚能担受得起，也不想责难——大家都是可怜的人间。我以前的蔷薇色的梦原来都是虚幻，现在所见的或者才是真的人生。我想订正我的思想，重新入新的

生活。以后请不要再到后边院子里来。没有别的话。愿你安心、自重。

七月十八日，作人

当日鲁迅日记载：“上午启孟自持信来，后邀欲问之，不至。”

不久鲁迅搬出去另住。回八道湾运取书物时，两兄弟竟然动了手，都做了一回小人，演出一副全武行。从此，“东有启明，西有长庚”，鲁迅与周作人分道扬镳，各走各路，老死不相往来。

综合诸种资料和各方说法，据我看，周氏兄弟决裂，与思想、经济、作风关系都不大。主要原因不过是羽太信子觉得羽翼已丰，略施小计，利用周作人赶走惟一让她有几分忌惮的鲁迅，使八道湾成为她为所欲为的一统天下。

思想方面，兄弟高度接近。经济问题，鲁迅确实对信子大手大脚有意见并提出过批评，但决不至于导致如此严重的后果。作风？这倒是许多宵小之辈愿意相信并津津乐道的，但可能吗？且不说鲁迅的人格什么的。这里只简单分析一下几种或然的可能性：

顺奸？此前信子对鲁迅的恶感已深，甚至不要小孩与他来往。这怎么可能？再说，如果大伯子与弟媳你情我愿，暗渡陈仓，那更没有信子主动告诉蒙在鼓里的老公的道理。

强奸？那可是三代同堂主仆数十人共居的旧式院落。除了写作，鲁迅还要按时上下班，假日应酬更多。鲁瑞和朱安她们则很少出门，还不时有大量亲友和青年学生光顾。顺便说一句：某天的访客之一是青年毛泽东。不巧鲁迅因事外出，他只见到了周作人。

要赶走鲁迅，信子怎样才能得到周作人的理解支持以达到目的呢？最好的、也是惟一有效的办法当然就是不明不白、含含糊糊地说鲁迅调戏她。她果然成功了。高，实在是高。

日光之下并无新事。这是一个古往今来使用了无数次、俗得不能再俗的故事。然而很有实效，屡试不爽。

日本学者中岛长文对周氏兄弟反目的经过和原因有详尽持平的介绍与分析，有兴趣的朋友不妨自行参看，兹不赘述。

周作人当然是高人，文章见识均臻一流。而他性格上的弱点和缺陷，也是显而易见的。

辛亥革命前后，周作人携眷回绍兴家居，夫妇间有过一次争吵。结果女人歇斯底里大发作，郎舅、小姨指着他的鼻子破口大骂，从此制服了周作人。周老二只求能有一席之地，供他平静安稳地读书写作，对一切都息事宁人，逆来顺受。抗战时期，信子一度怀疑周作人包二奶搞婚外恋，闹得天昏地暗，沸反盈天。周作人一筹莫展，狼狈不堪。

1929年7月20日，周作人致信江绍原说：“近来很想不做教员，只苦于无官可做，不然的确想改行也。”这并非笑谈，而是他的真实想法。周作人后来下水附逆，不无前因。

鲁迅逝世后，周作人连呼：我苦哉！我苦哉！这让其母鲁瑞非常不满。老太太后来对人说：老大反正已经死了，老二再怎么叫苦，你还能不供养我不成？叫什么叫！

1937年7月12日，平津告急，青年学者常风陪同国民政府特使叶公超到八道湾劝驾，敦促周作人及时南下。叶此次回北平的主要任务，就是促请陈垣和周作人去大后方。周以家累过重推搪，提到母亲时，他竟然口口声声“鲁迅的母亲”，好像是在说什么不相干人家的老太太，令一向对他非常敬仰的常风“感到十分惊愕、刺耳和不解”。

1943年冬天，林语堂回国，在西安碰见老友沈兼士，两人相约一起登西岳华山。在登山路上，沈兼士说起他们共同的老友周作人在北平做日寇御用教育长官，看到抗日青年被日本人关在北大沙滩

红楼，半夜挨打，号哭之声，惨不忍闻，而作人竟然装聋作哑，视若无睹。沈兼士言之流泪。

抗战胜利后，周作人以汉奸罪被捕，急盼身为接收大员的沈兼士出手奥援。沈置之不理，周对此极为怨愤。不知他是否知道沈袖手旁观的原因？

新中国成立后不久，周家老二、老三在教科书编审委员会不期而遇，见了最后一面。

周作人说：“我豢养了他们，他们却这样对待我。”他对其家属也有了怨言。

都是人家的错，天下人都对他不起。周作人待人或许确实宽厚，但他待己显然更宽厚。

兄弟参商后，周作人写过多篇文章，从爱情、婚姻、政治、思想、文艺、文化诸方面，或直接讥弹，或旁敲侧击，对其兄作了全面、持久、阴冷、恶毒的影射攻击。1936年10月18日，他写了《家之上下四旁》一文，责备鲁迅没有尽到孝道。20日，又发表《遵命文学》，大张挞伐。其间的19日，鲁迅已经去世了。周二对其兄怨毒之深，一至于斯！

舒芜说周作人是“大傲若谦”，没错。依我看，不妨再加上一个“大刻若淡”。例子太多了，不胜枚举。周作人后来对沈兼士屡加攻讦，用语荒唐下流，即为其一。其实他们并无私人恩怨，只不过是沈氏不满他汉奸做得不惟心甘情愿而且理直气壮罢了。

鲁迅没有说过周作人的坏话。只有一个字的非议：昏。他在给许广平的信中说：“周启明颇昏，不知外事。”还曾几次对三弟建人摇头叹息：“启孟真昏！”

有一次，周作人的一部译稿交给商务印书馆出版，编辑正在处理。鲁迅得知后，不以为然地说：“莫非启孟的译稿，编辑还用得着校吗？”周建人说：“那总还是要看一遍的吧！”鲁迅才不做声了。

在一些社会问题上，鲁迅也通过各种渠道对周作人有所提示，但效果甚微。言者谆谆，听者藐藐。

周作人所谓《五十自寿诗》在《人间世》发表以后，群公相和，喧闹一时；也招致许多批评攻击。独鲁迅有持平之论，周作人晚年难得地对此表示了感激。

有专事反鲁的特种学者一再铿锵有力地发问：以鲁迅性格之锱铢必较，快意恩仇，决不宽容，而且常常强词夺理，却惟独对兄弟失和事保持缄默，这是为什么？裤子上有黄泥巴，不是尿还能是什么？

他们忘了，这个对手很特别，是鲁迅情深义重的胞泽。又是家庭私事，并非公仇。说什么？怎么说？

民国年代，鲁迅就有那么多强有力的论敌；进入共和国后，更是被挖地三尺地加以研究；近年来，又被翻来覆去地炒了个遍，但迄今未发现任何于此对他不利的实证——这已经足够说明问题了。即使从“疑罪从无”的法律原则出发，在没有新的确凿证据的情况下，拿这等子虚乌有的陈年旧账作心解、射冷箭的批鲁家们可以休矣。

我有点奇怪的是，批鲁家们往往自称是胡适的信徒。招牌等于货色吗？实在令人怀疑。

1916年3月26日晚，蔡元培在北大主持召开会议讨论陈独秀的去留问题。由于汤尔和猛烈抨击陈独秀的私德，极力主张排陈，陈独秀被迫离开北大，新文化运动的领导核心就此分崩离析。

1935年12月28日，胡适致信汤尔和，追论前事，直言不讳地说：

八年（1919）的事，我当时全无记载。三月廿六夜之会上，蔡先生颇不愿于那时去独秀，先生力言其私德太坏，彼时蔡先生还是进德会的提倡者，故颇为尊议所动。我当

时所詫怪者，当时小报所记，道路所传，都是无稽之谈，而学界领袖乃视为事实，视为铁证，岂不可怪？嫖妓是独秀与浮筠都干的事，而“挖伤某妓之下体”是谁见来？及今思之，岂值一噓？当时外人借私行为攻击独秀，明明是攻击北大的新思潮的几个领袖的一种手段，而先生们亦不能把私行为与公行为分开，适堕奸人术中了。

什么叫见识与气度？先生之风，山高水长。前辈风范，邈焉难追。

兄弟睽离，其实也是鲁迅平生心头最大的隐痛。但他不能出声。他不愿无谓争斗，自残手足，就只能像一匹受伤的狼，自己舔干带血的伤口，自己的心情自己感受。

1924年9月21日，在生前没有发表的《俟堂专文杂集》题记中，鲁迅写道：

曩尝欲著《越中专录》，颇锐意蒐集乡邦专骥及拓本，而资力薄劣，俱不易致，以十余年之勤，所得仅古专二十余及打本少许而已。迁徙以后，忽遭寇劫，孑身遁遁，止携大同十一年者一枚出，余悉委盗窟中。日月除矣，意兴亦尽，纂述之事，渺焉何期？聊集焚余，以为永念哉！

甲子八月廿三日，宴之敖者手记。

宴之敖者，是鲁迅的笔名。许广平在《欣慰的纪念》一文中解释说：“先生说：‘宴从宀（家），从日，从女；敖从出，从放（《说文》作𡗗……）；我是被家里的日本女人逐出的。’”

在这场先期展开的家庭中日战争中，鲁迅落荒而逃，信子大获全胜，周作人稀里糊涂不知不觉地早就做了汉奸。

兄弟反目后，鲁迅写出了锥心刻骨、瑰丽奇异、在中国文学史没有先例的惊世之作《野草》。写于1925年6月29日的《颓败线的颤动》一文，将鲁迅沉重难言的痛苦怨抑宣泄于万一：

那垂老的女人口角正在痉挛，登时一怔，接着便都平静，不多时候，她冷静地，骨立的石像似的站起来了。她推开板门，迈步在深夜中走出，遗弃了背后一切的冷骂和毒笑。

她在深夜中尽走，一直走到无边的荒野；四面都是荒野，头上只有高天，并无一个虫鸟飞过。她赤身露体地，石像似的站在荒野的中央，于一刹那间照见过往的一切：饥饿，苦痛，惊异，羞辱，欢欣，于是发抖；害苦，委屈，带累，于是痉挛；杀，于是平静。……又于一刹那间将一切并合：眷念与决绝，爱抚与复仇，养育与歼除，祝福与咒诅……她于是举两手尽量向天，口唇间漏出人与兽的，非人间所有，所以无词的言语。……

鲁迅晚年依然深情期待着有朝一日能够“度尽劫波兄弟在，相逢一笑泯恩仇”。事实证明这终于只是他一厢情愿的单相思。

鲁迅遗言“一个都不饶恕”，这更多的只是一种姿态罢了。我相信起码不会包括他天才而可怜的二弟在内。

周氏兄弟临终前，分别在看对方的著述。这其中传透出的信息，耐人寻味。

一千个读者就有一千个哈姆雷特。

鲁迅生前身后，被各色人等以种种居心戴上过五花八门的帽子。

五四新文化运动的主将并不是鲁迅。他自己明明说过：“既然是呐喊，则当然须听将令的了……那时的主将是不主张消极的。”这里所谓“主将”，指的是陈独秀和胡适。

鲁迅既无冲锋陷阵攻城野战之功，也没私藏电台散发传单之劳，甚至对李立三要他写文章指名道姓大骂蒋介石的要求都明确予以回绝；生命的最后半年，更是“助长着恶劣的倾向……对于现在的基本政策没有了解”——说是同路人都不无勉强。“革命家”这顶金鑿鑿红彤彤的帽子，看来也名不副实了，只能完璧归赵。

鲁迅生前号称“思想界前驱者”，身后被迫封为“思想家”，但对此一直存在争议。双方立论的主要依据，仍然是他的文学作品，尤其是杂文。

如此说来，只有“文学家”这最后一项顶戴，才是鲁迅的当行本色，不存在任何问题。

那么，作为读者，梁某如何看待鲁迅其人其文呢？

作家用作品说话。且看其夫子自道：

（安特来夫）“全然是一个绝望厌世的作家。他那思想的根柢是：一、人生是可怕的（对于人生的悲观）；二、理性是虚妄的（对于思想的悲观）；三、黑暗是有大威力的（对于道德的悲观）。”（致许钦文）

怎么看都像是说他自己的。

回家后看见来信。给幼渔先生的信，已经写出了，我现在也难料结果如何，但好在这并非生死问题的事，何妨随随便便，暂且听其自然。

关于我这一方面的推测，并不算对。我诚然总算帮过几回忙，但若是一个有力者，这些便都是些微的小事，或者简直不算是小事，现在之所以看去很像帮忙者，其原因即在我之无力，所以还是无效的回数多。即使有效，也算什么，都可以毫不放在心上。

我恐怕是以不见客出名的。但也不尽然，我所怕见的是谈不来的生客，熟识的不在内，因为我可以不必装出陪客的态度。我这里的客并不多，我喜欢寂寞，又憎恶寂

寞，所以有青年肯来访问我，很使我喜欢。但我说一句真话罢，我大约你未曾觉得的，就是这人如果以我为是，我便发生一种悲哀，怕他要陷入我一类的命运；倘若一见之后，觉得我非其族类，不复再来，我便知道他较我更有希望，十分放心了。

其实我何尝坦白？我已经能够细嚼黄连而不皱眉了。我很憎恶我自己，因为有若干人，或则愿我有钱，有名，有势，或则愿我陨灭，死亡，而我偏偏无钱无名无势，又不灭不亡，对于各方面，都无以报答盛意，年纪已经如此，恐将遂以如此终。我也常常想到自杀，也常想杀人，然而都不实行，我大约不是一个勇士。现在仍然只好对于愿我得意的便拉几个钱来给他看，对于愿我灭亡的避开些，以免他再费机谋。我不大愿意使人失望，所以对于爱人和仇人，都愿意有以骗之，亦即所以慰之，然而仍然各处都弄不好。

我自己总觉得我的灵魂里有毒气和鬼气，我极憎恶他，想除去他，而不能。我虽然竭力遮蔽着，总还恐怕传染给别人，我之所以对于和我往来较多的人有时不免觉到悲哀者以此。

然而这些话并非要拒绝你来访问我，不过忽然想到这里，写到这里，随便说说而已。你如果觉得并不如此，或者虽如此而甘心传染，或不怕传染，或自信不至于被传染，那可以只管来，而且敲门也不必如此小心。（致李秉中）

个人主义。存在主义。有着清冽的自省，也并不对小友掩饰。

从去年以来，我因为喜欢在报上毫无顾忌地发议论，

就树敌很多，章士钊之来咬，乃是报应之一端，出面的虽是章士钊，其实黑幕中大有有人在。不过他们的计划，仍然于我无损，我还是这样，因为我目下可以用印书所得之版税钱，维持生活。今年春间，又有一般人大用阴谋，想加谋害，但也没有什么效验。只是使我很觉得无聊，我虽然对于上等人向来并不十分尊敬，但尚不料其卑鄙阴险至于如此也。

多谢你的梦。新房子尚不十分旧，但至今未加修葺，却是真的。我大约总该老了一点，这是自然的定律，无法可想，只好“就这样罢”。直到现在，文章还是做，与其说“文章”，倒不如说是“骂”罢。但是我实在困倦极了，很想休息休息，今年秋天，也许要到别的地方去，地方还未定，大约是南边。目的是：一、专门讲书，少问别事（但这也难说，恐怕仍然要说话），二、弄几文钱，以助家用，因为靠版税究竟还不够。家眷不动，自己一人去，期间是少则一年，多则两年，此后我还想仍到热闹地方，照例捣乱。

“指导青年”的话，那是报馆替我登的广告，其实呢，我自己尚且寻不着头路，怎么指导别人。这些哲学式的事情，我现在不很想它了，近来想做的事，非常之小，仍然是发点议论，印点关于文学的书。酒也想喝的，可是不能。因为我近来忽然还想活下去了。为什么呢？说起来或者有些可笑，一、是世上还有几个人希望我活下去，二、是自己还要发点议论，印点关于文学的书。（致李秉中）

看得清，也看得透。做些兴趣以内力所能及的事，以遣有涯之生。

我的作品太黑暗了，因为我常觉得惟“黑暗与虚无”乃是“实有”，却偏要向这绝望挑战，所以很多偏激的声音。其实这或者是年龄和经历的关系，也许未必一定的确的，因为我终于不能证实：惟黑暗与虚无乃是实有。（致许广平）

这其实可以看成是“却也并不愿将自以为苦的寂寞，再来传染给也如我那年青时候似的正做着好梦的青年”的另一种说法，于是便“删削黑暗，装点光明”。

叛逆的猛士出于人间；他屹立着，洞见一切已改和现有的废墟和荒坟，记得一切深广和久远的苦痛，正视一切重叠淤积的凝血，深知一切已死，方生，将生和未生。他看透了造化的把戏；他将要起来使人类苏生，或者使人类灭尽，这些造物主的良民们。

造物主，怯弱者，羞惭了，于是伏藏。天地在猛士的眼中于是变色。（《野草·淡淡的血痕中》）

自画像。

记得还是去年躲在厦门岛上的时候，因为太讨人厌了，终于得到“敬鬼神而远之”式的待遇，被供在图书馆楼上的一间屋子里。白天还有馆员，钉书匠，阅书的学生，夜九时后，一切星散，一所很大的洋楼里，除我以外，没有别人。我沉静下去了。寂静浓到如酒，令人微醺。望后窗外骨立的乱山中许多白点，是丛冢；一粒深黄色火，是南

普陀寺的琉璃灯。前面则海天微茫，黑絮一般的夜色简直似乎要扑到心坎里。我靠了石栏远眺，听得自己的心音，四远还仿佛有无量悲哀，苦恼，零落，死灭，都杂入这寂静中，使它变成药酒，加色，加味，加香。这时，我曾经想要写，但是不能写，无从写。这也就是我所谓“当我沉默着的时候，我觉得充实，我将开口，同时感到空虚”（《怎么写》）

现实黑暗，苦难深重，人民麻木，敌人凶残，朋友反目，战斗艰辛，道路漫长，前景渺茫。冷峻背后饱含沉痛，悲愤之中洋溢热忱。

我梦见自己正和墓碣对立，读着上面的刻辞。那墓碣似是沙石所制，剥落很多，又有苔藓丛生，仅存有限的文句——

……于浩歌狂热之际中寒；于天上看见深渊。于一切眼中看见无所有；于无所希望中得救。……

……有一游魂，化为长蛇，口有毒牙。不以啮人，自啮其身，终以殒颠。……

……离开！……

我绕到碣后，才见孤坟，上无草木，且已颓坏。即从大阙口中，窥见死尸，胸腹俱破，中无心肝。而脸上却绝不显哀乐之状，但蒙蒙如烟然。

我在疑惧中不及回身，然而已看见墓碣阴面的残存的文句——

……抉心自食，欲知本味。创痛酷烈，本味何能知？……

……痛定之后，徐徐食之。然其心已陈旧，本味又何

由知？……

……答我。否则，离开！……我就要离开。而死尸已在坟中坐起，口唇不动，然而说——

“待我成尘时，你将见我的微笑！”

我疾走，不敢回顾，生怕看见他的追随。

一九二五年六月十七日。（《野草·墓碣文》）

抉心自食，欲知本味，生存本体论意义上深刻而痛苦的体验。李泽厚说：“鲁迅对世界的荒谬、怪诞、阴冷感，对死和生的强烈感受是那样的锐利和深刻，不仅使他在创作和欣赏的文艺特色和审美兴味（例如对绘画）上，有着明显的现代特征，既不同于郭沫若那种浮泛叫喊、自我扩张的浪漫主义，也不同于茅盾那种刻意描绘却同样浮浅的写实主义，而且使鲁迅终其一生的孤独与悲凉，具有形而上学的哲理风味。”

我们目下的当务之急，是：一要生存，二要温饱，三要发展。苟有阻碍这前途者，无论是古是今，是人还是鬼，是《三坟》《五典》，百宋千元，天球河图，金人玉佛，祖传丸散，秘制膏丹，全部踏倒它。（《忽然想到·六》）

我之所谓生存，并不是苟活；所谓温饱，并不是奢侈；所谓发展，也不是放纵。（《北京通信》）

这个不妨视之为循序递进的正面主张。

街灯的光穿窗而入，屋子里显出微明，我大略一看，

熟识的墙壁，壁端的棱线，熟识的书堆，堆边的未订的画集，外面的进行着的夜，无穷的远方，无数的人们，都和我有关。我存在着，我在生活，我将生活下去，我开始觉得自己更切实了，我有动作的欲望——但不久我又坠入了睡眠。（《“这也是生活”》）

心事浩茫连广宇。存在与虚无。战斗的欲望与死亡的阴影。

梁某心目中，鲁迅是“这样的战士”——

冷峻的观察者，

独立的思考者，

深刻的怀疑者，

彻底的悲观者，

看透造物主把戏的智者，

肩起黑暗闸门的勇者，

险风恶浪中善于自全的能者，

妙笔生花光芒四射横扫千军如卷席的才者，

吃草、挤出奶和血的义者，

反抗强权、同情弱小，知其不可为而为之的仁者。

20 世纪的中国作家，鲁迅的成就、声誉与影响，首屈一指，当仁不让。他对中国社会、历史、现实和人性的认识具有惊人的深度。他的作品，挟时代潮流，开一时风气，无论内容还是形式，思想还是艺术，都达到了时人望尘莫及的高度。

与一切前贤一样，鲁迅也有他的缺点和局限。他不是圣人，不是神道，不是妖怪，不是异兽，人所具有的特点他都有。

鲁迅逝世后，老友钱玄同曾总括他有三点短处：多疑，轻信，

迁怒。这并非诬枉。而且据我看，还有睚眦必报、尖酸刻薄，等等，不一而足。姑举一例：

“疑古玄同，据我看来，和他的令兄一样性质，好空谈而不做实事，是一个极能取巧的人，他的骂詈，也是空谈，恐怕连他自己也不相信他自己的话，世间竟有倾耳而听者，因其是昏虫之故也。”（致章廷谦）

“途次往孔德学校，去看旧书，遇金立因，胖滑有加，唠叨如故，时光可惜，默不与谈……”（致许广平）

这些文字都是在埋汰钱玄同亦即金心异。鲁迅与钱玄同是同乡、同学、同事，曾经还是过从甚密的朋友，后来也并无任何过节。所有对鲁迅略有所知的人都不会不清楚金心异对小公务员周树人脱茧成蝶摇身一变而成为大作家鲁迅功不可没。无事生非并且如此伎刻，实在是非常过分，不近情理。

钱玄同的内心感受，不问可知。后来，他写道：“我想，‘胖滑有加’似乎不能算做罪名，他所讨厌的大概是‘唠叨如故’吧。不错，我是爱‘唠叨’的，从二年秋天我来到北平，至十五年秋天他离开北平，这十三年之中，我与他见面总在一百次以上，我的确很爱‘唠叨’，但那时他似乎并不讨厌，因为我固‘唠叨’，而他亦‘唠叨’也。不知何以到了十八年我‘唠叨如故’，他就要讨厌而‘默不与谈’。但这实在算不了什么事，他既要讨厌，就让他讨厌吧。”（《我对于周豫才君之追忆与略评》）

鲁迅遗弃了朱安，一辈子都对不起这个不幸的女子。但这也无足深责。因为无论从新道德，还是旧道德，都找不出任何理由一定

要鲁迅守着朱安从一而终。三难之中，他已经算是处置得差强人意了，他可以爱。鲁迅不是浪子，更不是流氓，他不打麻将，不捧戏子，不喝花酒，不逛妓院，也没有貌似圣人而暗地里接二连三旁逸斜出地搞婚外恋。

鲁迅不是天才，不是全才，不是模范公民，不是道德楷模。他的知识结构跟他的绍兴官话一样，很不规范，他的脾气性情跟他的羸弱身体一样，毛病多多。他是个有缺点的战士，不是一只完美的苍蝇。

但他与庸常之辈又绝对迥异其趣。鲁迅个头矮小，在精神上却是巨人。他外表平常，在力量上则是超人。没有鲁迅的存在，非但中国现代文学史，甚至整个中国现代史，都将显著失重。

鲁迅是孤立的。而他喜欢的挪威作家易卜生说：世界上最有力量的的人是最孤立的人！

有时感到鲁迅很可怜：作为孤儿寡母家庭的正房长子，他从小就承担家累，饱受冷眼；结婚后形单影只，徒具虚名；成名后孤身横站，四面受敌；身故后被扭曲利用，惨遭奸尸（徐志摩诗：思想被主义奸污得苦）。

鲁迅 1936 年 4 月 2 日在回复小朋友颜黎民的信中写道：“拿我的那些书给不到二十岁的青年看，是不相宜的。要到三十岁，才很容易看懂。”

近日重读鲁迅《且介亭杂文》，别有感焉。这个集子收的是鲁迅 1934 的文章，在报刊发表时多有删削，有的甚至面目全非。1935 年该书编讫出版前，鲁迅特意在书末写了“附记”，详加说明，以存其真。末了，他不知好歹地写道：

我们活在这样的地方，我们活在这样的时代。

绍兴会馆位于北京宣武门外南半截胡同西，原为山阴、会稽两县的会馆，称为山会邑馆。1912年山阴、会稽合并为绍兴县后，改称绍兴会馆。同年5月，国民政府从南京北迁，鲁迅单身随教育部前往北京。5日抵京，6日“上午移入山会邑馆”。他在这里一住就是七年半，直到1919年底举家迁入周氏兄弟自行购买的八道湾11号新居。

鲁迅起初住在藤花馆西房，半年后“移入院中南向小舍”。后因邻居经常半夜喧哗，闹得鸡犬不宁，严重影响阅读和睡眠，就在1916年5月6日“以避喧移入补树书屋住”。

本来，鲁迅是颇具入世热情的。但逐渐变得很消极。用他自己的话说：“见过辛亥革命，见过二次革命，见过袁世凯称帝，张勋复辟，看来看去，就看得怀疑起来，于是失望，颓唐得很了。”我想还有一个他没有说出的原因是：对母亲送给他的那件礼物——有名无实的婚姻——的深度失意。

除了去教育部上班和逛书店，鲁迅基本不出会馆。开始是抄书、辑书，后来又抄古碑、

读佛经。每晚形单影只，一灯如豆，“岫然独立，块然独处，与义相扶，寡偶少徒”。所幸“但愿有英俊，出于中国之心，终于未死”。就这样平平淡淡默默无闻地过了好几年。

地火在地下运行，奔突。要来的早晚会来。事情正在起变化。

1915年9月15日，《青年杂志》在上海创刊；第2卷起，改名《新青年》。1916年底迁至北京编辑、出版、发行。这一向被视作是“新文化运动”的标志性事件。

“新文化运动”是当时在内忧外患的强大压力之下进行的一场思想革命。它试图引入“自由、平等、民主、科学”等西方现代理念，用价值重估的方式重新审度中国传统文化，使之“凤凰涅槃”。这是一场名副其实的“启蒙”运动。《新青年》之所以能在民国初年多于牛毛的刊物中脱颖而出，一枝独秀，是因为它集结整合了当时中国最出色的一批知识分子。这些人中龙凤天赋优良，国学根底扎实，又多在欧美或日本接受过新式教育，对国家和民族都抱有强烈的认同感和使命感。他们嫩箨香苞初出林，雏凤清于老凤声，相继发出自己的声音，再混合成为一股沛莫能御的宏大新生力量，以其新颖尖锐独特鲜明的对政治、社会、经济和文化问题的思考和表达方式，对一代中国青年的思想和行为产生了深刻而巨大的影响，进而影响乃至间接决定了整个中国现代史的走向和进程。

《新青年》选择的突破口是“文学革命”。“首举义旗之急先锋”是旅美青年学者胡适，发挥决定性作用的则是《新青年》的主编陈

独秀。

1917年1月1日，胡适在《新青年》2卷5号发表令人耳目一新的《文学改良刍议》，揭开了新文化运动的肇端。他指出：旧文学已经衰落，文学必须改良；文学改良当从八个方面入手：

须言之有物；不摹仿古人；须讲求文法；不作无病之呻吟；务去烂调套语；不用典；不讲对仗；不避俗字俗语。

胡适认为要以白话文学为中国文学正宗。在谈及文学内容时，他认为真正的文学应该反映社会现实生活。

一个月后，陈独秀在《新青年》2卷6号发表了振聋发聩的《文学革命论》。

陈独秀把胡适文学改良的基调进而提升到文学革命的层面。他提出了“三大主义”：

曰推倒雕琢的阿谀的贵族文学，建设平易的抒情的国民文学；曰推倒陈腐的铺张的古典文学，建设新鲜的立诚的写实文学；曰推倒迂晦的艰涩的山林文学，建设明了的通俗的社会文学。

文章最后，陈独秀充满激情和煽惑力地呼唤：

欧洲文化，受赐于政治科学者固多，受赐于文学者亦不少。予爱卢梭、巴士特之法兰西，予尤爱虞哥、左喇之法兰西；予爱康德、赫克尔之德意志，予尤爱桂特郝、卜特曼之德意志；予爱培根、达尔文之英吉利，予尤爱狄铿士、王尔德之英吉利。吾国文学界豪杰之士，有自负为中

国之虞哥、左喇、桂特郝、卜特曼、狄铿士、王尔德者乎？有不顾迂儒之毁誉，明目张胆以与十八妖魔宣战者乎？予愿拖四十二生的大炮，为之前驱！

一年多时间很快过去了。实际情形的发展，却令新文化运动的先驱和主将胡适与陈独秀不无尴尬：文学革命从1917年元旦揭竿发难后，雷声大雨点小，作为文学主体样式的新小说创作，居然一片空白。

每一个伟大的时代和变革都有它应运而生的代表性人物。现在，轮到鲁迅出场了。

浙人钱玄同是《新青年》的一员猛将。早在1908年，他就与周氏兄弟一起，在日本东京跟随章太炎学习小学。作为同乡、同门、旧交，他十分清楚和仰慕鲁迅才情见识之出类拔萃，于是极力游说离群索居的鲁迅出来写文章，藉以壮大新文化运动的声势和力量。

鲁迅呢？他早就知道自己“决不是一个振臂一呼应者云集的英雄”，也并无非说不可、现在就说的冲动，何况他从来就是一个深刻的怀疑论者。年近不惑的他，已经习惯甚至安于寂寞。由是言者谆谆，听者藐藐。

好在钱玄同偏生是个非常执着、又十分健谈的人，他并不气馁。一天晚上，他又叩响了补树书屋冷清的门扉。“胖滑”而“唠叨”的钱玄同大约也没料到，他正在做的这件事实在是功德无量：直接促成并催生了由小公务员周树人到大作家鲁迅的根本性蜕变。他们之间有一番精彩对话，鲁迅对此作了生动记录：

“你钞了这些有什么用？”有一夜，他翻着我那古碑的钞本，发了研究的质问了。

“没有什么用。”

“那么，你钞他是什么意思呢？”

“没有什么意思。”

“我想，你可以做点文章……”

我懂得他的意思了，他们正办《新青年》，然而那时仿佛不特没有人来赞同，并且也还没有人来反对，我想，他们许是感到寂寞了，但是说：

“假如一间铁屋子，是绝无窗户而万难破毁的，里面有许多熟睡的人们，不久都要闷死了，然而是从昏睡入死灭，并不感到就死的悲哀。现在你大嚷起来，惊起了较为清醒的几个人，使这不幸的少数者来受无可挽救的临终的苦楚，你倒以为对得起他们么？”

“然而几个人既然起来，你不能说决没有毁坏这铁屋的希望。”

……

钱玄同以一个或有的希望，勾起了鲁迅不曾忘却的旧梦，激发了他未尝冷却的热血。鲁迅决定睁眼动手，不再在醉眼中朦胧，不再袖手旁观，不再“用了种种法，来麻醉自己的灵魂，使我沉入于国民中，使我回到古代去”——他终于答应也做文章了。最初一篇，题为《狂人日记》，署名鲁迅，一炮打响。一时间洛阳纸贵，薄海知闻。

鲁迅就此横空出世，文学革命开始显示出“实绩”。先例既开，后劲强健，接着，《孔乙己》、《药》……佳作妙构，纷至沓来。

鲁迅发表三篇小说《药》时，始作俑者钱玄同深为兴奋、宽慰，他赞叹道：“算是同人做白话文学的成绩品。”

第七篇《风波》问世后，热情的陈独秀极口称誉：“鲁迅兄做的小说，我实在五体投地的佩服。”

冷静的胡适也给予热烈的赞赏与高度的评价，称鲁迅是“白话文学运动的健将”。他在日记中写道：“周氏兄弟最可爱，他们的天才都很高。豫才兼有赏鉴力与创作力，而启明的赏鉴力虽佳，创作较少。”

新文化运动终于如火如荼，势不可挡。

白话短篇小说《狂人日记》1918年5月发表于《新青年》月刊4卷5号，被视为中国现代文学史的开山之作。周树人发表《狂人日记》时，第一次使用了笔名“鲁迅”。此后，他以“鲁迅”这一笔名发表了他的主要作品500余篇。为了行文方便，本文一般径书“鲁迅”。

鲁迅曾对许寿裳解释过使用这个笔名是因为：“从前用过‘迅行’的别号”；另外，“（一）母亲姓鲁，（二）周鲁是同姓之国，（三）取愚鲁而迅速之意”。

经过长久沉默后，鲁迅开始说话。

他说要从字缝里看出字，说把古久先生的陈年流水簿子揣了一脚，说狮子似的凶心，兔子的怯弱，狐狸的狡猾，说狂人病愈赴某地候补，说站着喝酒而穿长衫的孔乙己是这样使人快乐，然而没有他，人们也便这么过；说华夏两家人血馒头，说单四嫂子睡着了却故意不说她没有做到看见儿子的梦；说九斤老太和七斤嫂，说一代不如一代，说深蓝的天空中挂着一轮金黄的圆月，说其实地上本没有路，走的人多了，也便成了路；说阿Q和假洋鬼子，说精神胜利法，说童心，说梦幻，说“那夜似的好豆”和“那夜似的好戏”；说勤劳善良能干本分的祥林嫂终于走投无路，岁杪路毙，“天地圣众歆享了牲醴和香烟，都醉醺醺的

在空中蹒跚，豫备给鲁镇的人们以无限的幸福”；说北方固然不是旧乡，南来也只能算是一个客子，无论那边的干雪怎样纷飞，这里的柔雪又怎样依恋，都于己无干；说“都可以的”；说人必须活着，爱才有所附丽；说皮袍下的小，说不但剥去表面的洁白，拷问出藏在底下的罪恶，而且还要拷问出藏在罪恶之下的真正的洁白；说眉间尺和古怪的歌；说脊梁，说“一排黑瘦的乞丐似的东西，不动，不言，不笑，像铁铸的一样”；说奇怪而高的夜空；说“我不愿意”；说尘土；说坟墓；说复仇；说希望；说梦魇；说梦中之梦；说踏扁的风筝；说孤独的雪；说声音和施舍，说皮面的笑容和眶外的眼泪，说只得喝些水来补充血，说“我还得走”；说地狱；说死后；说颓败线的颤动；说目前的造物主还是一个怯弱者；说好的故事；说抉心自食；说东京也无非是这样；说示众的材料和无聊的看客；说于无声处听惊雷；说敢有歌吟动地哀；说独托幽岩展素心；说可怜无女耀高丘；说无物之阵；说人只不过是中间物；说峻急与随便；说毒气与鬼气；说的确时时解剖别人更多的却是更无情面地解剖自己；说为何要说；说又为什么不是言无不尽，而且往往用了曲笔；说看不见的高墙；说黑暗的闸门；说运用脑髓，放出眼光，“自己来拿”；说瞒和骗；说“我要骗人”；说一认真，便容易趋于激烈，发扬则送掉自己的命，沉静着，又啮碎了自己的心；说“愿以愤火照出他的战绩，免使一群陷沙鬼将他生前的光荣和死尸一同拖入烂泥的深渊”；说革命是教人活；说“以不情为伦纪，诬蔑了古人，教坏了后人”；说觉得革命以前，是做奴隶，革命以后不多久，就受了奴隶的骗，变成他们的奴隶了，说一切都要重新来过；说辱骂与恐吓决不是战斗；说清峻，

说通脱，说华丽，说壮大，说魏晋风度与药及酒之关系；说曾经阔气的要复古，正在阔气的要保持现状，未曾阔气的要革新；说积毁销骨；说鬼打墙；说寂寞；说隔膜；说“散胖”；说“横站”；说无声的中国；说老调子已经唱完；说怎么写；说流氓的变迁和从帮忙到扯淡；说黑暗是有大威力的；说人心是极难相通的；说人生得一知己足矣；说收存亡友遗文像捏着一团火，寝食不安，企图流布；说损着别人牙眼，却反对报复，主张宽容的人，万勿和他接近；说奴隶总管的横暴恣肆；说黄金时代的靠不住；说“崩溃之际，竟尚幸存，当乞红背心扫上海马路耳”；说“我只很确切地知道一个终点，就是：坟”；

.....

半路出家，大器晚成。此后十八年间，鲁迅发表著译近700万字。

除去译文和编辑校订的古代文集，鲁迅自身的著作，大体可分为三大部分：

一是文学创作。包括小说集《呐喊》、《彷徨》和《故事新编》；散文诗集《野草》；散文集《朝花夕拾》。鲁迅说：“可以勉强称为创作的，在我至今只有这五种”。还有一些旧诗和几首新诗，也可归入此类。

二是学术著作。主要有《中国小说史略》、《汉文学史纲要》。另有若干单篇研究文章。

三是杂文。鲁迅自己一般称其为“短评”。包括《坟》、《热风》、《华盖集》、《伪自由书》、《准风月谈》等十多种集子。因为按年编辑不分题材门类，其中也包含有部分散文和学术性文章。

这是一条雄浑宽阔的大河，这是一座伟岸峻拔的山峰。滔滔长江，群水汇集；巍巍昆仑，众山仰止。沾溉当时，泽被后世，先生

之风，山高水长。

鲁迅对自己的认识清醒而低调。他一向讨厌“乌烟瘴气鸟导师”，更不在乎乱七八糟鸟大师。周作人早在1936年鲁迅刚刚去世不久时就说过：“他做事全不为名誉，只是由于自己的爱好。这是求学问弄艺术的最高的态度，认得鲁迅的人平常所不大能够知道的。”认得鲁迅的人平常都不大能够知道，更不必说无知无畏嗡嗡不已的蚩蚩群氓了。

恰好，鲁迅对他的上述三大类著作都有自己的说法。

关于小说：“这样说来，我的小说和艺术的距离之远，也就可想而知。”（《呐喊·自序》）

关于学术著作：“大器晚成，瓦釜以久，虽延年命，亦悲荒凉，校讫黯然，诚望杰构于来哲也。”（《中国小说史略·题记》）

关于杂文：“我以为对于时弊的攻击，文字须与时弊同时灭亡，因为这正与白血轮之酿成疮疖一般，倘非自身也被排除，则当他生命的存留中，也即证明着病菌尚在。”（《热风·题记》）

桃李不言，下自成蹊。这就是一代宗师的见识与气度。

陈寅恪在《清华大学王观堂先生纪念碑铭》中卒章显志：“先生之著述，或有时而不章。先生之学说，或有时而可商。惟此独立之精神，自由之思想，历千万祀，与天壤而同久，共三光而永光。”这其实也完全可以移用来作为对鲁迅其人其文的终极评价。

高丘寂寞竦中夜

1909年8月，因为母亲的要求和负担家庭经济的需要，鲁迅结束了长达七年的留学生活，离开日本，回国工作。此后近十年间，鲁迅从学校到教育部，从故乡到异乡，“谋生无奈日奔驰”，大体保持沉默，基本不为人知。论者称之为“十年沉默的鲁迅”。

“十年沉默的鲁迅”又大致可以划分为前后两个阶段：回国后到辞去山会初级师范学堂教职，可算前期。其间，他先后在几家学校当教师，为时两年有余；本文第十三章《故乡如醉有荆榛》中将对这有所述及。从1912年2月去南京中华民国临时政府教育部任职，5月随部北迁住进绍兴会馆，直到1918年4月2日写出、5月发表《狂人日记》，打破沉默，开始呐喊，影响渐广，薄有声名，可算后期。刨去在南京的两个多月，不妨称之为“绍兴会馆时期的鲁迅”，时间长达整整六年。下面即对鲁迅的这一阶段略作梳理与勾勒。

到北京后，劳碌奔波了一阵子，工作、食宿算是安顿下来，一切按部就班，可以松口气了。但没过多久，就挨了当头一棒。

鲁迅为人深沉冷峻。同龄而感情交厚、善始善终的朋友，屈指可数。许寿裳而外，恐怕就得算范爱农了。

范爱农“是一个高大身材，长头发，眼球白多黑少的人，看人总像在渺视”。他是鲁迅的绍兴老乡，也是东渡扶桑时的老相识，两人还曾有过一点小小的过节。真正成为朋友和知己，是在回国以后。他们一起教书，一起办报，一起聊天，一起喝酒，一起对抗旧势力，一起欢呼新时代，同声相应，同气相求。

辛亥革命后，小城绍兴表面上有不少新气象，满眼都是光复的白旗，但骨子里是依旧的，并无实质性的变化。“故里寒云恶”，留不得也哥哥。鲁迅得到奥援，去了教育部，海阔天空，远走高飞。留下来的范爱农遭受守旧人士傅励臣、何几仲等人的排挤和报复，失去教职，穷愁潦倒。他将希望寄托在鲁迅身上，一再对人说：“也许明天就收到一个电报，拆开来一看，是豫才来叫我的。”鲁迅确实也很上心，一直想在北京为他寻找一个合适的职位。只是当时他人微言轻，需要等待机会。事情还漫无头绪，7月19日，却从二弟作人的信件中意外获悉了范爱农溺水身亡的噩耗。

7月10日，范爱农与朋友一起坐船去看戏，回来的时候落水而死。范爱农是浮水的好手，鲁迅疑心他是自杀。不久前，范来信说：“如此世界，实何生为？盖吾辈生成傲骨，未能随波逐流，惟死而已，端无生理！”不意一语成讖。

革命是教人活。像范爱农这样热情正直有学问有抱负的老革命党在革命胜利后却没有生路。自己极愿援之以手却无能为力。鲁迅的心情十分沉重、低落、悲哀、痛苦。他当天在日记中写道：“悲夫悲夫，君子无终，越之不幸也。”

22日深夜，大夜弥天，风雨如磐。鲁迅为亡友写下悲愤苍凉的挽诗三章：

风雨飘摇日，余怀范爱农。华颠萎寥落，白眼看鸡虫。
世味秋茶苦，人间直道穷。奈何三月别，竟尔失畸躬！

海草国门碧，多年老异乡。狐狸方去穴，桃偶已登场。
故里寒云恶，炎天凛夜长。独沉清冷水，能否涤愁肠？

把酒论当世，先生小酒人。大圜犹酩酊，微醉自沉沦。
此别成终古，从兹绝绪言。故人云散尽，我亦等轻尘！

8月21日，3首挽诗在绍兴《民兴日报》首发，署名黄棘。鲁迅在稿后附记中说：“我于爱农之死，为之不怡累日，至今未能释然。”

我虽不杀伯仁，伯仁由我而死。从种种迹象看，对范爱农之死，鲁迅心中不无负疚之感，他一直没有忘记这位不幸的老友。《哀范君三章》在鲁迅诗中可算上品，这也是鲁迅时隔十年之后第一次写旧诗。散文名篇《范爱农》更是经心之作，堪称是《朝花夕拾》的压卷之作。对现实产生的失望、厌倦和无力感，是促使鲁迅越来越明显地回归到自己的内心的一大动因。

亲戚或余悲，他人亦已歌。范爱农死了，鲁迅活着。生活还得继续下去。

城头变幻大王旗，世事如云任卷舒。虽然蔡元培很快去职，但鲁迅还是凭借自己的资质和努力，在教育部站稳了脚跟。不久，他获任社会教育司第一科科长，主管图书馆、博物馆、美术馆等事宜，后又被任命为佾事，同时还兼任通俗教育研究会小说股主任，月薪220元。对一个名不见经传、没有正规学历的外省青年而言，这可以算是马马虎虎混得不错，比上不足比下有余了。

鲁迅做事一向勤苦认真，本职工作完成得很好，得过奖励。他主张设立美术馆、剧场和演奏厅，举办美术展览会、文艺展览会，

演出新剧和西洋音乐；呼吁要保护石碑、塑像、壁画和知名建筑；提倡收集和研究古乐、歌谣、俚谚、民间传说等。但他很快发现：官场好混，要真正做点事却很困难，于是逐渐也就意兴索然了。除了例行公事到部应卯，他也偶尔和接近的同事们结伴逛逛琉璃厂，淘淘旧书；或一起到广和居喝点小酒。

绝大部分业余时间，鲁迅黄卷青灯，深居简出，将自己关在绍兴会馆简陋的住所内，如斯六年。他在干什么呢？

大致而言，这段时间，鲁迅主要做了以下三件事：

1. 抄书，辑书，包括搜集、辑录、校勘、研究。

根据周作人的统计，主要有：

（1）会稽郡故书杂集。

（2）谢承后汉书（未刊）。

（3）古小说钩沉。

（4）小说旧闻钞。

（5）唐宋传奇集。

（6）中国小说史略。

（7）嵇康集（未刊）。

（8）岭表录异（未刊）。

（9）汉画石刻（未完成）。

这些事情，大多发源于绍兴教员时期，甚至更早。有的要到20年代才最终完成，如《中国小说史略》。至于鲁迅个人情有独钟的《嵇康集》，更是从1913年到1935年，长达二十三年间，陆续校勘修订达十余次，有抄本三种，亲笔校勘本五种，还有校文12页（即以《全三国文》摘出的“佳字”），另写有关于《嵇康集》的考证文章数篇。可以说，《嵇康集》伴随了鲁迅整个后半生。

嵇康师心使气，傲岸倔强，激于时事，龙性难驯。他乱世之中的个性困境与精神苦闷，他高扬的生命主体意思与悲剧性的结局，

他慷慨激昂的文字与惊世骇俗的风度，使鲁迅产生一种情感与精神两方面的深度契合，颇有大获吾心的异代知音之感。

刘半农曾送鲁迅一联：“托尼思想，魏晋文章。”当时朋友们都认为很恰当，鲁迅亦无异议。

魏晋风度与文章——更具体地说，就是嵇康的风度与文章，对鲁迅其人其文，影响至为深远。识者不可不察。

2. 读佛经。

许寿裳说：“民三以后，鲁迅开始看佛经，用功很猛，别人赶不上。”

这段时间，鲁迅猛买、猛看佛经。这在他的日记及书账中一望可知。他曾对许寿裳说：

释迦牟尼真是大哲，我平常对人生有许多难以解决的问题，而他居然大部分早已明白启示了，真是大哲！

但是后来又说：

佛教和孔教一样，都已经死亡，永不会复活了。

3. 抄碑，搜集、整理和研究金石拓本。

鲁迅在这方面的爱好和成就值得重视，可供研究者做不少专门性文章。但却一向为人所忽视。

顺便说一句：鲁迅似乎对音乐兴趣不大，所知不多。但对于美术，则有着浓厚的兴趣和高深的修养。窃以为他在美术方面的品位和鉴赏力之高明不在文学之下。

留日期间，鲁迅阅读和思考的主要方向集中在欧美及日本的文学、科学、哲学、社会学方面。绍兴会馆时期，又回到中国传统典籍、

以及佛经、金石方面的内容。在精神的煎熬和肉身的苦闷中，鲁迅痛并快乐着，不知不觉地完成了自身的涅槃。他对当时清寂空落的场景有过出色的描绘：

S会馆里有三间屋，相传是往昔曾在院子里的槐树上缢死过一个女人的，现在槐树已经高不可攀了，而这屋还没有人住；许多年，我便寓在这屋里抄古碑。客中少有人来，古碑中也遇不到什么问题和主义，而我的生命却居然暗暗的消去了，这也就是我唯一的愿望。夏夜，蚊子多了，便摇着蒲扇坐在槐树下，从密叶缝里看那一点一点的青天，晚出的槐蚕又每每冰冷的落在头颈上。

日本学者竹内好认为，“绍兴会馆时期的鲁迅”是鲁迅之所以成为鲁迅的关键。他写道：

他还没开始文学生活。他还在会馆的一间“闹鬼的屋子里”埋头抄古碑，没有任何动作显露于外。“呐喊”还没爆发为“呐喊”，只让人感受到正在酝酿着的呐喊的凝重的沉默。我想像，鲁迅是否在这沉默中抓到了对他的一生来说都具有决定意义，可以叫做回心的那种东西。我想像不出鲁迅的骨骼会在别的时期里形成。

梁某以为，鲁迅“回心”的果实，概而言之，主要有两点：

1. 惟黑暗与虚无乃是实有。
2. 反抗绝望。

这是一个悖论。它伴随了鲁迅一生。

1917年1月22日，是农历除夕。鲁迅在日记中无动于衷地写道：

“夜独坐录碑，殊无换岁之感。”

他不知道，清亮的剥啄声行将响起，一次命中注定的重要谈话即将进行，并进而彻底改变他的生活与人生。走向补树书屋的访客是久违的旧友钱玄同。钱氏认定：

周氏兄弟的思想，是国内数一数二的，所以竭力怂恿他们给《新青年》写文章。

鲁迅自己后来也说过：

沉默呵，沉默呵！不在沉默中爆发，就在沉默中灭亡。……

我们听到呻吟，叹息，哭泣，哀求，无须吃惊。见了酷烈的沉默，就应该留心了；见有什么像毒蛇似的在尸林中蜿蜒，怨鬼似的在黑暗中奔驰，就更应该注意了：这在豫告“真的愤怒”将要到来。

经过十年沉默，周树人脱茧化蝶成为鲁迅的条件完全成熟。现在所需要的，只是一个一触即发的契机——而这样的契机正在走向绍兴会馆中离群索居的鲁迅。鲁迅没有灭亡，他终于爆发了。这一切是那样实至名归，水到渠成。

谁令骑马客京华

162
×
163

鲁迅曾赠送给瞿秋白一副有名的对联：
人生得一知己足矣，斯世当以同怀视之。

知己兼兄弟。还有什么比这更为崇高而亲密的认可和推许呢？这在鲁迅平生是仅见的，秋白也完全受之无愧。这两个不平凡的男人之间的友谊，深醇厚重，非常动人。尤其是秋白从容就义之后，鲁迅放下自己手头的事情，不顾重病在身，夜以继日，事必躬亲，精心编辑出版《海上述林》，为传播流布亡友的思想和文字作出了极大的努力和切实的成效。梁某在拙文《风雨江山：从凤凰到长汀》中对此有所描述。

瞿霜鲁迅各千秋。究其实，他们更多的只是思想上的契合和同路人。单纯就朋友之道而论，如果真要推举谁能在鲁迅的朋辈中位居首席，答案几乎不会有任何争议：当然非许寿裳莫属。

许寿裳也是浙江绍兴人，比鲁迅小两岁。两人在旅日期间相识、缔交，成为过从频密、交情深厚、无话不谈、肝胆相照的挚友。许寿裳对鲁迅有过几次重要乃至是关键性的

帮助。

1909年，“因为我的母亲和几个别的人很希望我在经济上的帮助”，鲁迅只得打消游学德国的念头，准备从日本回国工作，但事情并不好找。许寿裳当时已经担任浙江两级师范学堂的教务长，鲁迅托他设法，许立马应承下来，并当即向监督沈钧儒力荐，“一荐成功”。这所学校是当时浙江省的最高学府，废除科举后，由省城贡院旧址改建，建筑格局和学制基本仿照日本东京高等师范学校。8月，鲁迅回国后即到杭州，就任该校初级化学和优级生理学教员，同时兼任日籍教师的植物学翻译。可以说，鲁迅平生的第一个饭碗，就是许寿裳帮他找到的。

因为人事变动，鲁迅一年后辞职。他回到绍兴，应聘到绍兴府中学堂教博物学，稍后兼任监学（即教务长，现在一般称教导主任）。学校的监督（即校长）是他的朋友、同为留日学生的陈子英。

8月15日，鲁迅写信给已去北京的许寿裳，诉说此间收入低微，“不足自养”，只想干一个学期了事，颇为向往外面的世界。后来因为实在无法可想，只得勉强又呆了一学期。即便是这么一个不尴不尬形同鸡肋的职位，还未必保稳。

1911年夏天，年且而立的鲁迅抑郁困窘，走投无路，又写信给许寿裳殷殷求助：

闭居越中，与新颖气久不相接，未二载遽成村人，不

足自悲悼耶。……越中学事，惟从（梁按：从同纵）横家乃大得法，不才如仆，例当沙汰。……而家食既难，它处又无可设法，京华人才多于鲫鱼，自不可入，仆颇欲在它处得一地位，虽远无害，有机会时，尚希代为图之。

其间，他曾试图应聘去上海，到一家书店做编辑，还译了一点德文书算是应笔试。结果没有被录用。

遥想当年，迭遭变故，家道中落。少年鲁迅坚决不肯走学幕和经商的惯常老路，怀揣母亲好不容易筹备来的8元川资，去南京进新式学堂，本意就是“走异路，逃异地，去寻求别样的人们”，他心中一定充满了摆脱牢笼的新生的喜悦。后来，“东过蓬莱浴海涛”，留学东瀛，寻找国家和个人的出路，寄意寒星，血荐轩辕，更是豪情干云，意气风发。那时他何曾想到，现实原来如此残酷，天地原来这般逼仄，转了一个大圈之后，居然又重新回到起点。在蝇营狗苟宵小猥集的偏僻小城，干着一份没有激情、戕伤性灵、不能发挥才干和潜能、所得甚微而且缺乏安全感的行当，才情和抱负没有任何用处，小家庭的甜蜜温馨更是无从谈起。贫困和闭塞，犹如套在鲁迅脖子上的两根绳索，而且正在收紧。

是辛亥革命和许寿裳帮助鲁迅彻底改变了命运。

武昌起义一个月后，绍兴光复，鲁迅获任绍兴师范学堂校长。他勇于任事，一度焕发了沉淀已久的热情。但很快发现，形格势禁，左支右绌，难以有所作为。他在家里的忿忿地对母亲说：“绍兴地方不好住！住在绍兴非要走衙门、捧官场不可。这种事我都搞不来！”

“走衙门、捧官场”需要有衙役和马弁的气质，这样才能与官府保持一致。鲁迅当然碍难出此。他后来写出那么多凌厉深刻令正人君子们深恶痛绝别有用心者狼狈不堪的文字，良非偶然。

三十六计，走为上策。既然“不好住”，“搞不来”，就只有“逝

将去女，适彼乐土”了。但能够去哪里呢？正在这个决定何去何从的决定性时刻，命运之神透出一线亮色，机会终于来临。

1912年元旦，中华民国在南京成立，孙中山出任临时大总统，蔡元培被任命为首任教育部长。当时百废待兴，人少事繁，亟欲有所作为的蔡元培将揽贤辅弼看作当务之急。许寿裳后来回忆说：

其时一切草创，规模未具，部中供给膳宿，每人仅月支三十元。我被蔡先生邀至南京帮忙，草拟各种规章，日不暇给，乘间向蔡先生推荐鲁迅。蔡说：“我久慕其名，正拟驰函延请，现在就托先生——蔡先生对我，每直称先生——代函敦劝，早日来京。”我即连写两封信给鲁迅，说蔡先生殷勤延揽之意。

少陵诗云：穷途仗友生。时来运转，柳暗花明。坐困愁城一筹莫展的鲁迅喜从天降，正中下怀，一跃而起，欣然应招，当即去了南京教育部工作。5月，随部浮海北迁，抵达中国的政治、文化中心北京。几年之后，北京成为五四新文化运动的策源地。海阔凭鱼跃，天高任鸟飞，广阔天地，大有作为。鲁迅在北京一住十四年有余，并顺利完成由教育部佥事周树人到作家鲁迅的质的蜕变。

世味年来薄似纱，谁令骑马客京华？

如果没有许寿裳的友谊和援手，鲁迅会不会成为另一个范爱农，困居乡里穷愁潦倒乃至死于非命？鲁迅后来塑造出栩栩如生呼之欲出的吕纬甫、魏连殳一类形象时，有没有一种“此身虽在堪惊”的感觉？

许寿裳一度外放江西担任省教育厅长。后来，又回京出任北京女子师范大学校长，鲁迅应邀到女师大兼课。正是在这里，他认识了活跃的广东番禺籍女生“害马”许广平。鲁迅的生活和整个后半

生，就此彻底改变。

鲁迅打赢与“老虎总长”章士钊的官司，官复原职，许寿裳也发挥了一定作用。

1927年鲁迅离开广州到达上海之初，不愿再去大学教书。又是经许寿裳向蔡元培推荐，鲁迅被聘为“大学院”特约撰述员，月薪300元。从1927年12月到1931年12月，定期足额支付达四十九个月之久，折合当时的黄金约490两。这其实是一份干薪，无须做任何事情。这是一个及时、巨大的支持。鲁迅由是得以免除后顾之忧，可以比较从容地静下心来在上海安居、著述。

礼尚往来。友情从来都是双向的，相互的。鲁迅对待许寿裳，同样让人无话可说。他想方设法为老友寻找各种书籍，破例费心为“世侄”开出书单，百忙之中抱病出席许寿裳长女的婚礼，亲自关心安排许的家属看病抓药……凡此种种，不一而足。对许寿裳的要求，鲁迅近乎有求必应。这于他似乎也是仅见的。

1926年8月底，鲁迅离开北京到厦门大学教书。当时北伐军兴，政局变幻莫测，许寿裳表示也打算离京谋事，托鲁迅代为留意。鲁迅“非常关心，视同己事”。他在厦门呆的时间很短，年底即辞职。1927年1月到广州，担任中山大学文学系主任兼教务长后，很快便在中大帮许寿裳觅到了合适的职位。他一连写了好几封信给许，作了十分周到的提示，催他前往广州。许寿裳抵穗的第二天晚上，“他邀我到东堤去晚酌，肴饌很上等甘洁。次日又到另一处去小酌，我要付账，他坚持不可，说先由他付过十次再说。从此，每日吃馆子，看电影，星期日则远足旅行，如是者十余日，豪兴才稍疲。”他们租了广九车站的白云楼合住。鲁迅首先挑选一间比较大而风凉朝南的房子给许寿裳住，自己则住在一间西晒的小房。

鲁迅身后，许寿裳一直怀念和宣扬挚友，著有《亡友鲁迅印象记》、《我所认识的鲁迅》等文章，言简意赅，亲切庄重，不偏不倚，

真实可信，在鲁迅研究中具有十分重要、无可替代的价值。1948年2月18日深夜，许寿裳在台湾大学国文系主任任上不幸遇害，据说也与宣传鲁迅有关，可能是政治性谋杀。

许寿裳与鲁迅相交垂三十五年，深爱也深知鲁迅，对鲁迅孤绝横站的立场抱有深刻独到的理解与认同。在追念鲁迅时，他曾感慨万千地写道：

呐喊冲锋了三十年，百战疮痍，还是醒不了沉沉的大梦，扫不清千年淤积的秽坑。所谓右的固然靠不住，自命为左的也未必靠得住，青年们又何尝都靠得住。

在大陆，这些话原来都被删掉了，只是近年再版时才得以恢复原貌。

作为著名学者、教育家。许寿裳给人最深的印象是“谦冲慈祥，临事不苟”。“平日任事，于应付环境，克服困难时，虽不见猛厉处，却锲而不舍的向前，必至收功而后已”。他与鲁迅的性格情趣明显不同，甚至差别很大，互补性很强，但这全然无碍于他们成为亲密无间的至友。

许广平回忆许寿裳时说：

鲁迅先生逝世之后，十年间人世沧桑，家庭琐屑，始终给我安慰，鼓励，排难，解纷；知我，教我，谅我，助我的，只有他一位长者。

一死一生，交情乃见。鲁迅得友如此，当可无憾。

明人吕坤说：

深沉厚重是第一等资质，磊落豪雄是第二等资质，聪明才辩是第三等资质。

起初看到这话，颇不以为然。过了好久，想了好久，比照古今中外许多人和事，终于能够领略些许前贤论断的高妙之处了。

顺便说一句：鲁迅命运的几个关键性时刻，在许寿裳亲切和善的面容后面，每每可以感受到蔡元培温厚有力的看不见的手。

故乡如醉有荆榛

时候既然是深冬；渐近故乡时，天气又阴晦了，冷风吹进船舱中，呜呜的响，从篷隙向外一望，苍黄的天底下，远近横着几个萧索的荒村，没有一些活气。我的心禁不住悲凉起来了。……

我有一时，曾经屡次忆起儿时在故乡所吃的蔬果：菱角，罗汉豆，茭白，香瓜。凡这些，都是极其鲜美可口的；都曾是使我思乡的蛊惑。后来，我在久别之后尝到了，也不过如此；惟独在记忆上，还有旧来的意味存留。他们也许要哄骗我一生，使我时时反顾。……

风雨如磐暗故园。故乡如醉有荆榛。故里寒云恶。故乡黯黯锁玄云。……

看来，鲁迅对故乡还是颇具感情的，却

不见得有多少好感。这跟他对待教师这份职业的态度，有些相像。

1909年夏天，为了负担家庭经济，鲁迅被迫放弃游学德国的计划，离开日本回国做事，这年他二十八岁。鲁迅登上海轮，开始了回故乡之路。天海一色，近乡情怯，当鲁迅打量着广袤的天宇、飘飞的白云、浩瀚的海面和翻飞的鸥鸟，翻卷着无穷的愁人心事的时候，他的心也像大海，而情绪大概不会很昂扬饱满。

第一份工作，是在离绍兴不远的浙江省会杭州，就任浙江两级师范学堂的教员。鲁迅逝世后，他当年的同事、后来也成为文坛名宿的夏丏尊撰有《鲁迅翁杂忆》一文，对初任教员的鲁迅作了真实生动的追忆，孙犁对这篇文章极为赞赏。夏丏尊写道：

我认识鲁迅翁，还在他没有鲁迅的笔名以前。我和他在杭州两级师范学校相识，晨夕相共者好几年，时候是前清宣统年间。那时他名叫周树人，字豫才，学校里大家叫他周先生。

那时两级师范学校有许多功课是聘用日本人为教师的，教师所编的讲义要人翻译一遍，上课的时候也要有人在旁边翻译。我和周先生在那里所担任的就是这翻译的职务。我担任教育学科方面的翻译，周先生担任生物学科方面的翻译。此时，他还兼任着几点钟的生理卫生的教课。

翻译的职务是劳苦而且难以表现自己的，除了用文字语言传达他人的意思以外，并无任何可以显出才能的地方。周先生在学校里却很受学生尊敬，他所译的讲义就很被人称赞。那时白话文尚未流行，古文的风气尚盛，周先生对于古文的造诣，在当时出版不久的《域外小说集》里已经显出。以那样的精美的文字来译动物植物的讲义，在现在看来似乎是浪费，可是在三十年前重视文章的时代，是很

受欢迎的。

周先生教生理卫生，曾有一次答应了学生的要求，加讲生殖系统。这事在今日学校里似乎也成问题，何况在三十年以前的前清时代。全校师生们都为之惊讶，他却坦然地去教了。他只对学生提出一个条件，就是在他讲的时候不许笑。他曾向我们说：“在这些时候不许笑是个重要条件。因为讲的人的态度是严肃的，如果有人笑，严肃的空气就破坏了。”大家都佩服他的卓见。据说那回教授的情形果然很好。别班的学生因为没有听到，纷纷向他来讨油印讲义看，他指着剩余的油印讲义对他们说：“恐防你们看不懂的，要么，就拿去。”原来他的讲义写得很简，而且还故意用着许多古语，用“也”字表示女阴，用“了”字表示男阴，用“么”字表示精子，诸如此类，在无文字学素养未曾亲听过讲的人看来，好比一部天书了。这是当时的一段珍闻。

周先生那时虽尚年青，丰采和晚年所见者差不多。衣服是向不讲究的，一件廉价的羽纱——当年叫洋官纱——长衫，从端午前就着起，一直要着到重阳。一年之中，足足有半年看见他着洋官纱，这洋官纱在我记忆里很深。民国十五年初秋他从北京到厦门教书去，路过上海，上海的朋友们请他吃饭，他着的依旧是洋官纱。我对了这二十年不见的老朋友，握手以后，不禁提出“洋官纱”的话来。“依旧是洋官纱吗？”我笑说。“呃，还是洋官纱！”他苦笑着回答我。

周先生的吸卷烟是那时已有名的。据我所知，他平日吸的都是廉价卷烟，这几年来，我在内山书店时常碰到他，见他所吸的总是金牌、品海牌一类的卷烟。他在杭州的时

候，所吸的记得是强盗牌。那时他晚上总睡得很迟，强盗牌香烟，条头糕，这两件是他每夜必须的粮。服侍他的斋夫叫陈福。陈福对于他的任务，有一件就是每晚摇寝铃以前替他买好强盗牌香烟和条头糕。我每夜到他那里去闲谈，到摇寝铃的时候，总见陈福拿进强盗牌和条头糕来，星期六的夜里备得更富足。

周先生每夜看书，是同事中最会熬夜的一个。他那时不做小说，文学书是喜欢读的。我那时初读小说，读的以日本人的东西为多，他赠了我一部《域外小说集》，使我眼界为之一广。我在二十岁以前曾也读过西洋小说的译本，如小仲马、狄更斯诸家的作品，都是从林琴南的译本读到过的。《域外小说集》里所收的是比较近代的作品，而且都是短篇，翻译的态度，文章的风格，都和我以前所读过的不同。这在我是一种新鲜味。自此以后，我于读日本人的东西以外，又搜罗了许多日本人所译的欧美作品来读，知道的方面比较多起来了。他从五四以来，在文字上，思想上，大大地尽过启蒙的努力。我可以说在三十年前就受他启蒙的一个人，至少在小说的阅读方面。

周先生曾学过医学。当时一般人对于医学的见解，还没有现在的明了，尤其关于尸体解剖等类的话，是很新奇的。闲谈的时候，常有人提到这尸体解剖的题目，请他讲讲“海外奇谈”。他都一一说给他们听。据他说，他曾经解剖过不少的尸体，有老年的，壮年的，男的，女的。依他的经验，最初也曾感到不安，后来就不觉得什么了，不过对于青年的妇人和小孩的尸体，当开始去破坏的时候，常会感到一种可怜不忍的心情。尤其是小孩的尸体，更觉得不好下手，非鼓起了勇气，拿不起解剖刀，我曾在这些谈

话上领略到他的人间味。

周先生很严肃，平时是不大露笑容的，他的笑必在诙谐的时候。他对于官吏似乎特别憎恶，常摹拟官场的习气，引人发笑。现在大家知道的“今天天气……哈哈”一类的摹拟谐谑，那时从他口头已常听到。他在学校里是一个幽默者。

初出茅庐、甫入社会的鲁迅，约略就是这么一幅模样。

这年冬天，学校发生了一场风波，后来被称为“木瓜之役”。事情是这样的：

开明通达、与时俱进的沈钧儒另有高就（浙江省谘议局副局长）。接任监督遗缺的，是迂腐守旧的道学先生、失意官僚夏震武。此公绰号“木瓜”，本事不大，架子不小，对包括教务长许寿裳在内的各位教师，表现得傲岸而轻慢，就职的第一天，即与教员们发生冲突，引发群情激愤，双方矛盾激化，僵持不下。毕竟众怒难犯，结果，夏震武灰溜溜地辞职走人，校园恢复秩序，风平浪静。

第二年5月，鲁迅的祖母蒋氏去世。他回家奔丧并主持葬礼，诸事都依照旧俗办理。这段经历，大约是他后来写的著名短篇小说《孤独者》的主要素材来源。

鲁迅在杭州只呆了一年。许寿裳去北京后，他也辞去浙江两级师范学堂教席，回到故乡绍兴，担任绍兴府中学堂监学兼博物学教员。胡愈之、孙伏园、宋紫佩等是他学生中的佼佼者，后来各有建树。

学校人事复杂，收入微薄。鲁迅的业余时间，除了搜采研究植物，就是抄辑古书。他的心情落寞而苦闷，只有在给远方好友的信件中，才得以稍事倾诉和宣泄。1910年10月14日，他致信许寿裳：

仆荒落殆尽，手不触书，惟搜采古逸书数种，此非求

学，以代醇酒妇人者也。

1911年3月7日的信中说：

卖田之举去年已实行，资亦早罄，迺方析分公田，……起孟来书，谓尚欲略习法文，仆拟即速之返，缘法文不能变米肉也，使二年前而作此语，当自击，然今兹思想转变实已如是，颇自闵叹也，……越中棘地不可居，倘得北行，意当较善乎？

鲁迅回国的主要原因之一，本来是想支持二弟在日本继续深造，并提供其小家庭的花销。现在看来，力不从心。鲁迅尽量压缩自己的开支；家里余剩的最后一点田地早已卖光，所换的钱也已经用完；正打算分卖掉家族中几房共有的公田，但那又能支撑几日呢？迅哥儿一定感觉很失败，真有几分明山穷水尽一蹶不振的样子。生存的压力，犹如生铁一般冰冷而坚硬。

1911年10月10日，武昌首义爆发。随后，清朝覆灭，民国成立，鲁迅获得了新生的契机。他后来说，辛亥革命时自己“没有做过什么工作，只是高兴得很”。

绍兴光复后，鲁迅的老朋友王金发出任军政分府都督，王任命鲁迅为山会初级师范学堂监督，范爱农为监学。事情发生积极性变化，似乎可以有一番作为了。

然而好景不长。王金发“虽然也出身绿林大学，未尝‘读经’（？），但倒是还算顾大局，听舆论的，可是自绅士以至于庶民，又用了祖传的捧法群起而捧之了。这个拜会，那个恭维，今天送衣料，明天送翅席，捧得他连自己也忘乎所以，结果是渐渐变成老官僚一样，动手刮地皮”。不仅王金发“被许多闲汉和新进的革命党

所包围，大做王都督”，“在衙门里的人物，穿布衣来的，不上十天也大概换上皮袍子了，天气还并不冷”。鲁迅后来对当权者根深蒂固的不信任感，当跟他辛亥革命时期的亲身经历密切相关。

宋紫佩等人打算办一份报纸来监督绍兴军政分府和王都督，想借重鲁迅、陈子英、孙德卿等当地名流的名义。鲁迅答应了，还亲自将报纸命名为《越铎日报》（后改名为《民兴日报》）。新出炉的《越铎日报》对地方当局的批评很是尖锐锋利。为了缓和矛盾，王金发送来一笔钱。报社不顾鲁迅的反对，欣然笑纳；但继续骂不绝口。这让王都督十分不满。鲁迅夹在当中，两面不讨好，左右为难，进退维谷。

天无绝人之路。事情很凑巧，正在这时，许寿裳来信催他去南京教育部履新。鲁迅很兴奋，范爱农也很赞成，但颇凄凉，说：

这里又是那样，住不得。你快去罢。……

两三个星期后，《越铎日报》报馆被一群大兵捣毁。陈子英当时在乡下，躲过一劫；正在城中的孙德卿则没有这么幸运，大腿上被刺了一刀。

当时，鲁迅一度回归后已经再次出走，离开故乡，远走高飞。

扶桑正是秋光好

1931年3月，日本青年学者增田涉带着著名作家佐藤春夫的介绍信来到上海，经内山完造引见，得以拜会鲁迅。他很幸运，于是有了师事鲁迅、当面请益的机会。增田涉对鲁迅的《中国小说史略》及小说、散文和杂文都有浓厚兴趣并且非常佩服，准备将之译成日文出版，但对不少地方感到费解。12月，他结束上海之行回国。临行前，鲁迅赋诗一首送别：

扶桑正是秋光好，
枫叶如丹照嫩寒。
却折垂杨送归客，
心随东棹忆华年。

惜别之情，溢于言表。我想，鲁迅一定触景生情，别有感焉，情不自禁地回忆起自己当年东渡扶桑、负笈东瀛的日子，想起上野的樱花、富士山的冬雪、松岛湾的松树和箱根的温泉，想起水户的朱舜水遗迹和仙台的藤野先生，想起“自题小像”的豪情和《新

生》夭折的无奈……他会默默点燃一支烟，静静看着窗外的夜空、星月和流云，轻轻感喟如烟如梦、渐行渐远的青春岁月。

1902年1月，鲁迅以一等第三名的成绩从南京矿路学堂毕业，随后获得官派公费去日本留学的机会。他说：

清光绪中，曾有康有为者变过法，不成，作为反动，是义和团起事，而八国联军遂入京，这年代很容易记，是恰在一千九百年，十九世纪的结束。于是清朝官民，又要维新了，维新有老谱，照例是派官出洋去考察，和派学生出洋去留学。我便是那时被两江总督派赴日本的人们之中的一个。

3月24日，与同学三人乘日轮“大贞丸”号离南京经上海转赴日本，4月4日抵横滨，稍后到达东京。由此直到1909年8月回国任教，鲁迅在日本学习、生活的时间长达七年有余，差不多占据了整个青春中期。

鲁迅先入东京弘文学院江南班学习日语。在这里，他与浙江班的许寿裳结识，两人志同道合，形影不离，成为终生不渝的挚友。据许寿裳说：“鲁迅的海外八年和杭州教书一年，我几乎是晨夕相见的。就是中间他去仙台学医了，每逢寒假春假和暑假也必回到东京和我同住在一个旅馆。”他们不会盘着辫子去“咚咚咚”学跳舞，

也不屑在外国关起门来炖牛肉吃。他们最关心的，是祖国的前途与命运，以及如何为之竭尽自己的一份力量。他们讨论得最多的，是三个相连的问题：

1. 怎样才是理想的人性？
2. 中国国民性中最缺乏的是什么？
3. 它的病根何在？

我注意到，在革命压倒一切的思潮与氛围下，鲁迅最关心的居然是社会伦理方面的话题，与现实政治并无直接关联。

1904年4月，鲁迅在弘文学院毕业。他本来有可能去成城学校学习陆军，成为一名军官；或者到东京帝国大学工科所属的采矿冶金专业学习，成为一名工程师——然而都因故未果。也许，这就是命运？

同年9月，鲁迅入仙台医学专科学校习医。次年即退学，回到东京。学医及退学的缘由，他自己说得很清楚，大家也都耳熟能详，兹不赘述。

旅日的大部分时间，鲁迅都在东京闲住，自行阅读、思考、写作。其间，还学过俄语、德语，并师从章太炎研习小学。一度拟筹办文学刊物《新生》，并作了不少实际准备工作，终因缺少资金和合作伙伴，胎死腹中。

以下，梁某尝试从五个方面入手，对鲁迅旅日期间的阅读、创作和思想，略作述评。

1. 中国与日本

千年中华帝国，虽然治乱相因，但一贯自我感觉良好。对周边

小国，更视作“蕞尔戎狄”，不屑一顾，充满傲慢与偏见。

鸦片战争失败后，国门被强行打开，老大帝国饱受屈辱。少数敏感人士开始睁开眼睛看世界，若干西方典籍广为流布，变法图强的思潮逐渐浸润弥漫，中华文化的道统及功效受到广泛质疑并开始断裂。

1874年，李鸿章上奏说：

历代备边多在西北，其强弱之势，客主之形，皆适相埒。且犹有中外界限（梁按：中外界限指长城）。今则东南海疆万余里，各国通商传教，来往自如，麇集京师及各省腹地……实为数千年来未有之变局。

既然是“数千年来未有之变局”，一味因循守旧显然为时势所不许，采用常规手段亦将无济于事。可惜肉食者鄙，未能远谋。持续十余年的太平天国运动，对国力造成极大损耗。甲午战争失败，洋务重臣李鸿章苦心经营多年、虚名在外的北洋水师全军覆灭。堂堂大清帝国，不惟不是英法列强的对手，而且被自己从来看不上眼的“东夷岛蛮”倭寇任意欺凌，其外强中干、一戳就破的纸老虎面目无所遁形地暴露于世人面前。割地赔款、丧权辱国的马关条约虽然直接刺激了戊戌变法的发生，但守旧势力根深蒂固，倒行逆施，百日维新很快失败。义和团运动和慈禧太后的昏悖顽固招致了八国联军攻占北京的空前灾难。辛丑条约的签订，不惟大清帝国颜面扫地以尽，更让国民背上了赔偿列强4.5亿两白银的沉重经济负担。满清政府白白浪费了约半个世纪极可宝贵的光阴。当清廷终于姗姗来迟地意识到改革的必要性和迫切性时，历史却不会再给它提供时间和机会——这时，革命，而非改良，已成为人心所向的第一选项。更何况，反封建专制的民主革命同时又夹杂着反满清贵族的民族革

命，这使得问题更加复杂化。清廷穷于应付，一筹莫展。“驱除鞑虏，恢复中华，创立民国，平均地权”，成为1905年成立的革命大同盟——中国同盟会的最高宗旨。满清政府贪贿公行，道义沦丧，人心离散，风雨飘摇。其衰朽灭亡，只是一个时间问题，已不待智者可知。

相反，弹丸之地的落后岛国日本自从1868年开始明治维新，进行全方位改革后，“脱亚入欧”进程顺利，国力迅猛提升，政治、经济、军事、科学、交通、文化、医疗、教育……各方面都飞速拉近了与西方强国的水平，国家面貌蒸蒸日上，焕然一新。1894年的中日甲午战争和1904年的日俄战争，起先不为人看好的日军先后取得完胜，以令人刮目相看的综合实力为日本博得了国家利益最大化，在全世界面前宣示了自己不容忽视的力量。日本取得了与欧美列强平起平坐的地位和话语权，开始称霸远东。

中国留日学生最多时达到近万人，其中后来成为民国各行各业中坚力量的骨干人才比比皆是。举个简单的例子：《百年五牛图》的五位主角，除出生最晚的林彪外，其余鲁迅、蔡锷、张季鸾、陈寅恪四人，均曾留学日本。留日学生中的大多数人，都像鲁迅一样，对日本怀着一种十分复杂的感情：一方面，作为坚定的民族主义者，对中华历史、国家和文化都抱有一种与生俱来、血脉相连、无与伦比的强大牵引和深切认同感，所作所为的终极目的都是为了中国的富强与崛起；另一方面，耳闻目睹亲身领略了日本的进步、强健、务实、认真和集体精神，对东邻及其人民、文艺乃至山水都不免产生由衷的好感，并由此得出强烈的对比，更痛感清廷的抱残守缺和祖国的保守落后。自尊的本能与学习的冲动交织在一起，搅痛了青年学子们激昂热切的敏感的心。

我特别注意到一个有趣现象：中国上层社会历来有亲美（英）派、亲俄（苏）派，却不曾有过真正意义上的、成气候的亲日派。窃以为这是值得中日两国有识之士深长思之的。

2. 辫子的故事

辫子问题，曾是胡汉畛域的一个心结。

章太炎在他的名作《狱中赠邹容》中曾特意写道：“邹容吾小弟，被发下瀛洲。快剪刀除辫，干牛肉作糍。”

对头发，尤其是对拖在脑后的辫子，鲁迅的感触可谓刻骨铭心。他曾在文章中对这条“猪尾巴”言之再四，小说、散文、杂文、诗歌诸类题材中都有述及，有的干脆以之命名，痛愤嬉笑，兼而有之。这是很少见的。

鲁迅后来回忆说：在留学前“对于排满的学说和辫子的罪状和文字狱的大略，是早经知道了一些的，而最初在实际上感到不便的，却是那辫子”。那宝物“一不便于脱帽，二不便于体操，三盘在凶门上，令人很气闷”。

他说：“对我最初提醒了满汉的界限的不是书，是辫子。这辫子，是砍了我们古人的许多头，这才种定了的，到得我有知识的时候，大家早忘却了血史”，反倒以为留辫子“才可以算是一个正经人了”。又说：“假如有人要我颂革命功德，以‘舒愤懣’，那么，我首先要说的就是剪辫子。”

如果将鲁迅诗文中有关辫子的由来及其本来意义、象征意义和关于辫子的故事统统搜集起来做一篇专门文章，一定会别开生面，饶有情趣。

1903年，鲁迅在弘文学院江南班第一个毅然剪掉辫子，切割了这一与腐败政府和衰朽文化之间具有标志性关系的脐带。他特意去照了一张像，并遍赠亲友。照片上的青年鲁迅，显得是那样精神饱满，英姿勃勃，充满生机与活力。受赠者自然少不了好友许寿裳，而且他还得到“后补以诗”的格外惠赠，这就是著名的《自题小像》：

灵台无计逃神矢，风雨如磐暗故园。
寄意寒星荃不察，我以我血荐轩辕。

由此可见青年时代鲁迅的感触与抱负。

许氏后来曾加以诠释：“首句之神矢，盖借用罗马神话爱神之故事，即异域典故。全首写留学异邦所受刺激之深，遥望故国风雨飘摇之感，以及同胞如醉，不胜寂寞之感，末句则直抒怀抱，是其毕生实践之誓言。”

3. 章太炎与藤野

鲁迅的老师很多，他独对其中的两人终身怀有诚挚的敬意和深厚的情感：他们是中国的章太炎和日本的藤野严九郎。

旅日期间，鲁迅在思想上是倾向于激烈排满的。“凡留学生一到日本，急于寻求的大抵是新知识。除学习日文，准备进专门的学校之外，就赴会馆，跑书店，往集会，听演讲。”往何集会？听谁演讲？十之八九，都是革命者宣扬排满。他特别推崇邹容的小册子《革命军》，认为别人千言万语，抵不过《革命军》的浅近直接。

鲁迅与光复会领袖章炳麟、陶成章等关系良好，过从甚密。他甚至当面向玩笑叫陶成章“焕皇帝”、“焕强盗”（梁按：陶字焕卿）。他与太炎先生，更有师弟之谊。但“似乎还没有肯参加过实际行动”。

鲁迅说：“革命的领袖者，是要有特别的本领的，我却做不到。”有一次，鲁迅看见一位革命领袖朋友泰然自若谈天说地，而当时当地就有他的部下在执行命令丢炸弹进行暗杀活动。当震耳欲聋的爆炸声传来的时候，鲁迅想到行刺者可能惨死的情状，感到惊怖烦躁。回顾领袖，却面不改色心不跳，若无其事，这让少见多怪的鲁迅惊

诧异莫名，感佩不置，自叹弗如，自甘弗如。他说：“革命者叫你去，你只得遵命，不许问的。我却要问，要估量这事的价值，所以我不能够做革命者。”又说：“凡做领导的人，一须勇猛，而我看事情太仔细，一仔细，即多疑虑，不易勇往直前，二须不惜用牺牲，而我最不愿使别人做牺牲（这其实还是革命以前的种种事情的刺激结果），也就不能有大局面”。所以 he 不想做领袖，不肯当刺客，不愿加入任何政党组织。“鲁总司令”这顶桂冠明明也是在身后人家一厢情愿慷慨馈赠给他的。鲁迅一向坚决拒绝任何布施，他如果地下有知，想必会敬谢不敏，原璧奉还。

鲁迅后来意识到自己“决不是一个振臂一呼应者云集的英雄”。其实，早在这时，就不难发现，他也决不是一个义无反顾勇往直前的革命家。

他真正感兴趣的事情说到底一直只是：“发点议论，印点关于文学的书。”

作为“有学问的革命家”，章太炎的身份相当特殊：他既是数一数二的国学大师，学问出众，成就斐然；又是名闻遐迩的有“实际行动”的革命家，还担任过重要革命团体光复会名义上的领袖。太炎孤标独树，直言直行。“考其生平，以大勋章作扇坠，临总统府之门，大诟袁世凯的包藏祸心者，并世无第二人；七被追捕，三入牢狱，而革命之志，终不屈挠者，并世亦无第二人”。其实，章太炎代表革命派与康有为的保皇党论战，淋漓痛快，所向披靡，并世亦无第二人；直斥中山不是，褫其神圣面具，示人本相，充分展现出敢言敢怒、君子和而不同风范，并世亦无第二人。“这才是先哲的精神，后生的楷模。”

鲁迅对章太炎一直很尊崇，每逢提起，必称先生，执弟子礼甚恭。对师尊晚年的一些言行，鲁迅内心颇有保留，却能下笔委婉公允，议论堂皇正大，原情度理，颇多恕词。倒是同为章门弟子的二弟作

人愤慨激越，甚至要学样其师“谢本师”。这实在是很有兴味的事情。

鲁迅临终前连续写了两篇文章，追念不久前去世的章太炎。他说：

前去听讲也在这时候，但又并非因为他是学者，却为了他是有学问的革命家，所以直到现在，先生的音容笑貌，还在目前，而所听的说文解字，却一句也不记得了。

战斗的文章，乃是先生一生中最大，最久的业绩，假使未备，我以为是应该一一辑录，校印，使先生和后生相印，活在战斗者的心中的。

鲁迅特别强调章太炎作为革命家、战士的一面，认为“先生的业绩，留在革命史上的，实在比在学术史上还要大”。这是比较另类的看法。其实章氏早就“退居于宁静的学者，用自己所手造的和别人所帮造的墙，和时代隔绝了”。

鲁迅当时已重病在身，“颇虞奄忽”。他是不是在借此暗示提醒后人应该同样看待他自己及其晚年那些“战斗的文章”呢？人的思想和行为，人之本身，充满着深刻的矛盾。

藤野先生是鲁迅在仙台医学专科学校的解剖学教授。他们自仙台分别后，再也没有见过面，也从未通过信。但鲁迅对这位他心目中的异国恩师一直未能忘情，后来还专门写下深情款款的回忆文章《藤野先生》，作为纪念。鲁迅写道：

但不知怎地，我总还时时记起他，在我所认为我师的之中，他是最使我感激，给我鼓励一个。有时我常常想：

他的对于我的热心的希望，不倦的教诲，小而言之，是为中国，就是希望中国有新的医学；大而言之，是为学术，就是希望新的医学传到中国去。他的性格，在我的眼里和心里是伟大的，虽然他的姓名并不为许多人所知道。

……他的照相至今还挂在我北京寓居的东墙上，书桌对面。每当夜间疲倦，正想偷懒时，仰面在灯光中瞥见他黑瘦的面貌，似乎正要说出抑扬顿挫的话来，便使我忽又良心发现，而且增加勇气了，于是点上一枝烟，再继续写些为“正人君子”之流所深恶痛疾的文字。

鲁迅晚年与日本朋友通信时，曾多次打听藤野的下落，但一直杳无音信。增田涉翻译的《鲁迅选集》即将在日本出版，译者特意在1934年11月25日写信给作者，征询其对选文的意见。得到的答复是：“我要放进去的是一篇也没有了，只有《藤野先生》一文，请译出补进去。”

鲁迅如此。那么藤野呢？

藤野后来离开仙台医专，回到故乡福井县本庄村开了一个诊疗所，环境偏僻，与外界联系很少。1935年，他才从儿子的中学语文老师那里知道他的中国学生周树人成为了大文豪鲁迅，还把他写进了书里，推崇备至。平和淳厚的藤野先生一方面很高兴，另一方面也有所不安。1936年10月从报纸上获悉鲁迅逝世的消息后，他写下《谨忆周树人君》一文，其中说：

周君临别时来我家道别，不过我忘记这次最后会面的具体时间了。据说周君直到去世一直把我的照片挂在寓所的墙上，我真感到很高兴。可是我已经记不清是在什么时候、以什么样的形式把这张照片赠送给周君的了。……如

果是毕业生的话，我会和他们一起拍纪念照，可是一次也没和周君一起照过像。周君是怎样得到我这张照片的呢？说不定是妻子赠送给他的。

他依稀记得有过这么一个“清国留学生”，但印象已经十分模糊。就说这张照片吧，明明是他亲手赠给鲁迅的，背面还用毛笔写着“谨呈周君 惜别 藤野”的字样；他还要鲁迅也送他一张照片以作留念，得知学生手头没有照片时，又叮嘱鲁迅将来照了再送给他，并且时时通信告诉他此后的情况。

可现在，他“一些也不记得了”。

我虽然被周君尊为唯一的恩师，但我所作的只不过是给他添改了一些笔记。因此被周君尊为唯一的恩师，我自己也觉得有些不可思议。

这是平实之论。自己并不经意的分内之事、滴水之恩，被孤独敏感举目无亲的异国学生有意无意间放大了N倍，并被拔高到政治正确的高度。我第一次读了藤野这篇文章后，“也觉得有些不可思议”。

这似乎说明：鲁迅极度匮乏因而也格外需要来自亲朋师友的哪怕是一丝丝温情，他对此极为珍惜看重。“这真是少有的好意。我真不知道应该怎样感激！”滴水之恩，视同涌泉。鲁迅实为性情中人，快意恩仇，睚眦必报，洞明世事却不见得练达人情。

写到这里，忽然想起似乎与此并不相干也互不相干的三段让梁某印象深刻的话：

柔石刚开始与鲁迅有所接触时，曾喜滋滋地写信给他的兄长说：

福（梁按：柔石自称。柔石原名赵平福）已将小说三册，交与鲁迅先生批阅，鲁迅先生乃当今有名之文人，如能称誉，代为序刊印行，则福前途之运命，不愁蹇促矣。

许广平 1926 年 11 月 16 日致信鲁迅：

你的弊病，就是对一些人太过深恶痛绝，简直不愿同在一地呼吸，而对一些人则期望太殷，于是不惜赴汤蹈火，一旦人家不以此种为殊遇而淡漠处之，或以寻常人者对你，你则感觉悲哀极了。这原因，是由于你的感觉太锐敏太热情，其实世界上你所深恶痛绝的和期望太殷的，走到十字街头，还不是一样吗，而你把十字街头的牛鬼蛇神硬搬到“象牙之塔”“艺术之宫”，这不能不说是小说家，取材失策，如果明了凡有小说材料，都是空中楼阁，自然心平气和了。

鲁迅的学生和朋友孙伏园说：

鲁迅先生待人处世，第一步总是厚重宽大，万一因为厚重宽大而上了当，别人对他太不厚重宽大时，他的还击的力量往往是很可观的。

将以上种种综合起来看，鲁迅的真实形象已经呼之欲出。

4. 屈原与离骚

鲁迅对中华传统文化花过很大功夫，造诣精深，见解独到，其中关于楚辞和汉魏六朝思想文化研究部分，最具心得。屈原与嵇康

对他的影响，至为明显。这里单拈出屈原和楚辞与鲁迅的瓜葛，稍作分说。

鲁迅对楚辞尤其是《离骚》，非常熟悉、喜爱，写作诗文和日常言谈，可以随时、随意、随处摘录、点化、引用。旅日期间，许寿裳曾问他最爱诵《离骚》的哪几句，鲁迅不假思索脱口而出：

朝吾将济于白水兮，

登阂风而縹马。

忽反顾以流涕兮，

哀高丘之无女！

他的诗稿中，与楚辞有关联的，占了一半以后，从早年（如“寄意寒星荃不察……”）到暮岁（如“老归大泽菰蒲尽……”），兴致未曾少衰。有的甚至全篇每句都用骚辞（如“一枝清采妥湘灵……”）。《彷徨》的题记也是用了八句《离骚》（“朝发轫于苍梧兮……”）中的成句，抒发自己日暮途远、迷茫寂寞的感慨。据1924年8月8日《鲁迅日记》载：“自集《离骚》句为联，托乔大壮写之。”这副借以自勉的名联至今仍悬挂在北京鲁迅旧居“老虎尾巴”的西墙上，与东墙上藤野先生的照片默然相对。联语是：

望崦嵫而勿迫

恐鸩鴆之先鸣

然而对屈原，鲁迅也有比较深刻的不满。他写道：

惟灵均将逝，脑海波起，通于汨罗，返顾高丘，哀其无女，则抽写哀怨，郁为奇文。茫洋在前，顾忌皆去，怱

世俗之浑浊，颂己身之修能，怀疑自遂古之初，直至百物之琐末，放言无惮，为前人所不敢言。然中亦多芳菲凄惻之音，而反抗挑战，则终其篇未能见，感动后世，为力非强。刘彦和所谓才高者苑其鸿裁，中巧者猎其艳辞，吟讽者銜其山川，童蒙者拾其香草。皆著意外形，不涉内质，孤伟自死，社会依然，四语之中，函深哀焉。故伟美之声，不震吾人之耳鼓者，亦不始于今日。

鲁迅认为屈赋缺少的是“反抗挑战”的精神，刚健“伟美”的宏声。鲁迅爱而能知其不足，入而能出。他的文字，瘦马铜音，金声玉振，雄深雅健，苍凉劲拔，转益多师，自成大家。无论为人为文，鲁迅的骨力尤显劲健，这是其显著特色，也是他明确地自我选择的结果。

鲁迅发问：

今索诸中国，为精神界之战士者安在？有作至诚之声，致吾人于善美刚健者乎？有作温煦之声，援吾人出于荒寒者乎？

鲁迅是清醒的，也是傲岸自负的。多年以后，他自己对以上问题作了回答：

曾惊秋肃临天下，
敢遣春温上笔端……

这分明可以看作是夫子自道。鲁迅自己，不就是不脱诗人本色的“精神界之战士”吗？

5. 别求新声于异邦

“中国国民性最缺乏的是什么？”鲁迅后来作出过明确回答：缺乏“精神燃料”。

那么，该怎么办呢？他认为，只有“别求新声于异邦”。

旅日期间，鲁迅如饥似渴地阅读了大量西方典籍，进行了深入的思考比较，并勤奋著译，出版、发表了一批作品，广泛涉及科学、矿产、社会、政治、哲学、文学等多个领域。其中尤为值得关注的，是他的两篇长篇论文《摩罗诗力说》和《文化偏至论》。

鲁迅对洋务运动和维新运动都评价不高。他期待用新文艺为武器，唤醒国人，以打破“中国之萧条”，掀起一个震撼人心、改造社会、提升国力的启蒙运动。他说：

今且置古事不道，别求新声于异邦，而其因即动于怀古。新声之别，不可究详；至力足以振人，且语之较有深趣者，实莫如摩罗诗派。摩罗之言，假自天竺，此云天魔，欧人谓之撒但，人本以目裴伦。今则举一切诗人中，凡立意在反抗，指归在动作，而为世所不甚愉悦者悉入之，为传其言行思惟，流别影响，始宗主裴伦，终以摩迦（匈牙利）文士。凡是群人，外状至异，各禀自国之特色，发为光华；而要其大归，则趣于一：大都不为顺世和乐之音，动吭一呼，闻者兴起，争天拒俗，而精神复深感后世人心，绵延至于无已。虽未生以前，解脱而后，或以其声为不足听；若其生活两间，居天然之掌握，辗转而未得脱者，则使之闻之，固声之最雄桀伟美者矣。然以语平和之民，则言者滋惧。

吾今为案其为作思惟，索诗人一生之内魅，则所遇常抗，所向必动，贵力而尚强，尊己而好战，其战复不如野兽，为独立自由人道也，此已略言之而分矣。故其平生，如狂涛如厉风，举一切伪饰陋习，悉与荡涤，瞻顾前后，素所不知，精神郁勃，莫可抑制，力战而毙，亦必自救其精神；不克厥敌，战则不止。而复率真行诚，无所讳掩，谓世之毁誉褒贬是非善恶，皆缘习俗而非诚，因悉措而不理也。

鲁迅专门介绍了拜伦、雪莱、普希金、莱蒙托夫、裴多菲等八位积极浪漫主义诗人及其作品，赞颂他们“不克厥敌，战则不止”，向上帝、市侩、恶势力及一切虚伪丑恶者反抗扫荡的战斗精神。“摩罗”即“魔鬼”，是上帝的信徒加在这些叛逆者头上的恶谥。鲁迅则对他们“举全力以抗社会，宣众生平等之言，不具权威，不踞金帛，洒其热血，注诸韵言”、“其力如巨涛，直薄旧社会之柱石”、“立意在反抗，指归在动作，而为世所不甚愉悦”的作品大加赞赏，称之为“摩罗诗派”，赞之为“精神界之战士”。他指出：“上述诸人，其为品性言行思惟，虽以种族有殊，外缘多别，因现种种状，而实统于一宗：无不刚健不闹，抱诚守真；不取媚于群，以随顺旧俗；发为雄声，以起其国人之新生，而大其国于天下。”

鲁迅认为，西方文明在近代取得了巨大成就，虽然值得效法，但是也出现了明显的偏颇。盲目照搬、尤其只是注重物质文明的话，将无助于中国的富强与进步。他强调“立人”、“尊个性而张精神”的重要性，主张“搢物质而张灵明，任个人而排众数”。鲁迅批评一些人盲目崇拜“物质”、“众治”的做法，认为他们“近不知中国之情，远复不察欧美之实”，只不过是“假力图富强之名”牟取一己私利，鼓吹“立宪国会”欺骗国民，“托言众治，压制乃尤烈

于暴君”。这些思想的深刻性和前瞻性，百年之后的今天看来，依然让人感到震撼与惆怅。“孤伟自死，社会依然”。悲夫！

何谓“物质”、“众数”？鲁迅说得很清楚：“物质”，指的是“黄金黑铁”、“制造商估”，亦即物质文明；“众数”，指的是“平等”、“众治”招牌下的“立宪国会”，亦即制度文明。

一直有人批评鲁迅不重视制度性建设，这是一种似是而非的皮相之见。在鲁迅看来，“立人”才是第一位的，没有什么比这个更重要。什么质素的人民，就配有什么质地的政府。德、日是帝制国家，英国的政体是君主立宪，法、美则是共和国——这些国家相互之间的情况如此不同，但它们都成为了国家强大、人民富足的强国。所以他后来一再强调：“此后最要紧的是改革国民性，否则，无论是专制，是共和，是什么什么，招牌虽换，货色照旧，全不行的”；“专挂招牌，不讲货色，中国大抵如斯”。

鲁迅写道：

由是观之，欧洲十九世纪之文明，其度越前古，凌驾亚东，诚不俟明察而见矣。然既以改革而胎，反抗为本，则偏于一极，固理势所必然。洎夫末流，弊乃自显。于是新宗蹶起，特反其初，复以热烈之情，勇猛之行，起大波而加之涤荡。直至今日，益复浩然。其将来之结果若何，盖未可以率测。然作旧弊之药石，造新生之津梁，流衍方长，曼不遽已，则相其本质，察其精神，有可得而征信者。意者文化常进于幽深，人心不安于固定，二十世纪之文明，当必沉邃庄严，至与十九世纪之文明异趣。新生一作，虚伪道消，内部之生活，其将愈深且强欤？精神生活之光耀，将愈兴起而发扬欤？成然以觉，出客观梦幻之世界，而主观与自觉之生活，将由是而益张欤？内部之生活强，则人

生之意义亦愈邃，个人尊严之旨趣亦愈明，二十世纪之新精神，殆将立狂风怒浪之间，恃毅力以辟生路者也。中国在今，内密既发，四邻竞集而迫拶，情状自不能无所变迁。夫安弱守雌，笃于旧习，固无以争存于天下。第所以匡救之者，繆而失正，则虽日易故常，哭泣叫号之不已，于忧患又何补矣？

他的根本意见是：

此所为明哲之士，必洞达世界之大势，权衡较量，去其偏颇，得其神明，施之国中，翕合无间。外之既不后于世界之思潮，内之仍弗失固有之血脉，取今复古，别立新宗。

时光流逝，倏忽百年。迄今，我看不出有什么比这更高明、更通达、更切实可行的见解。

鲁迅满怀深情地期待：“国人之自觉至，个性张，沙聚之邦，由是转为人国。人国既建，乃始雄厉无前，屹然独见于天下，更何有于肤浅凡庸之事物哉？”

伽达默尔经常提及柏拉图《对话录》中的一个故事：据说人类本是一种球形的生命体，后因行为恶劣被天神劈为两截。从此，每个人作为被劈开的半个始终在寻求着生命的另一半，这便是爱。

只有爱是不会忘记的。鲁迅早期的“立”，晚年的“骂”，在一定意义上，亦可作如是观，都是源于对这个国家和民族的爱。

一个令我深感兴趣的事实是：鲁迅青年时代就接触到克尔凯郭尔和尼采的著述并深受其影响，而且这种影响一以贯之，直至晚年。

雅斯贝斯在《理性与存在》中独具只眼地指出：“目前哲学状

况是以下面这个事实为特征的，即克尔凯郭尔和尼采这两位哲学家在他们生前受到忽视，以后长时间内一直在哲学史上受人轻视，而现在他们的重要性则越来越不断地增长。黑格尔以后的其他一切哲学家正越来越失势而引退，而今天这两个人则不容争辩地作为他们时代的真正伟大思想家而站了出来。”

《摩罗诗力说》的题记就是尼采语录：“求古源尽者将求方来之泉，将求新源。嗟我昆弟，新生之作，新泉之涌于渊深，其非远矣。”在《文化偏至论》中，他分别介绍了克尔凯郭尔、叔本华、尼采等人的哲学思想。

鲁迅明确写道：“至丹麦哲人契开迦尔（S. Kierkegaard）则愤发疾呼，谓惟发挥个性，为至高之道德，而顾瞻他事，胥无益焉。”

刘小枫在1997年7月为工人出版社“克尔凯郭尔文丛”所写的“总序”中说：“早在五四新文化运动之前，尼采和克尔凯郭尔都已进入汉语文化界。但汉语知识人很快亲近尼采，对 Kierkegaard 一直陌生，未见过有哪位文化名人亲近过他。”

其实，国内学术界首篇关于鲁迅与克尔凯郭尔比较研究的优秀专题论文，即唐云的《鲁迅与克尔凯郭尔及其他》，已在1996年第1期的《新东方》发表。这个刘小枫容或没有及时看到。但是，写过《拯救与逍遥》的刘当不至于对鲁迅的《文化偏至论》视而不见吧？查《鲁迅日记》，他晚年仍在搜购阅读克尔凯郭尔的著作。“文化名人”鲁迅与“存在主义的精神之父”克尔凯郭尔之间，实在不能说不亲近。

克尔凯郭尔一些最重要的思想，比如强调个人不可还原的独特性及“个人”与“庸众”的对立，对主观性的注重和突出研究主观情绪，对生活和生命本身的悲观主义态度，非决定论和重视人的自由选择，怀疑精神和反理性主义……都对鲁迅有不容忽视的深刻影响，是鲁迅精神结构的重要（也许是核心）组成部分。

尼采的“权力意志”和“超人”理论对鲁迅的影响同样巨大。正如汪晖所指出：“鲁迅终其一生都保留着对尼采的兴趣，那种深刻的孤独感、人生悲剧感和大破坏、大激愤、大憎恶、大轻蔑的情绪方式，久久地萦绕在鲁迅的灵魂深处，使人仿佛听到了尼采的遥远的回声”。

1908年，鲁迅发表《破恶声论》（未完）。此后，进入十年沉默期。他说：

我感到未尝经验的无聊，是自此以后的事。我当初是不知其所以然的；后来想，凡有一人的主张，得了赞和，是促其前进的，得了反对，是促其奋斗的，独有叫喊于生人中，而生人并无反应，既非赞同，也无反对，如置身毫无边际的荒原，无可措手的了，这是怎样的悲哀呵，我于是以我所感到者为寂寞。

这寂寞又一天一天的长大起来，如大毒蛇，缠住了我的灵魂了。

但我分明看到，青年鲁迅，已经表现出超人的才华和见识。他只是暂时沉潜下来，“潜龙在渊”。他在深化、融合、体味、累积，一旦时机成熟，就会横空出世，破壁而飞，矫矫然于天地之间。

少年哀乐过于人

196
×
197

1881年9月25日，即清光绪七年农历八月初三，岁次辛巳，肖蛇，浙江省绍兴府城内东昌坊口新台门周家，诞生了一个男婴。身为一家之长却远在北京候补的祖父喜得长孙出世的家信后，欣然为孩子命名樟寿，字豫山，小名阿张；后改名树人，字豫才——他就是后来的鲁迅。

周家是一个聚族而居的大户人家，祖籍湖南道州，16世纪明正德年间迁居浙江绍兴。鲁迅的祖父周福清，字介孚，中过进士，点过翰林，放过知县，当过京官。以书香门第而兼官宦人家，是当时最为风光体面的势派，也颇能得到一般绅民的敬畏。祖母蒋氏是一位慈善的老人，特别疼爱鲁迅，经常在夏夜让小孙儿躺在大桂花树下的小板桌上，摇着大芭蕉扇为他讲一些诸如“猫是老虎的先生”、“白蛇娘娘”之类的民间故事，或是让他猜谜语，鲁迅晚年还觉得津津有味，记忆犹新。父亲周凤仪，秀才，是黄仲则所谓“百无一用是书生”的那种人，身体也不好。母亲鲁瑞，绍兴会稽东北乡安桥头人，清举人鲁希曾的

三女。安桥头“是一个离海边不远，极偏僻的临河的小村庄，住户不满三十家，都种田，打鱼，只有一家很小的杂货店”，可那儿却是童年鲁迅的乐园。鲁家后来迁居皇甫庄。鲁瑞性格刚毅，有主见，平和通达，乐于助人，对底层劳动者尤其和善，而且颇能接受新思潮。清末，鲁瑞不畏流言蜚语，毅然剪发放足。她又很好学，“以自修得到能够看书的学力”，爱读小说弹词，鲁迅经常亲自为她选购书籍。鲁迅平生受母亲影响很深，孝顺侍奉母亲小心细致毕恭毕敬，并在兄弟间承担了绝大部分相关生活费用。梁某年少无知时乱翻《鲁迅书信集》，看到他写给母亲的信开头总是：“母亲大人膝下，敬禀者……”，这在当时能见到的读物中显得非常特别，印象奇异深刻。

鲁迅有三个弟弟，一个妹妹。二弟作人，三弟建人，都是知名度很高的人物，各有建树。四弟椿寿，妹妹端姑，都不幸夭折。出生才十个月的妹妹病笃弥留时，鲁迅一个人躲在屋角暗暗哭泣。母亲发现后过去问他为什么，他回答：“为妹妹啦！”那年他才八岁，已经对爱和痛苦的感觉敏感如斯。

周福清虽然很有学问，在乡党眼中更是个响当当的人物，他自己却因仕途坎坷，并不得意，因而牢骚满腹，脾气很坏，经常骂人。周作人回忆说：“介乎公爱骂人，自然是家里的人最感痛苦，虽然一般人听了也不愉快，因为不但骂的话没有什么好听，有时话里也会有刺，听的人疑心是在指桑骂槐，那就更有点难受了。”他对鲁迅特别苛求，在学堂里考了第二名，也要挨骂。曹聚仁认为，鲁迅

的骂人，有其乃祖遗风，也与绍兴盛产师爷不无关系。师爷和黄酒，是绍兴的两大特产。

然而周福清对孙辈的学习却很关心和讲究。他指导鲁迅读书，由《鉴略》到《诗经》再到《西游记》……都比较对小孩子的胃口。对四书五经则并不作特别强调。这对少年鲁迅自由阅读，杂学旁收，打下扎实的文史根底，无疑起了正面作用。他还具体指示鲁迅学诗的门径：“初学先诵白居易诗，取其明白易晓，味淡而永。再诵陆游诗，志高词壮，且多越事。再诵苏诗，笔力雄健，辞足达意。再诵李白诗，思致清逸。如杜之艰深，韩之奇崛，不能学亦不必学也。”不过鲁迅自己真正喜欢的唐宋名家，唯有李贺。

鲁迅六岁由叔祖周玉田开蒙，进周氏自设私塾读书。后来被送到绍兴城内有名的“三味书屋”，师从寿怀鉴老先生。他除在课堂上遍读十三经外，自己私下还喜欢读小说，看画谱，并逐渐养成了影描书上插图、整段整本抄录杂书的爱好。

他看了大量杂书，大开眼界，对绘图和草木虫鱼之类尤其爱读。鲁迅后来在美术方面具有浓厚的兴趣、精湛的见解和不同寻常的鉴赏力，其来有自。他最爱看的《花镜》，是一部绘图的植物书。后来在表哥处看到《毛诗品物图考》，印制精美，引发了他日后的买书兴趣。最感好奇的是一向带他的女工长妈妈设法为他买来的四本小小的《山海经》，里面画着人面的兽，九头的蛇，三脚的鸟，一脚的牛，袋子似的帝江，生着翅膀的人，没有头而“以乳为目，以脐为口”、“执干戚而舞”的刑天……这大大激发了鲁迅本来就丰富奔放的想象力。对最早得到的一本“下图上说，鬼少人多”的《二十四孝图》，则认为不近人情，扫兴乃至反感。比照鲁迅对待母亲的态度和他对嵇康、阮籍的相关评价，这是很有意味的。

除了读书好学，搜读了自己家里和亲友家里所能找到的一切感兴趣的读物外，少年鲁迅还活泼好动，机灵顽皮，爱开玩笑，喜欢

作弄人，赶“赛会”，看“社戏”，与少年闰土交朋友，玩游戏，
堆雪人……不亦乐乎。至于百草园，更曾是他儿时的乐园。他对此
作过生动的追记：

我家的后面有一个很大的园，相传叫作百草园。现在是早已并屋子一起卖给朱文公的子孙了，连那最末次的相见也已经隔了七八年，其中似乎确凿只有一些野草；但那时却是我的乐园。

不必说碧绿的菜畦，光滑的石井栏，高大的皂荚树，紫红的桑椹；也不必说鸣蝉在树叶里长吟，肥胖的黄蜂伏在菜花上，轻捷的叫天子（云雀）忽然从草间直窜向云霄里去了。单是周围的短短的泥墙根一带，就有无限趣味。油蛉在这里低唱，蟋蟀们在这里弹琴。翻开断砖来，有时会遇见蜈蚣；还有斑蝥，倘若用手指按住它的脊梁，便会拍的一声，从后窍喷出一阵烟雾。何首乌藤和木莲藤缠络着，木莲有莲房一般的果实，何首乌有臃肿的根。

有人说，何首乌根是有象人形的，吃了便可以成仙，我于是常常拔它起来，牵连不断地拔起来，也曾因此弄坏了泥墙，却从来没有见过有一块根象人样。如果不怕刺，还可以摘到覆盆子，象小珊瑚珠攒成的小球，又酸又甜，色味都比桑椹要好得远。长的草里是不去的，因为相传这园里有一条很大的赤练蛇。……

生活充满阳光，前途似乎一片光明。

风云突变，天突然坍塌了，命运之神倏然展露出狰狞的一面，少年鲁迅开始面对他一生中最先遭受的一连串打击。

家庭之事，对鲁迅影响最大的，约有四端。其中兄弟反目和与

许广平同居，属于后期，具体情形可参看前文第七、八两章。发生在少年时期的，则是祖父的官司和父亲的病。

1893年，丁忧在籍的周福清卷入一场乡试舞弊案。东窗事发后，先跑到上海躲避，见不是头，只得回到绍兴府会稽县投案自首。刑部拟处“杖一百，流三千里”，光绪皇帝认为科场舞弊案事关国体，必须重惩，以儆效尤，在1894年1月31日亲下谕旨：“周福清着改为斩监候，秋后处决”。这成为轰动一时的“钦案”。

作为一家的顶梁柱，周福清一下子由朝廷命官变成待决囚犯，性命难保。家庭的社会地位一落千丈，经济状况也急剧恶化。周家只得一方面不断变卖产业，想方设法试图营救；一方面立即送孩子离家避难，以躲避可能发生的株连。转眼间，家里“几乎什么也没有了；我寄住在一个亲戚家里，有时还被称为乞食者”。受到强烈刺激。

1927年，鲁迅在广州，有青年学生问他“为什么憎恶旧社会”时，他这样回答：“我小的时候，因为家境好，人们看我像王子一样，但是，一旦我家庭发生变故后，人们就把我看成叫花子都不如了，我感到这不一个人住的社会，从那时起，我就恨这个社会。”

祸不单行。1894年冬天，周凤仪突然大口吐血。延请当地名医治疗，诊金昂贵，却连病症也未能确认。为了救人和治病，只得变卖田地和首饰，后来甚至经常典当衣物，家道更趋衰落。作为长子，十三岁的鲁迅用他稚嫩的肩膀开始承担家务。这年正值中日甲午战争，中国海战、陆战先后失利。国事家事，事事扰心。鲁迅一定觉得，这一年的冬天这一年的雨季，特别地冷特别地长。他后来沉痛地回忆说：

我有四年多，曾经常常，——几乎是每天，出入于质铺和药店里，年纪可是忘却了，总之是药店的柜台正和我

一样高，质铺的是比我高一倍，我从一倍高的柜台外送上衣服或首饰去，在侮蔑里接了钱，再到一样高的柜台上给我久病的父亲去买药。回家之后，又须忙别的事了，因为开方的医生是最有名的，以此所用的药引也奇特：冬天的芦根，经霜三年的甘蔗，蟋蟀要原对的，结子的平地木，……多不是容易办到的东西。然而我的父亲终于日重一日的亡故了。

周凤仪去世时，鲁迅的十五周岁生日才刚过去几天。“有谁从小康人家而坠入困顿的么，我以为在这途路中，大概可以看见世人的真面目”。

九天九地，滋味遍尝。兀傲倔强，黯然自伤。孤儿寡母，生计艰难。举目四顾，行将焉往？

我渐至于连极少的学费也无法可想；我底母亲便给我筹办了一点旅费，教我去寻无需学费的学校去，因为我总不肯学做幕友或商人，——这是我乡衰落了的读书人家子弟所常走的两条路。

三十六计，走为上策。那么，走罢，“走异路，逃异地，去寻求别样的人们”。

1898年5月，鲁迅离开绍兴到南京，考入江南水师学堂读书，后改入南京矿路学堂，继续求学。

我的母亲没有法，办了八元的川资，说是由我的自便；然而伊哭了，这正是情理中的事，因为那时读书应试是正路，所谓学洋务，社会上便以为是一种走投无路的人，只

得将灵魂卖给鬼子，要加倍的奚落而且排斥的，而况伊又看不见自己的儿子了。然而我也顾不得这些事，终于到N去进了K学堂了，在这学堂里，我才知道世上还有所谓格致，算学，地理，历史，绘图和体操。生理学并不教，但我们却看到些木版的《全体新论》和《化学卫生论》之类了。

在南京学习期间，鲁迅开始接触到西方及日本科学、哲学、文学方面的著作，经常翻阅《时务报》等宣扬新思想的报刊，阅历、思想和知识储备都上了一个新台阶。这主要得益于课外阅读。

当时，国内形势正面临“数千年来未有之变局”，山雨欲来风满楼。

在这个大变革、大时代的前夜，青年鲁迅作好准备了吗？他将把自己造化成怎样一个角色呢？

数十年后，煌煌数百万言的十余册《鲁迅全集》，就是最好的回答。

血沃中原肥劲草

1936年10月19日凌晨，鲁迅在上海病逝，终年五十六岁。

鲁迅逝世后，最让梁某关注的，并非他的遗体覆盖“民族魂”旗帜的不世盛誉，也不是《大公报》短评引发的轩然大波，而是陈独秀第二年11月21日发表在《宇宙风》的一篇短文《我对于鲁迅之认识》。陈独秀写道：

世之毁誉过当者，莫如对于鲁迅先生。

鲁迅先生和他的弟弟启明先生，都是《新青年》作者之一人，虽然不是最主要的作者，发表的文字也很不少，尤其是启明先生；然而他们两位，都有他们自己独立的思想，不是因为附和《新青年》作者中那一个人而参加的，所以他们的作品在《新青年》中特别有价值，这是

我个人的私见。

鲁迅先生的短篇幽默文章，在中国有空前的天才，思想也是前进的。在民国十六七年，他还没有接近政党以前，党中一班无知妄人，把他骂得一文不值，那时我曾为他大抱不平。后来他接近了政党，同是那一班无知妄人，忽然把他抬到三十三天以上，仿佛鲁迅先生从前是个狗，后来是个神。我却以为真实的鲁迅并不是神，也不是狗，而是个人，有文学天才的人。……

这位老文学家终于还保持着一点独立思想的精神，不肯轻于随声附和，是值得我们钦佩的。

陈独秀独具只眼力排众议，可谓是鲁迅生前身后的知己。

星移斗转，岁月如梭。转眼间，整整七十年过去了。神州大地和我们安身立命的这个地球，都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

血沃中原肥劲草，百年淬厉电光开。

鲁迅是中国现代思想史和文学史上最重要的人物。作为“具有巨大思想深度的伟大文学家”，鲁迅不惟对中国社会、历史、现实、文化、国民性和民族性的认识具有惊人的深刻性和前瞻性，达到了时人望尘莫及的水平，而且富有人格魅力和道义力量。鲁迅的思想与文字，在力和美之中夹杂着怒和梦，“汪汪若千顷之波，澄之不清，淆之不浊，不可量也”，代表了一个时代的精神和美学高度。鲁迅著作是20世纪留给后人极为宝贵的财富，一代又一代的分子和青年源源不断地从他身上获取过并将继续获取无尽的教益。然而长期以来，因为种种原因，鲁迅先是被革命化、神圣化、工具化，被奉上圣坛，凛然不可侵犯；后来又被妖魔化、小丑化、侏儒化，

仿佛他从前是个神，现在是个狗，从一个极端走向另一个极端，从一个坑掉进另一个坑，一再“毁誉过当”，使其真实面目蒙上了层层烟雾，显得模糊不清。这些做法或左或右，形式不同，实质无异，皆为“无知妄人”所为。刻下，后一种相对比较多见。俄国总统普京曾指出：“我国历史上有过砸烂一切的时期。我们如果再一次这样做，世人就会说我们数典忘祖。”这对我们中国人应该同样具有警示作用。美国学者亨廷顿认为，那些丢弃自身传统的民族，必将成为“无所适从的国家”；而“无所适从”——也就是迷失了自己灵魂的民族，是注定没有前途的。

真实的鲁迅只有一个。无论出于什么目的及用心蓄意将鲁迅异化，都是一种背离本真的歪曲，都是荒唐可嗤、不足为训的。也终将是徒劳的。时至今日，不少人还抱着类冷战思维，非此即彼，要么将鲁迅视为神圣，要么骂鲁迅一钱不值。学者中也一分为二，泾渭分明。偶有执中持平者，但非常少见。

真正要认识鲁迅、了解鲁迅、学习鲁迅、超越鲁迅，唯一正确的方法就是直接去读鲁迅本人的文本，在拥有充分的认知后得出自己的判断和结论。所有第二手的东西（包括拙文），可资参考，但都不足凭信。对鲁迅这样一个巨大的存在缺少最起码的真切了解而贸然不负责任地道听途说信口雌黄，只能是“枉与他人作笑谈”。

与其他杰出人物一样，无论是知识、思想还是性格、行为，鲁迅亦有他的先天不足和后天缺陷，他没有也不可能穷尽一切思考并提供出一份完美无缺包医百病让人照本宣科的答案。这是无待烦言的。

不无遗憾而发人深思的是：鲁迅生前希望自己的作品与时弊一起“速朽”，他这一愿望看来是落空了。他的众多文字，常读常新，

看上去简直就像今日时评的不在少数。

回顾历史，接近这些刚劲强健的灵魂，重温他们的思考和选择，是写作《百年五牛图》的初衷之一。目前各式各样的讨论，在理论上往往未能超越20世纪前期先贤思想之范围，深度和广度甚至常常不能及。不少议论都是矮人看场，人云亦云，隔靴搔痒，似是而非。看多了这样的争论，越发感到重新阅读、了解、思考、认识前辈的必要。检讨和反思他们对现实的态度和道路的选择，也许会给人们在当今时势下如何有所作为提供更多有益的启示。

巍巍鲁迅，百年头牛。雄深雅健，岳峙江流。

所不朽者，垂万世名。孰谓公死？凛凛犹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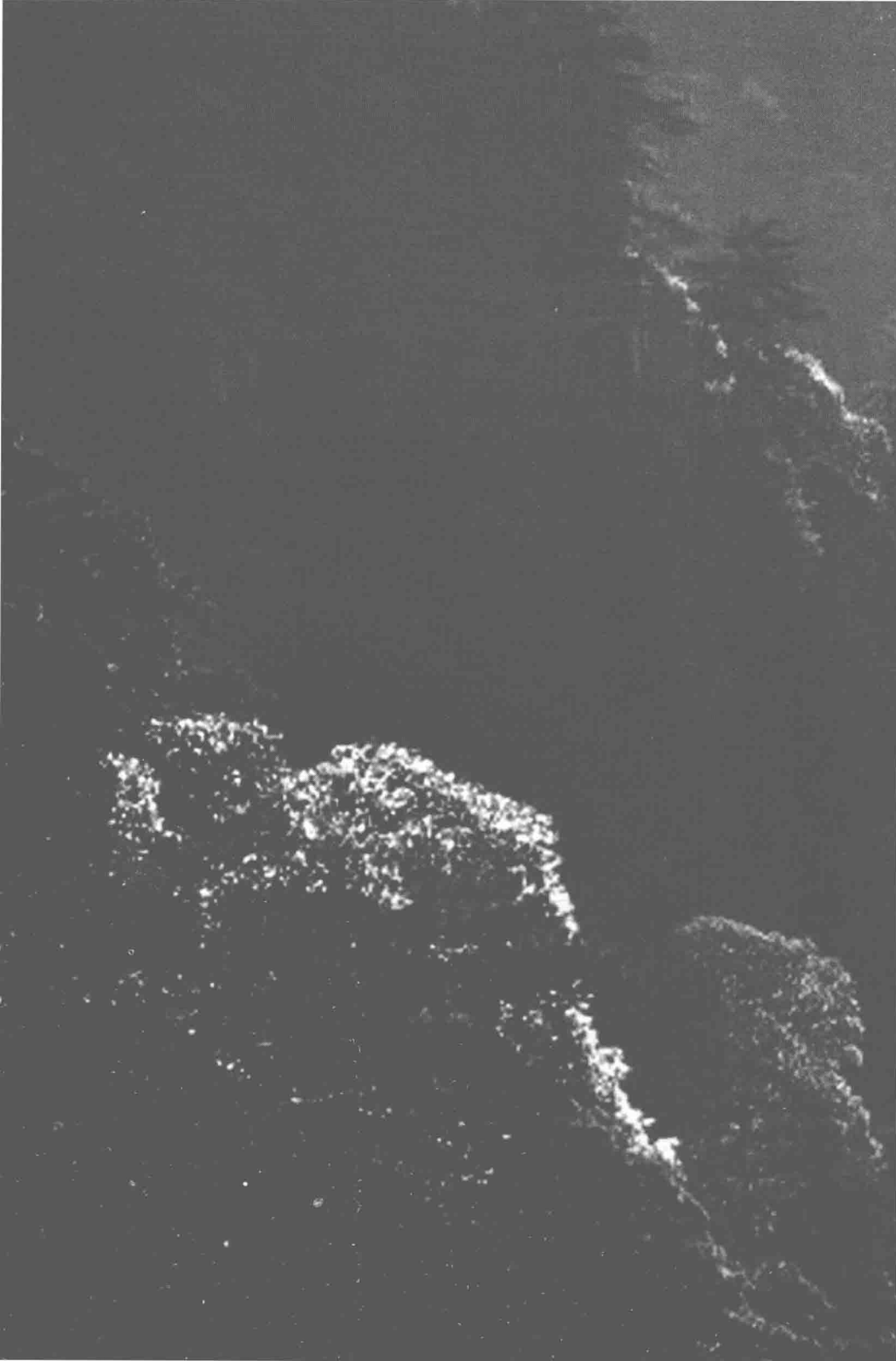
最后，请允许我引用朱正的一段话，作为对鲁迅的终极评价，并借此结束本文：

鲁迅几百万字的遗著，其中很大一部分必将永远受到读者的喜爱，后世读者将以一种赞叹和欣赏的态度阅读它。有一部分时过境迁，不再使人感到兴趣。更有若干篇在写作的当时就并不正确，就更只能作为一种研究资料保留下去了。比起文章来，更重要的是鲁迅这个人，他的入世的态度，他的爱国心和正义感，他对强暴的反抗和对弱者的同情，他为了中国进步不懈的努力，他身上那种中国优秀知识分子的传统骨气，用他自己的话说，“这就是中国的脊梁”。他作为中国知识分子的楷模，这形象，这精神，必将永世长存。

2006年10月19日凌晨初稿，时值鲁迅先生逝世七十周年纪念日。

2008年6月4日改定。

（选自《百年五牛图》，梁由之著，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8年11月出版。）



卷三
从井冈山到九疑山

2002年7月19日 / 星期五 / 晴

210
x
211

中午独自在赣州虔城大酒店用餐。菜肴依旧做得很是精致，但吃起来全无感觉，没滋没味。

下一站究竟是去武夷山呢，还是井冈山？回房间后掷硬币决定罢。

结果是上井冈山。那就是它了。

打的到汽车站。乘下午1:20的大巴去井冈山（茨坪）。途经通天岩、遂川县城，傍晚6:45抵达茨坪车站。

一路无话。虽是简易公路，倒还好跑。田野风光不错，怡红快绿，看上去比较养眼，让人想起范石湖、杨诚斋的诗句。

很多这样的标语：井冈山两件宝，历史红，山林好。历史红当然没得说，老毛的龙兴圣地，早有天下第一山之称嘛。山林好也是确实的，到处草木扶疏，郁郁葱葱。

旅途务必带足饮用水。该拉该撒亦应及时解决。进出问题不“安顿”好，可不好受。

车上人不算多，还没坐满一半位子。其中有两个广州佬，三个江西妹子（1+2。于此还有后话，可谓无巧不成书）。广州佬一望而知是来旅游的。几乎什么行李都没带的几个妹子是干什么行当的？饶是本人走南闯北见多识广，一时还是猜不出。

旅店拉客的队伍很是壮观。我对此一概不予理睬。

边走边看。游客不少。入住南湖山庄。这儿位置好，性价比不错，方便，也还舒适。花5元请服务员代洗衣服。外出吃晚饭。打了几

个电话。

有点疲劳。饭余就不安排什么节目了，早点休息。

七月炎天，在井冈山，晚上却要盖被子。没想到这里避暑比庐山还好。

半夜下起雨来。梦里不知身是客。心绪落寞。

7月20日 / 星期六 / 雨

212
x
213

井冈山景区旅游实行一票制。统票 100 元，可游览所有景点，限期三天。景点很分散。虽然公路四通八达，却没有公交车，如果象我一样不愿加入旅行团，就得自行解决交通工具。于是另花 80 元包了一辆面的。

先后到红军制币厂、百竹园、黄洋界等处。

黄洋界看上去实在很平常。既不巍峨，又不险峻，毫无惊心摄目之处。盛名之下，其实难副。世间事物，往往如此。朱德题写的纪念碑也是大路货。

但无论如何，黄洋界都可算是井冈山的标志和胎记。毛泽东对井冈山情有独钟，跨度近四十年间，为它写下过三首词，无一例外都提到了黄洋界。这绝非偶然。或许是因为当年的黄洋界保卫战取得胜利对坚持井冈山的斗争具有重要意义罢。最初总是令人难忘的。

有一架应景的旧炮。路边小展馆正在进行贺子珍事迹展。一个北方口音的中年妇女大声叱骂某人寡情薄幸，想系有感而发。

随后游览大井。此间是井冈山腹地。万山丛中夹着一块小谷地，参差错落着数十户人家，水清林密，松竹纷披，鸡犬悠然，主峰在望，是个相当不错的去处。如果不是时或来去的旅行人车打破它的宁静，倒是颇有几分世外桃源的况味。我忽然想，在这里找个适合人家小住数日，暂时抛开滚滚红尘中种种琐屑，彻底放松休憩一下，一定会很有意思。

大小五井是井冈山得名的由来，也是当年王佐绿林军的大本营。

毛泽东率领秋收起义余部上井冈山落脚的第一个村子，就是大井。朱德、陈毅上山后，也都在这儿住过，朱德的房间比陈毅的多一张竹躺椅。很多游客在这里着红军装佩枪骑马，摄影留念。样板照中，我看到了号召股民“咬定青山不放松”自己却溜之大吉的东方趋势掌门赵笑云。

中午花 20 元在大井“红军餐馆”包餐。烟笋红烧肉味道不错。

下午游水口，观赏彩虹瀑。这是井冈山的主要景点之一，有点类似于三叠泉之于庐山。曲径通幽，飞珠溅玉，界破青山，山鸣谷应。尚可一观，但不足为奇。

天公不作美，下起滂沱大雨。我撑了雨伞，披了简易雨衣，浑身上下还是淋了个透湿。不清楚究竟像不像落汤鸡或者落水狗。也不知过了多久，总算回到水口景区大门口。找到阿召的摊位，要了两根黄瓜一瓶水，边吃边喝边聊天。

像其他景区一样，水口也有一排摊位，多是卖土特产纪念品什么的。但阿召不：她卖黄瓜。两元一条。这个二十来岁的妹子就像她卖的黄瓜一样壮实。不过人倒是很伶俐。

去时，她向我招徕生意，吹嘘她的黄瓜如何无公害，如何脆嫩可口，如何不吃是损失吃了还想吃。当时刚吃过饭，肚子圆圆，我便说回来时一定光顾。她半信半疑。看见我果然说到做到，她很开心。阿召说她是本地人，家在大井，开了个餐馆。她在深圳蛇口打过工，还当过拉长呢。刚回家几个月。

我心里一动，问大井好不好租房。我的条件是：

1. 风景、环境好。
2. 干净、爽利、方便。
3. 房东为人不错，最好识文断字，知书达礼。

价钱好说。可以面商。如果成功，我将给她 100 元中介费。

她拍着厚实的胸脯用白话说：有问题，都包在俺身上，费用的不要。

原没打算在井冈山久呆的。说定明天给我回音，以定行止。阿召有手机。互留电话号码。阿召比小成好玩得多。

我不大喜欢面的司机小成。吞吞吐吐，别别扭扭，焉焉秧秧，不像一爷们。他只负责定时接送我，其余时间尽可自行揽客。

黄昏到井冈湖。眺望主峰，云雾缭绕，看不分明。傍晚参观毛泽东茨坪故居。

倒是最后进去的井冈山革命博物馆颇具内容与规模，值得一看。我一反走马观花的态度，看得很仔细。买书一本。

少时即知闻井冈大名，《井冈山下种南瓜》的儿歌至今还会哼。及至登临游览，却在雨中。细想却也别具一番风味。

7月21日 / 星期日 / 雨转多云

上午参观北山烈士陵园。碑林一般般。雕塑园稍具匠心。纪念碑所在位置较高，可俯瞰井冈山市区（亦即茨坪）全景。

井冈山是共和国开国精英的发源地和大本营。以1949为界，死者：卢德铭（这位年仅22岁的黄埔二期生、秋收起义总指挥、毛泽东的第一个军事指挥方面的伙伴，甚至未及上山就在半路上中伏身亡）、王尔琢、宛希先、朱云卿、张子清、何挺颖、伍中豪、王良、袁文才、王佐、黄公略、邓萍……

生者：毛泽东、朱德、彭德怀、林彪、陈毅、罗荣桓、粟裕、谭政、谭震林、何长工、陈伯钧、黄永胜、杨得志、赖传珠……

江山如画，一时多少豪杰！

我注意到，赖传珠是参加过井冈山斗争的唯一的江西籍（赣州人）上将。元帅、大将都没有江西人，多为两湖、四川人氏。这一点很是耐人寻味。

随后游龙潭景区。小情小景，马马虎虎。倒是漫山遍野的井冈翠竹看上去赏心悦目，给人以深刻印象。

至此，井冈山的主要景点算是走马观花都跑到了。还是世外桃源般的大井最合我意。

我是不是该安静地走开？还是该勇敢留下来？

如果租房事没有结果，就选定下一站，随时上路。

午餐后回到旅店小憩。后与美容院的老板闲聊，听他扯谈生意经。他说烟草公司开办的金叶大厦最为热闹，比较好玩。

到汽车站，了解去湖南、福建方向的汽车班次。心里有了底。
去新华书店。没什么书好买。就随意闲走，一路溜达。

在新村一个肮脏简陋的小店，居然邂逅了1+2的1。她身上散发着劣质化妆品刺鼻的气味，面色浮肿，头发散乱，睡眠惺忪，一看便知道过着颠倒黑白的生活，刚刚起床。这个看上去老老实实很能吃苦耐劳的女孩果然是从事那种特殊职业的。

略谈。她们面临来自各个方面的欺凌与侮辱，生存环境相当逼仄和恶劣，心理预期也很阴暗，对人事与人生都看得很惨淡。给了她10元。

推己及人，想起鲁迅日记中的有关记叙及批鲁家们的心解，又想起方舟子的名文《淫者见淫》，不觉莞尔。

1如此。2呢，也不难推想。但恐怕难以证实了。没想到的是，无独有偶。

金叶大厦果然气派非凡，人声鼎沸。三楼是夜总会，美容厅则设在一楼。令人啼笑皆非、感不尽言的是，我在这里居然真的又碰到了同车上山的1+2的2。要知道，茨坪虽然也就巴掌大个地方，大小宾馆可不下数十家呢。也算是缘分。

个头稍矮、染着赭红色短发、丰满性感的那个小妹先看到了我，过来打招呼。我一边与她敷衍，一边往近旁看。果然，模样俊俏、身材挺拔、鼻子高挺、长发飘飘，不惟没有丝毫风尘气息，甚至可以说相当清爽纯朴的另一个女孩，双手绞着、面色白里透红，静静地站在那儿，对着我微笑。

我并没有猜想得以证实的快感，也缺乏意外重逢的欢欣。我忽然觉得很难过，甚至愤怒。心中有一种莫名的悲哀。

独自到大厅小坐，整理了一下茫乱芜杂的心事。然后点燃一支烟。

黄瓜妹阿召几次来电，事情一波三折。本想放弃，明晨离开并

冈山。但阿召力劝我亲自过去看看房子，并与房东面谈，成不成另说。于是决定包车再去一趟大井，再定行止。

黄昏到大井，由阿召作向导，看了几处房子。觉得邹水明家最为合意。与邹氏夫妇面谈。最后敲定食宿全包每月 660 元。以实际住的天数计算。就是这里了。

给阿召中介酬金 100 元。她稍作推辞后，还是高兴地收下了。她也有一种成就感。后来我才知道，她其实并非大井本地人，家在山下遂川县城；在大井开饭馆的，也不是她家，而是她舅舅；房子也并不是她舅舅的，他只是租了一层楼做生意。据水明的妻子阿香讲，阿召对她说：我是她在深圳当拉长时认识的朋友。这其中七七八八的名堂看来还不少呢。但都可以理解，无伤大雅。

我的房东是一个六口之家。邹老夫妇年近古稀，身子骨还硬朗，田间家务，均能劳作。邹老原来当过村里的保管、会计，曾在 1992 年当地政府举办的“致富竞赛”中获奖。客厅悬挂着用玻璃镶嵌着的奖状，可见老人很重视这一荣誉。老太太娘家在朱砂冲，说话嗓门很大。

男主人邹水明 40 岁，在大井林场做电工。朴实，能干，也有心眼。女主人阿香个子不高，其貌不扬，人比较精明好强。她也在水口摆摊，与阿召很熟。这对夫妇每月各有 300 至 400 元收入。

他们有一双儿女。弟弟阿斌看上去挺伶俐，自尊心也强，喜欢看电视。他马上就要去茨坪上初中了。女儿阿莉 18 岁，在井冈山中学念高三，住校。学校正在补课。后来我看过她的几篇作文和札记。这是一个内心丰富而情绪茫乱的女孩，似乎比较脆弱，毅力方面有所欠缺。少年的心，天上的云。那是年青人特有的情怀与恍惚。

邹家独门独院，地势高敞，位置极佳。主体是一栋砖混结构的二层楼房，每层约 120 平方米，水明自己镶的本地产实木地板。我住的二楼主房本是阿莉的卧室，窗明几净，素洁清雅。窗外正对井

冈山主峰——五指峰——就是老版百元人民币背面的图案。窗旁翠竹摇曳，松风阵阵。前方约 100 米，有一道清澈的小溪，日夜奔流不息。再往前约 200 米，即是朱毛大井故居。距公路大约 100 米。延公路往南约 350 米，是大井小学。旁边有一个茶庄。

邹家电视（有闭路，水明另外还自装了卫星电线）、电话、收录机、沙发、煤气、沼气（自置）、自来水（自置）、摩托车、洗衣机、厨房、厕所、冲凉房……一应俱全。而且干净、适用，布局合理。

门前植有桂树、李树、杨桃树、冷杉、黄杨木。还有君子兰、茉莉、吊兰等花花草草。房后小山上的经济类作物则有梨、栗、猕猴桃、厚朴。小院左侧还有一供锻炼用的单杠。

他们养有牛、羊、猪、鸡、鸭、鹅、猫、狗、鱼（附近有一口鱼塘），还有蜜蜂。当年曾经很喜欢苏童一个不大为人注意的中篇《你好，养蜂人！》，现在却连情节都忘了，但仍然留有一丝意绪。

如果说有什么美中不足，就是少了一部台灯。另外，无公交车，去茨坪（约 8 华里）必须打的。

在这样一户农家小住，不是我多年来的梦想之一吗？于今实现了。某些方面甚至比预想的还要好。

打了几个电话，有所知会和布置。现在可以彻底放松，尽情享受一番山居田园生活了。

陈水扁本日正式出任民进党主席，权力得到进一步巩固。

7月22日 / 星期一 / 五花天

近日略有点乏。今天终于得到很好的休憩。

房东原先担心我吃不惯他们的饭菜。其实恰恰相反，我觉得挺好，基本满意。一日三餐，每餐三几个菜，要么带荤，要么有炒鸡蛋、烧豆腐之类，菜肴都很新鲜干净。偶而有汤，味口也不算重。只是每色菜必加辣椒，土产辣椒却也并不太辣。我每餐吃一小碗米饭还要再添加半碗，晚上与男主人一起喝点啤酒。牙好，胃口也好。居住适意，伙食也不是问题。真还找对地方了。

黄昏外出散步。江西消防部队援建的大井小学放了暑假，空寂无人。要是老师在，聊聊天，打打球什么的，肯定是赏心乐事，尤其是要有漂亮的山村女教师相伴的话。

学校旁有一家新张不久的“竹雨轩”茶庄。白天招徕游客饮茶、买茶叶，喧哗热闹。晚上就很是寂寞。领班阿花是个颇有些历练、相当成熟精干的女子，福建武夷山人，已入道做茶多年。她谈起茶道，滔滔不绝，如数家珍，却又滴水不漏。她又极力游说我往游武夷山，把她家乡的景致吹得天花乱坠一塌糊涂。但也承认那儿夏天比较炎热，远不如山深林密的井冈山清凉可人。

阿召送我一双千层底布鞋——大约是花了10元钱买的，托阿香转致。小妹也算够意思了。

晚阿莉回家，带来清新气息。她读文科，基本还是个孩子。

深沪股指终于选择向下破位。

7月23日 / 星期二 / 五花天

220
×
221

午后兴起，写了一封6页的长信，一气呵成。记不清有多少年没写过信了。发信估计得去茨坪。

黄昏散步，走得较远，曾至下井。

大井村里还有一两栋近年新建的砖混结构楼房看上去还不错。路旁另有一栋比较气派的3层楼房，正在装修。后来听说房主就是阿香的幺妹。水明一大家人在此地之殷实出群，得以确证。阿香说，她有个姐夫是中山大学教授，地理专业。

途经双马石养道班，进去转了转，并与班长王小军聊天。王原籍贵州，但父祖辈早已在井冈山落户。他的妻子也在水口景区摆摊。有一个3岁多的女儿。已在茨坪买房，不过较少回去住。这里有几头猛犬。

道班共有7、8人，月收入700到800元，人均每月生活费则不到100元。我到他们的办公室和住所看了看，陈旧，简陋，拥挤。但他们心态平和，知足常乐。王班长非常热情。

晚阿召来电，说她姐姐来了，请我有空过去玩。

又接了几个长途。有朋友艳羨洒家的山居生活，恨不得飞过来分享呢。哈哈。

夜间天色转好。云开月出，清辉临窗，竹影横斜，凉风习习。

读了两篇舍伍德·安德森的《小城畸人》。这是一本饶有趣味的小书。实际上，安德森本人就是不折不扣的“小城畸人”。记得福克纳就很羡慕和推崇他的生活与写作方式。

永怀愁不寐，松月夜窗虚。

7月24日 / 星期三 / 晴转五花天

昨天大暑。山下早就热浪滚滚了，山间却是这般清凉宜人。今天农历6月半，正当月圆之夕。

读书，看报。随身携带的书报差不多要读完了。

傍晚散步，曾到大井希望小学，本想能碰见个把老师，借个篮球、羽毛球或乒乓球什么的打打玩。但老师都放假回家了，一个不剩。几个住在那儿的人都不是学校的员工。

又到竹雨轩茶庄，与阿花等聊天。茶道班共有7个女孩，除两个湘妹子外，其余均为福建籍，本地乃至江西的居然一个都没有。

她们对这种重复枯燥寂寞冷清的营生似乎也都安之若素了。究其原因，主要还是就业艰难，赚钱不易，饭碗不好找。花样年华的女孩子，谁不向往新潮时尚的大都市生活呢。但正如阿花所说，万事万物都须要机缘。

此间有一套卡拉OK设备，质地甚差，但可以唱歌、放碟。这给姑娘们带来不少乐趣。她们喜欢唱情歌，看鬼片。

回程正好碰到阿召和她的姐姐阿玉。阿玉在河南一间大学学习平面设计，英语4级尚未过，深感压力沉重。黑暗中没说几句话，李氏阿婆来寻我回去吃晚饭。于是匆匆告别。

在大井唯一的小店买了点花生、雪饼之类小食，聊佐口荒。价格似乎还公道。老板娘是湖南人。旁边的铜像店也稍带卖一些书，主要有两类：革命战争历史题材的；最新流行的。居然也有盗版。几家餐馆基本只做中餐游客的生意，夜间门可罗雀。

圆月还是露了一会儿脸，但很快被密云笼罩。
稍感寂寞。

222

x

223

7月25日 / 星期四 / 阴转大雨

写了一份备忘录。

午后下起大雨。黄昏稍息。

散步。阿召找到我，说有顺风车去茨坪，力邀我一起去玩。

反正没事，连日下雨，也正有点闷，就答应了。阿召带几个伴当去市场买衣服和日用品，逛超市，乐此不疲。

我则与她姐姐聊天。

阿玉明年就要毕业了。她不愿回江西，也不想北上京津，而打算南下深穗找一份工作。

这对同胞姐妹差别甚大。姐沉静内向，文雅清秀；妹粗犷奔放，热情大方。姐似乎不太擅长言辞和交流，还略带羞涩；妹则很来事。姐姐一望而知是学生；妹妹则整个像一生意人，虽然她现在只是卖卖黄瓜。唯一相同之处是个子都不高，皮肤稍黑。她们家在山下遂川。父亲是司机。还有个上初中的小弟，据说很顽皮，颇让一家人苦恼。

阿玉身穿一套黑色衣裙。她的眼睛清澈明亮。

请大家吃了顿夜宵。皆大欢喜。又下起倾盆大雨。

本想去一趟金叶大厦。但忽然感觉很烦躁。嗒然兴尽，废然而止。花自飘零水自流，多情不过应笑人早生华发罢了，每个生命个体都有其独特的思维方式和运行轨迹。

回到大井，已近午夜。回水明家休息。

感受复杂。睡得很晚。

7月26日 / 星期五 / 大雨

224
×
225

昨夜睡眠质量很差，颇感不适。还感觉有点冷。早晨向邹水明借了一件大号外套穿上。经过调整、休憩，午后逐渐恢复。

全天大雨，没有出门。读《卡夫卡日记》。

与水明聊天。原来他还放过十年电影呢。他跟我1997年6月在四川巫山大昌镇平河村马渡河边（“小小三峡”漂流起点）的那个房东，确乎很相像。我很喜欢他们。

风狂雨骤，电闪雷鸣。

独自细品自我放逐的况味。

7月27日 / 星期六 / 雨转阴

卷三

从井冈山到九华山

午夜右下腹剧痛难忍，疑是阑尾炎。如果严重，要在此时此地做手术，那就太不美妙了。感觉痛苦、不安。一度拟打长途告急并知会水明。后强力宽解，勉强睡了一会儿。出了很多汗。

晨电一个当医师的好友，有所咨询、安排，以求心中有数并万无一失。心绪稍安。中午，由水明引路到在大井悬壶的一个湖南籍乡医处购药。还好，朋友说的两种药，头孢氨苄胶囊（即先锋IV）和氨苄青霉素胶囊都还有。打吊瓶用药则没有。这里十分简陋，卫生条件太差，也不宜打。服药试试看。好了，即罢；不好，则去茨坪的井冈山市医院看医生。

乡医是一个年轻的中专毕业生。大井人口这么少，又闭塞，为什么来这里行医呢？回答是：他的家乡是湘东大山区，更加偏僻封闭；在这里有亲友。原来如此。难怪。

中午服药后休息。

午后雨算是停了下来。水明骑摩托去茨坪买菜、换煤气罐、接回阿莉。顺便代我买回据说已是最后一份的当期《南方周末》。

并无恶心、呕吐症状，大便正常，也没感冒，精神其实也不差：阑尾炎的体征并不是很符合。问题集中于右下腹，触、放都有明显痛感，但也不太强烈。食欲则大为减退。应该不会有什么大问题。

天气一直不太好，令人烦闷。

情绪低落，郁郁寡欢。

值得欣幸的是股市终于下跌了。

上周股指逆天行事，强行上涨，收一阴四小阳，煞是好看。但成交量始终不能放大，上攻乏力；那么，高位天量横盘达一月之久，终非吉兆。不进则退，向下破位寻求支撑，就成为必然选择，只是一个时间问题而已。

果然，本周一，长阴破位，嗣后连收四阴，大盘明显转势，“6.24”入市者近乎全线被套，并在中期头部累积了天量。股评众口一词，认为沪指 1650 点附近有强支撑。我看未必。即使政策面支持，充其量也不过以 1650 点为中轴，在一个 1800 点到 1500 点的箱体上下游弋、来回震荡罢了。期望大涨是不现实的，市场机会现在其实很匮乏。空仓观望是最佳选择。如政策面保持平静（更别说偏淡了），股指就此转势一路下行乃至创出 1999 年“5.19”行情以来的新低，也没有什么好惊奇的。中国股市先天不足后天失调，问题实在是太多太多。

现在，朋友们开始佩服我力排众议的先见之明了。半个月前，他们还认为我过于保守呢。此一时彼一时也。其实，我坚定看空，适时获利了结沽空变现，并釜底抽薪，将全部资金从保证金账户转入银行账户，这样做并不容易。当时赚钱效应浓厚，相互感染，气氛趋于疯狂。大量追加投资乃至巨额短期透资的，也不乏其人。而今却又如何？近日老蔡等人来电，都叫苦不绝。

梁某虽然自我感觉良好，但自知之明还是有的。我确实比较冷静，意志力也比较强；但并非神仙，怎么也不可能未卜先知。只有我自己知道：是当期《财经》上胡舒立的卷首语《“6.24”不是“5.19”》，帮助我坚定了自己的判断，并促使我下了最后的决心。要不也不会有这次旅行。

荀子曰：君子性非异也，善假于物也。旨哉斯言！

做股票的唯一诀窍在于适时进行钱票转换。并且要绝大多数时间坚定持币，坚决放弃一般性机会。当然，知难，行亦不易。

欧美发生股灾。道指一度跌至 7700 余点，纳指跌至 1200 余点。德、法、英股指也随之迭创 5 年以来的新低。日股、港股双双跌穿万点大关。

万绿丛中一点红。至今仍在年内高点附近磨蹭的深沪股市，实在也像中国经济一样，称得上是“一枝独秀”了。

借问君去何方？不妨拭目以待。

7月28日 / 星期日 / 晴

228
x
229

少有地放了一天晴。身体也逐渐复原。精神转好。

打了几个电话，告知身体已经痊愈，以释远念。

中午洗头洗澡，酣畅舒爽。

想起江山岁月，事功文章，心中有些感慨。

这些年已经很少看小说之类的文学作品了。忙于俗务并不是全部原因。主要还是作家，尤其是当代中国作家，实在太过缺乏精神质地。垃圾堆中装的当然基本都是垃圾了。

真正伟大的作家与作品会与人的灵魂纠缠为一体，像阳光、空气和水一样，成为你生活乃至生命中不可分割的要素，化成你自己的血肉。比如 Franz Kafka。

卡夫卡，这个敏感脆弱的“最瘦的人”，这个抑郁自闭的保险公司小职员，这个形影相吊、没有婚姻和家庭的孤独者，这个漠视名利和身外的世界、只忠实于自己内心的天才，他深昧了无边的地狱般的黑暗，自燃自焚，化为烛火，示人以温热，以他此生肉身的苦难和精神的煎熬，为人类奉献出最精良的文学作品。卡夫卡是不幸的，而读者有福了。这是一种怎样的悖论呢？

卡夫卡说：

没有人能唱得像那些处于地狱最深处的人那样纯洁。

凡是我们以为是天使的歌唱，那是他们的歌唱。

不停地想象着一把宽阔的熏肉切刀，它极迅速地以机械的均匀从一边切入我体内，切出很薄的片，它们在迅速的切削动作中几乎呈卷状一片片飞出去。

卡夫卡说：

善在某种意义上是绝望的表现。

所有障碍都在粉碎我。

卡夫卡说：

它犹如与女人们进行的、在床上结束的战斗。

我基本上同女性没有过深厚的感情，只有两次例外。

我经过妓院就像经过所爱者的家门。

同女人在一起生活是很难的。人们这样做，那是陌生感、同情心、肉欲、胆怯、虚荣逼出来的。只有深处才有一股溪流，它才称得上爱情，这爱情是找不到的，它转眼

即逝。

对于两情相依的幸福，性交是一种惩罚。要让我有可能承担婚姻，那只能尽可能过禁欲生活，比单身汉还要禁欲。可是她呢？

卡夫卡说：

人的本质……无非就是（渴望）被人爱。

精神只有不再作为支撑物的时候，它才会自由。

……

多年前初读《变形记》，那种直迫灵台如受电击的震撼，那种痛楚难言茫然不知所的错愕，记忆犹新。只有极少数作家，如陀斯妥耶夫斯基，使我产生过类似的阅读感受。博尔赫斯就不能。更别提昆德拉之流了。

与我一样，卡夫卡也特别喜欢克尔凯郭尔。克尔凯郭尔写道：

什么是诗人？诗人就是一个不幸的人，他的内心充满很深的痛苦，然而他的嘴唇却具有奇异的构造，当呻吟和哭泣的声音通过他的嘴唇时会变成令人销魂的音乐。

午后闲步。又到茶庄小坐。请准领班阿花，让小宋陪我散步聊天。看山花野草，听鸟语虫吟。天高云淡，心旷神怡。

小宋还不满 20 岁，伶俐爽朗，清纯俊秀。我每次去茶楼，她的笑靥总是格外舒展。

听她侃茶经。她入行才 3 个月，自我感觉还过得去。说话也远

比老江湖阿花实在得多。

每月底薪约 600 元。散客（4 人以下）与团队消费，按 3% 提成。导游带客入内即有分成。品茶免费，赚钱的诀窍主要在于诱导游客买茶叶。以小引大，小陪大赚。而茶庄其实是没有什么好茶叶卖的，利润惊人。

原来如此。这是一个经济不景气中逐渐趋旺的行业。门内一条虫。看来，闽人就是会钻空子，得风气之先。一笑

小宋喜欢读书、唱歌、旅游。听她哼唱《我想去桂林》、《江山多娇》，背诵《山路》、《如果》、《一棵开花的树》，如饮甘泉，如沐山风，真是一种绝佳的享受。

由《我想去桂林》，谈及旅游、时间和银两。我说，现在对于我而已，银子和时间，也许都不是大问题。只是，早非惨绿少年时，一些曾经很热衷的事情，水流风逝，时移景迁，已经缺少心绪啦。

两人好半天默然无语。

一个非常愉快的山间夏日的下午。又得浮生半日闲。

晚上事情就来了。一连接了好几个电话，都是催我回去的。

托邹家代购一只土鸡，拟煲汤喝，稍补体力。水明家没有适龄土鸡。野味则要到冬天才较易得手。

走还是留？这是一个问题。

7月29日 / 星期一 / 雨转晴间多云

232
x
233

昨天好不容易晴了一天，白天骄阳似火，夜晚星光灿烂。甚好甚妙。今晨却又下起大雨。

忽然感到很厌烦，心绪恶劣。不想再留，去意顿坚。后来雨势衰减，天色转晴。但去意已决，无可挽回。一度想下午就动身。后来还是觉得不必过于匆遽，明日启程便是。现在的问题是走的方向。

在桃源胜景逍遥自在一个月看来已是一种奢望。但事情也不至于急迫到要我立马回深亲历亲为的地步。大概还可在风雨江山间盘桓流连约一周时间。那么，下一站去哪里呢？

经过仔细考量和图上作业，决定去湖南宁远九疑山。

经耒市（宁冈）、炎陵（酃县）、桂东、资兴到郴州，看看苏仙岭、三绝碑；再经桂阳、嘉禾到宁远，往游九疑山，偿还另一萦绕心头多年的夙愿，作一个了断。这一路线较偏，纵贯湘南，以后重走的可能性较小。至于福建长汀及武夷山，相对比较方便，机会多多。若无意外稽延，至迟可在8月8日立秋前返回深圳。

上午打了几个电话。一切OK。

午后续写备忘录。后沉思良久。此番不能在这里呆得更长一些，彻底抛开滚滚红尘的喧嚣劳碌，静心阅读和认真写点什么——譬如《精神与肉身：我的1997》，是不无遗憾的。不知要拖到什么时候了。

换胶卷。收拾行装。

黄昏散步。先后到鸿达酒家和竹雨轩茶庄，与姑娘们闲聊，也算告别吧。她们赠送了我相片和其他一些小纪念品。阿召反应平

淡。阿玉已下山回家，稍后将返校。倒是阿花对我的决定有些意外，表示惋惜。小宋明亮的眼眸中似乎蒙了一片潮。她和小吴没说多少话，只是静静地听和看，听起来聚精会神，看起来目不转睛，要走时一再挽留……她要去了我的电话和邮箱。

阿花带我上三楼看了看她们的工作和居住环境。比预想的还要简陋和艰苦。世事艰难，大家都不容易。如茶楼生意近期无大的起色，阿花等5人拟返回武夷山工作。

茶庄的7位姑娘为我在此间寂寞的山居生活带来了欢笑与活力。在此感谢她们。

入夜，回邹水明家吃饭。我提出明天去湖南，这就是最后的晚餐了。他们平静地接受了。根据他们的要求和自己的风格，我坦率地表明了对这一家人的观感，并致谢忱。他们一家人，尤其是水明本人，都很高兴而满意。我诚心诚意把他当作了自己的朋友。后会有期。

我对邹水明印象很好。他仪表堂堂，亲切随和，朴实能干，多才多艺，有心计，不卑不亢，说话算数，话不多不少——你既不会觉得他闷，更不会认为他饶舌。以梁某之挑剔与观察力，也不得不承认：此人几乎没有太过明显的缺点。

阿香身材矮小，其貌不扬；但勤劳精明，而且显而易见地争强好胜。只是有时令人稍觉生硬。独在异乡为异客，毕竟所望的是亲和。

老伯接触不多。阿婆还会扮神婆，弄弄迷信活动。难怪她嗓门

那么大。

井冈山就是这样：领袖画像下面就是神龛。似乎这尽可并行不悖。

土鸡居然没有买到（12元1斤）。对此地经济之自给自足的小农性质了解进一步加深。邹家有12亩田地，人均2亩。自耕6亩，一年种一季庄稼，亩产仅500斤左右，粮食即可自给。另6亩租给外地人种花草。大米饭是绝对主食。很少吃稀饭，更少面食。任何菜肴都喜欢放些辣椒。

另据他们说，所谓土特产基本都是外地货，不必买的。一笑。

晚琪子自浙江桐乡来电，谈其工作与婚恋达半个多小时。

夜间忽下暴雨。掀窗穿堂，风急雨骤。

就要离开井冈山了。

睇照片，听雨声，想心事，耿耿难眠。

7月30日/星期二/五花天

19日上井冈山。21日入住大井邹水明家。按10天算，结清账款。

上午，水明驾驶他那辆已经颇为陈旧的“洪都”摩托送我到茨坪。发出给远方友人的信件。在“高子超市”买了几瓶饮料。然后到汽车站，购9点50分井冈山（茨坪）到宁冈（砦市）的中巴车票。车快开时，与井冈山人邹水明握手告别。

准时发车。途经黄洋界、茅坪等地。云端高路，浮想联翩。

井冈山位于江西省西南部，地处湘赣两省交界的罗霄山脉中段，东连江西泰和、遂川两县，南邻湖南炎陵县，西靠湖南茶陵县，北接江西永新县，是江西省西南的门户。井冈山山势高大，地形复杂，连绵500余里，主要山峰海拔多在千米以上，最南端的南风屏海拔2120米，是井冈山地区的最高峰。

井冈山山高林密，沟壑纵横，层峦迭峰，地势险峻。其中部为崇山峻岭，两侧为低山丘陵，从山下往上望，巍巍井冈就如一座巨大的城堡，黄洋界等五大哨口是进入城堡的必经之地，号称“一夫当关，万夫莫开”。1927年秋，毛泽东、朱德等中国共产党人率领中国工农红军，在这里创建了第一个农村革命根据地，为中国革命开辟了一条以农村包围城市、最后夺取城市的正确道路，22年后，当年从井冈山汇集奔涌出的洪流蔚为大观，势不可挡，终于淹没秦淮河，进据中南海。因而井冈山素以“革命摇篮”而饮誉海内外。井冈山和大别山是中国革命最大、最重要的两个山头。

井冈山不仅“历史红”，而且风光秀丽。风景名胜区面积达

213.5 平方公里，分为茨坪、龙潭、黄洋界、五指峰、笔架山、仙口、桐木岭、湘洲八大景区，有景点 60 余处，景物景观 270 多个。雄伟的山峦，怪异的山石，参天的古树，神奇的飞瀑，磅礴的云海，瑰丽的日出，烂漫的杜鹃，奇异的溶洞，令人心旷神怡，流连忘返。这里夏无酷暑，冬无严寒。春赏杜鹃，夏观云海，秋眺秀色，冬览雪景。是观光游览、避暑疗养、科学考察、历史研究的上佳去处。

1982 年，井冈山被列为国家重点风景名胜区；1991 年被评为“中国旅游胜地四十佳”。

毛泽东对井冈山可谓念念不忘，情有独钟。

东坡诗曰：人生到处知何似？应似飞鸿踏雪泥：泥上偶然留指爪，鸿飞那复计东西！

离开瑞金、长汀、遵义、延安、西柏坡后，毛不再返顾。除了故乡韶山，他也就回过井冈山，而且先后以井冈山为题写下过 3 首词。这是绝无仅有的。

早期的《西江月·井冈山》和晚期的《水调歌头·重上井冈山》久为人传诵，就不去说了。我更关注的是毛身后数年才得以正式发表的另一首词：

念奴娇·井冈山

参天万木，千百里，飞上南天奇岳。

故地重来何所见，多了楼台亭阁。

五井碑前，黄洋界上，车子飞如跃。

江山如画，古代曾云海绿。

弹指三十八年，人间变了，似天渊地覆。

犹记当时烽火里，九死一生如昨。

独有豪情，天际悬明月，风雷磅礴。

一声鸡唱，万怪烟消云落。

一九六五年五月

.....

邻座是一中年汉子，宁冈人，曾在深圳横岗打工，现在茨坪摆摊做小买卖，赚点游客的钱。这人非常热情，也十分健谈。他说，本地基本没有工业，经济落后；只是土质好，甚至好过景德镇，适合发展陶瓷业。若不是外出打工的人多，起新楼房就很不容易。宁冈撤县，并入井冈山市，只是对当官的有好处，有权有钱的都上山了，老百姓并没得到什么实惠。他对井冈山赞不绝口，极力宣扬。

今天，井冈山仍然云遮雾罩，阴晴不定。车到半途，天色放晴。艳阳高照，炎热灼人。有一种感觉非常强烈：我离开了世外桃源，又堕入滚滚红尘之中。

宁冈是一狭小脏乱的山区小城，是朱毛当年会师合股的所在。我无意在此勾留。当即乘 11 点 50 分的小巴前往湖南炎陵。中午 12 点 20 分，手机提示已离赣入湘。不到一个小时，即抵达炎陵县城霞阳镇。

炎陵原名酃县。传说中的炎帝陵墓在城西 17 公里的鹿原镇。当地缺少其他资源，政府决意以旅游业来拉动经济发展，遂层层活动，终于得以成功改名。这一招似乎很见效：对比邻近的宁冈，炎陵远为光鲜整洁，俨然与深圳的葵冲镇有几分相像，是一个漂亮的小山城。

有没有炎帝其人？其陵墓是否在此？不知道。据我所知，起码山西高平就又有有一个炎帝陵。三十六计之一是无中生有。小平说得好：发展才是硬道理。炎陵县新华书店居然有两台柜式空调在开着

用就是最好的注脚。

没什么书好买。只买了一本人民文学出版社老版的《彷徨》。

迅翁用屈原《离骚》中的名句作为该书的题记：

朝发轫于苍梧兮，夕余至乎县圃；

欲少留此灵琐兮，日忽忽其将暮。

吾令羲和弭节兮，望崦嵫而忽迫；

路漫漫其修远兮，吾将上下而求索。

这很切合我现在的心境。诗中的“苍梧”，就是指的九疑山。也算是一巧合吧。

叫辆车在街上转了转。用餐。颇长漂亮年青质朴的女招待。人的命运。起点决定终点。湘地民风。湘赣差异。

下午2时整，乘大巴由炎陵前往郴州。炎陵县归辖于株洲市。

这段路之艰难曲折，出乎料外。从县城到水口，乡间公路大致逆着一条河谷延伸，沿途景色可观。水口至牛岗排则平平无足称述。荒山野岭上的牛岗排是一三岔路口：往北是炎陵，往东、南分别到桂东、汝城，往西去郴州。从这里到郴州，有几十公里的砂土路，坎坷不平，尘土飞扬，狭窄难行，车速甚缓。好在周遭景物却又雄峻明丽起来。

车在深山峡谷间徐徐前行。除了车载VCD在喧闹，周边寂静无声。忽见前面有一AC米兰队10号球衣在飘动。抬身一看，原来是一个踽踽独行的青年。不由会心一笑。足球拉近了人类的行为和思想。

在彭市附近，前方一辆往东行驶的装煤货车倾斜，阻塞交通好半天。好不容易过去了，路也好走了，却因大巴司机偶载了一个短

途客，而被一短线中巴屡屡阻碍、挡道，不让超车。又是几十公里，车行如蚁。心中好不窝火，却又无可如何。我不由苦笑：所为何来？这样执着究竟是为了什么？

奔波。流浪。山川。岁月。

黄昏，终于到了资兴市郊。据说此间风景不错，有些地方好玩。一度拟在这里下车。转念一想，仍以到郴州为宜。遂打消此念。忽然又下起阵雨。资兴到郴州是很好的高速公路，转眼就到了。傍晚7点半，车抵郴州汽车南站。乘18路公交车（各路公交车全程皆1元）到市中心区。经比较选择，入住金福来大酒店。这里很方便，应有尽有，折后价钱也还地道。

安顿下来后，有些饿了，遂再乘18路车去刚才经过时瞄上的“金龙土鸡馆”搵食。那里人声鼎沸，生意红火，想必有绝活。

有意思的是，18路当班的女孩热情似火，一定要与我交个朋友。虽然她年龄、身材、长相、言谈举止似乎都还可以，但这毕竟太过唐突。还是免了吧。梁某并不随随便便，却也决非非礼勿视的正人君子。主要是心有旁骛，加上实在太累。

鸡汤没了，明日赶早。扫兴。从江西到湖南，硬是没能喝上一碗土鸡汤。随便敷衍了一餐。

散步，闲逛。买报纸、列车时刻表。破败的市面。喧闹的人群。旺盛的娱乐行业。开放的民风。

心情很不平静，感想极多。睡得很晚。

7月31日 / 星期三 / 晴

240
×
241

起床很早。

昨晚其实只模模糊糊睡了两个来小时。虽然休息不足，但精神还好。

早餐特意去了本地有名的一家野菜店，结果令人失望。花10余元，没滋没味。换相机电池。去客运中心看班车时刻表，心里有了数。擦皮鞋。换50元散钱的小插曲。人性与人心。

乘19路车径至苏仙岭。郴州人非常热情。

门票15元。还有缆车。要不要坐？正在考虑，一个骑着摩托的中年男子凑过来说，坐他的摩托上下山包门票兼导游，只需16元。于是ok。那人不无得意地告诉我：他在管理处有关系，每年靠私自带客，就可赚足生活费。这也算是中国特色之一斑。

苏仙岭位于城郊。一山突起，居高临下，可以俯瞰郴州全城。位置很好，绿化也不错，但开发欠佳。极顶建筑除一正在施工的道观外，就是西安事变后张学良曾短期羁居过的“屈将室”。真是殊非得体。

苏仙岭的来历是一个与道教有关的民间传说，跟苏东坡并无关系。这倒让我略感意外。

名气甚大的“三绝碑”原来在山麓。所谓三绝，指的是秦观词、苏轼跋、米芾书。

北宋绍圣四年（公元1097年），秦观被贬至郴州担任微官，心情抑塞，借景抒情，愤笔写下代表作之一的《踏莎行·郴州旅舍》

一词，三年后赍恨辞世。苏轼在极度伤感中写下“少游已矣，虽万人何赎！”之跋语。后来，大书法家米芾得到秦词苏跋，感慨中一挥而就。后人即将秦词、苏跋、米书摹刻于此。三绝碑的艺术价值，不问可知。

少游词写道：

雾失楼台，月迷津渡，
桃源望断无寻处。
可堪孤馆闭春寒，
杜鹃声里斜阳暮。

驿寄梅花，鱼传尺素，
砌成此恨无重数。
郴江幸自绕郴山，
为谁流下潇湘去？

王国维在《人间词话》中说：少游词最凄婉。至“可堪孤馆闭春寒，杜鹃声里斜阳暮”，则变而凄厉矣。东坡赏其后二语，尤为皮相。

对王静安，梁某一向敬服不暇。于此却不无微辞：这次恐怕是他老先生走了眼，自己“皮相”了一回。

东坡对“郴江幸自绕郴山，为谁流下潇湘去？”这两句感触特

别深刻，不是偶然的。

少游那两句词的意思是：郴江水啊，你本来绕着郴山奔流，为什么偏偏要流到潇湘去呢？

看似诘问江水，实为诘问天地：凭自己的出众才华，在官场求得一个清要的职位当非难事；但因受旧党牵累，削官降职，一贬再贬，心灰意冷，难有作为。这又该怪谁呢？又该如何呢？又能怎样呢？

言者无心，听者有意。对这位才华最优、感情最深的及门弟子（我忽然想到鲁迅与柔石），东坡肯定有一种“我虽不杀伯仁，伯仁由我而死”的幽深痛楚并引以自责。

正打算仔细端详米元章的手笔，忽然看见旁边赫然有一首陶铸1965年的和作。这算什么？与富春江严子陵钓台旁边的陈毅题字有得一比。无独有偶，堪称双璧。

不尊重传统文化，不尊重知识分子，没有自知之明，官本位：这正是中国问题的症结之一，其来有自，牢不可破。

嗒然兴尽，摇头叹息。打算走了。

汉子收了钱，又表明他还有另一种身份：皮条客。价廉物美安全可靠，云云。一笑而别。

出了苏仙岭，发现相机压不下去了。在路旁的“神奇小子数码摄影部”请小老板帮我看了看，立马搞定。心情很好。那是一个身体健美笑容灿烂的阳光男孩，在此向他问好。

打车随便转了转，看街景人流。后回酒店小憩。决定中午退房，下午去宁远。

郴州到宁远车很多。普通班车17元，走4个多小时；空调直达快巴25元，2个多小时即到。我自然坐快巴。

买票。寄存物品。出去溜达。进中餐。昨天对18路车那个女孩的态度似乎略嫌生硬。肚子不知怎么出了问题，拉稀。幸无大碍。花3元乘摩托到车站，刚好赶上下午1点40分的那趟快巴。准时发车。

司机有些像老龙。

车经桂阳（这是三国时期常山赵子龙生活战斗过的地方）、嘉禾（记得写《芙蓉镇》的古华就是嘉禾人，他好像移民去了加拿大。我对他的短篇《爬满青藤的木屋》印象很深），下午4：20分抵达宁远客运站。天气还好，路也不难走。虽然沿路不断有人拦车，但快巴中途没有下载一个客人，还算名副其实。

快到宁远县城时，忽有大巴车队不断驶过，都是从宁远到珠三角各重要城镇的直达班车，约有数十辆之多，蔚为壮观。不由有点吃惊。经过询问，得知宁远是有约80万人口的大县，其中有近20万人在广东打工，年轻人大多都出去了，每天往来珠三角的大巴都有100余两，春节期间就更多了。原来如此。这样倒也不错，不用折返郴州坐火车回深，可以直接在宁远坐一回长途大巴了。

叫了一辆三轮车周游县城，车夫老蒋兼作义务导游。这是一个普普通通、缺少特色的内地小城。

看了多个酒店，最后决定入住的还是最先看过的澳洲宾馆303房。折后价100元/天，在内地县城算是偏贵的了。不过条件还可以。宁远县属永州市。

宾馆附设有餐厅。看了看，似乎还行，就在此用晚餐。还真不错。

冲凉。小憩。于是疲顿解除，精神焕发。

居然有骚扰电话。不理之可也。

外出散步。观察。交谈。

接连有好几个长话。阿林遇到了麻烦，还不算小，不光是厂长做不做得下去的问题，还有其他一堆乱七八糟的事。

确定缩短行程，早日返深。

澳洲宾馆大门旁边有一个美容店，正规而有一定规模，生意很好。领班小莫，粤北清远人。稍谈。随后见到老板慕容潇，一个长身玉立年轻漂亮质朴干练的女孩。我眼睛一亮。她肯定有故事。

只是闲聊了一通，未做任何消费。明天吧。了解到去九疑山旅游的一些相关情况。

回房间歇宿。明天将独游从小知闻的九疑山。

244_{*}

×

245

8月1日 / 星期四 / 晴

晨起，在街头小摊用过早点，轻装往游九疑山。

九疑山瑶族自治乡距宁远县城 30 公里，往来交通车很多，主要是面的，票价 5 元。车程不到 1 小时，路面也还可以。

很快就到了。在舜庙广场与一个本地摊主东扯西拉，了解到不少有用信息。

决定先远后近依次游览。先后游玉琯岩、紫霞岩、舜源峰、舜帝陵。玉琯岩比较远，人迹罕至。后三处是一般游客的目标。乡间公路上的交通工具是一种经过改装的小型电动三轮车，俗称“麻木”。山民相当纯朴，一是一二是二，并不欺生乱叫价。

玉琯岩宛如一个巨大的盆景，从四野平畴中兀然突起。舜庙旧迹在此。以交通不便，才迁建到新址。山不高，石头、树木颇有年历，古树屡遭雷击，多空心。

有不少摩崖石刻。其中以东汉蔡邕的《九疑山铭》和南宋方信孺（字孚若，刘克庄好友）手书的“九疑山”三个挥洒遒劲的方斗大字最为著名。

据非常敬业的导游李兰艳介绍，“九疑山”是正写，而“九嶷山”则不过是领袖一时误书后以讹传讹而已。这种话她是不会乱说的，应该可信。我也记得《史记》中就是“疑”而非“嶷”。本文径书“九疑山”，以此。

九疑虽是瑶乡，这里却仍是汉人所居。瑶民集居地还要向深山推进。来这里的游人已经很稀少，在此工作是相当寂寞的。这也是

现实一种。买书一本。

相形之下，紫霞岩就热闹得多。人声鼎沸，笑语喧哗。

紫霞岩又名重华（重华是舜帝的字。舜帝重瞳）岩，是一个气势恢宏、姿态万千的巨大溶洞。印象中，比桂林著名的七星岩更大、更深、也更好玩。洞里溪流淙淙，凉气飕飕。据说徐霞客曾在洞中勾留达4天之久。开发尚处初级阶段，只是装灯、修路、架桥而已，有待提升。这里不失为酷夏的一个佳妙去处：外面暑意炎炎，一到洞口，已然清凉可人。

本地人称舜源峰为“猴山”。并不巍峨高峻。据说除了猴子外，没什么名堂。我便没有上山。随便转悠一会儿后，去山麓的“瑶族风情休闲中心”小憩。却发现坐了一屋公费旅游的公务员，西装革履，烟雾缭绕。便退避三舍。身后有洋洋自得的声音说那个胖子不是香港就是台湾的。他错了。

我这才留意了一下自己的装扮：带着大墨镜，斜挎小背包，黑棉布短衫，白色亚麻裤，足蹬布鞋。哦，是比较另类一点。难怪。我有点后悔入赣之初不曾剃一光头了，不如索性酷它一回嘛。反正又没熟人。哈哈。

山门旁有毛泽东《七律·答友人》一诗手迹的碑刻。诗云：

九嶷山上白云飞，
帝子乘风下翠微。
斑竹一枝千滴泪，
红霞万朵百重衣。
洞庭波涌连天雪，
长岛人歌动地诗。
我欲因之梦寥廓，
芙蓉国里尽朝晖。

孩童时期，先母和家姐就教我记诵了当时能见到的全部毛泽东诗词。大姐是老三届，拿回家不少油印资料，也有一些诗词方面的。不知怎么回事，那时就对“九疑山”着了迷，十分神往。虽然委实似懂非懂。事所必至，理有固然。这可算是我此番穿越万水千山独游九疑的前因。

条件许可时，人们总是希望能实现儿时的梦想，偿还青春的夙愿。即便明知其实它们往往已经变质变味，甚至压根不是那么回事了。

最后游舜庙。亦即舜帝陵。

舜庙位于舜源峰北麓，与娥皇峰对峙，座北朝南，由午门、照壁、拜亭、正殿、寝殿、碑亭、省牲亭及左右朝房构成。规模宏大，建造雄伟，看上去比较舒展大气。

正殿有竹刻隶书《史记·五帝本纪》中关于舜帝部分的文字，精美雅致。文中说：

舜年二十以孝闻，年三十尧举之，年五十摄行天子事，年五十八尧崩，年六十一代尧践帝位。践帝位三十九年，南巡狩，崩于苍梧之野，葬于江南九疑，是为零陵。

九疑山又名苍梧山，属南岭山脉之萌渚岭。零陵就是永州。这些都史有明载，历朝历代且无异议，自非牵强附会似是而非者可比。

只是，舜帝驾崩时已是百岁高龄。那么，他南巡所为何来？娥皇、女英二妃是时又当何年齿？颇不可解。

过正殿，到寝殿，内有舜陵石碑一块。高3米，宽2米，上刻隶书“帝舜有虞氏之陵”。想起毛泽东的句子：“赫赫始祖，吾华肇造”，心中不由一凛。夷犹片刻，还是肃立碑前，恭恭敬敬地鞠了三个躬。

从史书上看，舜帝是礼教的信奉者，更是以德治国的先行者，是模范孝子，是道德楷模，是圣君明主。尧天舜日，堂堂乎张。而梁某对存在主义比较感兴趣，对这一切是持怀疑态度的。

午门上有钟和鼓，开发作商业用途。击鼓一下2元，撞钟一声1元。这很好。但又有说头。我偏偏讨厌各种五花八门而千篇一律的说头。就没有撞击。

舜庙四周，绿瓦红墙，枫柏扶荫。倒是显得正大堂皇，庄严肃穆。

在舜庙服务部买书一本。服务员是一个原色原味的瑶族姑娘，非常质朴，身材高挑匀称，又异常漂亮，较诸几年前在深圳民俗文化村邂逅相遇的那个景颇姑娘亦不遑多让。很懊悔当时没请她合一张影。我对异域异族风情总是充满了兴趣。

九疑山的九个山峰是：舜源峰、娥皇峰、女英峰、桂林峰、杞林峰、石城峰、石楼峰、朱明峰和箫韶峰。各峰拔地而起，互不连属，与桂林的山比较相似。这个倒是跟预想出入较大。宁远距桂林确实已经很近了。

总体而言，此间开发尚处于初始、粗放阶段，服务未周（全程居然没有旅游图出售。这在稍为成熟一点的风景区是不可思议的），游客不多，潜力不小，大有可为。关键在于决策者的眼光和魄力，在于理念、规划、投入和经营。

又一个儿时的梦想、青春的夙愿，可算是在今天偿还实现了。感觉如何呢？并非满足，但也并不负面。应该说：百感交集，五味俱全，开心之余稍感失落。

其实，真正的妙处当在三分石。昨天就听慕容潇说过，今天更是好几次听人谈起。

三分石在舜庙往南约25公里处，海拔1822米，是九疑山第二高峰。到那儿还没有公路，只能乘摩托车去。三分石是潇水、岿水、沅水的分水处。据说秋高气爽万里无云时，在百里开外的宁远县城，

也能清晰地看见它矗立蓝天的雄姿。名闻遐迩的九疑山湘妃竹（斑竹）也要到那里才漫山遍野。

因为时间及交通关系，今日无从往游。至于日后是否还有机缘，听其自然吧。

下午2时许，步出舜庙。在九疑圩镇用中餐。两菜一汤，一支啤酒外加一碗饭，计30元。相当不错，酒足饭饱。湘南特色菜炒血鸭尤其可口，我差不多将它吃完了，倒是红烧野兔剩下不少。

顺带认识了小老板小钱。话题是由《南方周末》引起的。他自用的桌上居然有近两期的这份报纸。一问，原来他已经订阅了6年之久，自认受益颇多：增长了见识，拓宽了眼界，也扩大了胆量。这让我觉得很亲切。我读过南周多年，不过现在越来越少看了。

他是本地人，34岁，在衡阳读过中专。曾打算去广东，因故未果。后在九疑山旅行社当过导游，搞过摄影，攒下一笔钱后，在舜庙广场旁边盖起一栋三层楼房。现停薪留职，依地利之便，在自家一楼开起了餐馆：纯粹的夫妻店，主要做中午一餐游客的生意。用摇杆井水。烧煤。一年约可赚3万元。有一个5岁的儿子，名字很牛：钱庄。小家伙挺可爱。

据小钱说，他每年有600元左右用于买书刊报纸，这在宁远肯定是凤毛麟角。他思路活跃，向往外面的世界。但作风踏实，思想、情绪并不激越。他慨叹本地过于闭塞，认识高人、当面请教的机会太少，十分热情地坚留我在他家住一晚，晚上他请客，痛饮畅谈，以尽平生之欢。

对他的好意和推重，梁某既感又愧。我也很愿意结交这样的朋友，了解另一种人生。但因在县城宾馆的房子未退、行李俱在，天热务必冲凉更衣，加上时间安排已相当紧凑，仍以回城为宜，只得婉而却之。不过我答应他晚些走，一起聊聊，赶得上回城的末班车即可。

这对夫妇都戴眼镜。他们对现实和现状有所不满，但并不强烈。

对国家、政府抱有期望的同时，也相信求人不如求己，努力行动，改善自己的生活与精神面貌。若有机会重游九疑，我愿意再会会小钱。

黄昏乘面的返回宁远县城。途中要求司机在“九疑山国家森林公园”大门口暂停拍照。再次感受到，湘妹子真是热情似火，色貌如花。

薄暮时分，回到澳洲宾馆。在大门侧，正巧碰到慕容潇骑着摩托打算外出。她笑着招呼我。于是径直去了她的店子，饮茶，攀谈。

这就是缘分。迟一点或早一点就都错过了。那兴许就是另外一回事。她亲自上钟，我则睁只眼闭只眼，在半梦半醒之间，开始休闲。

阿潇是舜陵镇人。父母都是农民，还有个哥哥，都是老实巴交的本分人，家庭别无关系和奥援，一切靠她自己。她在县城租了房子，买了一辆二手货运车，将父母接来，让他们跑运输；又为哥哥找了份相对稳定的工作，并资助他娶回媳妇成了家。她自己投资数万开设了这家在宁远县城名列前茅的美容休闲店，聘请发型师、足浴师、按摩师计十余人，亲自坐镇，董理一切，择吉于今年6月18日开业。现在生意不错，发展势头良好，收回投资并盈利指日可待。

这一切还不足为奇。但如果你得知：慕容潇出生于1980年，只上过初中，15岁就外出打工，先后到过广州、深圳等地，学到一些本事，后来回老家发展，自己当老板前曾是“澳洲”的总管……你还能完全无动于衷么？

从奴隶到将军，从“与人为奴”到“自在为王”，这容易吗？其中血泪悲欢曲折艰辛不难想见。不要忘了，她才22岁！与阿玉、阿娴她们正是同龄人。她以瘦削的肩膀独自一人扛起了家庭生活的重担，并使之渐入佳境。

如果你进一步得知：慕容潇身高1.64米，体重49.5公斤，身材挺拔，气质优雅自然，谈吐大方，声音柔婉，舞姿翩翩，歌也唱得很好，家务事更是里里外外一把手；你进而发现，她其实相当漂亮，

面容俊秀，左唇角还有个深深的酒窝……你又作何感想？

天忌完美，人无完人。如此出色的湘妹子也有十分突出的不足：她有非常严重的皮肤病，疤痕累累，从头到脚，皆然。毛发也比较稀疏。这不惟大大有损美貌，甚至乍看上去，多少有点骇人。美中不足，莫此为甚。

我怀疑她因为某种原因得过恶疾，由是致之。不过阿潇否定了这种推测。她说是天生的，原因是缺乏某种黑色素。然而也并非遗传，因为她家上下几代人并无类似情形。也到大大小小的医院看过，没什么效果。如欲治愈，将是大动作，花费也将颇为不菲。她现在顾不上，拟日后再说。反正她对此早已持平常心、安之若素了。话虽这么说，但这一毛病给她带来的痛苦、压抑和困扰还是不难想见的。

前面说过，她歌喉婉转动听。但也有一点毛病：经常忘词。除她辩称的事务繁忙外，恐怕跟读书不多、文化基础较差有些关系。这是她的另一个不足之处。一外一内，对她的素质和层次构成局限。

阿潇说话的神态及鼻子以下部分颇有几分像正在广东卫视热播的《外来媳妇本地郎》中刘涛扮演的康家三媳妇上海小姐胡幸子。她当然比刘涛漂亮。

这是我从未接触、了解过的另一类人。我的感受很复杂：敬，怜，爱，惜，兼而有之。最强烈的感触是：不容易，实在是不容易！

当这么一个小老板，上上下下要打通多少关系？形形色色乱七八糟要应付若何各色人等？为了便于沟通和管理，她与打工妹们三同：同吃同住同劳动。不喜欢的人和事，委屈、酸楚，乃至愤怒，在所不免。在现有条件下，她又能如何呢？

但慕容潇冷静、沉着、克制、内敛，心平气和，尽其所能做得最好。对一个身世寒微、才貌出众的女孩子来说，这已经足够了。难道不是么？

她最大的愿望之一是去日本看樱花。这让我稍感诧异。随即告

诉她：近在武汉，3月也可以看到樱花的；武汉大学有梅园、桂园……还有樱园。东湖亦有规模不小的樱园。这回轮到她惊诧了。她很开心，说明年就去武大看樱花。

进修读书的是与非。中医偏方。签单与讨账。动手与动脑。得罪别人与委屈自己。阎王与小鬼。《愿赌服输》与《爱拼才会赢》……

阿潇相当练达，一般事她都懂，并且很精，相信不难应付裕如。这好。

我很喜欢听她唱歌，尤其是低回怨抑一路的。比如《请跟我来》《风中的承诺》《你那里下雪了吗》……她唱得非常投入，我听得也很入神。

作为一个极具好奇心的观察者，我要求她讲一讲她自己的故事。阿潇稍为沉吟了一下，回应说她并没有什么特别的故事。我当然不会相信，但也不便再问。

美丽总是短促的。两个多小时很快过去了，暮色四合。我见她有点累，似乎还有些饿了；自己虽然还好，但白天游玩了一天，尚未冲凉，感觉不甚清爽。便提出我先回房间冲凉、稍事休整；她可以先吃点东西并休息一下；呆会儿再见。阿潇随即同意，说她也想先冲凉。又问我晚上吃什么。我说，现在还不饿，晚上只想喝点清粥。她说她们有砂锅，她将为我把粥煲好。我道过谢先回了房间。

洗浴。小坐。点燃一支云烟。

有人敲门。是阿潇店里的一个靓仔。“老板听说你不会洗衣服，叫我来拿下去。店里有洗衣机，会给你单独洗的。”小伙子彬彬有礼。

“澳洲”二楼有个卡拉OK大厅，音响不错，大屏幕，曲目亦多，在宁远县城当属佼佼者。每晚来唱歌的人不少，多为本地人，每支3元。进去小坐旁观。游罢风雨江山后，却将冷眼觑红尘。

晚10时许，再至阿潇处。不想她的生意好得爆棚。所有人都在做事，没一个闲着的。她自己也顶上了。门口停着几辆执法部门

的小车。从诸种迹象看，在这一小城，她已如鱼得水，玩得很活，可算路路通。

高兴之余也不无郁闷。因为大致确定明、后天就要走了。

回到卡拉 OK 大厅，吼了几嗓子，情绪稍得宣泄。我唱的 5 首歌是《橄榄树》《雪在烧》《假行僧》《花祭》和《不必勉强》。

后阿潇来电。作了解释，表示歉意，请我稍等，约午夜 12 时许见。我不大习惯被动和等人，就说还是明天上午好了。

去街上溜达了一圈。没什么名堂。回到房间。

稍后，慕容潇派一靓妹送来一小罐清粥，佐以几碟精美的自制家常小菜，有腌雪里红、腐乳等。端的好东东。个中滋味，一言难尽。

我是基本不看电视的。那么干点什么呢？还是看看书罢。

怨去吹箫，狂来说剑：读几首定公词如何？

浪淘沙·写梦

好梦最难留，吹过仙洲。

寻思依样到心头。

去也无踪寻也惯，一桁红楼。

中有话绸缪，灯火帘钩。

是仙是幻是温柔。

独自凄凉还自遣，自制离愁。

百字令·投袁大琴南

深情似海，问相逢初度，是何年纪？

依约而今还记取，不是前生夙世。

放学花前，题诗石上，春水园亭里。

逢君一笑，人间无此欢喜！

无奈苍狗看云，红羊数劫，惘惘休提起。

客气渐多真气少，汨没心灵何已？

千古声名，百年担负，事事违初意。

心头阁住，儿时那种情味。

这！

一边读，一边胡思乱想。前尘往事，渺如云烟。

少年时期，一度深爱黄仲则诗、成容若词。纳兰词，我曾取其词中一语以评之，曰：“一往情深深几许？”（王静安词，我亦曾取其词中一语以评之，曰：“失行孤雁逆风飞。”）

曾几何时，正如适之先生所谓：“心情微近中年。”水流风逝，时移景迁，无复少时心绪。加之清代诗词，本来就远远不及唐诗（如太白工部韦应物李义山）宋词（如东坡少游小山稼轩）之醇厚隽永，也就慢慢淡薄下来。

只是在某些特定的时空，仍会念及旧爱，她依然是低徊往复、无从替代的。什么原因呢？其实龚定庵已经代我们作答过了：

心头阁住，儿时那种情味。

康·巴乌斯托夫斯基在《金蔷薇》中说：

对生活，对我们周围一切的诗意的理解，是童年时代给我们的最大的馈赠。如果一个人在悠长而严肃的岁月中，没有失去这个馈赠，那他就是诗人或者作家。

梁某一身铜臭，不学无术。对当诗人或者作家亦了无兴趣。
但老奸巨滑之余，倒是仍葆有一颗童心。这似乎并不矛盾。
而且，我还是想写点东西的。
我能写出自己想写的东西吗？

8月2日 / 星期五 / 晴转五花天

256
×
257

昨晚依然睡得很晚。依然睡得不好。入湘以来一连三个晚上均是如此。这是怎么了？

曾闻九疑竹常湿，
岂意潇湘梦未安。

早上醒来有些饿，打电话到宾馆餐厅叫送餐。一大碗皮蛋瘦肉粥（味道颇佳，不在深、穗名店之下），一小笼包子。共5元。可谓价廉物美。吃得很香。

上午10点多，仍无阿潇的电话。我可不会做抱柱的尾生呢。下楼出门打车径至客运中心，买好下午3点30分到深圳的车票。这班车的终点站是大鹏镇，票价100元，普通卧铺车。宁远到深圳每天约有三趟车，都在下午3至4点间发车，票价一样，终点站则都不同。

随后到文庙参观。宁远文庙是国家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始建于宋朝，清同光年间耗银六万历时十年予以重修。文庙由正中的主体建筑大成殿和左右两边的登圣、步贤两坊构成。有嘉庆、光绪的御笔“圣集大成”、“斯文在兹”。

这些都不打紧。真正精彩的是石雕，尤以20根龙凤青石柱最为精致。石柱高8米，直径约40厘米，龙翔凤翥，栩栩如生。

宁远文庙是很有特色、值得保护的。但古今杂糅，年久失修，

游人稀少，有荒芜破败之感。

与一般寺庙不同，文庙是尊奉孔子的。自从1995年独游豫陕，看过白马寺尤其是少林寺后，我就再也没有参观庙宇的兴致了。当时写的打油诗有这样的句子：玄慈方正皆虚妄，千秋浪名传少林。1998年到衡山，连香火极旺的南岳大庙都懒得进去。梁某剧讨厌朱文公，而孔夫子大致还是可以接受的。当然我更喜欢老庄列。

返回宾馆，已是中午。简单用过中餐。收拾好行李。这时阿潇来电。上午她家里有急事，她忙着过去处理，手机都忘了带。

原来如此。她当即来与我会齐。时间已经所余无几。

最后，她唱了一支《萍聚》。

下午3点快到了。分别在即。

慕容潇突然说：你看得没错，我确实是有故事的，而且还复杂、精彩；我也真想出本书呢，把自己的故事写出来……可惜怕是没这个能力。如果你有兴趣，以后我会原原本本讲给你听的。

这太好了！令人喜出望外。可惜今天是来不及了。

她盯着我很认真地问：你是不是真的喜欢我，像哥哥喜欢妹妹的那种？你想要我的照片吗？

我作了肯定的答复。

她很高兴。说，她家离这里不远，她马上骑摩托车过去，选取几张照片，随后回来，送我去车站，保证不会耽误。这当然好。

我拿好行李，退掉房间（事先讲好中午12点后多呆约3个小

时不另外收费），办好手续，到宾馆大门口等候。稍后，慕容潇风驰而至。她送我3张照片。欣然受之。照片都挺好，只是缺少一张裙装站立的全身照。知足吧你。我对自己说。

要去车站了。阿潇问谁来骑摩托。我虽然B牌已经拿了好几年，摩托车却只是非正式地骑过一次。结果还是她来带我。途中在一家自选超市买了几支饮料。

匆匆握别。

“回去后记得九疑山，记得给我打电话啊！”

阿潇骑着她的摩托车走了。她的话至今仍在我耳畔缭绕。

险些上错车。幸亏发现及时。还好。少有地对号入座。我是27号，上铺。时值大暑，天气酷热，稍一动弹，就会出汗。但车一开动就舒服了，四面来风。

这是我第一次坐长途卧铺大客。也就是挤点，脏点，并不像想象的那般不堪。下午三四点间，宁远又向珠三角发出浩浩荡荡的车队。只是今天，其中多了一个我。

邻座是一小青年，24岁，水市镇人。他与人合伙投资10万做包装袋，亏了，血本无归。现在去东莞凤岗投奔一老同学，想先找点事干。他没有什么特长，对前途很迷茫。

他见我老是在看一叠照片，很是好奇，试图索看，为我所婉拒。我更愿意独享这次旅行的美色美景。一笑。

向晚7时许，大巴穿越南岭，离开湖南，进入广东。路比想象的好走得更多。尤其是入粤后，更是一马平川，畅行无阻。在阳山一路边店用晚餐，停车一小时。

今天湘南天气晴好，粤北则阴晴不定，而以下雨居多，个别地方还大雨滂沱。

夜雨行车。离宁远越来越远，距深圳越来越近。

我将东西放进随身的小包，闭上眼睛，独自咀嚼一枚橄榄。

远游无处不销魂。

车载电视正飘出齐秦的歌：《自己的心情自己感受》。

2006年5月18日初稿，

2012年2月2日修订。

（选自《从凤凰到长汀》，梁由之著，海豚出版社2013年2月出版。）



卷四
杂缀

以貌取人

262
×
263

东汉末年，天下大乱。“八俊”之一的刘表临危受命，出刺荆州。他苦心经营，励精图治，终于使辖区局势相对安稳下来，成为“地方数千里，带甲十余万”的一方重镇。海内士人投效依傍他的，多如过江之鲫，其中包括后来在“建安七子”中名列前茅的王粲。

王粲的《七哀诗》和《登楼赋》历来被认为是建安文学的最高结晶之一。《登楼赋》写于湖北当阳，向与祢衡的《鹦鹉赋》和曹植的《洛神赋》齐名。狂士祢衡 25 岁时被刘表部将黄祖杀害，鹦鹉洲在明末沉入长江之中。均不待见祢衡而各知对方心事的曹操和刘表听到黄祖施暴的消息后，都会自鸣得意，而从心底鄙视武夫的见识和手段。

刘表“外貌儒雅”，“长八尺余，姿貌甚伟”，是名副其实不折不扣的漂亮朋友。王粲呢，虽然也出身名门，早年即博得大名士、左中郎将蔡邕的特别青睐，却因“貌寝而体弱通悦”（其貌不扬、身体羸弱而又不修边幅），不为刘表所重，两人薰莸不同器。王粲在荆州呆了 16 年之久，终刘表之世，一直郁郁不

得志，说来都是形象不佳惹的祸。他言行比较谨慎，不像祢衡那样任性使气口无遮拦狂放不羁，倒也不至招惹若何不虞之灾。

子曰：“以言取人，失之宰予；以貌取人，失之子羽。”道理谁都懂，可说归说，实际情形是以貌取人相当普遍，古今中外比比皆是，不胜枚举。未必一定要求男人风神俊朗女人仪态万方，但起码要看得顺眼，或不过分。这种“集体无意识”自有其社会学和心理学方面的深层原因，并不那么简单。同在汉末三国时期，刘备轻忽庞统，曹操怠慢张松，都是广为人知的故事，大家彼此彼此，非独刘表而然。庞统本身素质过硬，智计超人，又有鲁肃、诸葛亮这等高阶好友推荐、援引，获得重用只是个时间问题，刘备果然很快知错就改。曹操则没有这么幸运，机会稍纵即逝，张松挟嫌报复，给他制造了天大的麻烦，混一天下的宏图终成泡影。

投归曹操后，王粲被“辟为丞相掾，赐爵关内侯”，“后迁军谋祭酒”，“魏国既建，拜侍中。博物多识，问无不对。时旧仪废弛，兴建制度，粲恒典之。”终于跻身大员，稍展骥足。建安二十二年（公元217年）春，随从曹操征讨孙吴的王粲突然罹患瘟疫，死于军中，时年41岁。

王粲有个特别的爱好：喜欢听驴叫。他的好友、曹操的冢子兼建安文坛领袖曹丕亲临其丧，寄托哀思。曹丕别出心裁，向参加葬礼的官员们提议说：“仲宣（王粲的字）平日爱听驴叫，让我们各学一次驴叫，最后送他一程吧。”随即以身作则，驴鸣一声。领导

带头，那还有什么好说的？大家群起仿效。王粲墓前顿时驴声大作，此起彼伏，山鸣谷应。由此可见曹丕的文人本色和通脱作风。王粲若泉下有知，不知会不会写一篇《驴鸣赋》？他该如何着笔呢？

王粲有两个儿子，也算是高干子弟了，都还很年轻。父亲死后不久，他们不慎卷入魏讽谋反事件，一并被杀。王粲绝了后嗣。当时曹操远在汉中，与刘备相持。听说这个消息后，叹息说：“要是我在，怎么也不会让仲宣无后啊。”

其貌不扬的名士遭际如此。那么，另一种向度的以貌取人——美女，命运又当如何呢？

建安九年（204年），曹操攻破邺城，杀审配，平冀州。袁绍次子袁熙之妻甄氏“惠而有色”，“姿貌绝伦”，作为战利品，为曹丕所抢占，纳为正妻，一时宠爱有加。当时曹丕18岁，甄氏23岁。两年后，生子曹叡，就是后来的魏明帝。但甄氏一直闷闷不乐，“宠愈隆而弥自挹损”。

据说，曹操本人也对甄氏有意思。

八卦大全《世说新语》记载，攻破邺城后，曹操紧急下令召见甄氏。左右汇报：“已被五官中郎将（曹丕）拿取。”曹操不无自嘲地笑着说：“今年辛辛苦苦打败了敌人，倒便宜了这小子。”对曹丕下手之快颇有微词却也无可奈何。

有趣的是，曹家男人与甄家女子偏偏孽缘特深。曹操的另一个儿子、神童曹冲（字仓舒）夭折后，根据当时的风俗，老泪纵横的一代枭雄为爱子挑了一个同样早逝的女童作为冥配，并大张旗鼓郑重其事地为其合葬。曹操为仓舒选中的媳妇不是别人，正是甄氏的胞妹。

建安二十五年（220年）正月，曹操去世，享年66岁。几个月后，曹丕称帝，改元黄初。这厮得志便猖狂，开始为所欲为，纵情声色。韩非子曰：色衰爱弛。又过了几个月，忍心薄幸的曹丕在新

欢的挑唆引诱下干脆迫令皇后甄氏自杀。当年曹丕34岁，甄氏39岁。由大家闺秀到名门少妇到归为臣虏到转而成为仇人当家媳妇到母仪天下到含恨自尽，甄氏的命运跌宕起伏，反差极大，富有戏剧性，绝对与众不同。5年后，曹丕病死。

黄初四年(223年)，曹植进京陛见。归途中经过洛水，触景生情，伤感悲愤，写下千古名篇《洛神赋》。后人附会出一段嫂弟恋，又称此作为《感甄赋》，这当然是无稽之谈。如谓以子建之慧质灵心，同情、爱慕、哀悼风华绝代而身世凄凉的嫂子，物伤其类，兔死狐悲，“既痛逝者，行自念也”，倒也不失为情理之中的事。义山诗：宓妃愁坐芝田馆，用尽陈王八斗才。

白云苍狗，世事难料。

原载2010年8月22日《羊城晚报》，题为《丑男美女皆薄命》。

士可杀， 亦可辱

266
×
267

诸葛瑾字子瑜，以沉稳持重著称，“为人有容貌思度，于时服其弘雅”，官至大将军、左都护，领豫州牧，封宛陵侯，一直是孙权亲信而得力的干将。他的才华固然比不上胞弟诸葛亮那般出类拔萃，相貌也不如孔明高大英俊，但不失为三国时期一个响当当的人物。美中不足的是此公天生一张尖削瘦长的面孔，与驴脸颇有几分相似。他的长子诸葛恪则另具风采：从小颖慧，伶俐敏捷，“发藻岐嶷”，辩才无碍。

某天，君臣会宴，气氛热烈。孙权端详着诸葛瑾微微泛红的长脸，忽发奇想，乘着酒兴，令人牵来一头毛驴，又拿来一张牌子，写上“诸葛子瑜”四个字，挂在驴项，惹得哄堂大笑。诸葛瑾很是尴尬，不知所措，脸更红也更长了。还是个孩童的诸葛恪恰好陪侍在侧，他立马走到孙权座前，跪请添写二字。孙权允许，让人拿笔给他。人们都很好奇，猜不出这小子葫芦里卖的什么药。诸葛恪不慌不忙，取下牌子，添上“之驴”二字，再挂上去。众人一看，牌子变成“诸葛子瑜之驴”，

无不惊讶叹服。孙权十分开心，对诸葛瑾说：蓝田生玉，名不虚传。当即将驴子赐予诸葛恪。曲终奏雅，君臣尽欢而散。诸葛恪从此深得孙权器重，后来更成为顾命大臣的班头，一度掌持东吴朝政。诸葛瑾却不看好这个儿子，“谓非保家之子，每以忧戚。”知子莫若父，居然被他不幸而言中。这是题外话，略过不表。

孙权的性格具有明显的二重性。一方面，少年老成英敏果毅，18岁继承父兄遗业，26岁与刘备联手击破不可一世的曹操，坐断东南，三分天下。另一方面，却又滑稽佻脱，爱开玩笑，喜作弄人，至老靡衰。他信任诸葛瑾，钟爱诸葛恪。这次挂牌的把戏，只是一个恶作剧。当事人心中都没有留下阴影，也不曾造成任何不良后果，在当时和后世，甚至被传为佳话。

要说的另两次挂牌事件，后果却很严重。

千余年后，元顺帝有一头经过特别训练的大象，会在君臣宴乐时像模像样地跪拜起舞，很能助兴。元朝灭亡，这头具有特异功能的庞然大物被送至南京，成为开国新君朱元璋的战利品。一天，老朱来了兴致，大摆筵席，让大象现场表演。但象伏地不起，似有余哀。朱元璋大怒，下令将它毙命。又觉得大象尚且恋旧，忠于故主，那些贰臣，真他妈禽兽不如。他正看历仕元明的翰林侍讲学士危素不顺眼，脑子一转，叫人做了两块木牌，一块写上“危不如象”，一块写上“素不如象”，分挂危素的双肩。听到危素上朝的脚步声，洪武皇帝鄙夷不屑地调侃道：“莫非是文天祥来了？”看着老臣窘

迫无奈的样子，圣心大悦。朱元璋意犹未尽，还要加码，又将年逾古稀的危素贬谪到和州，让他替在与陈友谅部红巾军作战时力尽自刎的元朝忠臣余阙守庙。一年多后，危素惭愧而死。

士可杀，亦可辱。朱元璋玩得够出格了。然而，三百多年后的又一次挂牌事件，爱新觉罗·胤禛，亦即大清雍正皇帝，又踵事增华后出转工。明太祖的把戏较诸清世宗的“出奇料理”，只能算是小巫见大巫。

纳兰容若的东床年羹尧坐镇西陲，军功显赫，深受康熙宠信，又是胤禛的重要奥援。雍正初年，他位极人臣红得发紫，堪称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皇帝给他的密函中，不乏甜言蜜语甚至赌咒发誓。可惜天意难问，好景不长，转眼就被整肃，身败名裂家破人亡。雍正并不满足，趁机借题发挥彻底清算。他挑中的引线，是翰林院侍读学士钱名世。

钱名世，江南武进（今江苏常州）人，康熙四十二年进士，殿试一甲第三名（俗称探花），授翰林院编修，后升侍读。他与年羹尧是乡试同年，有点旧交。年大将军炙手可热时，他凑上去套近乎，“称功颂德，备极谄媚”，无非想借机攀附因利乘便迅速进步。这实在是稀松平常的事情。要说，皇帝本人当初对年某的谀颂，实在是有过之而无不及。

雍正不杀钱名世，而是作了一番挖空心思自鸣得意的处置：将他革职，遣回原籍；钱滚蛋时，令满朝文武自大学士、九卿以下，凡是进士、举人出身的，都得赋诗，为钱名世“赠行”。结果，有385名大小官员如命完成。黄裳认为，这是有领导、有组织地发动群众搞大批判进行围攻的先河。

雍正下旨将命题诗“一并汇齐，缮写进呈”，逐一过目。写得好的，予以表彰。“谬妄”“乖误”不合圣意的，则受到严厉处罚。时任武英殿纂修的桐城派一代宗师方苞的应景之作，被认为是样板作品：

名教贻羞世共嗤，此生空负圣明时。
行邪惯履敬危径，记丑偏工谀佞词。
宵枕渐多惟觉梦，夏畦劳甚独心知。
人间无地堪容立，老去翻然悔已迟。

御览之后，“给付金钱名世”自费出版，集名《名教罪人诗》。刊印后，颁发给全国各地的学校，作为教材，让天下士子人人知晓，“激劝风厉”。

雍正犹有余兴。他泼墨挥毫，御书“名教罪人”四个大字，命钱名世原籍的地方官员制成匾额，挂在钱家大门上，进行一空依傍别出心裁的折辱。还命常州知府、武进知县每月初一、十五两日前往查看，如不悬挂，则呈报督抚，奏明加罚。钱名世及其家人当时是什么心情，史无明载。

这番牌路怪异乖戾阴毒的“出奇料理”，可谓空前，却远未绝后。

原载2011年7月24日《羊城晚报》，题为《几个“挂牌”的故事》。

盛世才盖棺难定

270
x
271

1930年，雄心勃勃不甘人下的盛世才在南京屈就参谋本部第一厅第三科上校科长，投闲置散，百无聊赖。老上司朱绍良曾保举他破格晋升少将，但参谋总长朱培德没有点头。朱培德是循规蹈矩的老派军人，对来路和作派都别具一格的盛世才并不特别欣赏和看好。

盛世才字晋庸，辽宁开原人。早年曾在上海中国公学专门部攻读政治经济学，与名人张季鸾结下师生之谊。1917年，得亲友帮助，东渡扶桑，到东京明治大学留学，接触到一些马列主义理论。归国后，盛世才弃文从武，进入云南讲武堂（广东）韶关分校第二期步兵科学习，并与以粤赣湘边防督办身份兼任该校校长的党国元老李根源建立起密切的私人关系。盛毕业后，经李根源介绍，回东北在奉军第八旅郭松龄部发展，得到郭的青睐。依照郭松龄的旨意，盛停妻再娶，与郭的外甥女邱毓芳结成秦晋之好。1923年，经郭推荐，张作霖保送盛世才到日本陆军大学深造。邱毓芳同行，入东京女子大学学习家政。

盛世才主政新疆后，邱毓芳风头强劲，有“新疆的宋美龄”之称。顺便说一句，有名的新疆伊犁特克斯八卦城，最初便是由邱毓芳的父亲邱宗浚（时任伊犁屯垦使兼守备司令）主持规划营造的。

1925年12月，郭松龄发动滦州兵变，联冯（玉祥）叛奉，讨伐张作霖。盛世才奉命回国参与。终因人谋不臧，郭松龄兵败身死，著名才女林徽因也因此役遭遇了丧父之恸。盛受郭牵累，被取消公费，学籍几乎不保。但他是一个有办法的人，转而凭借齐燮元的接济资助，终于履险如夷，完成学业。1927年，盛世才回国，到国民革命军任职。要说，升迁其实也并不算慢。但以盛世才对自己的期许，这样随人俯仰按部就班实在无法忍耐。他决心另谋出路。

盛世才将目光投向了广袤的边陲。当时，云南省主席龙云正在物色讲武堂教育长人选。国民政府秘书彭昭贤向龙云举荐了盛世才，得到双方认可，入滇成行在即。恰在此时，新疆省主席金树仁派秘书长鲁效祖到沪、宁延揽军事人才，同样经彭昭贤介绍，鲁效祖与盛世才搭上线，双方一拍即合。较诸僻处一隅的云南，浩瀚辽阔的新疆及与之毗邻的第一个社会主义国家苏联无疑对具有国际视野的海龟盛世才更有吸引力。孰料好事多磨，金树仁对盛世才颇怀戒心，回电指示鲁效祖“婉拒”。但鲁效祖认定千军易得一将难求，而盛世才正是新疆亟需的干才，以去就力争。金树仁不愿偷鸡不成蚀把米，只得勉予同意。1930年秋天，盛世才夫妇与鲁效祖一起乘苏联西伯利亚火车至新疆塔城，再转汽车到达迪化（今乌鲁木齐）。朱

绍良预祝盛世才在边疆一展抱负，并馈赠了一笔旅费。

三年后，盛世才夤缘时会，投机成功，由上校一跃成为陆军中将加上将衔，独揽新疆军政大权，号称“伟大领袖盛督办”。他根据“四一二”政变后的形势，在共产党人和进步人士的帮助下，制订“六大政策”：即反帝、亲苏、民族平等、和平、清廉、建设，标榜“建设新疆”。

盛世才依靠苏联，吹捧斯大林，甚至加入了联共。但在错综复杂波诡云谲的形势下，他依然保持了一定的独立性。盛在莫斯科-延安-重庆之间玩手腕，走钢丝，出尔反尔，翻云覆雨，维持一种动态平衡，多次炮制所谓“阴谋暴动案”，清除了一批批政敌，将大权牢牢攥在掌心。

1940年11月，斯大林威逼盛世才签订租借锡矿条约。1941年6月，苏德战争爆发，整个国际国内形势发生剧变。1942年3月19日，盛世才的胞弟盛世骥被刺……诸多事变接踵而至，迫使盛世才不得不考虑改弦易辙。他决定与苏联和中共决裂，投靠国民政府。

虽然黄慕松、罗文干先后铩羽而归，此后又国事螭螭鞭长莫及，但国民政府从来没有放弃完全控制新疆的企图。1941年，吴忠信巡视青海，成功劝说马步芳将河西走廊交给中央军驻防。同年秋，胡宗南派李铁军出任河西警备总司令，进驻甘肃酒泉，随时准备开入新疆。1942年7月3日，朱绍良（时任第八战区司令长官）携带蒋介石给盛世才的一封亲笔信，从兰州飞抵迪化，一下子拉近了新疆当局与国民政府的距离。在当晚的盛大欢迎宴会上，朱长官即兴赋诗：

立马吴山忆旧时，相逢塞外鬓如丝。

平生意气期无负，大好河山共护持。

盛督办为之动容。这不是一首普通的叙旧诗。卒章显志，它落笔在民族大义江山一统。以盛世才之精明强干，当然不会看走眼。他在被迫离开新疆前后，一再高自标许的，就是自己是个民族主义者，费尽移山心力，方使新疆版图完整归入中华民国。

后来不断有人追究盛氏的罪过，蒋介石直言不讳为之辩护开脱：“某同志昨天在会上述及盛晋庸同志在新省主政时惨杀民众一事。诸位同志，要知道新疆省在我国西北边陲，其面积十五倍于浙省，自民国成立以来，中央与该省之联系似断似续，无权过问，盛同志卒能运用其力，将新省奉献于中央，功在党国。诸位同志，要明了此旨，顾念大体，勿再责难往事……”

盛世才终得善终。蒋介石也实现了“中必为吾弟负责”的政治承诺。

原载 2011 年 10 月 3 日《羊城晚报》，题为《盖棺难定盛世才》。

汪曾祺居大不易

274
×
275

汪曾祺老来发力，佳作迭出，声誉鹊起，过了十几年相对舒心的日子。但“好老头”仍不乏烦扰。他曾抱怨说：“一些写我的文章每每爱写我如何恬淡、潇洒、飘逸，我简直成了半仙！”那么，什么是汪曾祺晚年最大的隐痛呢？窃以为不是“四人帮”垮台后一度受到牵连，也并非去世前忽然被卷入《沙家浜》署名案，而是一直没有属于自己的房子。

汪曾祺 1920 年生于江苏高邮，是秦少游的乡党。据有心人统计，其父汪菊生在高邮城的房产总数为 26 处，217.5 间，3337.85 平方米。汪曾祺的少年时期，堪称富足愉悦。抗战军兴，汪内迁到大后方的云南昆明，求学于西南联大，从此远离故乡。

1949 年后，汪曾祺先在北京市文联工作，“干得好好的”。1955 年 2 月“突然换了地方”，调到隶属中国文联的民间文艺研究会编《民间文学》——后者的负责人为了将他拉过去，给他加了两级工资，“从文艺六级一下子变成了文艺四级，相当于副教授，月工资一百八十多元”。在年资相近的人群中，

顿显出类拔萃。汪后来说，他的实际职责，相当于编辑部主任；而汪夫人施松卿则说，应该是执行主编。

1958年春末，汪曾祺去河南林县出差，平生第一次坐上火车软卧，享受到“高干待遇”。然而，好景不常，乐极生悲，这年夏天，他被补划为右派，撤销职务，工资直降三级，从180多减至105元，并从北京下放至张家口沙岭子农业科学研究所劳动。三十多年后，老头在《随遇而安》一文中写道：“我当了一回右派，真是三生有幸。要不然我这一生就更加平淡了。”这是实话，有感而发。但毕竟是事后的自解之辞。在当时，汪曾祺大约不会如此淡定：“派曾右”后，单位不要他了，“还算可以”的住房也被收回。工作和住房，这两大沉甸甸的现实问题，压得他喘不过气。

下放劳动数年后，汪曾祺获准回京，辗转调至北京京剧院上班，工作问题算是得以解决。文革期间，他出色的文笔借“样板戏”风光了一把，还上了一回天安门；让兀自身处逆境的友人黄裳、黄永玉等感觉欢欣鼓舞，直欲弹冠相庆。世事变化后，却又给他带来无尽麻烦。这是后话。至于住房，整个后半生，他一直蹭新华社（施松卿供职单位）分配的房子住，被妻儿戏称为“寄居蟹”。一家人起先挤在在宣武门附近国会街五号一间“只有七八平方米，黑乎乎的，白天也要点灯”的“门房”，而后长住甘家口，后来搬到蒲黄榆。甘家口的宿舍临近玉渊潭公园和钓鱼台国宾馆，环境不错，但那房是五层红砖楼房，“黑乎乎”，“湫隘狭窄”，开间很小，汪曾祺

夫妇和三个儿女挤住在一套二居室，合用一张写字台。《受戒》、《异秉》、《大淖记事》、《徙》等短篇杰作，都是在这儿写出来的。1983年搬到蒲黄榆，情况稍有改善。韩蔼丽对此曾有详细描述：

住所还是新华社的宿舍，两居变三居。这房是属于“文革”后北京最早建造的高层居民楼。十几年一过，这些楼外面褴褛，里面破落，布局陈旧，结构拘束，厨房转不开身，厕所一米见方，没有澡间，没有厅。汪曾祺住的是小三居，进门是一小过道，什物杂杂乱乱，扫帚簸箕热水瓶茶杯纸箱菜篮，来了客人，老汪头就在过道里沏茶。稍大的一间房接待客人、吃饭、看电视，还有一间施大姐和小女儿汪朝住，一间7平方米左右的小屋，比鲁迅博物馆的“老虎尾巴”还挤地放着一桌一椅一床，就是老汪头的卧室兼书房了。

施大姐对我说：白天，老头把堆在桌上的东西统统搬到床上，写作。晚上把堆在床上的东西搬到桌上，睡觉。

从1983年到1996年，汪曾祺都住在这里。在这间屁帘儿大的小屋里，写出了他一生大部分的作品。和弄色彩，潇洒泼墨，提笔作画，挥毫写字，读书写作，喝茶休憩，沉思冥想，天南地北，斯是陋室，惟吾德馨。我从没听到过汪曾祺对这幢破楼对这间陋室有过一句怨言。这近乎贫民窟的地方，他住得怡然自得。

住房条件得到明显改善，是在1996年2月。汪曾祺搬至虎坊桥福州馆前街一幢崭新的大楼，新居相对宽敞明亮，设备齐全。尤可一说的是，在去世前约一年又三个月，中国当代最优秀的作家终于有了一间属于自己的书房——这出自儿子汪朗的孝敬：新居是《经

济日报》（汪朗供职单位）的福利房。

“书画萧萧余宿墨，文章淡淡忆儿时。”汪老写得最好的几篇小说，题材都是回忆儿时和故乡。1981年10月10日，他回到念兹、阔别长达42年的故里。此后，又曾两次返乡。汪曾祺尽己所能，为故乡做了不少事情。他希望政府能将闲置的几间汪家旧宅归还，改善弟妹们的生活条件，自己以后回乡小住，生活起居和写作亦将比较便利。1993年5月30日，汪致函高邮女市长戎文凤，略谓：“曾祺老矣，犹冀有机会回乡，写一点有关家乡的作品，希望能有一支之栖。区区愿望，竟如此难偿乎？”情感洋溢，极为沉痛。但官场之事，难言乎哉，名满天下的“文章圣手”（贾平凹语）没能打动父母官。

1996年，戎文凤（时任扬州市常务副市长）等进京晋见江泽民，汇报工作时列举了多位当地历代文化名人。江泽民提醒说：“高邮还有个汪曾祺！”戎文凤回去后，“曾经在许多场合不无炫耀地向很多人传达过江总书记这条指示”。但却依然不认为有必要帮汪曾祺满足那点微末的愿望。2001年，戎文凤受贿罪东窗事发，获刑十三年。令人感慨的是，她之所以贪赃枉法以权谋私，据称动机是为自己在北京工作的儿子买房！

在妻儿的“威胁利诱”下，汪曾祺也颇不情愿、很不专业地起草递交过一份请求分配住房的报告。他写道：“我工作几十年，至今没有分到一寸房子……”

汪氏座师沈从文的遗言是：对这个世界，我没什么好说的。

“倘有新式的人”问弥留之际的汪曾祺有何感想，他会说些什么呢？

原载2011年12月18日《羊城晚报》，题为《汪曾祺晚年居不易》。

旁观余秋雨

278
x
279

古人说：名满天下，谤亦随之。这话应在余秋雨身上，实在是再适合不过。

1992年，《文化苦旅》横空出世。哇，散文还可以这么写？酷毙了，帅呆了。一时间，人们喜悦之情不可名状，对作者更是惊为天人。

掌声响起。余秋雨一下子由一个默默无闻研究戏剧的学者，一跃成为万众瞩目的“文化大师”兼畅销书作家，名利双收。端的爽歪歪也么哥。

余氏从此一发而不可收。每隔一段时间，总有新作问世，而且象迷信某种彩头一样，几乎清一色采用四字书名。虽然每况愈下之势彰明较著，但印数和动静却兀自老大不小，犹如一只熊市牛股，即便创出新高已然有心无力，却尚能勉强维持高位上的横盘震荡。

树大招风。对他的批评慢慢也多起来，尖锐起来。撮其要点，约有两端：

1. “文革”期间有历史污点，是臭名昭著的“石一歌”御用写作小组的核心成员，屁股上有人中黄，不干不净，不清不白，务必反思、忏悔。

代表者为余杰。小余有两篇批判老余的长文：《余秋雨，你为何不忏悔》，《我们有罪，我们忏悔》。火力猛烈，传诵一时。

2. 文史硬伤太多，肤浅浮躁，误人子弟。

代表者为金文明。金氏甚至出了一部专著：《石破天惊逗秋雨》，专门找老余的茬。他考辨出余秋雨作品中的文史差错多达120余处，为此痛心疾首。

以上两方面的批评意见，其来有自，并不是人家无事生非。但我更多持保留态度，比较同情自感“被侮辱与损害的”秋雨先生。

原因何在？

其一，余秋雨被人指控为“文革余孽”，实证不少。从习见的《南方周末》到几本评论他的书中均不难找到，毋庸一一列举。余氏则辩称他岂止比马俊仁冤，简直比金圣叹还冤，甚至比窦娥还冤。不惟屁股干净，就连脸上也是满光彩的。余强调自己本是“一直被造反派批判的人”，受了不少磨难，政治上一贯正确。

除了一般性辩护，余秋雨有一个他自以为非常有力的反证。他说：“其实稍作常识推断就可以明白事情大概的，例如我是在上海经历整整三年‘文革’大清查后担任高校领导干部的（指上海戏剧学院院长）……这样的情况可能是‘文革余孽’吗？”他回应余杰时嗓门很大，底气很足，正气凛然，俨然一副“我非余孽我怕谁”的模样。

没想到半路杀出个程咬金：于光远出场了。此老曾参与中心密勿，德高望重。据他说，当时的清查工作实际上草草收兵，不了了之，很多存在种种问题的人结果并未遭到认真清算，蒙混过关的所在多有，有的还被委以重任。我相信于老的话。华国锋下台后，也高票连任过好几届中央委员嘛。此于摆起老资格来，彼余就做声不得，只能受教惟谨。一个重要的护身符遂被轻松化解于无形。

但这并不是一个非此即彼的问题。不能证实余秋雨干净，并不等于说他一定就很脏。

依我看，余秋雨决非大奸大恶之徒。相反，当年，他应该是一个对党和政府非常忠诚，对自己也很有信心，才华横溢，笔头出众，积极向上的好青年。现在，再怎么着，也不失为是一个有一定成就的知名作家，一个笑容可掬、遵纪守法、坚决与盗版集团作斗争的好公民吧？他容或说过错话，做过错事，写过令他后悔甚至讳莫如深的少作，但这都不算什么了不得的事情，更谈不上有何等罪恶。那是什么岁月，什么年代？周公尚且违心。小平亦写保证。罗长子跳楼致残，叶帅赋词调侃：将军一跳声名裂。林总折戟沉沙，主席作诗悲叹：生长林彪尚有村……整个国家、整个民族都如趋狂澜，如饮狂药。不就是为上峰所赏识，写过若干自己注定不会编入全集的文章吗？毛泽东说到周作人时，轻描淡写大度雍容：汉奸文人，又没有杀人放火，养起来让他译书吧。大节方面，余秋雨虽不无瑕疵，但断非如苦雨斋之不堪。对周，尚可“放爱一条生路”；对余，更应取“理解之同情”的态度，何苦“宜将剩勇追穷寇”，灭此朝食？至于忏悔，亦当出于本心自愿，不能、不必亦不应强求。

儿时爱读童话。长大成人后，忘了个七七八八。也有少数童话讲的故事与说的道理异常精彩，印象特别深刻，历久不忘——比如小马过河。

小马要过河。松鼠还是什么说，水深得不得了，不能过，否则会被淹死。老牛则说，水很浅，还没一腿深呢，倍儿轻松就过去啦。小马左右为难，莫衷一是。

小马最后还是试探着顺利过了河。它发现，河水既不像老牛说的那么浅，也不象松鼠说的那么深。

这相当接近我对余秋雨氏“文革”表现的看法。

其二，金文明的考辨是花了工夫费了心思的，也大多可以成立。不妨把金看成一种特别意义上的余粉。他毫无疑问是余门功臣。余著再版机会不少，如果余秋雨能虚怀若谷，礼贤下士，有金先生这样认真执着而文史功底较为扎实的伙计自愿做义务责编，可以减少很多错误，可以少丢很多人。这本该是两利俱存、皆大欢喜的好事。秋雨见不及此，窃为之惜。

但金文明再怎么来劲下神，充其量只能说明：余秋雨治学不够严谨，器量狭窄，知错不改。这又如何？致仕后的余氏，讲演讲课，著书旅游，左右逢源，优哉游哉。余氏兴许会在私下嘲骂金某：老杂毛，蚍蜉撼树，其奈我何？切！

就有那么一种人，无论是什么时势，都能够充当弄潮儿，与时俯仰，进退有度，总能把自己弄得妥妥帖帖，舒舒服服。此孟子所谓“圣之时者”也，非九段高手莫办。譬如明末大学士徐光启，近代大名士章士钊，当今“大师”余秋雨。这是一种非常工夫，你眼红也是白搭。有意思的是，上述三人，都与上海有着不解之缘。

远如苏轼，近如鲁迅，够大够牛了吧？他们的诗文中就没有错误？就只有一处两处？跟这些真正的大块头比，余秋雨又算得了什么东东？和尚摸得，我摸不得？他们能错，偏余先生错不得？天理何在？公道何存？再说，余某虽没牛皮到“绣口一吐就是半个盛唐”，可总算写下了一些花团锦簇的好文章，该是肉唐僧头上的癞子——

明摆着的吧？试问当今之天下，究有几人能写出？出力的不讨好，游手好闲的却在一旁点点戳戳。我试图说服自己，为老余辩护。

那么，你喜欢余秋雨吗？我问自己。

答案却又是否定的。

什么原因呢？余秋雨的问题究竟出在哪里？想了想，大致有以下三点：

1. 太把自己当回事

李宗仁说：适之先生，爱惜羽毛。

李敖说：我要崇拜谁，就去照镜子。

这都是很有意思的说法。各尽其妙。

余秋雨呢？缺少自嘲品质，缺少娱乐精神，太把自己当根葱。

余秋雨开始走红于1992年前后。那是个相当微妙的非常时期，流行汪国真、《渴望》。小平南巡前夕，荆榛满目，万马齐喑。余秋雨独具只眼挑了块文学与历史的接合模糊地带大做文章，并拿出文化作为招牌说事，虽无历史学家的厚重笃实，却比作家更为虚飘灵动。结果，基本不涉及现实、具有一定文史内涵、又不愧为美文的《文化苦旅》甫经问世，立刻受到方方面面的欢迎，大行其道，洛阳纸贵。余秋雨那时像现在一样小心翼翼，但无疑更为精心和投入。我相信，巨大的反响和丰厚的经济回报，不仅令出版社喜出望外，余秋雨本人也始料未及。成功就这样不期而至。

哇，你真牛！

是吗？

是的。又岂止是！你太牛了，牛得不得了，比牛还牛，甚至比梁由之所谓的百年五牛更牛！大师没商量！指导文化没商量！

哦，原来如此。

就这样，谨小慎微的学者余秋雨不见了，代之出现的是一个一脸甜熟而顾盼自雄的商儒。

余秋雨说：“大地默默无言，只要来一两个有悟性的文人一站立，它封存久远的文化内涵也就能哗的一声奔泻而出。”这完全可以看作他的夫子自道。大有文起当之衰舍我其谁的气派。

也许正是这种自我标榜和膨胀，才使得他死猪不怕烫，对一切批评——包括何满子谢泳李书磊王彬彬沙叶新林贤治樊百华易中天等严肃认真有理有据的批评——一概勇敢坚定地说“不”。

秋雨散文，好。但充其量，又能好到哪里去？说到底，它只是特定时期的中间物与替代品而已。经过时间淘洗、已有定论的中外经典姑且不提，就拿当代中国散文作家而言，我看孙犁、汪曾祺、金克木、黄裳、余光中、易中天、王小波、刘小枫、张承志、钟鸣、史铁生、韩少功……诸人，无论思想抑或文采，起码都绝不在余秋雨之下。与余氏同处沪上、年岁相若、术业有专攻的两位著名学者朱学勤（主治思想史）和葛剑雄（主治历史地理及人口学），也都写得一手好散文，比余亦是不遑多让。但无论是谁，都没有余秋雨那么来事，那么煞有介事，那么吸引眼球。

平心而论，余著《文化苦旅》迄今仍然不失为散文集子中的上品。其他诸作，就等而下之了。我买过余秋雨两本集子，《文化苦旅》送给学医的外甥，《秋雨散文》自己留着。梁某买书有个习惯：每年年头，喜欢选购几种较有分量和特色的书籍，作为排头兵，以壮观瞻。某年元旦，选中浙江文艺出版社的三本书：《余光中散文》《秋雨散文》《黄裳散文》。余光中和黄裳的书都还在手边，时常翻动；秋雨的却不知被塞到哪个角落去了。细心的读者不妨比照一下二余的名篇：《听听那冷雨》与《夜雨诗意》，意蕴、节奏、语感、

襟怀……高下立判。从《山居笔记》到《借我一生》，我当然越来越不肯破费啦，由在书店随便翻翻渐至不屑一顾。

这年头有两件事体，让我很是开心：老是有朋友看过张艺谋的某部新片或是买了余秋雨的某本新书后，眉头紧锁，大呼上当，跑来找我交流或诉苦。在下总是像蒙娜丽莎一样，一脸坏笑，心中不免为自己的先见之明得意洋洋。关于老张，1997年极为勉强地看完《有话好好说》（可惜了述平那么好的一个中篇《晚报新闻》！据说老张要述平改来改去累计达70余万字，结果点金成铁，改成这等不入流的花颈乌龟。这不暴殄天物吗？）后，我断言他玩儿完了。从此，无论张艺谋玩什么花样，我都不睬这老哥，免费送票也坚决不看。关于老余，略见前述。《金光大道》曾经风靡天下，八个样板戏亦尝唱遍神州。固一世之雄也，而且却又如何？

迎合大众口味、缺乏精神质度的东西，或可行销一时；而一旦民众口味发生变化，就必然会被市场无情抛弃。一度流行如余秋雨，新书销售渐趋滞重，是显而易见的，也是无可幸免的。

余秋雨之讳言“文革”，并为自己作些言不及义过犹不及的辩护，之拒谏饰非，死不认错，皆因此公过于自恋，太把自己当个人物。其实，心平气和一点，姿态高一点，把话说清楚讲明白，什么事也就一风吹了。于己于人，皆大欢喜。当然，如果出于精心策划，一切原来只不过是炒作的需要，就另当别论。这个时代，无奇不有，倒也说不定的。炒作，有热炒，亦有冷炒（比如封笔、复出之类）；有正炒，亦有反炒（如金文明的书）。这倒与兵家之道暗合。孙子曰：“凡战也，以正合，以奇胜。故善出奇者，无穷如天地，不竭如江河。”

作为民国第一枝笔，百年中国最杰出的报人，张季鸾生前却连一本文集都没有。《季鸾文存》是他身后由至交胡政之等编辑出版的。季鸾先生曾对徐铸成说：我们的文章登在报纸上，上午大家看了，

下午就拿去包花生米啦。这是何等胸怀。桃李不言，下自成蹊。

人谓 1949 年后大陆无大师。旨哉斯言。

2. 戏子情结

余秋雨学戏剧，教戏剧，研究戏剧，成名具有戏剧性。停妻再娶，新夫人居然也是一著名戏剧演员。由此可见，其人一辈子都与戏剧结下了不解之缘。

不知怎么回事，也许是习惯成自然吧，余秋雨给我的感觉，一颦一笑，一举一动，都像做戏。

据说，上海戏剧学院门槛特高，比清华、北大更难进。

据说，余夫人马兰很是厉害，不唯“美得惊动了中央”，而且更是亚洲第一美女。

据说，有“专谈识别真伪《秋雨散文》诀窍的书”。

据说，台湾有一本流行读物，叫《到绿光咖啡屋听巴赫读余秋雨》。

据说，对他的批评，都是“文化杀手”与“盗版集团”的合谋。

据说，各大电视台竭诚敦请他无数次，他才偶尔屈尊赏光应承次把。

据说，腹载文化手牵新人春风满面兴高采烈进行“千禧蜜旅”，完成“千年一叹”，需要常人不具有的胆识和勇气。看来，别提水均益，就是闰丘露薇，恐怕都未必敢踏上旅程。余某面前，谁敢言勇？

.....

这一切，不是别人，正是余君秋雨，“不经意”间告诉我们的。这是此君的惯常派。

余秋雨一再告诉人们，他是多么清高脱俗，视大学校长如敝履。

可是苏东坡分明说过：

渊明欲仕则仕，不以求之为嫌；欲隐则隐，不以去之为高……古今贤之，贵其真也。

经过权衡精算，对更好的选择有了确切把握，然后作出了取舍。如此而已。余秋雨不厌其烦地“以去之为高”，未免见笑前贤。

梁某不直余秋雨氏，鄙其伪也。

3. 生活在别处

余秋雨是个很奇怪的作家。

他似乎与中华大地、与现实生活完全绝缘。他谈文化，谈历史，谈古迹，谈山水，林林总总，无所不谈；可偏偏几乎从不涉及时政、民主、自由、教育。他的东西，表面看充溢着人文关怀，细想起来，“却无一字一句能落到实处，无一字一句关乎当代中国人的痛痒。……余秋雨作为一个作家和学者，虽富有才华却缺乏人格魅力和道义力量”（王彬彬语）。读他的东西，只能“麻醉自己的灵魂，使我沉入于国民中，使我回到古代去”（鲁迅语）。他真正写得比较好、比较耐读的作品，如《老屋窗口》《信客》《酒公墓》《家住龙华》《上海人》《这里真安静》等，恰恰倒是离现实比较接近，返璞归真，文情俱胜的。这真是一种绝妙的反讽。

一句话：此公“生活在别处”（昆德拉语）。

别的且不说，这些年，教育格局变化如此之大，问题如此之多，态势如此之严重，曾经是学生、教授、大学校长的余秋雨决不会心无所感，脑无所思。虽然生活在别处，凌空蹈虚；但毕竟还是凡人，还食人间烟火，毕竟有那么多报刊广电亲朋故旧。但余秋雨察言观色审时度势，紧守金口一言不发。

有网友说：知而不言是一种罪。如果认同这种说法，余秋雨真是罪莫大焉。

远离大众，忽视民瘼，帮忙帮闲，自得其乐，恐怕是知识分子余秋雨最大的问题。

鲁迅说：我以我血荐轩辕。

胡适说：宁鸣而死，不默而生。

五四一代与五四精神渐行渐远。刻下，集团犬儒化的知识分子群体，颇合陈寅恪“退化论”之说，一代不如一代，一蟹不如一蟹。

2005年8月24日初稿，2010年3月25日改定。

原载《快乐的行旅》，文汇出版社2010年9月版。

对联通常篇幅短小，韵味悠长，音节铿锵，交融文史，算得上纯正的“国粹”。对联由骈文、律诗衍生出来，据说最早出现在五代十国的后蜀，至明、清臻于极盛。对联讲究平仄、声律、虚实和对仗，对时、地、人、事和用典都有严格要求，广泛应用于年节、喜庆、哀挽、题赠及山川名胜等各个方面，一向为社会各阶层雅俗共赏，喜闻乐见。历史上不乏妙趣横生的名人、名胜与名联，本文说的是曾国藩与对联的若干故事。

曾国藩与汤鹏：

割袍断义，都是对联惹的祸

汤鹏是湖南益阳人，字海秋，大曾国藩11岁。两人既是湖南老乡，又都是重臣穆彰阿的得意门生，在一起做京官，一度过从甚密。后来，产生嫌隙，割袍断义，谁也不理谁。说来好玩：都是对联惹的祸。

居官问学之余，曾氏于对联之道兴趣浓厚，下过一番苦功夫。韩愈说过：“欢悦之

辞难工，而穷苦之言易好也。”老曾对此很是认可。他选定从写挽联入手，认为这样容易有真情实感，便于寻求突破。但哪里有那么多盖棺定论的死者等着他“敬挽”呢？此公眉头一皱，计上心来，稍作变通，进行“生挽”——亦即偷偷摸摸暗地给身边熟悉的活人预写挽联，以资练习。这种做法当然不厚道。但对提高水平，据说倒是助益显著。

这年春节，汤鹏到曾家拜年，主人将客人请进书房，便坐闲谈。汤鹏眼尖，觑见书桌砚台下面压着一叠纸，以为是主人新作的诗文，便想先睹为快。没想到曾国藩大惊失色，死活不让他看，这更加勾起了汤的好奇心。他们本来就是不拘形迹的朋友，汤鹏为人又一贯彪悍，他一把抢过去，展开一看，气不打一处来：原来这是一叠挽联，而且劈头就是“海秋仁兄千古”！新春佳节，当面吉祥如意的话倒是顺溜动听，背地里却咒人死！是何居心？这还了得！汤鹏狠狠盯了曾国藩一眼，重重吐了口唾沫，扬长而去。

这与一个道学家的形象太不符合，不足为外人言，打死曾国藩他都不会承认。老曾后来在《祭汤海秋文》中，将两人断交的原因归结于汤对曾批评他的著作《浮邱子》不满：“一语不能，君乃狂骂。我实无辜，讵敢相下？”

汤海秋确实也算是一个异人。他22岁中举，23岁连捷进士及第，被誉为“凌轹百代之才”，“意气蹈厉，谓天下事无不可为者”，认为“徒为词章士无当也”。其人性情悦易，不中绳墨，喜欢放言

高论，目无余子，甚至连司马迁、韩愈都不放在眼里。汤鹏曾对邵懿辰说：“子文笔天出，慎无徇世所谓八家者。”显然对邵谨守桐城家法取径唐宋八大家不以为然。邵懿辰的回答也很有意思：“生平但识归熙甫（归有光）、方灵皋（方苞），犹病未能；敢望八家乎？”持论虽然不同，但邵懿辰对汤鹏依然非常理解。他解释说，汤之所以放言高论，是“特以镇流俗之人。至于文章径途出入，体制佳恶，自了然于心。”也就是说，那只是一种矫情镇物的姿态罢了。

汤鹏科甲顺利，官场却远没有曾国藩得意，“礼曹十年不放一府道，八年不一御史”，长年待职闲曹，终不为朝廷重用。后来更因事迁谪，“恃才傲物，谤口繁多”。

他的死也不同凡响。

一天酷热，几个朋友聚在汤家闲聊。有人偶然说到大黄药性峻烈，不可随便服用。汤鹏漫不经心地说：“那有什么？我经常服用它。”大家感到愕然，半信半疑。汤鹏大怒，立刻命仆人去药铺买了几两回来，马上煎服。喝了一半，朋友们担心出事，攘肩捉背，群起制止。但汤鹏坚决不听，坚持将一罐大黄全部服下，结果当天暴卒。好奇倔强到不惜生命的地步，实属奇人奇事。曾国藩在祭文中沉痛地说：“一呷之药，殛我天民”，即指此事。

曾国藩挽汤海秋联写道：

著书成二十万言，才未尽也；
得谤遍九州四海，名亦随之。

至于这是文正公临时即景写就，还是“生挽”的成稿，史无明载，不好臆断，就只能存疑了。

曾国藩写得最好的，公认还数挽联

吴恭亨说：“曾文正联语雄奇突兀，如华岳之拔地，长江之汇海，字字精金美玉，亦字字布帛菽粟。”

曾氏平生喜好对联，撰作多多，对挽联尤其用力。他的全集中，即收有挽联七十七副。

武昌居天下上游，看郎君新整乾坤，纵横扫荡三千里；
陶母是女中豪杰，痛仙驭永辞江汉，感激悲歌百万家。

（挽胡林翼母）

曾胡一向齐名。依我看，胡氏才略手段，尤在曾某之上。胡林翼出任湖北巡抚后，以罗泽南一军为骨干，坐镇武昌，站稳脚跟，全面整训军队，设立总粮台，苦心经营，分兵进击，扼住了太平军向长江中、上游发展的咽喉要道，抑制住了太平军蓬勃发展的势头并开始积极反攻。

胡母病逝，曾精心撰写了两副挽联，对这一副尤其得意。他私下写信问老弟：“胡家联句必多，此对可望前五名否？”其情其态，简直像个争强好胜又心怀忐忑的小学生。

夫作大儒宗，裙布荆钗，曾分黄卷青灯苦；
子为名节度，经文纬武，都自和丸画获来。

（挽胡林翼母）

胡林翼的父亲胡达源曾经探花及第，又是知名学者。

大勇却慈祥，论古略同曹武惠；
至诚相许与，有章曾荐郭汾阳。

（挽塔齐布）

曾国藩对两个满族将领特别推许，青眼有加：前期是塔齐布，后期是多隆阿。多隆阿与鲍超齐名，是清廷极少数敢与太平天国英王陈玉成正面对垒的悍将，向有“多龙鲍虎”之称。塔齐布在曾国藩领兵之初最为艰难困苦甚至想要自杀的关键时刻取得了湘潭大捷，说是他的救命恩人亦不为过，所以曾对塔感情尤深。咸丰五年，太平军名将林启容镇守九江，塔齐布久攻不下，在军中呕血身故。在这副挽联中，曾国藩强调了“勇”、“诚”二字，并把塔齐布比作唐、宋名将郭子仪、曹彬。

与舒严并称淑浦三贤，同蹶妙龄千里足；
念吴楚尚有高堂二老，可怜孝子九原心。

（挽向师棣）

摇曳多姿，语淡情深。向师棣是曾的得力幕僚，湖南淑浦人，与舒燾、严咸齐名，英年早逝。

归去来兮，夜月楼台花萼影；
行不得也，楚天风雨鹧鸪声。

（挽曾国华）

三河镇一役，湘军最精锐的李续宾部被陈玉成、李秀成合力围

歼，曾国华随李战死。曾氏痛挽胞弟，婉约飘咽。

大地干戈十二年，举室效愚忠，自称家国报恩子；
诸兄离散三千里，音书寄涕泪，同哭天涯急难人。

（挽曾桢干）

幼弟曾桢干（原名国葆）在天京已经合围、胜利在望的时刻病殁于军中，做大哥的心中自然异常沉痛。

一饭尚铭恩，况保抱提携，只少怀胎十月；
千金难报德，论人情物理，也应泣血三年。

（挽乳母）

这是一副非常有名的对联。化用《史记·淮阴侯列传》中漂母与韩信的故事，明白如话，感人至深。

大抵浮生若梦；
姑从此处销魂。

（挽妓女大姑）

嵌字联。轻灵飘忽，折射出道学家比较活泼人性的另一面。

挽曾国藩的对联——可怜剃头者，人亦剃其头

曾国藩当时有“曾剃头”的绰号。然而，人生自古谁无死，身后是非谁管得？以下是几副挽曾国藩的对联。

二十年患难相从，深知备极勤劳，兀矣中兴元老；
五百里仓皇奔命，不获亲承色笑，伤哉垂暮门生。

（吴坤修）

吴坤修出身湘军水师名将，早已是方面大员。他前往南京看望
时任两江总督的老师，不想适逢曾氏去世。吴极为伤感，亲扶师棺
归葬湘中。

用众行师，伟略欲过新建伯；
集思广益，虚怀宜继武乡侯。

（叶圻）

认为曾国藩是诸葛亮、王守仁一流人物，是时人的普遍看法。

迈萧曹郭李范韩而上，大勋尤在荐贤，宏奖如公，怅
望乾坤一洒泪；

窥道德文章经济之全，私淑亦兼亲炙，迂疏似我，追
随南北感知音。

（薛福成）

表彰其师道德文章经济诸方面都有非凡建树，荐贤尤可称道；
功德超迈萧何、曹参、郭子仪、李光弼、范仲淹和韩琦等古代名臣；
私淑而兼亲炙，则其亲近可想而知。

顺便说一句：薛福成的《庸庵笔记》保存有不少珍贵的史料，
见识、文章都不错，可读性亦佳。

人闻论勋业，但谓如周召虎、唐郭子仪，岂知志在皋夔，别有独居深念事；

天下诵文章，殆不愧韩退之、欧阳永叔，却恨老来缙轼，更无便坐雅谈时。

（孙衣言）

清雅散淡，风度翩翩。

师事近三十年，薪尽火传，筑室忝为门生长；

威名震九万里，内安外攘，旷代难逢天下才。

（李鸿章）

孔子去世后，众弟子守孝3年。子贡对老师感情尤深，独筑墓室，又陪伴了先师3年。

这副挽联豪迈精当，亦自占身份，非鸿章不能亦不敢道此。

安徽合肥人李文安与湖南湘乡人曾国藩是道光18年的同科进士。7年后，李鸿章以“年家子”的身份跟随曾国藩学习应制诗文，甚受青睐。又过了两年，李中进士，点翰林；再过了两年，散馆，得授翰林院编修；其师则已升任礼部右侍郎，其间师生关系一直很密切。曾氏一生先后收过不少门生，可谓桃李满天下；而货真价实真正亲赴门庭问业授教的弟子，只有李文安的两个儿子瀚章、鸿章兄弟。李鸿章入曾幕后，曾国藩私下对左右亲信说：“少荃天资与公牍最相近，所拟奏咨函批皆有大过人处，将来建树非凡，或竟青出于蓝，亦未可知。”

谋国之忠，知人之明，自愧不如元辅；

同心若金，攻错若石，相期无负平生。

（左宗棠）

左宗棠才高气盛，每每“面斥人非”。即对曾氏，亦是分庭抗礼，不假辞色。晚年，两人因事失和，久疏音问。据说，曾家本来很担心左宗棠借机攻讦，出言不逊。这副宽袍阔袖矜平躁释的挽联送达后，如释重负，皆大欢喜。

平生以霍子孟、张叔大自期，异代不同功，裁定仅传
方略；

经术在纪河间、阮仪征之上，致身何太早，龙蛇遗憾
礼堂书。

（王闿运）

这副对联很有意思，值得仔细分说一番。大意是说曾国藩平生以西汉霍光和明代张居正自诩，但因时代不同，功业相差甚远，并没能像霍、张二人那样位居中枢，统揽全局，而仅仅只是力撑东南半壁江山，留下一点用兵方略而已；儒术超过纪昀（晓岚）和阮元，但升大官过早，没能写出什么像样的学术专著。

据高伯雨《中兴名臣曾胡左李》记载，“相传光绪年间，有人向清廷建议，应准曾国藩从祀文庙。清廷下礼部议奏，部议国藩无著述，于经学亦无发明，且举王湘绮的挽词证之，事遂终止。”曾文正公居然因为这副对联没能吃上冷猪头肉！

原载 2008 年 8 月 15 日《北京青年报》。

老六和他的《读库》

第一次收到老六在天涯社区发给我的短信，是在2005年9月13日。这个日子比较特别，因此很容易就记住了。当时我正在敲《百年五牛图之五：关于林彪》，那天恰好完成其最后一部分。

这厮贱兮兮地说：“梁兄，敬佩您的话就不多说了，只想与您结识。我生于1969年，为纪念九大，父母为我起名张立宪，与您大约是同龄人吧。麻烦给我个地址，以后有什么觉得可以双手奉上的，就寄给您。望能与您挂上钩。”后面一并附上了他的电话、博客和MSN。

老实说，当时三天两头收到类似消息，有时一天就有好几拨。一向忙而又懒，也就没怎么往心里去。僻处岭表，孤陋寡闻，知道此公就是素有“京城文化名人”之称的老六，也是后来的事。过了两天，我例行公事漫不经心地作了一个回复，让他先自我介绍一下。

老六汇报：“我是学新闻出身，新闻出版都做过，原来在现代出版社任职，如今辞去公职，想做几本自己真正想做的书。同时

筹备一本人文杂志，先生大才，想看您能否给写些东西。不过首先这本杂志须经过您的首肯，所以讨要您的地址，想等试刊号出来后，给您寄去，先听听您的意见。”

他这样阐述他的编辑理念：

《读库》瞄准的是那五十个人、一百个名字（经常出现在媒体的政治明星、学术明星和娱乐明星）之外的世界，陈词滥调、不咸不淡的文字之外的文字。绕开民国掌故、反右风雨、文革控诉等已被做得够多的主题，内容所涉，多是改革开放后中国的现在进行时。关于这方面的记忆，同样需要我们来打捞。

《读库》将集中在文化和传媒领域，留存这个时代忠实的记录者、悲壮消失者和坚持者，并对那些真正打动我们内心的文艺作品做深入探究。

内容的几个关键词：

中篇读本。这是从篇幅上而言，短篇的东西，在网络和报刊上到处可见，长篇的东西，则可以出版单品种图书，《读库》纳入的则是网络和纸媒之间、短篇和长篇之间的那些文本。

非学术，非虚构。我对所谓学术有一种躲之唯恐不及的敬意和腹诽……人生实在不需要那么多乏味而正确的道理，更没必要在所谓的学术架构中自说自话鸡同鸭讲，动辄普世价值终极目标。将这些躲开、抛开，《读库》将记录这个时代的人与事、细节与表情。

不计成本、不惜篇幅、不留遗憾……将我们认为有价

值的東西做足、做透。

約稿過程中，我說得最多的是：力度和硬度、閱讀快感、把趣味落到實處，有寫作欲望就寫，沒有也不要難為自己。我沒有說出的話是：讓我們認真真、老老實實地干活，留下關於這個時代的文字標本。

有趣，有料，有種。

.....

梁某是個俗人，對曾經很是親近的國內幾家主要的“人文雜誌”，都日漸敬而遠之。刻下大致每期都還翻翻的報刊，只剩下胡舒立的《財經》了。對老六的雄心壯志，姑妄聽之，半信半疑。只是感覺這個人周到細緻，蠻會說話。於是給他留了一個地址和電話。心想：你娃說得倒是頭頭是道娓娓動聽；且看你做得如何，再作計較。

11月10日，收到試刊《讀庫 0600》。新刊果然在老六宣揚的預產期內橫空出世了。封面及開本大氣、樸素、乾淨，內容豐富、深邃、耐看，30多萬字、300余頁的篇幅，圖文並茂的形式，特意請蔡志忠畫的藏書票……看上去還真算是有頭有臉像模像樣。說是一份雜誌吧，從出版形態和質感上看，它卻更像一本書。

有趣，有意思，是我衡量一切優秀書刊的兩條標準。二者居其一，已屬難得。如果兼而有之，那就是可遇而不可求了，《讀庫》似乎庶幾近之。展讀之後，居然有一種出乎意料之外的驚喜和愉悅。當今時勢，非但有《讀庫》出生的充分理由；好自為之，將來廣闊的發展空間也未可限量。看來，老六不光真有自己的想法，而且更有將這種想法付諸實踐的行動能力，決非那些個只會高談闊論唾沫橫飛說說算說了就不算的侃爺可比。我對此人刮目相看了，同時開始反省自己以前對待他的態度是否有失輕慢。

第二天，我主动致电老六，两人天南地北乱七八糟扯得很是投机，一气聊了一个多小时。他说，想用你的稿子。我说，一时兴起也就信手涂鸦了有数的几篇文章，都搁在天涯，你随便拿去用就是。末了，我觉得不对这位素昧平生的哥们表示一下支持和鼓励，实在有点过意不去，于是说：万事开头难，你以一个人的力量鼓捣一份全新的杂志，头绪之多，难度之大，可想而知，一定很不容易；偶然敲了几篇文章，本来就是玩票，先在这里表个态吧：稿费好说，可有可无，可多可少，可早给可迟给，都无所谓；如果需要帮助，尽管开口。老六说，你的友情像白云一样深远，你的关怀像透明的冰山；不过经济上的准备和预算早已经做好，稿费是一定要给的，而且会比一般报刊丰厚一点；印刷、出版各环节也都不成问题；现在所要求老兄和其他作者的，就是多多提供好稿。

此后，我们间或通电话，发发邮件，说说《读库》或者别的什么。有事则长，无事则短。他给我寄过几本书和一张碟，都是好货。2006年春寒料峭之际，《读库 0601》哇哇降生，平安顺产。

2006年4月28日，获悉《一个人、一份报纸和一个时代》（即《百年五牛图之三：关于张季鸾》）将发于即出的《读库 0602》。后来，同年10期的《读书文摘》转载了这篇文章。

那是个美丽的春日上午，我正在新疆伊犁乌孙山下，准备驱车前往昭苏草原。雄鹰在蓝天下游弋，抬头可见巍峨晶莹的天山雪峰。眺望白云和冰山，心情宛如西域之西一碧如洗的万里晴空那般开朗和舒展。我想见一见这条人称老六大号张立宪网名（老）见招拆招说到做到不放空炮的汉子了。

5月1日由乌鲁木齐飞北京。第二天中午，老六约饭。我们单独在海淀一家餐馆二楼的包房里聊了整整一个下午，感觉很过瘾，但又都意犹未尽。我对老六有两点不满：中等身材，温和斯文，不是想象中魁梧彪悍慷慨激昂的燕赵壮士；写了那么多精微传神的足

球文字，居然是一伪球迷。这怎么可以！

时光如流。转眼间，《读库》快满一岁了，它将进入 07 系列。

朱门杨柳转青春，九陌轻寒尚袭人。虽然极少听到老六抱怨和叫苦，但还是约略知道他和《读库》走得并不容易。0601 切口不齐，0603 有两个版本，出版社由同心换为新星……等等。前途光明，道路曲折。而且戴着镣铐跳舞怎样才算既不违规又有快感，有趣与有意思的文稿该以何种标准进行取舍，主编个人兴趣与市场客观需求之间的矛盾如何平衡……这些问题都有待老六自己在行进过程中切身感悟把握，梳理解决，调整提高。

侯德健说：谁也输不掉曾经付出过的爱。中国新闻史和出版史会记下老六和《读库》吗？

看着老六和他的《读库》一路走来，也希望并且相信他和《读库》会一路走去。朋友们和越来越多的读者也将各呈所能各取所需，伴随好人老六和好书《读库》一起走向风光旖旎的远方。最冷的日子已经过去，春天应该不会远了。

2007 年 2 月 14 日，原载《读库 0700》

望岳偏惊旧雁行

——送龙子仲兄远行

春光正好，心情也很欣豫。然而，天有不测风云。

11日午后，忽然收到邹湘侨短信，说龙子仲日前在桂林家中病逝。太突兀了，我久久不肯相信，甚至怀疑这只是子仲兄的一次“行为艺术”。但随后，从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子仲本人和一些朋友的博客及其他途径陆续证实了这一消息。那么，子仲是真的走了，没顾上跟任何人打声招呼。

出版社的“讣告”中说：“我社优秀编辑、广西著名学者、出版家龙子仲先生（1963年11月生）于2011年2月10日因病不幸逝世。龙子仲先生为我社第一代创业者，全国优秀中青年编辑，曾策划编辑了许多优秀图书，为我社的发展作出了巨大的贡献。”

子仲、湘侨和我，都是20世纪60年代生人。虽然年龄仅相差几岁，但湘侨一直师事子仲，两人的关系，介于师友之间。他们是亲密的朋友和同事，也是我的合作伙伴。

“百年五牛图”在天涯连载伊始，子仲即予

以关注并推荐湘侨追看。终篇后，那么多做出版的朋友想出，都废然而止，其中艰辛，局外人难以想象。正是看了子仲兄对林彪篇的修改意见后，我才决定将书交给他们做。事实证明，我没看错人。龙子仲和邹湘侨克服重重困难，合力将之付梓。后来，我在《百年五牛图说》中写道：

2008年11月，《百年五牛图》由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付梓面世。……据我所知，除何林夏社长亲自操刀删除了陈寅恪篇一条诗注外，其余全部原文照排。策划编辑龙子仲、责任编辑邹湘侨不惮烦难，为此作出了极可感佩的努力。

2009年重阳节，客居京华，白天登香山赏红叶，入夜依约去万圣书园喝咖啡。刘苏里问及：“由之，你那两本书（梁按：指2008年间先后出版的《大汉开国谋士群》和《百年五牛图》）受欢迎的程度，我颇有耳闻，感兴趣的出版社很多嘛，为什么最终给了地理位置和市场化都不算太好的辽宁人民和广西师大桂林本部呢？”我笑着说：“艾明秋背后是俞晓群，邹湘侨背后是龙子仲。”苏里兄连连点头：“难怪，难怪。”

龙子仲学养深厚，兼通中西，且具抽象思维能力。这厮混融而

通透，他对重大问题和具体事务的见解，我不以为然的，少之又少。他率真本色，绝无矫饰。他也关心时事，常有独具只眼机巧百出的妙论，让人会心一笑。我时或光顾他的博客（菠萝囑：<http://blog.sina.com.cn/u/1464342801>，只是潜水，从不露面。他于天海楼亦复如此），所获不菲，哈哈大笑的时候也所在多有。梁某一直认为，幽默是一种优良的、与生俱来的能力与品质。在社会危机重重、现实波诡云谲、情感虚无缥缈、观念光怪陆离的刻下，渊博、通透、本色、诙谐，有料、有种、有趣如子仲者，稀缺而珍贵，宛若凤毛麟角。我和他都以为痛饮快谈的机会将会很多，没想到，今生今世，竟缘悭一面。曹孟德诗云：对酒当歌，人生几何？譬如朝露，去日苦多。我回电湘侨兄时特别强调，今年一定要一起喝顿酒。

子仲特立独行，颇具魏晋风骨。据说，他是广西师大出版社唯一无须坐班的编辑，又从不使用手机。朋友们要联系他，唯有通过邮件。他与陆灏同庚，迄今单身独居。除了工作和旅行，偶尔与朋友们欢聚，更多的时候，他愿意与这个世界保持距离，静静地读书、听歌和思考。这个也很对我的胃口。

苏格拉底说过：“分手的时候到了。我去死，你们活着。谁的去路好，只有神知道。”毛主席也说：“人总是要死的。”子仲是有大智慧、大悲悯的人，早已参透生死。我不愿自作多情，喋喋不休，但“此别成终古，从兹绝绪言”，物伤其类，兔死狐悲，仍然感到一种彻骨的失落和悲伤。1997年之后，这似乎是仅有的。

命若琴弦，美好而又脆弱。今天，2011年2月13日，恰巧是另一位朋友的生日，深圳难得地下起了小雨。而在山水甲天下的桂林，龙子仲灰飞烟灭。我点燃一支烟，翻阅子仲签赠的大作《怀揣毒药，冲入人群——读〈野草〉札记》，重读他的诗文，百感如潮，心事浩茫。谨借《庄子》中的一段话，送子仲兄远行：

君其涉于江而浮于海，望之而不见其崖，愈往而不知其所穷。送君者皆自崖而反，君自此远矣！

2011年2月13日

原载《你的生命宽广而绵长——纪念龙子仲》，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12年6月版。

本文篇名源自子仲一首七律遗作，原诗如下：

豁尔思君岁正忙，天涯肯拟小强梁。
扶幘遽散新霜鬓，望岳偏惊旧雁行。
能把一麾空碧落，聊将百事覆苍茫。
骊歌半阙人零涕，莫教风尘染绿裳。

只有爱是不会忘记的

306
×
307

那年元旦，松寄了一张明信片给我，上面有他自己写的一首七言古风。末两句是：且任风云经天过，整衣敛容迎新年。挚友的祝福和勤勉使我得到莫大的安慰，深切感受到隆冬中的春温。当时，母亲病重，我的心绪极为烦闷愁苦。

松 1997 年 11 月 24 日晚突然在天津自舍。获知噩耗后，我第一个想到的就是打电话给雪。雪后来受困于万恶的肺癌，2005 年夏天不幸去世。松和雪，我最聪明、最漂亮、最投契的两个好友，在如日方中风华正茂的锦瑟华年，先后离开了这个人世。

几天后，母亲病逝。满屋的亲友泪如雨下，一片哭声。唯有上幼儿园中班的瑜儿少不晓事，可能是从来没有见过这种场面，觉得那么多大人泪流满面大放悲声挺好玩吧，小家伙居然笑了！瑜儿“傻巴崽”的绰号，其来有自，记不清是不是恒子取的。至于芊芊，那时还没出生呢。

母亲去世，让心如涌泉意如飘风天马行空翩翩少年的我蒙受了沉重打击，从此初识

人间愁苦无依的滋味。当时，我搜集了大量与母爱和亲情有关的文字，以求稍得慰藉。印象最深的，是秋竞雄和毛润之的挽联，还有龚定庵的诗和徐兴业的文字。

秋瑾挽母联：

树欲宁而风不静，子欲养而亲不待，奉母百年何足？
哀哉数朝卧病，何意撒手竟长逝，只享春秋六二；
爱我国矣志未酬，育我身矣恩未报，愧儿七尺微躯！
幸也他日流芳，应是慈容无再见，难寻瑶岛三千。

毛泽东挽母联：

疾革尚呼儿，无限关怀，万端遗恨皆须补；
长生新学佛，不能往世，一掬笑容何处寻？

闭门夜读定庵诗集，看到：“癸秋以前为一天，癸秋以后为一天。天亦无母之日月，地亦无母之山川……”抛书长叹，心如刀绞。我想，母亲不幸早逝，无论如何，我的人生都是不完满的了。

徐兴业先生在其不朽杰作《金瓯缺》临近末尾时写道：

有谁守在垂死的亲人床边，坐听那催人的析声一更更

地敲过去，油干灯烬，灯光忽然一亮，那是它死亡前的最后挣扎，然后慢慢的暗下去，直到完全熄灭。扑火的飞蛾失去了对象，在黑暗中没头没脑地乱扑乱飞，发出嘶嘶的振翅声。病人延续了多时的不均匀的残喘忽然停止，他以为死亡已经来到，急忙另找个火点上，仔细看看，她的双颧仍是火烧般地通红，呼吸声又重新开始。这样死亡与复苏一次次地交替着，把黑夜慢慢地磨完了。

没有经过这样的漫漫的长夜，就不足以语人生。

多年以后，适逢亡母忌日。心有所感，信笔涂鸦了一首小诗：

羁旅岭南久未还，故园草木总相关。

灯前侍母情犹昨，忽违慈颜十四年。

哀哀父母，生我劬劳。这也是十来年之前的事了。

几年前，买了新房，接父亲过来长住。但老人家自在惯了，又爱抽烟，没过多久，他坚持要住到旧房去，与当时尚未成家、借住在那儿的琪子做伴。恭敬不如从命，也只好随他的意。我每周买点东西送过去，陪他吃一两顿饭。

后来，二姐接父亲去她家小住。一天晚上冲凉时，不慎摔了一跤，股骨骨折。我当即赶过去，送父亲到医院作了一次全面检查。父亲身为名医，年将八旬，身体一直很好，没有任何器质性病变。只是毕竟年事已高，医生建议采用保守疗法。我们都同意了。

父亲坚决要住回旧房。我和二姐、三姐商量后，认为这样也好，就从家乡请了一个干净能干的阿姨，专门负责照顾父亲的生活起居，作长久之计，并作好了一应安排。当时我们想，父亲多活上三几年，或无问题。

父亲喜欢吃肥妹烧鹅，喝金威啤酒。一天傍晚，我回家时特意买了两斤烧鹅一箱啤酒，送给父亲。父亲精神不错，喝了半瓶啤酒，吃了好几块烧鹅，说话也有劲。当时觉得很安慰。

但父亲的食欲始终没能恢复到伤前的水准，人也日渐委顿下去。他头脑仍然很清醒，提前对后事作了交待和安排。我永远不会忘记父亲看我时的眼神，那是一种厚重如山的父爱。请医生来看，说是油干灯熄的征候，基本上没什么法子。

我又买了些烧鹅。这次，父亲一块也没有吃。

这天晚上，我踱到小区会所的水池边，看着孤星冷月和流云，坐了很久，想了很多，破例抽了半包烟。我这时才平静而痛切地感觉到，父亲即将离我而去了。

父亲走得很安详。火化当日，深圳地铁一号线开通。再过几天，就是新年元旦了。

三姐交给我父亲的两个存折。其中一个是历年我给父亲的零花钱，他用专折存了下来，压根没用。

第二年清明节，我们一大家奉送老父遗骨归葬故里，远在天津滨海新区的四弟也专程赶回。亲友和有关部门为父亲举行了隆重的追悼会。我自撰一联：

春回故里，吾父已乘黄鹤去；

梦绕家山，哀思远逐白云飞。

办好父母合葬事宜，并当即修建好墓园，植好柏树。又选用当地最好的石材作为墓碑，自撰一联刻于碑的两侧：

白云孤飞，海阔天空展鹏翼；

青山不老，风和日暖沐春晖。

严格地说，平仄对仗都有点问题，愧对前贤。顾不得仔细推敲，情真时促，就这样吧。

父母已经入土为安。瑜儿工作、生活一切顺利，工作三数年间，先后有了房子、车子、孩子，前程似锦。芊芊将取得双学位，并以优异成绩保送读研，年内将参加托福考试，基本也无须我多操心。其他亲友也都平安吉顺。哀乐中年，我终于可以聚精会神做好自己的事情了。

多年以前，曾去一间学校看望一个曾经亲近后来疏远了的同学琼。再次重逢时，她告诉我：我走后，她流了泪，一遍又一遍地放风靡一时的流行歌曲《只有爱是不会忘记的》听。朱晓琳唱道：白帆飘荡在大海里 / 小鸟翻飞在蓝天里 / 溪水奔流在群山里 / 花儿开放在春天里 / 世上有着万般情意 / 只有爱是永远的 / 人间有着万般情意 / 只有爱是不会忘记的。

.....

近日忙于俗务，事杂心浮，不想敲字。偶然看了雍容、孔雀珠玉两位网友在“闲闲书话”发表的情真意切的记叙哀悼亲友的文字，思前想后，别有感焉，就随手敲下了这篇拉杂的文字。

确实，只有爱是不会忘记的。

2008年1月11日

从经济角度读名家书信

题 记

喜欢阅读名人日记和书信。本篇单说书信，而且仅从经济角度着眼。管窥蠡测，不贤识小，此之谓欤？

一

《王国维全集·书信》写给罗振玉的大概超过了一半，其中又有泰半内容涉及经济，包括大大小小的报账及形形色色的清单。罗王之间控制与依附的人际关系跃然纸上栩栩如生。

陈寅恪诗曰：自由共道文人笔，最是文人不自由。

旨哉斯言。

二

陈寅恪 1930 年 5 月 9 日致陈垣：

“前呈拙文（梁按：指《吐蕃彝泰赞普

名号年代考》)首段,误检年表,致有讹舛,可笑之至,疏忽至是,真当痛改。乞勿以示人,以免贻笑为幸。”

这封信《陈垣来往书信集》只有系年,《陈寅恪集·书信集》则详系于1930年5月9日。

三十年代,二陈相互请益,彼此推重,关系亲密。作为名父之子世家子弟,陈寅恪不惟自视甚高,而且相当爱面子。

陈寅恪1961年8月4日致吴宓:

“弟家因人多,难觅下榻处。拟代兄别寻一处。兄带米票每日七两,似可供两餐用,早晨弟当别购鸡蛋奉赠,或无问题。”

吴宓日记1961年8月18日:“(是日)复函广州陈寅恪兄、嫂八月四日航函,告宓约于八月二十六日到广州,粮票所带甚多,每日可有一斤,无需另备早餐,云云。”

“受教追陪四十秋,尚思粤海续前游。”67岁的西南师范学院教授吴宓想念阔别多年、年过七旬、时任中山大学历史系教授的陈寅恪,打算远出蜀道,南下探视。

子曰:有朋自远方来,不亦乐乎?陈寅恪固然很爱面子,待客礼数一向也是很周全的。何以琐屑乃尔?初读时不得其解。一贯“好读书不求甚解”,也没有深思。

日前读《李劫人晚年书信集》,一下子有了答案。都怪自己疏忽:1961年,正所谓“三年困难时期”嘛,国内物质供应极度匮乏。难怪,难怪。寅恪先生晚年目盲足痹,书信均由夫人唐筼代笔,叮咛周至,正是其特色。

三

李劫人是我喜欢的作家和人物。有料,有趣,有种,此公庶几当之。余生也晚,不能亲至菱窠一品厨艺,尤觉抱憾。下次到成都,

一定要去李劫人故居博物馆学习观摩一番。

《李劫人晚年书信集》编排有点乱，开本稍小，纸质欠佳。但它具有多方面的史料和研究价值，读起来也津津有味。与子女及亲友的通信，可窥见北京、成都两地物质匮乏的程度及物价消长情形。李劫人身兼著名作家、文艺界头面人物、无党派爱国人士、成都市副市长、市-省-全国三级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等多种虚实头衔，尚且深感饥饿之威胁，无力卵翼儿女周济亲朋，至于平头百姓及底层民众承受的现实痛苦，可想而知。

这里挑点轻松有趣的话题，不及其余。

李劫人 1961 年 5 月 8 日致朱良辅：

曹稚云花鸟屏一台，既已成议，此十二元，随时来舍，随时面交。郭復翁对联一副、王引之对联一副，前已共还过一十六元，兹再酌加四元，凑成二十元。如前途承诺，此二十元短期内亦可清付，如不承诺就算了，多一元也不要。至第二批字画，已斟酌如下：沈□□对联一副，开价十四元，还九元；钱梅溪短联一副，开八元，还六元；蒋花龙画兰小条开六元，还五元；赵之谦字条开六元，即照还六元；黄宾虹字条开八元，还六元；顾印愚字条开九元，还七元；竺重光字条开二十八元，还一十六元。此一批开价中平，还价总数亦在七折以上。如前途尚不满意，则全部退还。即使前途答应，而此五十五元，亦须老实缓一下才能付出也。

瘦死的骆驼比马大。李劫人虽然困窘，毕竟有些积蓄，手头活泛。

有钱买不到的东西不去想它好了，送上门的名家字画以这等价格标售还可以讨价还价，难免令后辈扼腕兴叹。李劫人对卖家心理的揣测非常到位，笔墨功夫和议价能力更是了得，攻守有度，进退自如。这笔买卖估计是成交了。

四

近年涨价最厉害的是什么？

不是农产品，不是石油，不是学费，不是房子，不是人民币 VS 美元汇率，不是黄金，当然更不是股票。那么，究竟是什么呢？

答曰：非艺术品收藏莫属。

姑举一例，以概其余：6月3日晚，北宋黄庭坚的墨迹《砥柱铭》以3.9亿元落槌。加上12%的佣金，总成交价达到了4.368亿元。这一成交价远远超过了2005年伦敦佳士得拍卖会上《元青花鬼谷下山图罐》创造的约2.3亿元中国艺术品成交纪录。

古剑藏有一幅张大千画作。施蛰存曾一再催他“脱手”，说是“过了97年，会大跌！”。

现在看来，施蛰存未免言之过早。如果那个时候真的卖掉，就亏大了。下次当记得问问古剑兄，在这个具体问题上他是否听从了老师的意见。

施蛰存也提过颇有远见的建议。他1994年2月24日致函古剑：

13/2 信收到，看了很纳闷，你为什么急急于退休后的事？香港现住房子已是你的了，退休何必躲到珠海去？我劝你即使要在大陆买房，以上海为妥，还可以分期付款。再不然，可以到松江、嘉定或青浦去买一座旧式宅院，佳

更廉，可以莳花种竹，亦有诗趣。如在上海，还可以开一个小店，亦足贴生活，《文汇报》有一记者在西门开了一个小书店，生意不坏，我把四五百本英文学术书托他卖，第一个月他送来1000元，说是只卖了三四十册，一本巴尔扎克的小说（三十年代版），居然卖了50元。

2006年深秋，在苏杭一带转悠了几天。苏州的朋友介绍说：这个那个院子原来只卖多少万，某年某月港台某人买去，现在值多少多少万。

五

施蛰存早年曾与鲁迅论战并且不落下风，端的了得。北山四窗，非比寻常。一直仰慕此老。他又是众所周知的“拗相公”，垂老意气不曾少衰。

1979年1月17日，施蛰存致函茅盾，首称“雁冰先生阁下”，末署“五十年前老门生”。“拗相公”何以对茅盾如此俯首贴耳？有点意外、纳闷。

其实，多翻几本书就会知道，二十年代前期，施蛰存在上海大学中文系求学，茅盾正是他的座师，主讲希腊戏剧和神话，两人确有师生之谊。如此称呼，不足为怪，其来有自。

有趣的是，施蛰存那时正好坐在丁玲后排。才女的背影，让他经久难忘。北窗晚年曾吟诗感旧：六月青云同侍讲，当时背影不曾忘。

这又让我想起孙犁晚年致丁玲的一封信。节录如下：

信，今天果然收到了。我们小小的编辑部，可以说是举国若狂，奔走相告。您的信又写得这样富有感情，有很

好的见解。您的想法，我是完全赞同的，我们这些年龄相仿的人，都会响应您的号召的。

我自信，您是很关心我们这一代作家的，也很了解我们的。不只了解我们的一些优长之处，主要是了解我们的短缺之处。我们这一代人，现在虽然也渐渐老了，但在三十年代，我们还是年轻人的时候，都受过您在文学方面的强烈的影响。我那时崇拜您到了狂热的程度，我曾通过报刊杂志，注视你的生活和遭遇，作品的出版，还保存了杂志上登载的您的照片，手迹。在照片中，印象最深的，是登在《现代》上的，您去纱厂工作前，对镜梳妆，打扮成一个青年女工模样的那一张，明眸皓腕，庄严肃穆，至今清晰如在目前。这些材料，可惜都在抗日战争和土地改革时期丢失了。

(1980年11月2日)

丁玲是二十世纪能分别让鲁迅和毛泽东为她吟诗作词的惟一女性，她的才气和她在那个时代的影响力，刻下恐怕是被大大低估了。

六

积习难除，喜欢买书，近年仅每年网购书籍的数目及金额已然可观，孔网是主要场地。说来惭愧，布衣书局名气不小，口碑不错，老板胡同更是闲闲书话的老朋友，我却很晚才注册，极少登录，从未发言，也较少在那儿交易，或许是他的书和营销方式不太对我的路子罢。

布衣论坛，活跃着一帮书友，时或可以看到颇意味的文章和争吵。我每周通常会潜水进去三两次，领略过不少有趣的景致。

谷林曾送给止庵一批书，包括若干知堂、黄裳等人著述的初版初印及其他罕见版本，目前市值不菲。有人根据《谷林书简》考证，其中一些书并非谷林主动“送”，而是止庵开口“要”去的。

长乐老说：

一要一送都是人家的事，确实。

但利用信息不对称，人家七八十岁的老人家不上网，不去拍卖行，不知道市场价，而“要走”总价值相当巨大的黄裳书、知堂书，不知道是否算是正大光明？

不知道谷林老先生是否有子女孙辈？我还是建议止庵同学把一总事儿（不知道是否还要走其他啥？）向谷林的遗产继承人说清楚的好，早说比晚说好。当然俺希望结局是皆大欢喜，谷林后人说：那些东东你就拿着玩儿吧。

.....

尤有甚者：止庵得自谷林的，还有50页知堂手稿。当初是“给”还是“要”？刻下该“留”还是该“还”？众说纷纭，莫衷一是。

很难说这些批评毫无道理。但似乎又失于严苛，近于诛心。毕竟，具体情形，前辈心态，局外人不好臆断。

有一个例子，可以作为旁证：

施蛰存送了一幅岭南画派代表人物之一黎雄才的画作《古城新月酒家》（梁按：原信误作《烟江渔舟》）给古剑，“大约1943年作。”“有三市尺阔，七八市尺长”。古剑一度误解，以为是托他代卖。施蛰存特意回信说明：“黎雄才的画是送你的”。

参考书目（按出版时间先后为序）：

《王国维全集·书信》，吴泽主编，中华书局，1984年3月版。

《陈垣来往书信集》，陈志超编注，上海古籍出版社，1990年6月版。

《陈寅恪集·书信集》，陈美延编，三联书店，2001年6月版。

《尘封的记忆——茅盾友朋手札》，上海图书馆中国文化名人手稿馆编，文汇出版社，2004年1月版。

《施蛰存海外书简》，辜健整理，大象出版社，2008年4月版。

《李劫人晚年书信集》，王嘉陵主编，四川大学出版社，2009年9月版。

《谷林书简》，董宁文编，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2009年10月版。

2010年7月14日凌晨初稿，

2015年5月6日改定。

麻婆豆腐

一帮吃货纵贯全川，大快朵颐当然是题中之义。且不说成都，也不说绝对值得写一篇专文的青林口李氏豆腐宴，广元、江油、绵阳、眉山、峨眉、乐山、宜宾、蜀南竹海、泸州……这些地方有点名气的餐馆，通常也各有绝活，各擅胜场。即便是一家旅途中随意停车用餐的无名路边店，大抵都用料新鲜，收费靠谱，不会漫天要价乱宰客，口味也起码差不到哪儿去。

川菜的一大特色，是用寻常材料，将色、香、味做到了极致。我注意到，蜀中几乎所有川味菜馆，都拿两种习见菜肴作为招徕：一是鱼，二是豆腐。鱼我所欲也，豆腐亦我所欲也。这里单说麻婆豆腐。

清人汪汲说周代已有豆腐。但先秦典籍中似乎没见任何记载，汪氏亦未能提供证据，殆为无根浮说。刻下比较流行而为人认可的说法是：豆腐的发明者乃西汉淮南王刘安。刘安是高祖刘邦的裔孙，文帝刘恒的胞侄，第一代淮南王刘长的儿子兼继承人，“物事之类，无所不载”的杂家巨著《淮南鸿烈》

之主编。安徽淮南的“八公山豆腐”和“淮南王牛肉汤”，至今享有盛誉，声名远播。

麻婆豆腐的发明者则因时隔未远，早已验明正身：她是一麻脸老妇，成都北门外万福桥头“陈福兴饭铺”的老板娘。据说伊“娘家姓温，排行第七，小名巧巧”，光绪十七年出嫁。十年后，做木材生意的丈夫不幸翻船丧身。巧巧为了生活，从此与“小姑淑华”相依为命，开了一家乡间小饭馆。“油腻的方桌，泥污的窄板凳，白竹筷，土饭碗，火米饭，臭咸菜”，光顾者多为贩夫走卒，不少是从附近油坊推大油篓的车夫。勉强度日而已。始料未及的是，她妙手偶得炮制出“麻婆豆腐”，却极受欢迎，广为流布，雅俗共享，“大人先生也特意来吃她烧的豆腐”了，生意一下子好至爆棚。久而久之，麻婆豆腐无可争议地成为川菜的代表作之一。汪曾祺称之为“烧豆腐里的翘楚”。

李劫人这样描述麻婆豆腐的烹制过程：

将就油篓内的菜油在锅里大大的煎熟一勺，而后一大把辣椒末放在滚油里，接着便是猪肉片，豆腐块，随手放一些常备的葱、蒜苗，一烩，一炒，加盐加水，稍稍一煮，于是辣子红油盖着了菜面，几大土碗放到桌上，临吃时再放一把花椒末。

汪曾祺将做麻婆豆腐的要领归纳为以下六点：

一要油多。

二要用牛肉末。

三要用郫县豆瓣。

四要用文火。

五要起锅时撒一层川花椒末。

六要盛出就吃。

要旨是：麻、辣、烫。

老头说他做过多次麻婆豆腐，都不是那个味儿，后来才知道

该用牛肉末而不能用瘦猪肉末代替——但李劫人分明说用的是“猪肉片”。

李劫人长汪曾祺一辈，同样是著名作家兼美食家。他还是成都土著，自己开过饭馆。曾多次带家人和朋友到“陈福兴饭铺”用餐。1957年麻婆豆腐店公私合营后迁址，招牌就是请此公写的。猪肉片与牛肉末，孰是孰非？我来了兴趣，想寻找旁证，探出究竟。

林海音的说法是：用黄牛肉或羊肉。

车幅的说法是：用黄牛肉，加豆豉（放豆瓣是后起作派）。

一团乱麻。一笔糊涂账。看来，谁的说法更正宗，抑或究竟有没有所谓正宗，还真难说。管他呢，在我看来，麻婆豆腐只要麻、辣、烫，加上鲜、嫩、香，就是上品，就算正宗。

豆腐的发明者刘安死于非命，最有名的豆腐爱好者瞿秋白亦然。

中共早期领袖瞿秋白1935年2月在福建长汀被捕，6月18日从容就义。其间，他草就千古奇文《多余的话》。文章结尾，秋白写道：

中国的豆腐也是很好吃的东西，世界第一。

2009年6月24日



《大好人斯图亚特》

卷五 序跋

《大汉开国谋士群》小引

324
×
325

从小倾心军旅之事，对刀光剑影，逐鹿中原，运筹帷幄，决胜千里，一直心慕手追，无限神往。又一向喜欢乱翻书，尤其对军政、历史读物及人物传记，更是情有独钟。20世纪80年代前期，先后读到温功义的《三案始末》和黄仁宇的《万历十五年》，惊为天人，叹为观止，一连几天念念在兹，吃不好饭，睡不好觉。倏忽廿载，时移景迁，已非惨绿少年时，网上冲浪也早就成为时尚。但这两本小书，兀自是我床头案上的常备书籍，常读常新。坦率地说，在当今铺天盖地的历史写作热潮中，尽管姹紫嫣红各擅胜场，却似乎并无什么重量级的作品能够后出转工，给我带来类似的惊艳和阅读快感。

2005年中，几个非常偶然的因素凑在一起，机缘巧合，我开始在天涯社区敲发一点文字。克尔凯郭尔说过：如果非说不可，那么现在就说。没想到的是，就此一发而不可收。而这些文章所产生的影响和受欢迎的程度，亦远非始料所及。《红尘冷眼》、《风雨江山》、《百年五牛图》……一个个系列应运而生纷至沓来，倒也使我这个局外人多多少少体味到些微京城文化名人老六津津乐道的所谓“写作的快感”。

2006年10月19日，是鲁迅逝世70周年纪念日。就在这天，敲毕《关于鲁迅》全文，《百年五牛图》系列全部5篇文章得以了账。我长长吁了一口气，如释重负。稍后，去长三角转了一圈。在上海，特意到虹口公园的鲁迅墓和山阴路的鲁迅故居看了看。这对于我，

无异于是一次仪式的完成。此后一段时间，将会与鲁迅相对疏离一点，暂时也不想再写现代史方面的玩意。我打算将眼光和笔墨向前投放一番，换一种玩法。

于是便轮到《谋士群研究》了。计划中的这一系列，是个“三部曲”：包括《大汉开国谋士群》、《三国谋士群》和《大唐开国谋士群》。我认为这是三个特殊的历史时期，值得花些力气好生写写。敲谋士群系列玩，大致有两层目的：表层是过把瘾——纸上谈兵的瘾。熟悉的朋友都清楚，我对军人军事的兴趣，其实远在人人文事之上。正当壮岁，忽焉盛世已至，形势比人强，夫复何言。看来，只能满足于纸上谈兵了。深层目的则是，为日后开敲我真正想写的东西——《精神与肉身：我的1997》，先找找感觉，练练笔。

写什么是一个问题，怎么写又是一个问题。

胡适说：“历史家须要有两种必不可少的能力：一是精密的功力，一是高远的想象。没有精密的功力，不能做搜求和评判史料的功夫；没有高远的想象力，不能构造历史的系统。”又说：“史学有两方面，一方面是科学的，重在史料的搜集与整理；一方面是艺术的，重在史实的叙述与解释。”

张荫麟写道：“史学应为科学欤？抑艺术欤？曰：兼之。……理想之历史须具二条件：（1）正确充备之资料；（2）忠实之艺术的表现。”

根据我的理解，两位先生说的其实是一个意思。简而言之就是说，历史读物应该做到：1. 可信；2. 好看。

对本书的内容、视角、结构、语感和叙事策略，我有自己的一些考量。

内容方面，在充分拥有史料的基础上，整理爬梳，去伪存真，甄别分析，自成体系，成一家之言。基本史实力求坚实可靠，尽量减少硬伤，坚决拒绝“戏说”。对《史记》和历代学者的相关研究成果，多有借重；但在衡人论事的具体立场、观点与方法上，则一凭己好，以我为主，不迷信盲从任何前贤。

关于视角，我选取了兴汉集团的6位主要谋士，作为本书主人公和切入面。

从结构和叙事策略上，也许可以说，我执意选择了一种最不省力的写法：全文是比较特殊的长篇结构，是一个密切的整体，布局行文务必统筹兼顾，首尾照应，环环相扣，大开大阖，而又可以各自独立成篇。既集中突出重点，又适当顾及全面。写这种长篇，就像建造一栋房子，工程竣工后，细部与整体的韵味才能够充分展现出来。当然，“即时快感”也很重要。如果以人物或事件一篇篇拉杂随意写出，当然省事得多，但似乎没多少意思。窃以为这样写才比较具有挑战性，比较有趣。

语感是很有意思的话题。清新俊逸，流畅好看，当属基本要求。行云流水，随物赋形，则是苏东坡、曹雪芹等天才卓绝的顶尖高手才具有的手段与本事。梁某何人，自惭而已。至于大汉开国人和事，本来就是斑斓多姿，雅俗并存，自然不宜用一种平板的调子一叙到底。我担心的倒是该俗时俗不下去，当雅处又雅不起来。偶有插浑打科信手拈来的闲笔，主要也是为了增加文章的生动性和可读性。

《大汉开国谋士群》不是小说，不是“历史大散文”，也不是传统意义上的评传之类。我有意把它写成了这么一个非驴非马、不

三不四的东东。在表现形式上，求新求变，不拘一格，争取写出若干新意和亮点。至于究竟做得如何，尚有待于市场和时间的双重检验。

这是我的第一部长篇。历时经年，终于顺利完成，即将付梓。在此，对与有功焉的各位亲友一并致谢。

欣慰之余，却也不无困惑。为什么写作？怎样的写作才算是真正有意义的呢？顾炎武的说法是：“其必古人之所未及就，后世之不可无，而后为之，庶乎其传也与？”他举例说：“宋人书如司马温公《资治通鉴》，马贵与《文献通考》，皆以一生精力成之，遂为后世不可无之书，而其中小有舛漏，尚亦不免。若后人之书愈多而愈舛漏，愈速而愈不传，所以然者，其视成书太易，而急于求名故也。”而加缪的话更加言简意赅干脆利落：“我只知道谈论我所经历过的事情。”

当然我也记得另一个西方作家的名言：“写下就是永恒。”也许，不必太在意。

所有作品，都是作者和他的读者共同完成的。我完成了属于自己的一半任务。另外的一半，就拜托与此书有缘的读者诸君了。

2007年12月20日初稿，

2008年4月26日改定于深圳天海楼。

原载《大汉开国谋士群》，梁由之著，辽宁人民出版社2008年6月1版1次，定价29.80元

《从凤凰到长汀》自序

328
×
329

读书与旅行是我的两大爱好。或曰：俺也喜欢读书，只是成天忙碌于养家糊口的工作和没完没了的家务，哪有那份时间啊？窃以为这道策问不免似是而非。

解决生存压力、拥有正常生活条件后，如果你基本不看电视，不发、不回（不妨收）手机短信，少做家务（大不了请个钟点工），只偶或打点牌，听听音乐，尽量减少不必要的应酬和饭局，难道还会抱怨没功夫读书？若能再压缩移用一些上网时间，少玩或不玩游戏和微博，不用QQ及MSN在线聊天，那无疑就更宽裕了。一件事情符合兴趣形成习惯当作享受乐在其中——譬如读书这么好的事情，你居然说没时间去做，那可真是咄咄怪事。

为什么要旅行？为什么选择某段辰光？为什么是这儿不是那儿？为什么旅伴是你而不是他？诗人陆游低吟：远游无处不消魂。歌者崔健高唱：我要从南走到北，我还要从白走到黑。沈胜衣兄说得更是恳挚具体：

虽然……有很多地方还没到过，但它们已不能单纯以景观吸引我去旅游了，我更在意的还是“人”：那里从前有什么敬仰的人，值得追踪寻迹；现实中有什么欣赏的人，值得看望相聚；旅伴中有什么相知的人，值得同行比肩——至少要有其中一种，才使我感到愉快。

存在的意义常常在于主动性逸出常规，在于未来的某种不确定性及新鲜感。人，事，风景，日子，皆然。而人在旅途，是享受与众不同的人生之最佳方式之一。

那么，为什么要写作呢？似乎不外先天的兴趣加后天的机缘。本书事关旅行和读书，它本身亦是读书和旅行的衍生品。还是说说其来由罢。

网络深刻改变了世界和人生。2005年夏天，机缘巧合，我开始在天涯社区闲闲书话、煮酒论史和关天茶舍三大版块同时发帖，兴致勃勃。第一次见网友，是当年深秋，在江西赣州。

到火车站接我的并非是有“红区中的老白军”之称的东道主左民山人，而是与我相向而行来自北京而稍早抵达的注注和五岳散人。这样，他们成为我最早结识的两位网友。

严格地说，我是被注注兄忽悠去的。这厮说 melzhou、愚人、沈胜衣……都会来，群贤毕至，值得期待。结果那些家伙一个都没到。

在赣州呆了两天。此前十年间曾来过两次，看望一位发小，风景旧曾谙。一干人等又到崇义阳岭小住，那廂山深林密，空气极佳，乡居风味，别具一格。美中不足的是天气已凉，路过陡水湖而未能下去游泳。

远道而来的胖子们意犹未尽。经梁某倡议，三人结伴去了一趟距赣州近四小时车程的福建长汀。黄永玉曾转述路易·艾黎的话说：中国有两个最美的小城，一个是湖南凤凰，一个是福建长汀。

回深圳后，利用敲《百年五牛图》张季鸾篇与陈寅恪篇之间的空隙，断断续续花了约一周时间，写成《从凤凰到长汀》——亦即《风雨江山》系列的首篇。这是此行意外的、也是最大的收获。没有第三次赣州之行，就不会有这篇文章。次年4月去新疆前开敲，5月回深圳后始克完成的《从井冈山到九疑山》，记述的是2002年间的事，也是从赣州出发的。这两篇文字，情景交融，从容舒展，又包涵切身的经历与情感，当时即得到很多朋友的喜爱与鼓励。梁某亦敝帚自珍，比较偏爱。闲闲书话的众多网友，尤其是当时相继担任版主的辛夷坞和夏虫语冰钦，对它们的顺利竣工亦有贡献，借此一并致谢。

卷一和卷二，便是这两篇旅行随笔，亦可称之为游记。

有心的读者当会注意到，这两篇长文，篇名类似，体例、形态和况味却迥然有别。这是我有意为之，算是一种文本尝试罢。其他如《西域之西》、《北行手记》、《南海西沙》和《从丽江到梅里》诸篇，虽也作了若干规划和准备，却一直缺乏成文的冲动与机缘，端的愧对友人、历史和山川。

2008年夏天，《北京青年报》陈徒手兄来电约稿，多所推重，盛情可感。且谓内容随意，篇幅不拘。他恰巧又是一位我敬重的兄长——《关于林彪》一文中郭小川对林总的评价即引自其力作《人有病，天知否：一九四九年后中国文坛纪实》。无可推诿，只得应承下来。

8月7日晚如约草成《曾国藩与对联》，聊以塞责，列为拟写的系列《名人、名胜与名联》之首篇。15日得徒手兄邮件，略谓：

“大作已于今天见报，大家反映很好”，云云。这是我第一次应约为报纸撰文，值得附记一笔。无巧不成书，最新发表收入本书的《朱由检举棋不定》一文，亦刊载于北青。

2010年夏天，《羊城晚报》胡文辉兄来电拉差。他说，羊晚将

全新改版，从8月1日起，逢周日推出重头戏《人文周刊》，想我承乏“专栏”版的“文史”栏目。我说本想再过十几二十年过了花甲之岁才写专栏；他说事可从权，偶一为之，亦无不可。我说不习惯命题作文；他说只要是宽泛的文史随笔就好，其他一概不拘。我说千把字不过瘾；他说不超过两千字就行。我说自己不是职业写手，挺情绪化，按时供货无从保证；他说多少及频率，尽可随意。我说文章或可略予删节，但不能随意改动；他保证不会出现这种情形。当然，稿酬标准也算优厚。文辉兄的文品和人品，我亦知之有素，其杰作《陈寅恪诗笺释》，我更是孔网的首位买家。……实在再也找不出推脱的理由，只能硬着头皮答应下来。这是我第一次应约在报纸开设专栏。一年多来，随心所欲而不失认真地写了不到十篇，没有任何压力。反响似乎还不错，其中多篇被其他报刊及不计其数的大小网站转载。这种自由灵便的开放式合作方式，非常舒爽。

卷三所收录的，即是我为羊晚及北青所写的几篇文史随笔。篇名及内容，较诸见报时或略有改动增补。排列顺序，大抵按各篇所写到的人物和事件之先后，而非写作及发表时序。以后如有转载及引用，请以本书版本为准。

多位朋友都认为我自己的书稿不应缺席《海豚文存》。几经踌躇，终于同意选编本书，附骥群贤。非敢自诩珠玉，诸希亮察。

每个人都有自己的命运，每本书亦然。读者诸君如果觉得这本小书还有点意思，不皱眉头，我就心满意足了。

2012年2月4日，夏历壬辰龙年立春初稿，

2012年9月28日，壬辰中秋前两日改定。

原载《从凤凰到长汀》，梁由之著，海豚出版社2013年2月1版1次，定价23.00元。

《天涯社区闲闲书话十年文萃》后记

332
x
333

网络深刻改变了世界和人生，越来越多的人将它视为精神家园。其中一些人，选择了天涯社区的闲闲书话。

2000年11月10日，西西弗发表《解题“闲闲书话”》，不啻是本版的出生证和宣言书。十年来，无数天南地北素昧平生的人们在此交流互动，相识相知，共同度过了一段美妙愉悦的时光，谱写了一篇篇动人心弦的文字和传奇。

闲闲书话以“闲”为底色，以“书”为中轴，没走向封闭，不偏执一端，兼收并蓄，姹紫嫣红，不经意间，发展成长为独具风格长盛不衰的网上读书论坛。此间藏龙卧虎，高手如云，许多事关读书与思想的焦点话题和事件发轫于斯，为传统媒体关注追逐，在华文社会的知名度和影响力与日俱增。

时光如电，书话将迎来开版十周年。值此承先启后继往开来之际，“出版选集，蒐集精华，以整体和纪年形式呈现中文网络阅读与写作的风貌、实绩和水准”（沈昌文语），留下一份恒久的纪念，同时“示来者以轨则”，是大家的共同心愿。梁某不揣冒昧承乏此事，于2009年11月11日发布“编纂启事”，期望能差强人意，不辱使命。编务之浩繁艰巨，可想而知。在新知旧雨的热心支持和鼎力合作下，经过半年坚韧不拔的努力，重重困难得以渐次克服，轻舟已过万重山。刻下，“十年文萃”如期完成编纂，即将发排。感谢所有参与的朋友，祝贺所有入选的作者。

《天涯社区闲闲书话十年文萃》全四卷，120余万字，得作者

236人，文章312篇。书人书事书话书单而外，举凡书评、影评、乐评、画评、淘书访友、游山玩水、饮食男女、花鸟虫鱼……百无禁忌，一概不拘。选文时注重内容的斑斓多姿和表现形式的新颖别致，兼顾各个时段，突出个人特点，同时确保整体的质地、平衡和匀称。如谓拙编有其价值和特色，端赖书话家底丰厚。至于其不足之处，除客观限制外，请归咎于在下的眼光和口味罢。

全书不分类别，以人为本，由35公里和Σαπφω分居首尾，其他作者从A到Z依次排列。每篇文章均附发表年份，每人文章均附作者各出机杼妙趣横生的自撰简介。每位作者至多选文两篇，以尽量顾及普泛性，俾使更多好文章能够入选。所有入选文章，都在闲闲书话发表过（多系原创主帖，不少且是首发。也酌收了少量由他人代发的作品，但原作者必须具有天涯ID）。其中8篇文章选录了部分精彩跟帖，借以展现论坛的特色和原生态。四卷文萃的副标题《我的青春小鸟一样不回来》、《快乐的行旅》、《“这些书您都读过吗？”》和《我的闲闲书友》皆取自入选文章篇名，对应的关键词分别是岁月、旅行、读书和网络。

本套丛书由本人和北京文汇天下文化传媒有限公司策划总监张万文先生（原北京天下书图图书有限公司总编辑）共同策划。万文是我的老朋友，也是天涯及本版的热心读者和资深潜水员，我们的合作非常愉快。

出版界耆宿沈昌文先生赐序，提纲挈领言简意赅，足为文萃点

睛生色。沈公曾长期主持三联书店和《读书》杂志编务，可以说我们这一代人都受过他的沾溉。去秋旅居京华，有幸亲承色笑，没想到沈公居然也是闲闲书话的资深潜水员，几乎每天必上，对其间文章、人物和动态了然于胸且多有揄扬。无巧不成书的是，当年“闲闲书话”得名，亦与此老“关系万千重”。这对我是一个及时的鼓励。前辈风范，山高水长。

方连辛、雍容、地道表达、ddrose、白沙淡菊和素情自处分担了部分初选事务，地道、白沙和小方出力尤多。丛书顺利面世，诸位功不可没。

俞晓群先生为我提供了很多帮助。yiping1914、朴素、云-在-青-天、慧远、云也退、湖人附近、三十年代、黄山李平易、ernie、zhoura……等人或协助处理事务性问题，或提出建设性意见，或推荐好文，或帮助联系作者，都为成书作出了贡献。

我在第一本书《大汉开国谋士群》出版前夕，曾经写道：“所有作品，最终都是由作者和读者共同完成的。我完成了属于自己的一半任务，另外的一半，就拜托给与本书有缘的读者诸君了。”

其实，编书何尝不是如此。

2010年5月24日，改定于深圳天海楼。

原载《天涯社区闲闲书话十年文萃》，梁由之策划主编，全四卷，文汇出版社2010年9月1版1次，平装本定价138.00元，精装本定价218.00元。

全四卷依次是：

《我的青春小鸟一样不回来·岁月》，

《快乐的行旅·旅行》，

《这些书您都读过吗·读书》，

《我的闲闲书友·网缘》。

《梦想与路径：1911-2011 百年文萃》后记

336
x
337

早在两三年前，好几位出版界的朋友未雨绸缪不约而同邀我写一本书，作为辛亥革命和民国建立百年大庆的贺礼。我无此打算，毫不动心。一则以忙，二则从来不屑赶风头凑热闹，三则感觉有料可用却无话可说。鲁迅说过，好诗都被唐人做尽了。百年以来，什么样的梦想没被憧憬描摹过，什么样的路径没被设计尝试过？说什么？怎么说？

这一百年，中国经历了“数千年来未有之变局”（李鸿章语），出现了各式各样的人物，写出了眼花缭乱的文章，提出了五花八门的主张，发生了形形色色的事件。最终，走出了一条异常曲折的路径。中国的面貌，今非昔比，天翻地覆。回顾百年间走过的道路，想起狄更斯名著《双城记》开篇的一段话，五味杂陈，别有感焉。

新的问题，新的格局，面临新的方向性选择。中国这样一个地大物博人口众多历史悠久国情复杂的东方大国，面对波诡云谲的国际局势和地缘政治，要成功实现“大国崛起”，完成现代化转型，肯定不可能有若何现成模式可资因袭一蹴而就。唯有“一方面吸收输入外来之学说，一方面不忘本来民族之地位”（陈寅恪语），以独立自强精神，走属于自己的路，“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才不是痴人说梦，才可望亦可即。别林斯基说：“当整个世界变成罗马的时候，当一切民族都按照罗马式思想并感觉的时候，人类智慧的过程就中断了。只有遵循不同的道路，人类才能达到共同的目标；只有过各自独特的生活，每一个民族才能够对共同的宝库提出自己的

一份贡献。”

那么，对百年以来的“梦想与路径”作一全景式鸟瞰、梳理和盘点，为将来的走向提供一份清晰切实的参照，是否可能及必要呢？

答案是肯定的。心动不如行动。于是明确细则，组织团队，开始工作。经过一年多焚膏继晷坚忍不拔的努力，终算修成正果——便是刻下呈现在读者诸君面前的这一套三卷本《梦想与路径：1911—2011百年文萃》。

全书约120万字，得作者100余人，文章200余篇。内容涉及政治、经济、思想、文化、艺术、教育、科学、法律、军事、外交、伦理、宗教、新闻、出版……等诸多层面，几乎无远弗界，靡所不包。遴选时文质并重，注意展现时代特征与个人风格。务必言之有物，一摛一掌血，兼具文本意义。同时确保局部与整体的丰富、驳杂、饱满和平衡。选文时间界限是1911—2011年间，次序按年份先后排列——如是又有了些许编年史的意味。作者身份千差万别，百无禁忌。每位作者入选文章少则一篇，至多五篇，尽量在充分覆盖的同时，又凸出重点。因篇幅所限及其他原因，部分文章予以存目。

所收文章，有不少在当时及日后产生过重大而深远的影响，如梁启超的《异哉所谓国体问题者》，张季鸾的《给西安军界的公开信》，《光明日报》特约评论员文章《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李洪林的《读书无禁区》等；也有的少为人知，值得推介流布，如沈玉成的《自称“宋朝人”的王仲闻先生》，叶兆言的《纪念》等；

有的桴鼓相应一脉相承，如胡适的《文学改良刍议》与陈独秀的《文学革命论》，王云五的《印行〈万有文库〉缘起》与俞晓群的《〈新世纪万有文库〉十年祭》等；有的则墨守输攻针锋相对，如康有为的《孔教会序》与章太炎的《驳建立孔教议》，陈序经的《全盘西化的理由》与王新命的《全盘西化的错误》，王蒙的《躲避崇高》与王彬彬的《过于聪明的中国作家》等；有的乃名家写名家，各具手眼色彩缤纷，如胡适的《追悼志摩》，丁玲的《风雨中忆萧红》，丰子恺的《怀李叔同先生》，郭沫若的《论郁达夫》，柯灵的《遥寄张爱玲》，施蛰存的《滇云浦雨话从文》，易中天的《盘点李泽厚》，崔卫平的《谁是亚当·米奇尼克》等；有的是同一话题不同视角，如郭沫若的《甲申三百年祭》，周作人的《甲申怀古》，聂绀弩的《明末遗恨》等；有的宏大磅礴，如陈独秀的《我的根本意见》，殷海光的《自由的伦理基础》等；有的具体精微，如冯友兰的《别共殊》，王春瑜的《“万岁”考》等；有的感人至深必不可少，如林觉民的《与妻诀别书》，蔡锷的《口授遗嘱》，瞿秋白的《多余的话》，赵一曼的《遗书》等；有的不妨聊备一格，如张春桥的《破除资产阶级的法权思想》，姚文元的《评新编历史剧〈海瑞罢官〉》等；有的短小精悍字字珠玑，如黄侃的《大乱者救中国之妙药也》，蔡元培的《洪水与猛兽》等；有的长篇大论美不胜收，如刘小枫的《牛虻和他的父亲、情人和她的情人》，单世联的《“尽在烟云变幻奇”——读曾志〈一个革命的幸存者〉》等……大抵一编入手，百年烟云过眼，精粹在握。

正文之外，“百年文萃”还包括原始出处、作者简介、简要述评三部分。尽量找出原始出处，除寻根究底正本清源外，还有一个衍生效果——让百年间主要报刊及重要书籍相对整齐地亮相，有心的读者，不难由此及彼举一反三。至于作者简介，尤其是简要述评，更是我和助手们逐条逐行逐句逐字深思熟虑精雕细琢而为，花费了

不少精力和心血，识者谅必知之。

“百年文萃”由梁某负责策划、编选及撰稿、定稿，张万文先生承担具体出版事宜。这是我与万文继《天涯社区闲闲书话十年文萃》（全四卷，2010年9月，文汇出版社）之后的第二次合作，驾轻就熟，得心应手。孰料付梓前夕，万文兄工作忽有变动，遇到一点意外波折。最后确定由百年头牌老店商务印书馆出，周青丰先生担任责任编辑。各得其所，曲终奏雅。

2007年夏天，与青丰兄见过一面，那时他是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北京贝贝特公司“旅游馆”主编。风尘荏苒，倏忽数年，偶有机缘重新聚首，得以合力完成这项弘大雄伟的工程，足慰平生。冥冥之中似有定数，让人不能不赞叹造化的神奇。

朱正先生的治学态度，刘苏里先生的阅读视野，素所钦慕。朱老和苏里兄为我提供了许多帮助，并慨允赐序，足为拙编添彩。

深圳陈虹蔚、张晓瑜，北京张万文、杜雅萍、董小染，上海金珠，广州余芊分担了部分编务。“百年文萃”顺利面世，诸位功不可没。

受时间、语境、水平、体例、篇幅等主客观因素限制，拙编肯定存在诸多不足乃至缺陷。敬请海内外方家不吝赐教，匡我未逮。

或问：编了这么一大套书，堂哉皇哉；那么，你自己的见解呢？

答曰：上面已经说了几句，点到为止。既然述而不作，索性一以贯之坚持到底。借用三段话，聊充申论。

凡读本书请先具下列诸信念：

一、当信任何一国之国民，尤其是自称知识在水平线以上之国民，对其本国已往历史，应该略有所知。

二、所谓对其本国已往历史略有所知者，尤必附随一种对其本国已往历史之温情与敬意。

三、所谓对其本国已往历史有一种温情与敬意者，至

少不会对其本国历史抱一种偏激的虚无主义，亦至少不会感到现在是站在已往历史最高之顶点，而将我们当身种种罪恶与弱点，一切诿卸于古人。

四、当信每一国家必待其国民具备上列诸条件者比数渐多，其国家乃再有向前发展之希望。

——钱穆：《国史大纲·卷首语》

一味歌颂固有文化，把历史文化理想化，很容易得到一般人的同情，甚至也能得到一般人的尊敬，但就思想更新这个历史性的课题来说，这实在是最不负责任的态度，因那样会增长我们的蔽固，认不清中国文化在当前世界的处境。怀疑是知识之母，我们必须有勇气培养合理的怀疑态度，根据这个态度对传统从事客观的研究，只有在客观研究的基础上，才能产生有深度的批判，必须经由批判的过程，才能知道该保有什么，或该吸收什么。

——韦政通：《中国思想史·导言》

明哲之士，必洞达世界之大势，权衡较量，去其偏颇，得其神明，施之国中，翕合无间。外之既不后于世界之思潮，内之仍弗失固有之血脉，取今复古，别立新宗，人生意义，致之深邃，则国人之自觉至，个性张，沙聚之邦，由是转为人国。人国既建，乃始雄厉无前，屹然独见于天下，更何有于肤浅凡庸之事物哉？

——鲁迅：《坟·文化偏至论》

正，反，合。百年以还，我实在看不出有什么比迅翁当年更高明、更通达、更具可行性的见解。

或问：然则从何入手呢？

答曰：如此你来我往，岂不没完没了？还是转录一篇定稿时忍痛割爱的短文，作为这篇“后记”的收梢罢。

1932年元旦，开明书店出版的《中学生》新年号刊载了鲁迅的答问（后收入《二心集》），全文如下：

答中学生杂志社问

“假如先生面前站着一个中学生，处此内忧外患交迫的非常时代，将对他讲怎样的话，作努力的方针？”

编辑先生：

请先生也许我回问你一句，就是：我们现在有言论的自由么？假如先生说“不”，那么我知道一定也不会怪我不作声的。假如先生竟以“面前站着一个中学生”之名，一定要逼我说一点，那么，我说：第一步要努力争取言论的自由。

2012年5月4日，夏历壬辰龙年立夏前夕，梁由之记于深圳天海楼。

原载《梦想与路径：1911—2011百年文萃》，梁由之策划主编，全三卷，商务印书馆2012年11月1版1次，定价198.00元。

《海豚文存》小引

342
x
343

俞晓群兄主政辽宁教育出版社期间，组织出版过《国学丛书》《书趣文丛》《新世纪万有文库》等书系，格局宏放，影响深远，创造了中国当代出版史的一段奇迹。沉潜蕴藉数年后，俞兄从沈阳到北京，出掌海豚出版社，重出江湖，不负初衷。短短一年多时间，赓续旧梦的《海豚书馆》六大系列已陆续面世三十余种，包罗万象，蔚为大观。他兀自意犹未尽，于是又有了《海豚文存》。

承俞兄抬爱，邀约我担任《海豚文存》总策划。即将出炉的“文存”是与“书馆”平行的一套书系，各具特色，相辅相成。相对而言，“文存”不作细致的划分，来路比较野，内容比较杂，不那么经院，不那么学术；若较诸新鲜感、冲击力和可读性，则容有一日之长，或将不遑多让。

有趣，有意思，是我衡量一切优秀书籍的两条标准。二者居其一，已属难得。如果兼而有之，即当馨香以祝，实属可遇而不可求。《海豚文存》每年拟出两辑，约十来本，大抵学界及文坛名宿与中生代的作品各占一半。都能做到坐一望二吗？得读者和时间说了算。

爰书数语，以引珠玉。

2011年7月20日记于深圳天海楼

《梦路书系》总序

今年初，周青丰兄专程过访，痛饮快谈，不知东方之既白。去年底，我们通力合作，克服重重困难，终于使《梦想与路径：1911—2011 百年文萃》（全三卷，商务印书馆 2012 年 11 月 1 版 1 印）得以面世。我是这套书的主编，他是责任编辑。在出版过程中，彼此加深了了解，建立了互信。这是我们的第一次合作。

回顾既往，有“轻舟已过万重山”之感。瞻望前路，觉得“渠自无谋，事犹可做。”青丰提议：“再干几票大的，长期合作下去。”我心有戚戚，于是应承下来。随即进行分工：我负责策划选题，物色作者，厘定书稿，编组板块；他承担统筹出版印制的一应具体事务。

转眼一瞬间，四个月过去。青丰兄职位有所变动，中信出版社《梦路书系》亦将应运而生。这是我们的第二次合作。

《梦路书系》每年拟出两辑，每辑 5 册左右，每册 15—20 万字，一概精装。以新作为主，间收旧著（包括修订本、增订本）。作品内容与风格兼容并包，各出机杼，要么有趣，要么有意思，甚或兼而有之。究竟做得如何？需作哪些拓展和改进？还请有心有缘的读者诸君检验教正。

佛教有过去佛，现在佛，未来佛。保罗·高更最大也最重视的一幅油画是《我们从哪里来？我们是谁？我们到哪里去？》。古往今来，无数作者，无量文字，叙述和阐述的，大抵不外三件事：过去是怎么回事，现在是什么状态，将来该当如何。在我看来，尤关紧要的是：直面过去，踏实而稳健地构筑现在通往未来梦想的津梁和

路径。

是为序。

2013年5月21日凌晨，夏历癸巳蛇年小满，梁由之记于深圳天海楼

344

x

345

《回顾丛书》引言

约半年前，艾明秋女士来电，要我“再做点贡献”。小艾是辽宁人民出版社文史编辑室主任，也是我的第一本书《大汉开国谋士群》的责任编辑，业务素质出色，处事风格明快。我们的合作非常愉快，进而“成为生活中的益友”（张立宪语）。

对小艾的要求，我一向近乎有求必应。听她谈过初步构想后，觉得挺有意思，可以操作。随后，辽宁人民出版社副总编辑张洪兄来电，进一步讨论敲定了相关细则。这便是《回顾丛书》的由来。

《回顾丛书》拟每年出一辑，每辑6册左右，每册30万字上下。以经过时间和市场淘洗的旧书再版为主，新作为辅；以专著为主，文集为辅；以史为主，政治经济军事社会思想文学为辅。入选的各类书籍，都是我所感兴趣的，有料，有趣，有种。回顾的目的，当然是为了更好地前瞻、前行。

2008年初夏，收到第一册样书时，欧洲杯激战方酣。去年秋天再版，新书出炉时，正沿着318国道驱车前往珠峰大本营。此情此景，宛如昨日。我想，再过五年、十年，回过头来看这套《回顾丛书》，又会是什么心境呢？

是为序。

2013年6月6日，夏历癸巳蛇年芒种后一日，于深圳天海楼。

黄裳和他的《故人书简》

我最初接触黄裳的文字，早在 20 世纪 80 年代前半段，一见就很对胃口。垂 30 年，迄今不曾厌倦，算是一个难得的异数。8 年前，开始尝试从网上购书，随后渐成习惯。试水的前两单，便是黄裳的《来燕榭读书记》与孙犁的《耕堂劫后十种》。

黄裳的文章，好看，耐看。他的著译我大抵都有，有的读过多遍。同辈作家，汪曾祺不如他博学，孙犁有点偏狭，张中行太过枯槁，金克木略嫌虚飘。尤为难得的是，居然未见此翁老来才退，当得上一句宝刀不老。特别偏爱他的书话和游记。这类篇什，事关历史、人物和山川，时空跨度大，知识含量高，信息丰富，现场感强。时而典雅飘逸，生动传神；时而雄浑苍凉，凌厉劲拔。笔端常带感情，又每每节制有度，感染力很强，读之齿颊生香。

2011 年，我受邀主持《海豚文存》，想到的首批作者，便有黄裳。那年，恰好沈昌文、钟叔河、朱正年届八秩，我和俞晓群商定，第一辑出“三老集”，为这三位身世坎坷事功非凡的前辈庆寿。一度想拉黄裳加盟，但他是 1919 年生人，比三老要大出一轮，可算是前辈的前辈，与本辑书的编纂宗旨，未尽切合。于是决定纳入第三辑，提前出版，参加次年 8 月上海书展。俞晓群和王为松届时将联袂举办“两海文库”座谈会，邀我参加。好久没到上海了，顺道拜访黄裳，当面致意，可借此偿还多年夙愿；而奉上他的新书，当然是上佳的见面礼。那就去罢。我没见过黄裳，也没与他通过电话和邮件。听说他为人木讷，不善言谈，也从不上网；更兼年事已高，

听力不佳。故此，牵线搭桥、签订合同及确认选目等具体事务，均由俞晓群、李忠孝、陆灏诸兄代劳。借此一并致谢。

我反复考量，亲自操刀，编了一册《故人书简》。这是我编选的第一种单本书。选文计25篇，都是作者回忆和阐释半个多世纪以来与张元济、柳诒徵、郑振铎、叶圣陶、俞平伯、沈从文、吴晗、师陀、钱锺书、董桥、黄永玉、汪曾祺……等现当代文化名流的过从与交往，涉及若干重要作品的写作背景及表里秘辛，间杂少许评论，语淡情深，言近旨远，颇有文献价值，又极具可读性。还有一大特色是，几乎每篇都包含一封至数封书信，胜义纷披，耐人寻味。单是追忆汪曾祺的，即有4篇，梁某特别喜欢，反复研读，爱不释手。这些文章，既有意思，又有趣，堪称黄裳泛书话类作品中的翘楚，而且此前不曾专门结集。

当年底即已编定。董小染协助过录并打印出全部书稿。一切进展顺利。发排前我问忠孝，黄裳的书通常都有序跋，是否已经写好？他说，老爷子生病住过一次医院，健康状况大不如前，已无力提笔。

如约去了上海。可惜人算不如天算，《故人书简》封面设计被晓群否了，须另起炉灶，未能赶上书展档期。

2012年8月21日下午4时许，沪上陆公子陪我到陕西南路153号三楼看望来燕榭主人。这是我第一次也是最后一次见到黄裳。他已缠绵病榻，艰于起坐。看着室内琳琅满目的书籍和窗外婆娑的树影，一时百感交集。陆灏说，那棵声名远播的大树其实是槐树，并

非榆树。

9月5日，正在拉萨喝晚茶。上海方面忽然传来消息：黄裳先生当日因心肺衰竭在瑞金医院逝世，享年93岁。虽然并不意外，但心头仍然凝重、难过。几天后，俞晓群说，拟加紧推出《故人书简》，问我是不是写点什么，作为代序或代跋。我说，人在旅途，天苍野茫，暂时顾不上。

9月19日午后，在北京百万庄大街海豚出版社，拿到刚从印厂新鲜出炉的《故人书简》。布面精装，大方朴素，印制相当精美。早不如巧，此之谓欤？摩挲翻阅，临风怀想。这本应是作者生前最后一本书，结果却成为他身后面世的第一本书。看版权页，出版时间仍作8月，未予更改。也许，书和人的命运一样，都有定数？

在我看来，黄裳是一个博览群书别有会心的读者，一个交游驳杂阅尽世相下笔如有神的记者，一个腹笥丰厚精通版本目录的学者，一个热爱且善于写作创作力异常旺盛的作者，一个有主见、有定力、有现实情怀、狷介而不失可爱的长者。他的部分佳作，具有恒久价值。

转眼半年多过去，《故人书简》即将出平装本。责无旁贷，忙中偷闲，撰此小文，略述与黄裳和他的《故人书简》之因缘，兼寓对逝者的怀念。

叶扬曾发问：

常常在想：一代文人墨客随风而逝之后，如何再去追寻他们当年的憧憬与梦想，他们日常生活里的喜怒哀乐，他们一生中的雪泥鸿爪、流风余韵？

我的答案是：读他们的书。

2013年5月30日凌晨，于深圳天海楼。6月22日改定。

本文为《故人书简》平装本之“编者后记”，原载2013年7月1日《深圳商报》。《故人书简》，黄裳著，梁由之编，海豚出版社2012年9月推出精装本，定价29.50元，2013年8月又出版平装本，定价22.80元。

卷五
序跋

黄裳和他的《故人书简》

问汝平生功业——《众说钟叔河》后记

350
×
351

钟叔河先生是当代成就斐然的出版家和风格独具的散文家。他所编所写的诸多书籍，经受了岁月和市场的双重淘洗，常销不衰，广受好评，影响了一代又一代读者。钟叔河的写作与编辑思想，已成为一个研究课题，就梁某所见，以此为题的硕士论文，已有多篇。

早年，钟叔河任《新湖南报》（后改名为《湖南日报》）编辑、记者，曾与同事俞润泉、张志浩、朱正一起，被打成“思想落后小集团”。1957年，岁次丁酉，他26岁时，被划为右派，开除公职，自谋生计，由居民委员会监督改造，在长沙的街头巷尾引车卖浆，历十余年。夫人朱纯也是他的同事，同时遭此厄运。1970年早春，雪上加霜，他更因“现行反革命”罪被捕，次年被判刑十年，发配到茶陵洣江农场劳改，在监狱中度过了几乎整个壮年，直至1979年才平反出狱。

艰难而漫长的岁月，没能消磨钟叔河的意志和信念，没能让他中止阅读和思考。经老友朱正推荐，钟叔河入湖南人民出版社任编辑，开始策划出版《走向世界丛书》。这套书伴随改革开放的春风，厚积薄发，出手不凡，震烁当时，泽及后世。1984年，他出任岳麓书社总编辑，筚路蓝缕，标新立异，主持出版了一批在彼时堪称惊世骇俗的书籍，尤以曾国藩、周作人著作引人瞩目，并引发极大争议。1988年，调湖南省新闻出版局工作，淡出出版第一线。1996年离休之后，积习难除，笔耕不辍，编而又写，出书连连。编订作品，当推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十四卷本《周作人散文全集》为荦荦大者。

他自己的作品，先后结集为《走向世界——中国人考察西方的历史》、《从东方到西方——走向世界丛书叙论集》、《书前书后》、《念楼学短》、《笼中鸟集》、《念楼序跋》、《小西门集》、《念楼小抄》等。钟叔河的文风，清新简洁，婉而多讽，绵里藏针，余味悠长，深受读者喜爱。钟先生一贯认为：“好编辑是编出来的，也是写出来的。”戏称编辑“要两支笔”：蓝笔自娱，朱笔编文。他是这样说的，也是这样做的。

年近半百时，钟叔河半路出家，进入出版界。他实际做出版的时间，仅十来年。这十年取得的绩效和成就，有目共睹。他成为出版家，当仁不让。钟先生真正意义上的个人写作，亦与之同步，大抵都是在工作之余和离休后为之，一凭己好，集腋成裘。他成为散文家，实至名归。

晚年，这么一个“独具先知之明，颇有商业头脑，极有主见，极为抗上”（周实语）的人，这么一个“精神独立，思想自由，内心非常骄傲，行事外圆内方”（王平语）的人，这么一个“国内编辑出版界单兵作战能力及综合正面效应，罕有其匹”（梁由之语）的人，这么一个“精明，高明”（曾德明语）的人，常年宅在“长沙城北之念楼”，冷静而不失热忱地打量着户外的大千世界，做着自己喜欢做的事，说些自己愿意说的话，很少下楼，更少外出，关切现实而又与滚滚红尘若即若离。这种存在现象，既有意思，又有趣，值得深入探究。

钟叔河还有一个鲜明的特点：精细。有过接触的人，几乎都会对他说话做事的精密细致，印象深刻。他的账本，记载详明。谁送书给他，他赠书给谁，时间地点，一目了然。《周作人散文全集》、新版《走向世界丛书》……得了多少稿费，都有详细记录。我翻过他的小本子，有些账目，精确到小数点后的两位数。或许可以说，正是此老这一特点，成就了本书。

读钟叔河的书，始于三十年前。当面请益，则迟至2011年11月6日，一握投缘，相见恨晚。随后过从增多，了解渐深，愈发投合。我发愿为这位经历坎坷事功非凡目光深邃性情幽默的前辈做点事，并得到他的全力支持。2012年6月，在长沙念楼，我意外发现，三十多年来，但凡与钟先生有关的文字，他都剪存、复印下来，其持续、丰富、精彩、完备，出人意表。于是，编选《众说钟叔河》的念头，油然而生。

今年下半年，终于有机会腾出手来做这件事。为期数月，《众说钟叔河》宣告竣工，付梓在即。就选文范围而论，从1981—2014，跨时超过33年，备选文章达350余篇。主体由钟先生提供，编者增补了部分篇什。作者包括老、中、青三代人，既有闻名遐迩的学界名宿，亦有成绩昭彰的中年精英，也不乏初出茅庐的80后新锐。选文注重水准，又兼顾作者的普泛性和作品的覆盖面。初选剩160余篇。终选得117篇，近40万字。本书全方位展现了几代人从不同层面、角度对钟先生其人其书的解读、分析和议论，精彩纷呈，饶有趣味。同时，也为钟叔河研究提供了一份不可多得的文本。

全书分四辑。辑一“先行者并不孤独”，多为综合性文章，纵论钟叔河其人其书；或剑走偏锋，集中一件事情，一项话题，一次见面，一点印象。辑二“现代读书人的胸襟与眼界”，主要谈钟先生所编书籍。辑三“青灯有味忆当年”，偏重于钟先生自己的著作。辑四“温和的意义”，专收商榷、批评、讨论类文章，力图呈示全

貌，保全“众说”况味及“百家争鸣”追求。各辑的标题，均出自该辑文章篇名，作者依次是向继东、钱理群、汪成法、李书磊。所收文章，大体按发表时间先后排序。谈论同一本书、同一话题的文字，收在一起，这样可以避免跳跃性过大，便于阅读和比较。绝大多数文章都在报刊及书籍中公开发表过，有几篇系作者自荐或读者推荐，个别篇目录自个人博客。每篇文章末尾，均注明了出处。基本都是照录原文，也有数篇收入本书时做过修订，都作了相应说明。除谷林、舒芜、臧克家三位老先生各有两篇入选外，每位作者均选文一篇。钟先生夫人及女儿的文章，遵从他的意见，收在辑一末尾。另在辑四，收入钟叔河3篇“箭垛”文章，作为附录。

《众说钟叔河》由我和王平兄分进合击，共同编选。钟叔河先生为我们提供了许多帮助。出版统筹张万文兄是我的老朋友，他和责任编辑与编者反复磨合，对本书最终成形提出了若干专业而中肯的意见。借此一并致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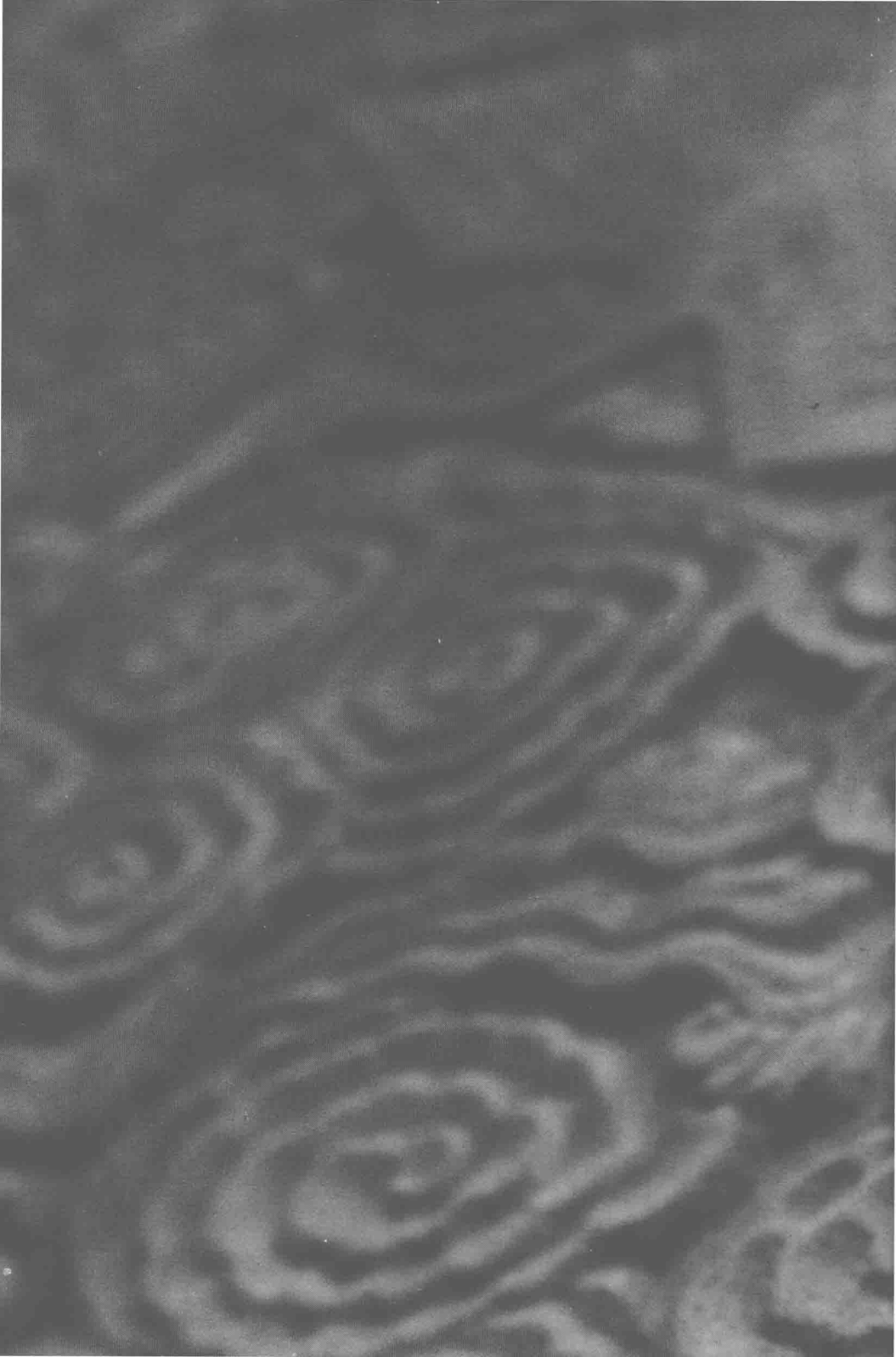
时光如流，不舍昼夜。在2014年岁杪敲这篇“后记”，无疑是一桩赏心乐事。我很遗憾，无缘亲炙汪曾祺先生。我又很幸运，成为了钟叔河先生的忘年交。

2014年12月31日深夜初稿。

2015年2月3日，夏历甲午马年腊月十五凌晨改定。

《众说钟叔河》，钱锺书、张中行、黄裳、朱正等著，梁由之、王平合编，华夏出版社·天地出版社2015年4月出版，定价58.00元。

（选自《天海楼随笔》）



附录

天涯何处不相逢：从网络走出的策划人

对一本好书，读者会记住作者或者出版社，但往往会忽略这本书的幕后人物——出版策划人。如今，在全新的环境和形势下，策划人的作用日益显现，其对作者和作品的选择直接决定着书的定位和品位。而对于大型丛书而言，策划人更是灵魂人物。

相比专业的出版社图书策划编辑而言，逐渐涌现出来的独立策划人，备受关注。他们不拘一格，各显神通，凭借各自的眼力和手中掌握的资源，打破了原有的格局和模式。他们选取的目标常常更有趣，更有意思，成为出版界争抢的稀缺资源。他们中的大部分人自己也写书，做文史研究，具有一定的专业角度。在万人如海的深圳，就隐藏着这样一位出版界的玩票高手——梁由之。

几年来，梁由之除写了几本书、主编了两套各达百余万字的多卷本外，他所策划主编的三套丛书——海豚出版社“海豚文存”、中信出版社“梦路书系”和辽宁人民出版社“回

顾丛书”先后面世，并将不断推出新作。

“从今年起，我还将为商务印书馆和新华文轩北京出版中心另行主持两套书系。其他邀约都婉谢了，这已经接近极限。量力而行，适可而止，过几年去玩影视剧。”梁由之说。

目前炙手可热的出版策划人，大多是业内人士或是报刊编辑，如林贤治、李辉、陆灏。梁由之的来路则截然不同。可以说，经商而“好读书不求甚解”的梁由之纯粹是出版界的“圈外人”。

一个“不务正业”的“圈外人”何以有能量推出一批又一批令人瞩目的成果？近日，记者专访了久居深圳的独立作家、策划人梁由之。他告诉记者，是网络成就了这一切。

初试牛刀：“十年文萃”

2010年8月28日下午，国家图书馆文会堂内人潮涌动，梁由之主编的《天涯社区闲闲书话十年文萃》出版新闻发布会在这里举行。《读库》主编张立宪主持了这场别开生面的“人与书的聚会”，著名出版人沈昌文、文汇出版社社长桂国强、天涯社区总裁邢明、万圣书园总经理刘苏里等也作为嘉宾出席了此次网络与阅读的盛会。

这一年正是天涯社区“闲闲书话”开版的第十年。作为中文网络读书论坛在过去十年间最具代表性的一个园地，“闲闲书话”凝

聚着网络写作的光荣与梦想，集结了一大批同声相应、同气相求的读书人。不少人曾将它视为精神家园。“闲闲书话”以“闲”为底色，以“书”为主轴，没走向封闭，不偏执一端，兼收并蓄，姹紫嫣红，不经意间，发展成长为独具风格长盛不衰的网上读书论坛。此间藏龙卧虎，高手如云，许多事关读书与思想的焦点话题和事件发轫于斯。

此前，“闲闲书话”曾汇集多人费时数年编辑出版过三小册“精选集”，但选本不够全面，一直是网友心中的遗憾。2009年秋天，在一次北京的书话网友聚会上，大致确定了重新编选的计划，时任“闲闲书话”特邀版主的梁由之被推举出来，承担了丛书主编的工作。

虽然接受了大家的推举，得到大多数网友的热烈响应和积极支持，但这毕竟是一个全新的挑战：时间紧迫，工作量巨大，众口难调，且不无杂音，个别人还抱持等着看笑话的心态。故此，梁由之的心中仍有顾虑，担心是否能做成、做好。但他性格强悍，做事一向谋定后动“一不做二不休”，首次挂帅，他“有条理有担当”，通盘筹划，调兵遣将，分进合击，稳步推进，从2009年11月11日发布“编纂启事”，再到选编以至出版，每一个环节都十分清晰流畅，井井有条。不少淡出多年的老网友都情不自禁浮出冒泡表示支持，让大家至今津津乐道。短短半年多时间，《天涯社区闲闲书话十年文萃》由文汇出版社出版。全书共四卷，一百二十余万字，依次为《我的青春小鸟一样不回来》、《快乐的行旅》、《这些书您都读过吗》、《我的闲闲书友》。各卷关键词依次为：岁月、旅行、读书、网缘。最别具一格的是其编排方式：既不采用编年体，也不分类别，而是以人带文，可称书话236家。梁由之告诉记者，这是他和出版统筹张万文磨合很久达成的共识，“全集以人为本，由35公里和Σαπφω分居首尾，其他作者从A到Z依次排列，收录作者236人，文章308篇。内容斑斓多姿，形式新颖别致，兼顾各个时段，突出

个人特点。”这是网络写作与出版绕不过去的一套书。

该书未出先热，引发业界关注。发布会时，天涯社区总裁邢明破例亲临捧场。老出版家沈昌文说：“出版选集，蒐集精华，以整体和纪年形式呈现中文网络阅读与写作的风貌、实绩和水准，是一个创举，很有意义，功德无量。”

网友熊挚红认为：“这套文集最大的好，就在于写作者真实、纯粹、非功利的写作的态度。写作者的文字也都是有多年读书写作和高等教育的训练来保证的。网络写作，还有一种高于平面媒体的自由，当然这种自由并非没有限制。”

这次实战演练，梁由之牛刀初试，堪称功德圆满。

渐入佳境：“海豚文存”

“十年文萃”入选的作者，既有现在为人熟知的网络红人五岳散人、书评人绿茶、作家陈村等，也有“不一定很有名气但别具才气的网友”芳杜若、小号鲨鱼、令狼冲等，更多的是默默无闻的网络写作者。之所以将文集的第四册命名为《我的闲闲书友》，主题词是“网缘”，梁由之想借此表达的，就是因“闲闲书话”而结缘的那份美好记忆。“很多人成了现实中的朋友。有的成了夫妻，还有几对兄弟。”他告诉记者。事实上，这些通过“闲闲书话”而认识的网友，后来不少人也成了梁由之所编丛书的作者。如最新出版的“海豚文存”第四辑，《镜中流年》作者卢小雅和《行旅花木》作者沈胜衣。

如果说编纂“十年文萃”事出偶然纯属客串，那么“海豚文存”的策划出版则是梁由之正式走向策划人之路的扎实台阶，而海豚出版社社长俞晓群显然是个关键人物。早在俞晓群还在辽宁出版集团任职时，就活跃在“闲闲书话”，两人偶有交集。梁由之回忆道，

“2007年，俞兄用天涯短信与我联系，说想回到出版一线，届时会‘多所倚重’。当时我以为是客套话，没怎么在意。”转眼到了2009年，俞晓群到了北京，果真回到出版一线，大干起来。随后，沈昌文、陆灏策划的“海豚书馆”六大系列陆续面世，包罗万象，蔚为大观，受到业界好评。

“2011年春节前后，俞晓群跟我有两次推心置腹的长谈。他想抓紧时间多做些重要项目，急需补充新鲜血液，希望我来做另一套书的总策划。”起初，梁由之不无惶恐：以俞晓群的职场经历和江湖地位，什么人请不到？但一句“你说是外行，但我冷眼旁观，编纂‘十年文萃’难度那么大，你却做到了近乎完美；你不是圈内人，更不会有门户之见”打动了他。俞晓群同时表示，编选不受任何束缚，完全放手，作者、内容都由梁由之定。这也让他觉得“对我的日常工作和生活不会造成太多干扰，做起来会比较爽。也算行有余力，不妨试试看。”于是便有了“海豚文存”。

很快，“海豚文存”第一辑“三老集”——沈昌文的《八十溯往》，钟叔河的《记得青山那一边》，朱正的《序和跋》就面世了。2011年，“三老”适逢八十大寿，“组织编纂一套像模像样的集子，作为八十大寿的一份特别贺礼，向三老致敬，兼寓文化传承之义。”梁由之说。有别于“海豚书馆”，“海豚文存”并不做细致的划分，用梁由之的话说，就是“来路比较野，内容比较杂，不那么经院，不那么学术；若较诸新鲜感、冲击力和可读性，则容有一日之长，或将不遑多让。”于是这套丛书里，有关于书人书事的记述，有关于阅读交游的感受，有序跋，有书信，有谈古，有论今。看似编选杂乱，实则标准明确：“有趣，有意思。”

紧随着“三老集”之后的是周成林、黄恂、雍容、余世存、谭伯牛、梁由之六位中生代作家，名为“六壮集”。梁由之透露，接下来还将计划组织“四少集”、“五朵集”、“七星集”，选取四位八零

后新锐、五位优秀女作者和七位术业有专攻的名教授的作品。

“有了点儿成就感”：“百年文萃”

与“海豚文存”几乎同步策划的还有《梦想与路径：1911—2011 百年文萃》。早在2009年秋天决定做“十年文萃”时，梁由之和张万文就敲定竣工后接着做“百年文萃”。

2012年下半年，梁由之主编的《梦想与路径：1911—2011 百年文萃》由百年头牌老店商务印书馆出版。全书共分三卷，截取中国百年历史上各个节点的重要文章，共选入百年间200位作者的256篇文章，总篇幅达175万字之巨，1500页之多。全书内容涉及政治、经济、思想、文化、艺术、教育、科学、法律、军事、外交、伦理、宗教、新闻、出版……等诸多层面，几乎无所不包。所收文章，既有在当时及日后产生过重大而深远影响的，也有的少为人知，值得推介流布；有的桴鼓相应一脉相承；有的则墨守输攻针锋相对；有的乃名家写名家，各具手眼色彩缤纷；有的是同一话题不同视角。这套书以文选的方式，勾勒出中国政治、社会、思想文化在这100年间的丰富、复杂、发展和变化，引起学界和读者持续关注。正文之外，“百年文萃”还包括原始出处、作者简介、简要述评三部分。梁由之告诉记者：“尽量找出原始出处，除寻根究底正本清源外，还有一个衍生效果——让百年间主要报刊及重要书籍相对整齐地亮相，有心的读者，不难由此及彼举一反三。”

2012年9月23日，在北京涵芬楼举行了这套书的首发座谈会。与会专家学者朱正、韩钢、贺卫方、崔卫平等一致认为，百年来的文章汗牛充栋，如何编选是个极大的挑战，能竣工并出版，非常不容易，深感欣慰。责编周青丰表示：“主编梁由之的视角跟学者、研究者还不大一样，很难用一个标签来概括，只能说梁由之有很强

的现实观照在里面。我们现在遇到的所有问题，百年中国都曾遇到过，因此文萃里的许多文章，都能为当下及未来提供切实的参照。”

这套书历尽艰辛，终成正果，得到社会各界的一致好评，也让梁由之“有了点儿成就感。”其中若干作者，在国内堪称一流，也由此与梁由之发生交集，不少人后来都成为他的作者。

梁由之说，他从没想过会成为图书策划人，是众多的师友们，激发出他这方面的潜能，如艾明秋、丛晓眉、周青丰、李黎明等。其中，首推俞晓群和张万文。此外，张立宪、董小染、刘苏里、贺圣遂……等，都为他提供过各种帮助。而让他们结缘的途径，几乎都是通过网络——具体地说，是天涯社区，尤其是闲闲书话。

蓦然回首：只做熟悉和有把握的

现在，“海豚文存”之外，梁由之还主持着辽宁人民出版社“回顾丛书”和中信出版社“梦路书系”，互成犄角之势。身为“票友”，一个非专业的出版人究竟如何能“玩票”玩到如此得心应手？应该说，这与他的经历和兴趣关系密切。

梁由之从小喜欢读书，家中藏书数万册，杂学旁收，视野开阔。初入网络时，他曾长期在天涯社区关天茶舍、煮酒论史和闲闲书话三大板块潜水、盘桓。2005—2006年，梁由之在“闲闲书话”上写出了一部《百年五牛图》，后由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出版，成为几乎是流传最广、口碑最好的民间治史典范，从此一炮走红。今年，他的《百年五牛图》和《大汉开国谋士群》均将推出新版，另有两本新书亦将面世。刻下，他正在撰写《钟叔河传》。显而易见，这又将是一个丰收之年。

梁由之告诉记者，在策划出版上，最基本的原则是只做认可和熟悉的，“术业有专攻，即使视野再广阔也是有短板的，所以要扬

长避短。加缪说过：‘我只知道谈论我所经历过的事情’。借用他的话说，就是我只做我熟悉和有把握的东西”。他坦言，不熟悉的不做，不喜欢的不做。有些选题也许“看上去很美”，但是真正做起来，也许完全是另一回事。要“从吾所好”，理性取舍，知所进退。

对于网络带来的这段缘分，梁由之也十分感慨。他说：“除了持久驳杂的阅读习惯让我有底气，再一个就是网络平台异军突起的特别效用，它对知识与情感的交流和人际经纬的编织是以前不可想象的。物以类聚，人以群分，经过网络、时间和市场的多重淘洗，有些人就可以找到接合点，合作做一些事情，并由此及彼，由点及面。同时这也跟自己的预判、执行力、层次感有关系。‘成如容易却艰辛’，现在回过头来看，当初任何一个环节出了问题，什么事都做不成。”

梁由之最后说：“不为无益之事，何以悦有涯之生。从小的角度而言，有机缘做些自己兴趣以内力所能及的事情，开心快意。就大的方面来说，期待这些工作对正在进行中的国家和社会的现代化转型，能稍有裨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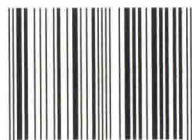
原载 2014 年 3 月 21 日（甲午春分）《深圳商报》C01 版。

因篇幅关系，略有删节。本文系采访稿全文。

《锦瑟无端：十年自选集》是作家兼策划人梁由之的第一本自选集。全书分为“张良”、“百年树人：关于鲁迅”、“从井冈山到九疑山”、“杂缀”、“序跋”五个版块。既有大气磅礴独具只眼的历史人物与事件之“梁式讲述剖析”，也有真实生动情趣盎然的山水游记，还有长短不一意蕴深远的一束序跋。虽称玩票之作，然皆自成一体。作者博览群书，云游天下，又随机融入诸多读书随想、生活思考与人生感悟，文字本身极具穿透力，煞是好看。

上架建议：社科◎随笔

ISBN 978-7-5426-5252-2



9 787542 652522 >

定价：48.00元